菩提道次第广论讲记

（八）

宗喀巴大师　造
法尊法师　译
益西彭措堪布　编述

免费结缘，非卖品，
禁止用作任何商业用途。

论义
- 造论支分
- 菩提道次引导
  - 为显其法根源净故开示造者殊胜
  - 令于教授起敬重故开示其法殊胜
  - 如何讲听二种殊胜相应法
  - 如何正以教授引导学徒之次第
    - 道之根本亲近善知识轨理
    - 既亲近已如何修心次第
      - 于有暇身劝取心要
      - **如何摄取心要之理**
        - 于道总建立发决定解
        - **正于彼道取心要之理**
          - 于共下士道次修心
          - 于共中士道次修心
          - **于上士道次修心**
            - 顶礼
            - 连结
            - **真实之道**
              - 显示入大乘门唯是发心
              - 如何发生此心道理
                - 由依何因如何生起
                - 修菩提心次第
                  - 修七种因果教授
                    - 于其渐次令发定解
                    - 如次正修
                      - 修习希求利他之心
                        - 引发生起此心所依
                        - 正发此心
                          - 修慈
                          - **修悲**
                          - **修增上意乐**
                          - （修悲、修增上意乐）【接表48】
                      - 修习希求菩提之心
                      - 明所修果即为发心
                  - 依寂天佛子著述所出而修
                  - 摄义
                - 发起之量
                - （修习希求菩提之心 至 发起之量）【接表49】
                - 仪轨受法
                  - 未得令得【接表50】
                  - 已得守护不坏
                  - 设坏还出之方便
                  - （已得守护不坏、设坏还出之方便）【接表51】
              - 既发心已学行道理
                - 发心已后须学学处之因相
                - 显示学习智慧方便一分不能成佛
                - （以上二项）【接表52】
                - 正释学习学处之次第
                  - 于总大乘学习道理
                    - 净修欲学菩萨学处
                    - 修已受取佛子律仪
                    - 受已如何学习道理
                      - 何所学处
                      - 其中能摄诸学道理
                      - （净修欲学菩萨学处 至 其中能摄诸学道理）【接表53】
                      - 于此如何学习次第【见第九册】
                  - 特于金刚乘学习道理

第八册【表48】

正发此心

- 修慈
- 修悲
  - 悲心的所缘与行相 ---- 1
  - 悲心的修行次第 ---- 3
  - 真实修行之理
    - 略说 ---- 5
    - 广说
      - 菩萨当由多门恒常思苦 ---- 6
      - 由《菩萨地》所说之苦修悲
        - 略说 ---- 8
        - 分说一百一十苦
          - 思惟有情平等流转之苦 ---- 10
          - 思惟欲为根本苦
          - 思惟二痴异熟生苦 ---- 13
          - 思惟三苦
          - 思惟四苦
            - 别离苦 ---- 20
            - 断坏苦
            - 相续苦
            - 毕竟苦
          - 思惟五苦 ---- 25
          - 思惟六苦
          - 思惟七苦 ---- 34
          - 思惟八苦
          - 思惟九苦
          - 思惟十苦
          - 思惟余九类苦 ---- 51
  - 若未通达则不获圣者地道 ---- 67
  - 慈悲生起之量 ---- 68
  - 对菩提心遣除疑惑
    - 初发心须具足如上之量 ---- 70
    - 断除获得发心的增上慢后，将菩提心作为教授中心勤修
    - 未生非造作菩提心之前，也可依仪轨受愿行菩萨戒
    - 以菩提心获得佛果之理是中观唯识大论所说
    - 菩萨与声缘修悲无量心之差别
- 修增上意乐
  - 真实修习之理 ---- 75
  - 断疑
  - 宣说彼等须护持、相续修习
  - 必须相续修习的原因 ---- 78

于上士道次修心

- 顶礼
- 连结
- 真实之道
  - 显示入大乘门唯是发心
  - 如何发生此心道理
    - 由依何因如何生起
    - 修菩提心次第
      - 修七种因果教授
        - 于其渐次令发定解
        - 如次正修
          - 修习希求利他之心
          - 修习希求菩提之心
            - 以信和欲引起发心之理 ------80
            - 宣说以大悲为因由自力发心殊胜
          - 明所修果即为发心
            - 发心总相 ------82
            - 发心差别
            - 不广说征难
      - 依寂天佛子著述所出而修
        - 思惟自他能换胜利及不换过患
          - 若欲速成二利当修自他相换 ------85
          - 自他相换之胜利与不换之过患
          - 若不自他相换则难以成佛等
          - 现为修法教授
        - 若能修习彼心定能发生
          - 真实 ------87
          - 遣除疑惑
        - 修习自他相换法之次第
          - 除其障碍
            - 遣除执著自他各各类别的障碍 ------81
            - 遣除第二障碍
              - 障碍 ------92
              - 遣除
          - 正明修法
            - 应转“我爱执”为“他爱执”而精勤利他
              - 思惟我爱执过患与他爱执利益 ------85
              - 视我爱执如怨敌而令不生
              - 遮止以身财善根攀缘自利
              - 以思惟过患遮止身等攀缘自利
              - 护持爱执有情的相续
              - 思惟有情福田能生一切利乐而生起爱执及恭敬心
              - 思惟对有情利益及损害的结果
              - 利益有情可速成暂时、究竟之功德
            - 策励修习菩提心
              - 当爱乐修习菩提心之根本大悲 ------105
              - 应由教言引发“菩提心乃大乘之根本及入门”的定解
              - 当依种种方便发菩提心
      - 摄义
        - 七种因果的修心教授
          - 七种因果的内容 ------111
          - 大悲的地位
            - 大悲是大乘道的根本 ------111
            - 其余支分是大悲的因和果
          - 按次第正修菩提心
            - 修习希求利他之心
              - 首先修舍心与悦意相 ------114
              - 次修慈悲与增上意乐
            - 修习希求菩提之心 ------119
          - 以《摄颂》摄义
        - 自他相换的修法
          - 自他相换的法源 ------121
          - 自他相换的涵义 ------125
          - 遣除修持自他相换的障碍
          - 自他相换的修行
            - 思惟一切过患归于一“我爱执” ------128
            - 思惟一切利益归于一“他爱执”
          - 以《摄颂》摄义
    - 发起之量 ------132
    - 仪轨受法 【接表50】
  - 既发心已学行道理 【接表52】

第八册【表50】

仪轨受法

- 未得令得
  - 所受之境
    - 正说 ------ 136
    - 断疑
  - 能受之依 ------ 137
  - 如何受之轨则
    - 加行仪轨
      - 受胜皈依
        - 庄严处所 安布塔像 陈设供物
          - 庄严处所 ------ 139
          - 安布塔像
          - 陈设供物
          - 迎请圣众及修七支供
          - 遮止增减
        - 劝请皈依
          - 祈求请白 ------ 144
          - 殊胜皈依
          - 皈依仪轨
        - 说皈依学处 ------ 146
      - 积集资粮 ------ 147
      - 净修意乐 ------ 147
    - 正行仪轨
      - 受愿心之威仪 ------ 148
      - 能否受愿心和行心的差别 ------ 148
      - 受愿心之仪轨 ------ 151
      - 未获得阿阇黎时如何受愿心 ------ 152
    - 完结仪轨 ------ 153
- 已得守护不坏
- 设坏还出之方便

【接表51】

第八册【表51】

- **仪轨受法**
  - 未得令得
  - 已得守护不坏
    - 修学现法不退发心之因
      - 为于发心增欢喜故应当修学忆念胜利
        - 教典中所说胜利
          - 《华严经》所说 ---- 154
          - 《菩萨地》所说
            - 略说 ---- 156
            - 广说
              - 成就尊重福田
                - 成为世间殊胜福田 ---- 159
                - 映蔽声闻缘觉
                - 作小福成大果
                - 成为世间依止
              - 能摄受无恼害福
                - 守护无害 ---- 159
                - 易成咒等
                - 现住安乐
                - 不感病苦
                - 无不堪任
                - 烦恼轻微
                - 伏遣随惑
                - 难生恶趣、生亦速脱
          - 《勇授问经》所说 ---- 163
        - 以圣言赞叹之理 ---- 164
        - 教诫诸佛菩萨观见之故，应于发心增长勇悍欢喜 ---- 165
      - 正令增长所发心故应当修学六次发心
        - 不舍所发心愿
          - 舍愿心之罪重过别解脱根本罪 ---- 166
          - 未舍愿心纵享五欲仍具戒律
          - 若舍愿心则须长夜驰骋恶趣
          - 当如粪聚中获得如意宝王般欢喜
        - 学令增长
          - 仅不舍愿心尚不足够必须令其增长 ---- 171
          - 六时所作的仪轨内容
      - 为利有情而发其心应学其心不舍有情
        - 修学不舍有情 ---- 173
        - 心舍有情之量
      - 修学积集福智资粮 ---- 174
    - 修学余生不离发心之因
      - 断除能失四种黑法
        - 宣说黑白四法之出处 ---- 175
        - 正说黑四法
          - 欺诳亲教等
          - 于他无悔令生追悔
          - 说正趣大乘诸有情的恶名等 ---- 180
          - 于他人所现行谄诳，非增上心
      - 受行不失四种白法
        - 于有情断除明知而故说妄语 ---- 188
        - 于有情不行谄诳正直而住
        - 于菩萨起佛想宣扬功德
        - 令所化受行大乘
          - 正说
          - 其它教典也宣说之理
    - 摄义 ---- 195
  - 设坏还出之方便
    - 失坏之相
      - 观察是否是舍弃或退失之因
        - 过去大德之观点 ---- 196
        - 宗大师的评述
      - 对《道炬释论》中别说学处的评论
        - 《道炬释论》中别说的学处 ---- 202
        - 宗大师的评论
    - 真实还出之方便 ---- 205

第八册【表52】

于上士道次修心

- 顶礼
- 连结
- 真实之道
  - 显示入大乘门唯是发心
  - 如何发生此心道理
  - 既发心已学行道理
    - 发心已后须学学处之因相
      - 不学学处定不成佛故当修学 ---------- 209
      - 学处是成佛的方便故当修学
    - 显示学习智慧方便一分不能成佛
      - 必须修学无谬、圆满之道 ---------- 212
      - 对治邪执
        - 他宗观点 ---------- 214
        - 遮破他宗
          - 此乃最下倒见智者已破
          - 无住大涅槃须以方便和智慧二道成办之理
          - 为证佛果须具一切种最胜空性 ---------- 221
          - 教典中遮破仅承许唯修智慧之理
      - 破救
        - 遮破承许证空性则不需方便之补救
          - 宣说他宗 ---------- 225
          - 破彼
            - 总破
            - 引教证别破
              - 承许大地菩萨不须修行与了义经相违
              - 承许八地菩萨不须修行与了义经相违
        - 遮破空性见中具足六度故而不需方便之补救
          - 补救 ---------- 221
          - 破彼
        - 宣说遮破他宗
          - 自己词句相违 ---------- 234
          - 遮破他宗所引教证能立
            - 举出他宗自许的无缘之能立
            - 显明经文正义
      - 教诫如何修学 ---------- 239
      - 一切种智由多种因成就
        - 执一因将遮二资粮门 ---------- 242
        - 以大小乘的名称成立
        - 以果随因行的规律成立
        - 以圣教成立
      - 方便智慧以六度总摄而修学是显密共道之相 ---------- 244
      - 故以上说为种子教诫爱惜修学大乘 ---------- 245
    - 正释学习学处之次第【接表53】

第八册
【表 53】

正释学习学处之次第

- 于总大乘学习道理
  - 净修欲学菩萨学处 ---------- 246
  - 修已受取佛子律仪
    - 有师法
      - 加行法
        - 请白
          - 补特伽罗差别
            - 身差别 ---------- 249
            - 境差别
          - 受法差别
        - 修集资粮
        - 劝速授戒
        - 修胜欢喜
        - 诘问障难
      - 正行法 ---------- 253
      - 结行法
        - 请证 ---------- 254
        - 赞扬胜利
        - 礼谢供养
        - 不应率尔宣说律仪
    - 无师法 ---------- 256
  - 受已如何学习道理
    - 何所学处 ---------- 256
    - 其中能摄诸学道理
      - 正义数量决定
        - 弥勒菩萨在《大乘庄严经论》中对佛说六度总纲密意的开解
          - 观待增上生数量决定
            - 增上生圆满的必要性 ---------- 259
            - 增上生圆满的内容
            - 增上生圆满的正因
          - 观待引发二利数量决定
            - 成办利他须依前三度 ---------- 264
            - 成办自利须依后三度
          - 观待引发圆满一切利他数量决定 ---------- 267
          - 观待能摄一切大乘数量决定
          - 依一切种道或方便数量决定
          - 观待三学数量决定
        - 狮子贤论师对无著菩萨在《摄大乘论》中观点的解释
          - 就断除所治品的能治法数量决定 ---------- 277
          - 就能成办一切佛法根本扼要数量决定
          - 就随顺成熟有情数量决定
      - 兼说次第决定
        - 生起次第 ---------- 281
        - 胜劣次第
        - 粗细次第 ---------- 282
    - 于此如何学习次第
      - 初于总行学习道理
        - 学修六度熟自佛法
          - 学习布施
          - 学习持戒
          - 学习忍辱
          - 学习精进
          - 学习静虑
          - 般若道理
        - 学习四摄熟他有情
        - **【以下第九、十册】**
      - 特于后二波罗蜜多学习道理
- 特于金刚乘学习道理

上士道

如何发生此心道理

由依何因如何生起（见讲记七）

修菩提心次第

七因果（修悲～发菩提心）……1

自他相换……84

发起之量……132

仪轨受法……135

既发心已学行道理……209

附录 一:《瑜伽师地论·菩萨地》一百一十苦文……284

二:《华严经·净行品》……287

三 《华严经·法界品》菩提心之比喻……294

思考题……317

上士道·如何发生此心道理

修菩提心次第

巳二、修悲分六：一、悲心的所缘与行相　二、悲心的修行次第　三、真实修行之理　四、若未通达则不获圣者地道　五、慈悲生起之量　六、对菩提心遣除疑惑

午一、悲心的所缘与行相

【二、修悲中，悲所缘[1]者，由其三苦，如其所应苦恼有情。】

悲心的所缘，即具有苦苦、坏苦、行苦的苦恼有情，包括下至地狱、上达有顶的有情。

此处，须明确悲心的所缘境，未精通苦谛的人一般只有“缘苦苦悲”，连“缘坏苦悲”都很鲜少或很微弱，更不必说“缘行苦悲”，如此，悲心的所缘就很狭小。

此处，缘有情悲是一种遍缘三界苦有情的悲心。这是经由学习苦谛教法发展而来的。因此，中士道修苦成为引发大悲心的重要基础。

弥勒菩萨在《大乘庄严经论》中，讲述了十类悲心所缘。

一、炽燃众生：“炽燃”指欲火炽燃，即贪著五欲的众生。欲界众生对五欲生起强烈的贪心而无法自主，缘这一类众生，心想：这些众生心无满足，贪欲的烈火在心中炽燃，无法自主，真可哀悯！由此生起悲心。

二、怨胜众生：“怨”指魔障，修习善法时被邪魔障碍的众生，是怨胜众生。许多众生初入善道时，还较为顺利，但后来由于魔

---

[1] 悲所缘：悲愍的对象。

造违缘，心识被魔力控制而舍弃行善。对这一类众生也生起悲心。

三、苦逼众生：“苦”指苦苦，即身陷苦海被痛苦折磨的众生。心缘备受痛苦的恶趣众生，以及被生老病死等苦所折磨的善趣众生，生起悲心。

四、暗覆众生：“暗”指无明，不知业报而恒时造恶的众生，叫暗覆众生。譬如，屠夫、妓女、猎人、不法商人等，被无明黑暗覆盖，而行杀盗淫趣入苦因，却不知恶趣苦果等。对他们油然生起悲心。

五、住险众生：“住”是安住，“险”是险道，指轮回。那些对解脱无法生起希求心的断种性者，内心根本不希求解脱，必定要在无边生世之中，趣入极其难行的险道。观见他们生生世世悲惨的境遇之后，心生不忍而发悲心。

六、大缚众生：“大缚”，指被恶见大束缚。“大缚众生”是指外道。外道被紧紧束缚在各种我见、我所见的恶见中，以颠倒邪见的束缚无法趣向解脱，也是可悲众生。

七、食毒众生：“毒”指有漏禅味。贪著有漏禅味的食毒众生，把有漏的四禅、四无色定当成解脱和真实的安乐，完全堕在贪著禅乐中，如同贪著杂毒的美食而纵情享受一般，暂时虽有些安乐，但终究会转成痛苦。缘此类众生，生起悲愍。

八、失道众生：“道”指解脱正道。迷失解脱道而误入歧途的众生，即失道众生。比如，外道将五火焚身、单脚独立、跳崖等的颠倒戒禁执著为解脱道，所求是解脱，所行却成了束缚，结果

越修离解脱越远。见到这种情形后，油然生起悲悯心。

九、非道住众生："道"指大乘道，进入小乘道的众生，即非道住众生。许多声闻种性者和菩萨不定种性者进入小乘的声缘道，虽然与入生死道完全不同，但毕竟只能成办少分自利，并不殊胜。看见他们未能安住在成办二利的大乘道中，不由心生悲悯。

十、瘦涩众生："瘦涩"即不圆满，福慧资粮不圆满的大乘行者，即瘦涩众生。这一类众生虽然趣入大乘道，但因顺缘资粮不圆满，而受违缘的牵制，无法如实地修行，对这一类不圆满的修行者也生起悲心。

【行相[2]者，谓念云何令离此苦，愿其舍离我当令离。】

悲心的行相有三方面，即想：怎么能让有情脱离这种痛苦（为有情着想的心）；但愿有情脱离痛苦（善愿心）；我应当让他脱离痛苦（责任心）。

例如，见他心情忧郁，心想：怎么为他排忧呢？他能不忧伤多好！我应当开导他，让他走出忧郁。此为悲心行相。

一切皆由串习而来，常常这样想，久而久之，自心就变成悲心的体性，这叫"修"。

午二、悲心的修行次第

---

2 悲心行相：悲心心理活动的相状。

【修习渐次，先于亲友，次于中者，次于怨修。】

首先按“亲”、“中”、“怨”之次第修习。

【若于怨处如同亲友心平等转，渐于十方一切有情而修习之。】

如果对待怨敌等同对待亲友一样，在欲拔其苦的心态上没有一厚一薄的差别，之后就逐渐对十方一切有情修悲。

以下说明实修舍、慈、悲三心次第的出处与重要性。

【如是于其等舍慈悲，别分其境次第修者，是莲华戒论师随顺《阿毗达磨经》说，此极扼要。】

以上修习舍、慈、悲时将所缘境分成亲、怨、中等依次观修，乃是莲花戒论师随顺《阿毗达磨经》所说，极为关要。

如是“分所缘境、依次修持”的原因如下。

反面：

【若不别分，初缘总修似生起时，各各思惟，皆悉未生。】

若不分开一一修习，最初只缘有情总体而修持，虽然看似生起了，但对每一类各各思惟时，就会发现其实都没有生起。

正面：

【若于各各皆生前说变意感觉，渐次增多，后缘总修，随缘总别清净生故。】

若对亲、怨等各方面都生起了上述心态的变化，如此渐次增多，则最后缘有情总体修持时，不论缘总体或缘各别，都已经清净地生起了相应的心量。

这一段谈到修心如何落实的问题。依靠两种方式修持，将会出现两种结果。以修慈为例：如果最初就缘一切有情笼统地修，则检查支分时，会发现每部分都未落实，甚至对身边的亲人也没有生起真切的慈心。遇到不喜欢的怨敌，似乎他不属于有情，连好脸色也不愿意给他，却又说“我对一切有情生起了无伪慈心”，这显然是矛盾的。这种修法，虽然一开始看起来架子庞大，实际检查起来，并没有坚实的内涵。

如果换一种方式，扎扎实实一分一分地修，即先缘亲友修稳固了，再缘中庸众生修，然后缘怨敌修，每一部分都切实修到量了，最后再缘一切有情修，这样，由于每一部分都已修到量，综合起来缘总体就能生起修量，这是“实打实”的修法。

午三、真实修行之理分二：一、略说　二、广说

未一、略说

【修习道理，当思为母此诸有情堕生死中，如何领受总别诸苦，具如前说。】

修悲的方法：应当思惟曾为母亲的有情沉溺在生死海中，如何感受总体和各别的种种痛苦，具体如下士道和中士道所说。

【此复若修前中士道已生起者，比自心修[3]易于生起。若于自上思惟此等，则成引发出离心因，若于他上而思惟者，则成引发悲心之因；然未先于自上思惟，则不能生令至扼要。】

此段是说，中士道修苦是此处修悲的重要基础。

如果修持前面中士道时已生起了修量，再将心比心，缘众生修苦，就容易产生悲心。即如果在自身上思惟这些苦处，就会成为引发出离心之因；若换在他相续上思惟，则成为引发悲心之因。但是，若不先在自身上思惟，则不能缘他苦而生起悲心，令悲心达到扼要。

关键在于首先须在自蕴上思惟苦而生起体会，再缘他苦才能有所体会。比如，了解自己心脏病的痛苦，见别人心脏疼痛，就特别能同情理解。

【此乃略说。】

以上只是略说修苦的方法。

未二、广说分二：一、菩萨当由多门恒常思苦　二、由《菩萨地》所说之苦修悲

申一、菩萨当由多门恒常思苦

【广则应如《菩萨地》说，悲心所缘百一十苦，有强心力应当修学。】

---

[3] 比自心修：将心比心而修。例如，知道自己的五蕴有衰老病死等苦，换在他相续上去体会，同样也有衰老病死等苦。总之，自己有何种苦，就比量他相续观察他的这种苦。

广修应按《瑜伽师地论·菩萨地·第四十四卷》所说，思惟悲心所缘之一百一十种苦（悲心缘苦而生，苦是悲心的所缘）。心力强的人应当这样修学。

【此说较诸声闻现证究竟苦谛，以厌患心所见诸苦，菩萨修悲思苦众多。】

《菩萨地》中说，相比于声闻现证究竟苦谛之时以厌患心观见的各种痛苦，菩萨修悲所思惟的苦更广更多。

所以，"只有声闻人思苦，菩萨不必思苦"的观点是错误的，菩萨不仅要思苦，而且比现证苦谛的声闻思苦更多。《菩萨地》说："诸圣声闻已得证入苦谛现观，已到究竟，于苦深远厌俱行心相续而转，不如菩萨于诸有情悲前行心，正观堕在百一十种极大苦蕴。"

【若无量门[4]思惟无乐、苦恼[5]道理，慈悲亦多。若恒思惟，则能发生猛利[6]坚固[7]。】

这是开示多门思苦和恒常思苦的作用。

如果由无量门思惟众生缺少安乐、具有苦恼，引生的慈悲也会很多；如果对此恒常思惟，引生的慈悲也能猛利、坚固。

---

[4] 无量门：无量途径、无数切入点。

[5] 无乐、苦恼：分别是慈心和悲心的所缘。

[6] 猛利：慈悲强烈。

[7] 坚固：不会被嗔、恼等违品动摇。

【故少教授便觉饱足，弃修诸大教典所说，力极微弱。】

因此，如果获得少数教授就觉得满足，从而舍弃修持诸大经论所说，修的力量便很微弱。

思苦有广、中、略三种修法。广修，按《菩萨地》思惟一百一十种苦；中修，按轮回总苦、六道别苦、八苦、三苦思惟；略修，即思惟三苦。只是大概听受一两个窍诀并不足够，应当按大经大论寻求具体的了解，这是很重要的。

申二、由《菩萨地》所说之苦修悲分二：一、略说　二、分说一百一十苦

酉一、略说

《菩萨地》所说观一百一十种苦，修持悲无量心。

此中菩萨于有情界观见一百一十种苦，于诸有情修悲无量。

还是老生常谈，观察修与心的转变有直接的关系：观察面越广，心转变得就越多；观察次数越多，心就强烈、坚固、持续。修信心、出离心、欢喜心、畏惧心是如此，修慈心、悲心也是如此，前行根本的修行方法即此。如果一开始就舍弃观察修，整个前行的大厦将无从建立、增广，无数种积资、净障、增上心力的途径都会因此而被截断。

《菩萨地》中讲述菩萨修悲无量心时，要求对有情界观见一百一十种苦。这说明对苦的观修要具体化，从多方面展开观察，才能对轮回的苦难产生广大、全面、深刻的认识，以此为因，即

可引生猛利、坚固的缘有情大悲。

反面想想，也应是如此。因为，如果一个人对轮回苦性没有多少认识与体会，怎么能忽然不忍众生苦而广兴大悲呢？怎么能忽发尽未来际救度众生的大愿呢？无因谈果，是否是说断灭语呢？

佛陀来到世间，首先转四谛法轮，四谛中的第一谛就是苦谛，这说明学佛的入门是修苦。佛陀这样说法，目的是引导我们趣入观苦，由此引发厌离轮回、希求解脱之心，进而再推己及人，换在众生身上观察，自然会引起欲救度众生的大悲心和菩提心。如是观察，就能了知修苦的重要性。

我们简单听听苦谛，并不代表已经通达、生起了感受，对此要辨别清楚。苦谛是佛陀所说的，而观修后生起感受则须依靠自身努力串习，“听了”和“生起”并不能等同。

一般人容易犯增上慢的毛病，认为苦谛这样粗浅的法，我早已知道了。然而，是否真实生起感受是有标准可以衡量的，如果对轮回还很感兴趣，则不说大悲心，即便无伪的出离心是否生起，也值得怀疑。

思惟一百一十种苦是引生悲无量心的善巧方便，因此本论要求心力强的人依此修习悲心。这样面面观苦，会由不同的方面触动内心；数数观苦，感受会逐渐强烈、持续，由此缘有情大悲便能渐渐修起来。

所以，对一般人来说，简单学一点、修一点，并不容易成功。

没有长期反复地串习、提炼，并不容易达到扼要。这如同提炼酥油，必须以心反复搅动，才能提炼出内在的心要。

酉二、分说一百一十苦分十二：一、思惟有情平等流转之苦　二、思惟欲为根本苦　三、思惟二痴异熟生苦　四、思惟三苦　五、思惟四苦　六、思惟五苦　七、思惟六苦　八、思惟七苦　九、思惟八苦　十、思惟九苦　十一、思惟十苦　十二、思惟余九类苦

何等名为百一十苦?

以下从一苦讲起。

戌一、思惟有情平等流转之苦

谓有一苦，依无差别流转之苦，一切有情无不皆堕流转苦故。

一苦，指有情平等流转生死之苦。

有人问：有情的相貌、寿命、受用等千差万别，岂能无差别?

答：譬如，水有咸、淡、香、臭等差别，但又同是湿性，所以差别中有平等，别相中有共相。同样，众生千差万别，但都在生死流转中。

蒙古王成吉思汗召集天下方士询问不死之法，答案是没有。帝释天临终五衰相现，眼见要堕入牛胎马腹，同样惊恐万分。所以，三有凡夫不论尊卑、贤劣都在生死铁网中，无一例外。

“结生相续”之所以是凡夫的共相，是因为其根源平等，都具有流转之因——我执。

凡夫执著五蕴是我，由我执起惑造业，感受果报；当受报时，又以我执起惑造业。如此循环不已，流转不息。

我们可以看到：芸芸众生不论想什么、说什么、做什么，都不离我执，可谓人尽皆同。畜生以我执为抢一口食物，而互相撕咬；天人以我富足而志得意满；阿修罗由我执驱使与天人作战。凡夫众生都没有摆脱我执，因此同样具有流转之苦。

从心上看：众生的分别心刹那不停地转动，因上妄念一个接着一个转，果上自然流转不息。众生无不如此，故应平等悲悯救拔。

事实上，无量的生老病死苦、求不得苦、爱别离苦、怨憎会苦、资具缺乏苦、竞争苦、失落苦、堕落苦，都是因为生死流转而有的。只要结生相续不停止，就会源源不断地产生痛苦。所以，流转苦中包含了所有轮回的苦恼。

如此看来，三界众生的命运哪个不悲惨呢？最初婴儿“哇哇”哭着降生人间，死亡时，被送进焚化炉，即便是位高权重的总统、富可敌国的富豪、光彩照人的明星，最后也化为一把灰，此流转相非常平等。从这一点看，谁不悲惨谁不需救拔呢？岂不是千红一哭、万艳同悲，同是生死人！应如是思惟，对三界凡夫平等发起大悲心。

戊二、思惟欲为根本苦

复有二苦，一欲为根本苦，谓可爱事若变若坏所生之苦。

首先了解欲的体性、作用、分类以及欲为根本苦的原因，以便观察思惟。

一、欲的体性

《成唯识论》说："云何为欲？于所乐境希望为性。"对欢喜的境希望，是欲的体性。希求、渴望之心，是欲。

二、欲的作用

论中说"勤依为业"，欲的作用是作为勤的依处，以欲能发起勤作。

三、欲的分类

对色、声、香、味、触染爱，叫欲。《大智度论》中则说六欲——色欲、形貌欲、威仪姿态欲、言语音声欲、细滑欲、人想欲，一般指男女方面对异性的容色、相貌、姿势、声音、触觉、人想等生起贪欲。

当然，还有名声欲、利养欲、恭敬欲、承事欲、衣食住行欲、权力欲、财富欲、摄受眷属欲、显示自我欲（表现欲）、饮食欲、睡眠欲、升天欲等，一一展开，欲海无边，欲境无量。

四、欲为苦本

《法华经》说："诸苦所因，贪欲为本。"《杂阿含经》说："若众生所有苦生，彼一切皆以欲为本。"《增一阿含经》说："欲生诸烦恼，欲为生苦本。"

三界众生都想求得自己所爱之事，对于如泡沫一般注定变坏的有漏法，却幻想永远占有、如愿以偿，这样希求的结果无非是希望破灭，引生痛苦。所以，欲是痛苦之源。

想一想，费尽心思全力地追求，最终只落得个破灭之苦，岂不太悲惨吗？为什么要死死执著虚假之法呢？这就像孩童追逐肥皂泡一样可笑。歇下狂心，万事皆休，痴迷的众生却偏要沉迷其中幻想、执著，真是可悲！

从十二缘起观察“欲是生死苦恼的根本”。

以贪欲就会发起勤作，即“以爱产生取”，再以取积累能感后有五蕴的业——“有”，由此生死相续不断。

有情不了知轮回是苦性，怎么放得下对轮回快乐的追求？如是贪欲不止息，一天就可以积累无量“爱、取、有”的能生支，不知要引出多少生死？所以，以欲为本，生死将连绵不断。

《楞严经》说：“想爱固结，爱不能离，则诸世间父母子孙相生不断，是等则以欲贪为本。”

戍三、思惟二痴异熟生苦

二痴异熟生苦，谓若猛利体受所触，即于自体执我我所，愚痴迷闷生极怨嗟。由是因缘受二箭受，谓身箭受及心箭受。

如果五蕴身受到强苦的触恼，则立即将蕴聚执成我，将五蕴的部分执成我所，这时以我执力，心识迅速陷入愚痴迷闷之中，

生起极大怨恨、哀叹。以这一因缘，受身箭受与心箭受。

即：以“猛利体受所触”因缘受身箭受；以“愚痴迷闷生极怨嗟”因缘受心箭受。

为何以箭比喻受呢？此有如下几层涵义：

一、《瑜伽师地论》说：“谓如毒箭，乃至现前常恼坏故。”如毒箭射入身体，只要它存在，箭毒就一直恼害人。同样，在受现前期间，会一直恼乱你、伤害你。

二、三、《瑜伽师地论·有寻有伺地》说：“不静相故，远所随故，名为箭。”如箭离弦之后在虚空中飞行，有一种不寂静的相貌；苦受生起时，心识也一直动摇、不定。如箭射出后，长时跟随目标；受箭一直跟随凡夫，意即未证到灭受想定之前，凡夫无时不在受中。如箭射入后，难以拔除；凡夫生起感受时，一直沉沦在贪嗔痴中，难以摆脱。

何为愚痴迷闷呢？

迷闷是由愚痴造成的心境。“迷”是迷乱不明真相；“闷”是郁闷、苦闷，心被锁在其中，无法开解。凡夫受苦时，立即以我执力陷入迷闷，不知这只是因缘生的现象，本来无我，却念念缘“我”而妄想。由此心识如中毒箭一般，陷入忧愁、悲苦中。

照理说，身体受苦，安心领受便是，不必再增添无义的妄想，但凡夫苦受触身时，立即与无明结合陷入迷乱。此“我执”来势飞速，马上就想：“我好可怜！”“为什么惩罚我？”“不如早死为好！”

其实，这都是愚痴的语言和情绪，自己不知不觉就被我执欺骗了。若能觉知这只是自己妄加的分别，就不会受缚。但凡夫一到这时就糊涂，不知道执著“我”是多余的，不必要缘我、牢执我。

他念念缘着自我,不停地想“我可怜”、“我痛苦”,越执著“我”,越顾影自怜，就越陷在忧郁、愁苦中，无法自拔。这是心被毒箭射中了。

比如，曾有位女士在文革期间被批斗、剃阴阳头，本来受一点小苦，不执著“我”就只有身箭受。但她我爱执很强，偏要想:“我无脸见人，干脆跳楼了此一生。”

第二次挨批之后，她又想:“干脆跳楼了结此生。”分别念进一步加重。

到了第三次，仍然想:“我不想再活了，这次一定要跳楼。”在一股无明冲动推动下，她纵身跳下阳台，最后粉身碎骨。

分析这件事，就会懂得凡夫的固执、愚痴。这位女士死执一个方向，不会换个角度思考。她一直重复自杀的念头，不知道这只是妄念而已，只要不执著，就什么事也没有。

凡夫的分别心总是按同样的模式操作，处处以我执和我所执反应，如此折磨自己，造成内心迷闷、痛苦，让人悲悯。

例如，一位讲究口味的人，有一天菜咸了，他开口就说:“咸死我了。”马上带一个“我”字，认为对“我”不好，然后不高兴地直瞪眼。

第二次菜又咸了，他仍然说："咸死我了。"这一次发展到扔筷子，情绪更激烈。

第三次吃咸了，还是说："咸死我了。"又是执著这个"我"，而且愈演愈烈，气得拍桌砸碗。

他一直执著"我"这个边，认为"自我"被咸伤害了，不知道自己被我执支配，连反应方式也类似。这是愚痴引起的心苦，若不执著我，只是菜咸一点罢了，不可能引生那么多苦。

如是观察，凡夫在感受生老病死诸苦时，由于愚痴不但身上中一支箭，而且心上也中一支箭，枉受苦恼、怨恨、悲伤之苦，真是可悲。

戊四、思惟三苦

复有三苦，一苦苦，二行苦，三坏苦。

此三苦可摄一切苦。佛说三苦，是要指示苦的三个方面：与苦受相应的状态，与乐受相应的状态，与一切有漏受相应的状态。所以，不能认为苦只是苦受，不然就无法成立"有漏皆苦"、"轮回周遍是苦"，也无理由对色、无色界天产生悲愍心。

佛说的苦谛非常深刻。在外道眼里，升天是究竟，而以苦谛衡量，逍遥的神仙、安住在喜乐中的禅天，都等同于无间地狱。

如何认识苦苦、行苦和坏苦呢？

所谓苦苦，即生起时的逼恼苦受，与苦受相应的心王、心所

以及所缘境。

换言之，当下苦受生起时，心识显现的身心世界全是苦苦。一切唯识自现，心识正在逼恼中，哪有安乐可得呢？所以，正有苦苦时，即使有丰富的五欲六尘，也感受不到快乐。

第二行苦，指一切有漏法是苦的本性。即从因缘上观察，有漏法唯一是他（业惑）自在转，有漏蕴每一刹那的显现都受业惑的支配，一直被动地迁流，叫行苦。

从未来方面观察，当下一刹那并不是安乐性，因为这一刹那粗重随逐——带着无量业惑的种子、苦苦和坏苦的种子，遇缘就会产生苦苦和坏苦，这是极不安稳性，并非安乐性。五取蕴每一刹那都是苦的因位，如同等待引爆的炸弹。

反面观察，如果有漏法是安乐性，则不应辗转出生苦恼，因此成立有漏法是苦性。

第三坏苦，包括一切有漏乐受，与乐受相应的心王、心所以及所缘境。

坏苦并不是指坏时痛苦（这是苦苦），而是以“有漏乐是坏灭性”为苦。有漏快乐一定是和痛苦相连，一旦乐受失坏，就会引起不堪接受的忧苦。

只要在轮回中，就可以断定：不论享受何种快乐，最终都难逃坏灭的结局。由此观察轮回中的快乐都是坏苦性。

人间庆祝孩子诞生、男女结婚、事业兴隆、竞选成功，都有一种欢乐的气氛。这只是凡夫执苦为乐罢了。这些法如石火电光，

转眼即逝，有什么可乐呢？

比如，一群孩子在海滩上用沙子堆成一座漂亮的城堡，他们为此而欢呼，但这不是安乐性。一阵海浪冲上来，城堡顿时化为乌有，留下来的只有哭泣。

同样，升官发财、娶妻成家、买车、住洋房，最初显现这些圆满时，人们都认为坚固、永久，其实都是坏灭的本性。

所以，追求世间，终究是竹篮打水一场空。智者深知这一点，对有漏法不存任何希望，因为没有一法不像泡沫般终归破灭，不如现在就放下，省却很多麻烦。

凡夫愚人都是做一些无实义的事。想想看，以一种执苦为乐、执生灭为永恒的颠倒心，所做、所领受的会有实义吗？能不最后希望破灭、陷入苦恼吗？所以，凡夫的思想、行为一概是迷乱的，整个轮回何其荒唐可笑。

看到世间众生欢乐时的状态，就像疯子为眼前的幻觉欢唱一样，让人深深怜悯。

在思惟众生的三苦时，把众生观想成大毒疮，非常形象。

天地间的有情，其实是一个个本性为苦的“大毒疮”。每个毒疮中充满了“毒素”——业惑的种子，此即行苦性。“大毒疮”不论以什么修饰，用什么缓解，不论有没有发作，都是充满毒素的性质。

了知这一点后，再看有情吃饭、睡眠、入禅定都只见苦相，令人悲愍。

每天中午全世界有几十亿人吃饭。为什么要吃饭呢?原因就在毒疮是苦性,为了缓解饥饿之苦,必须在肠胃里塞一点东西,就像在热毒疮上要洒冷水一样。到了深夜,家家户户床上都卧着毒疮,需要以睡眠缓解疲劳。睡眠不足,“毒疮”就会剧烈反应。所以,吃饭、睡眠并不是安乐,而是苦恼逼人、需要缓解苦的表现。

再看苦受,如在毒疮上浇热水。五蕴大毒疮,饿它、冷它、累它、恼它,则痛苦不堪。让它吃好、穿好、住好、睡好,才不痛苦。在毒疮上洒上冷水就感到舒服,所谓轮回中的快乐,也是仅此而已。如此一看,三界有情谁不苦恼呢?

每位有情拖着五取蕴的皮袋,从过去拖到现在,还要拖到未来。一天带着皮袋,就有一天的苦恼,绝不会从此处出现真安乐。

比如,大城市里人山人海,就似一个个皮袋走在大街上。打开皮袋,只有三十六种不净物、刹那不断的邪念和无量业及烦恼的种子,这是安乐性吗?有什么清净的智慧、无漏的功德、解脱的安乐?

这些皮袋最大的本事,是刹那不停地生产烦恼和业,为生生世世的受报作准备。我们不能单看外表的包装很好,就认为众生很安乐,即使成仙升天,也是彻头彻尾的苦性。

佛教的苦谛很深刻,我们要依苦谛教法认识轮回的真相,再观照有情无不堕在三苦之中,生起大慈大悲。

有人问:为什么说“悲悯有顶天等同悲悯无间地狱”?

答：如果只看短暂一生，有顶天无苦无乐，无间地狱感受剧苦，二者迥然不同，但把生死流转的全程展开来比较，二者完全相同。比如，多劫之后，有顶天引业穷尽堕入地狱，无间地狱的众生受尽果报上升人间，前者转成痛苦，后者转成安乐，未来谁的痛苦更大呢？再向前或向后无尽展开生死的全过程，可观见二者流转的自性以及苦乐的总和并没有不同。

这样看生死流转，才知道应同等悲悯三界凡夫，应如悲悯乞丐一样悲悯富豪，应如悲悯旁生一样悲悯天王。

这不同外道的认识。外道将六道分成两层，认为下层的牛马等是束缚、是苦难，升天到了上层，就彻底解脱，他们以升天为究竟。佛教看六道是上下轮转，上去的要下来，下堕的会回升，整个三界平等是轮转苦性。

懂得这一点后，就知道：只悲悯感受苦苦的有情并不合理，理应悲悯上至有顶、下至无间的一切有情。对此若能生起胜解，发悲心时，绝不肯遗漏上界诸天、人间尊主，三界凡夫都平等成了大悲救拔的对象。

戌五、思惟四苦分四：一、别离苦　二、断坏苦　三、相续苦　四、毕竟苦

亥一、别离苦

复有四苦，一别离苦，谓爱别离所生之苦。

爱是执著：贪爱时，内心缘对境的功德相执著，只想永远拥有，但有漏法的自性无常，最终都要分离；分离时，因执著而不愿离别，从而引起强烈的忧苦，若失去的是亲人，更是撕心裂肺，痛苦不堪。

别离苦，包括离别时和离别后的痛苦。正离别时，难舍难分，心缘所爱境不愿割舍，哀叹流泪。

离别之后，念念缘所爱的功德相，生起强烈的思念之苦，内心不由自主地浮现对境的音容笑貌，想到他（她）的功德，备感悲伤。想想自己，会感到孤独无依。看到别人和亲人、爱人相聚，触景生情，怀念不已；想想未来，又备感凄凉。如此越思念，越陷入悲伤，难以自拔。

再观察，和所爱聚会时有多少、有多强的欢乐，离别时就有多少、有多强的痛苦。比如，在一起有团聚的欢乐，离别后则备感孤独、寂寞；所爱的人对自己恭敬、承事，一旦离开，内心就空落无依。

像这样，不论感情、名利、地位，只要有所爱，在所爱别离时，就会引生忧苦。

比如，皇帝被推翻后，不得不离开雄伟壮观的皇宫、美丽的嫔妃、顺从恭敬的奴仆，独自走进监狱。这时会引发强烈的爱别离苦。

又如，和父母、兄弟、儿女，或者和上师、道友、同学离别时，心里会一再回忆他们的音容笑貌，对自己的关怀、爱护，一

同度过的美好时光等等。这样内心热恼，无法宁静。

三界众生一直缘着各种可爱境，希望永久拥有，但有漏法毕竟是离别的法性，终归以爱别离结束。遗憾的是，众生都不能觉悟，一个所爱分离了，又执著另一个所爱，始终摆脱不了爱别离苦。这也让人心生悲愍。

亥二、断坏苦

二断坏[8]苦，谓由弃舍众同分[9]死所生之苦。

“爱别离苦”到最彻底时，即是断坏苦，这是彻底失去一期生命的痛苦。

当一期五蕴要坏灭时，由强大的俱生我执，人会极度恐惧不安，害怕从世界上消失，以我所执又害怕永别儿女、身体、财富、地位，由此产生猛利的忧苦。

观察现世存活的有情，可以断定：对蕴身、对现世八法执著有多大，死时的断坏苦就有多大。

从来世观察，有情一生造有多少恶业，就会对来世有多少恐惧之苦。

可悲的是，持断灭论者死时认为一切都没有了，未来不再相续，他们在毫无归宿的恐惧中死去。这样看众生，现在牢牢执著五蕴、执著现世一切，在一期五蕴断坏时，一定苦不堪言，非常可悲。

---

[8] 断坏：中断、毁坏之义。

[9] 众同分：一期生命五蕴，为同一异熟蕴身所摄之故，叫众同分。

亥三、相续苦

三相续苦，谓从此后[10]数数死生展转相续所生之苦。

一期生命断坏的痛苦，是“断坏苦”。一期生命结束了，又要继续生死，由此相续所产生的痛苦，是“相续苦”。

如果这一世一死永灭，最多也只是受一世之苦，但生死根本不随人意，只要未证解脱道就无法了结。

我们可以预计，每一位凡夫今后会有多少生死、多少求不得、多少爱别离、多少怨憎会，多少追求、多少竞争、多少失败……，每种苦都可以无量来计算。

所以，世上最难行的路、最漫长的路、最苦的路、最复杂的路、最不自在的路、最不得休息的路、最无意义的路、最颠倒的路、最孤独的路、最无前途的路，就是这条生死之路。

比如，母胎是臭秽、黑暗、压挤的牢狱，想象现在愿不愿意住在这胎狱中？愿不愿张口吮吸母体带腥味的血？愿不愿从夹缝里压挤出来？像这一种苦，要在轮回中感受无数次，这叫相续之苦。

所以，要认识到生死相续是最大的苦恼。往未来观察，凡夫还要迎来无数次的衰老、疾病、死亡、堕落，还要流下无数的血泪，汇成无尽的苦海。这样观察，普天下谁不是生死相续的可怜人呢？

---

[10] 从此后：这一生死后。

众生身在苦中不知苦，连“解脱”的名词都没有听过。他们浑然不知自己正深陷苦海，往后生死大苦将接踵而来。这有多么可悲啊！不仅不会为自己寻求出离，反而不断造集生死业因！观见无量有情将长夜漂泊生死，应发起拔除有情出离生死的大悲心。

今天科技迅速发展，外境的物质异常丰富，看起来一片光明、安乐景象。一般人执著外在的假相颠倒迷醉，自己尚不了知生死是怎么回事，怎么谈得上发大悲心呢？

如果认为现在进入小康，谈苦是多余的，那只是说明对于轮回一无所知，根本就不懂苦谛。

其实，以法来衡量，外在的幻景只是迷人的假相。外表的富丽堂皇并不代表众生解决了生死大苦。剥掉这些外在包装，仔细审查现代人的内心世界，想想他们往后还要感受多少世的苦难，就会备感悲哀。轮回里充满了欺诳，到处是自欺欺人，竟将一个充满血泪的过程说成欢快、温馨、阳光普照。

所以，我们要从内心深处发起大悲，誓愿救度一切轮回众生。

亥四、毕竟苦

四毕竟苦，谓定无有般涅槃法诸有情类。五取蕴苦。

“毕竟苦”，是彻头彻尾的苦。“般涅槃法”，“般”译为“入”，即入涅槃法。“定无有般涅槃法诸有情类”，即定然没有入涅槃法的有情。

可怜的凡夫不论做什么、说什么、想什么，都只是入生死法，时时只显现如黄连般纯粹是苦的五取蕴，毕竟是苦性。

他们不修学圣道，无法消除业果愚和真实义愚，因此决定没有入涅槃之法，只是按十二缘起的方式不断由因蕴出生果蕴，无法摆脱行苦，所以是毕竟苦。

戍六、思惟五苦

复有五苦，一贪欲缠缘苦，二嗔恚缠缘苦，三昏沉睡眠缠缘苦，四掉举恶作缠缘苦，五疑缠缘苦。

贪欲、嗔恚、昏沉睡眠、掉举恶作、疑。这五种烦恼盖覆心性，不生善法，故称五盖。

一、贪欲缠缘苦

身体生病，几个月会好；遇到不如意之事，也会过去，都是暂时性的。但贪欲不同，只要没有根除，就会一直缠缚不断。譬如，凡夫贪著饮食男女，并非一世习气，每一生因缘到了，习气就会爆发，生生缠绵不断，成为长夜大病。

更复杂的是，每次贪欲生起时，就加强同类习气，经过无数世串习，会变得日渐粗猛，所造成的痛苦也日益深重。

所以，贪欲并非暂时的缠缚，而是长久缠身的大病。当引发贪欲的因缘出现时，就会不可遏制地爆发。

以贪欲为因缘，没得到时，被贪欲驱使，一心追求。得到时，

如饮盐水反增干渴，又想希求更多、更好。这样时时追逐五欲，如野马奔驰，片刻不得休息，何来安乐可言。

往未来看，一个贪心就是一个生死因缘。贪执今生，堕入恶趣；贪执来世，流转善趣。以贪欲为因缘，只能无休止地轮转生死。

比如，悭贪是饿鬼之因，一位商人以贪欲推动，说妄语、离间语，短斤少两，以次充好，一天就可以造下一百世堕饿鬼的恶业，一年积累三万六千多世堕饿鬼的恶业。一世饿鬼寿量若计一万年，则要受苦三亿多年。所以，单以一个贪财因缘，未来要受多少痛苦?

由此展开,一步步思惟观见贪欲的苦相,怎不令人心生悲愍?

二、嗔恚缠缘苦

“嗔恚”，是心缘对境对自己损害、不饶益的相，发起粗猛之心。嗔也是一种一直缠绕在相续中的大病。

观察凡夫的苦恼：每生一次嗔心，就加重同类习气，导致嗔恚相续不断。他们丝毫没有意识到要修习对治，生生世世心随嗔转，即使堕为毒蛇，仍然见人就咬。如此种子起现行，现行熏种子，种子又起现行，无休无止地缠缚。

以嗔恚缠的因缘，身心当即处在极大的苦受中，由嗔恚造了杀生、恶骂等罪业，须下地狱亿万年感受烈火焚烧之苦。观察众生以嗔恚缠生生世世起多少嗔心，下多少地狱，就知道凡夫是多么可悲。

三、昏沉睡眠缠缘苦

首先要了知昏沉睡眠的体相与作用，再观察其苦处。

《瑜伽师地论·第十一卷》说：昏昧无堪任性，叫昏沉；昏昧心极略性，叫睡眠。这颗心处在昏昧状态，对境界不堪任，无法缘观，无法修止观，这是昏沉。昏昧的极略性，是睡眠。什么是极略性呢？平常缘色声香味触，心会分别青黄赤白、长短方圆等等，到了睡眠时，心不分别，叫做“略”。

昏沉和睡眠要来就一起来，有了昏沉，睡眠也一定会来。二者的作用是障碍轻安、毗钵舍那。落在昏昧、沉重中，身心不可能轻安，无法明明历历地作观，所以是严重的盖障。

“昏沉睡眠缠缘苦”，即心被昏沉睡眠缠缚，以此为因缘，无法成就止观，不可能解脱。

能否摆脱昏沉和睡眠的缠缚呢？这观待有没有相应的对治。一般人不深信因果，多有毁坏戒律等的恶行，又不重视修习止观的四种资粮（密护根门、正知而行、饮食知量、觉悟瑜伽），身心行为紊乱、无规律。

即：在根境接触时，未守护好根门，心不断外散，如是消耗精神，容易昏沉；饮食不知节制，不合理取舍，吃容易导致昏沉的食物；不按作息时间睡眠；不以正知正念摄持自己的行为；又未精勤积资净障。

由以上诸多因素，导致昏沉、睡眠的习性厚重，根本无法成就止观，连稍得轻安的境界也非常困难。而且，昏沉和睡眠越串

习，越严重，对治起来也越困难。所以，这些盖障始终缠缚着众生。

再看有情的心识堕在昏沉睡眠中，被烦恼力控制，陷入昏昧，不能明明清清地观照，只是增上愚痴而已。如此发展下去，有几人能解脱呢？不得解脱，就要继续随无明流转。这是多么可悲的状况！

四、掉举恶作缠缘苦

何为掉举？《成唯识论》说："令心于境不寂静为性，能障行舍、奢摩他为业。"让心对所缘境无法寂静，是掉举的体性；能障碍行舍和奢摩他，是其作用。

《瑜伽师地论》说，因为亲属寻思、国土寻思、不死寻思，或者忆念过去经历过的戏笑、欢娱所做的事，使内心喧动腾跃，安静不下，即是掉举。

譬如"亲属寻思"，因为自己的亲属兴盛或衰败，发生了如意或不如意的事，或者感情好的亲友要相聚或分离，这样思惟牵挂，导致欢喜或忧愁，心中不断筹划、考虑等。像这样，分别心不断起伏跳动，就会障碍修持止观。

又譬如"国土寻思"，因为自己的国家、家乡兴盛或衰败等，内心随境界不断分别，缘兴盛欢喜，缘衰败悲哀，妄想纷飞，障碍止观成就。

或者，忆念曾经历过的各种欢乐，彼此如何在一起戏笑、欢娱，心里浮躁掉动，不能沉静。

再说恶作，恶作是由寻思引起了追悔。比如，因为寻思自己

的亲人、国土等，心生追悔：我为什么要和亲人分离？为什么不去那个地方？为什么要舍弃那么好的地方来此地过不如意的生活，吃穿住用这样艰苦？为什么要幼小出家，等年老了再出家不是更好吗？

或者追忆曾经有过的快乐、娱乐等事，心生悔恨，想：为什么要舍弃快乐的生活，违背父母亲人的意愿，让他们悲伤哭泣，强行出家？由这一类因缘，生起忧伤、思虑，恶作追悔。

或者缘着应作不应作的事，心中反悔：为什么我该作的没有作，不该作的反而作。

以上，掉举是由寻思使心浮躁喧动，恶作是由寻思产生追悔、忧恋，二者因为相似而合为一盖。

其实，众生都被掉举恶作烦恼缠缚，心中对亲友、国土、工作、恋人、往昔种种快乐等，不断寻思，妄念纷飞。像这样，生生世世内心无法安住在寂静中，多么可悲！

五、疑缠缘苦

“疑盖”，即对佛、对法、对经律论、对教诲、对修行能证果心生疑惑，由此不能趣入勇猛方便，证断寂静。或者，对三世和四谛，心中犹豫不决：这是对，还是不对。由于不明了而不能安心修行。

无量众生不思惟四谛十二缘起，因此无法遣除对四谛、三宝、无我等的疑惑，他们束缚在疑缠中，难以趣入解脱，还要无数世流转生死。思惟这一点，对众生发起悲悯心。

戍七、思惟六苦

复有六苦，一因苦，习恶趣因故，二果苦，生诸恶趣故，三求财位苦，四勤守护苦，五无厌足苦，六变坏苦。如是六种总说为苦。

六苦的前二苦要配合起来观察，由果苦了知因苦，由因苦知道果苦。

凡夫如盲人一般，内无正见，外无善知识的引导，内心不能安住于正念，身口意时时串习恶趣之因。这是因上之苦。

由于没有因果正见，造成行为混乱，把苦因执著成乐因，把乐因错认为苦因，起心动念无不是罪业。这就如疯子不断服食毒药一样，在无明的驱使下，反复串习堕落恶趣的业因。

冷静观察世人每天身口意的行为，会知道世人的因苦已发展到何种地步，照这样发展下去，真不敢想象众生未来的命运。

众生不断往阿赖耶识中熏建恶趣种子，一天之中不知种下多少转生地狱、饿鬼、旁生的种子，而且还不断加强恶趣种子的势力。这些并不会无缘无故消失，一旦成熟，就会现前漫长、深重的恶趣痛苦。

再转到果上观察：

思惟串习转生恶趣中的异熟果、等流果、士用果如何；恶趣中受苦的状况和时间如何；从恶趣中脱生做人的果报如何。结合业果广泛地思惟，才会认识到众生的可怜。

譬如，一位厨师生活富裕，似乎不需悲愍，而应羡慕。实际上，这是预判了地狱无期徒刑、等待入狱的人。他一生杀了多少生命，需要在热地狱感受多少亿年的痛苦；从热地狱脱出，要在近边地狱受多少苦；出地狱做人，要偿还多少次生命。观察众生的因苦和果苦，就知道众生没有因果正见随意造恶是多么可悲。

以下综合观察四苦，即执著财富地位的痛苦：没得到时有追求之苦；得到了又有守护之苦、变坏之苦；因受用增长贪心，有无厌足之苦。

贪求财富、地位的人，他们不知道从追求到获得、守护，最后失坏，整个过程充满了痛苦。（我们若认识到一件事的前后只有痛苦，首先自己不愿意做，看见别人自讨苦吃，也会倍感悲哀。）

此处有强求与盲求之苦。凡夫被乐的假相诱惑，内心执著强求，由此造成身心各方面的痛苦。若能少欲知足，苦就可以减轻一大半，但人心不肯歇息，一直求到死也不省悟。

还有盲目追求，南辕北辙，不修正因，却祈求果报，求千万次也毫无结果。在愿望不能实现、屡遭惨败时，又不知原因所在，内心绝望，饱受痛苦。所以，愚痴让人身陷痛苦无法自拔。

财富不会自动跑到手上，为了求财，每天要起早贪黑。哪里有挣钱的机会，即使只能挣一小笔钱，也不辞劳苦地争取。

求财欲望越大，付出也越多，身心也越辛苦。比如，创建一家公司，要筹集一大笔资金，配备各方面的人员，要办理各种手续，各方面都要处心积虑布置安排。

追求财富时，心里患得患失，没得到时妄想盘算：我这个月要做到多少笔业务，通过哪些途径来积财，成功了如何发展……

一笔生意没谈成，又内心后悔：“早知降一点价，也能赚到一笔。”

机会出现时，又像狗见到肥肉，眼睛盯着不放。心早已飞出身体，一直在逐取快要到手的钱财。心中也盘算：怎么说一些诱他上钩的话，怎么给一点小恩小惠，约到饭店里吃一顿，这次至少能赚到多少，怎么和他建立长久的关系。

看见客户到别的商家去，一颗心又悬起来，担心别人抢走生意，心想：我应当先下手，无论如何赚到多少算多少。

若生意被对手抢走，对方挣得多、做得大，又生嫉妒心，眼睛烧得通红，口上还要恶骂两句。

像这样，翻来覆去地邪思妄想，心识像游魂一样飘荡不定，毫无安乐可言。

所以，众生追求财富充满了痛苦，有竞争之苦、紧张之苦、盼望之苦、失望之苦、嫉妒之苦、经营之苦……，这些都是发悲心的对境。

获得了财富是否安乐呢？轮回法并不具有安乐性。求得了财富，又有守护的痛苦，有时甚至胜过求财之苦。比如，看到报刊上登载某老总被黑社会绑架讹诈一亿元的消息，他马上紧张，心想：我要雇保镖，孩子出门要小心，院门要安上铁丝网。像这样，财富多一分，就多一分守护之苦，比穷人更不安。

又比如，在激烈的竞争中，若自己占据上风，则对手都会伺机击垮自己，容不得半点松懈。若经营策略稍有失误，就会在一夜之间被对手打垮。

市场上稍有风吹草动，就要及时调整，马上采取新策略，推出新品牌、新广告，开展各种促销活动。

可以想见，在你死我活的商战中，内心有多少紧张、忧虑，为了守财须付出多少精力。所以，很多企业家都是在很年轻时就心力交瘁过劳而死。

追求财富时，还有无厌足苦。即便追求到了，反而助长贪心，要求更多、更大。

无厌足有哪些苦相呢？犹如喝酒上瘾，一直要喝到烂醉为止，以无厌足让酒鬼无休止地喝酒，一天没酒，一天心神不定，想尽办法也要得到一瓶，得不到时就欲渴难耐，备受煎熬。同样，人心的无厌足把人紧紧拴在欲望的绳子上。没得到时，一直有难耐的欲渴；得到了，又很快失去新鲜感，进一步增上幻想。这样造成内心脆弱，稍有不满意，就会马上陷入苦恼之中。而且，一旦执著增强，则欲壑难填，而要放下却如油入面，怎么也放舍不了。

如此不知厌足，只会一再加强对虚幻欲尘的实执，日益远离本性，远离真正具有大义的解脱道。

欲尘埋没本性，造成人心冷漠、自私、散乱，安详、宁静、善良、真诚也就逐渐消失。最终以无厌足令人堕入恶趣深渊。

若多方面观察无厌足苦，则知其内含如下诸苦：一、有增上

贪欲之苦；二、有无实义之苦；三、有造集罪业之苦；四、有不得休息之苦；五、有不思大义之苦；六、有难以回归之苦；七、有不能谦下之苦；八、有心灵脆弱之苦；九、有身心紧张之苦；十、有终将堕落之苦；十一、有长夜流转之苦；十二、有埋没本性之苦。

所谓“变坏苦”，即：

一个人好不容易从恶趣中出头，得了一世人身，却将一生光阴都投注在追求五欲上。几十年过去，五光十色的财色五欲一点带不走，只有背一笔业债，重返恶趣还债。

想一想“求取五欲”的整个过程，都是徒劳无义地折磨自己，费尽心力只是捕捉一个终将破灭的泡沫，对此，生起深深的悲悯。

戊八、思惟七苦

复有七苦，一生苦，二老苦，三病苦，四死苦，五怨憎会苦，六爱别离苦，七虽复希求而不得苦。

对此七苦，应具体按中士道内容思惟。此处只以生苦为例稍作解释。

有情的受生其实是众苦的开端，拉开了无尽苦惑的序幕。不必异想天开，认为由业惑支配的五取蕴会突发慈悲，显现清净、安乐、永恒、自在。

摸一摸自己的脑袋，想想这是清净的法吗？冷静地观察一下

也会很悲哀，头皮里包裹的只有污秽的头脑、脑髓，这是由精血一步步发展而来的，哪来清净呢？只不过我们迷乱地执为清净而已。

“生”何止带给我们苦恼不净的肉身，更携带了不计其数的烦恼种子，随时遇缘就会现行。

我们行持善法时，这些烦恼粗重便开始扰乱。烦恼种子不断出生、增长，让心无法安住在善法上。就像金子中含有杂质无法打造成如意的金器一样，因为烦恼的影响，使内心不能统一、安定，不堪能行善。看着众生无力行善的状况，也让人心生悲悯。

五蕴身中潜伏了无数烦恼种子，遇到引生烦恼的对境，注定要爆发。生贪境来了，便引发贪心，生嗔境来了，便引生嗔心，一生都是在烦烦恼恼中度过，难得有几天平静。这些烦恼都是以“生”为所依带来的，就像潮湿的地上会滋生大量飞虫一样，受了五取蕴，就必定会滋生无数烦恼。

受生是苦恼的源泉。有了生，衰老、疾病、死亡以及各种大小诸苦都会随之而来。为了维持生命，人们要读书、工作、赚钱谋生，不可能一天不穿衣、不吃饭、不睡觉，下至维持起码的生存，都要耗费大量的精力，付出千辛万苦。

一生之中，追求名声、地位、财富是为了身体，穿着、打扮是为了让它好看，追求享受是想给予它快乐，做各种运动是想使它健康。为了生，要吃多少饭、饮多少水、睡多少床、穿多少衣服、用多少香皂、服多少药……，诸般辛苦都是以“生”而带来的。

再想想，因为受生，有多少住胎之苦、出胎之苦、成长之苦、追求现世之苦、求不得苦、疾病之苦……，因为“生”，一系列的痛苦都随之而来。

一次受生就要遭受这么多苦，如果不解脱，还要无数次投胎，合计起来有不计其数的痛苦。而且，每一次受生的结果只是迎来死亡。这样观察凡夫受生、成熟、死亡的全过程，就会对有情受生生起悲愍。

戌九、思惟八苦

复有八苦，一寒苦，二热苦，三饥苦，四渴苦，五不自在苦，六自逼恼苦，谓无系等诸外道类，七他逼恼苦，谓遭遇他手块等触蚊虻等触，八一类威仪多时住苦。

先讲前四苦。

一、二、“寒热”之苦

人的五蕴身，能适应生存的温度非常狭窄，平均温度必须保持三十七度左右。温度有所降低或升高，这时不加减衣服，或采取保暖、降温等措施，立刻会受到寒热之苦的逼迫，严重的甚至威胁生命。

在北方或者高原的冬天，抵御严寒是一件最主要的事。衣服穿少了在室外站立，用不了几分钟，就会冷得全身瑟瑟发抖、牙齿打战，身体机能也迅速下降。再呆下去，身体逐渐苍白、发青、僵硬、开裂，最后在神志不清中死去。

冬天，在冷水里洗衣服也是一件苦事，极不情愿把手伸进冰凉的水中。刮风时，寒风刮在脸上像刀割一样。生活在寒带，一个冬天几个月都要窝在屋里躲避寒冷。夜间，屋里没有烧炉子或开暖气，往往半夜冻醒，哆哆嗦嗦地度过不眠之夜。人在业感前是如此脆弱渺小、不堪一击。

观想：冬季穿一件单衣，在青藏高原的野外站上一夜；或者被人五花大绑之后，用冰冷的水一盆一盆从头浇到脚；或者，被推入零下三十度的冷藏库中关紧门，经历一个昼夜。这样也会知道寒苦降临时有多么可怕。

不要认为这些只是想象、只是极个别的例子，那种厄运不会降临在自他有情的头上。其实，轮回流转是很不自在的，恶业一旦成熟，什么情况都会遭遇。

古往今来，不知多少人寒冬因为缺衣少暖而在风雪中冻死，这样的悲剧在轮回中从未间断，未来还会不断发生。

如果以恶业转生在八寒地狱，所受的寒苦更是无法想象的剧烈而漫长。那里，暗无天日、寒风彻骨，有情在长达亿万年的岁月里，身心遭受剧烈的寒苦。

寒冷全方位渗透了他们的身体，寒触让每个微尘都在剧烈地反应，身体开始紧缩、开裂乃至溃烂。身体的诸根被寒苦蒙蔽，最后连微弱颤动的活力也没有。

有人想：这只是部分有情的痛苦，很多人生活在四季如春的舒适环境里，并不需要别人悲悯。

能固定在这样的环境里生活，当然和寒苦绝缘，但轮回当中什么法都是不稳定的。五取蕴的毒疮今天看来保护得很好，来日却会变成满身疮疱溃烂、脓血淋漓的模样。

看看凡夫心中积聚了多少寒苦种子，多少阴冷的心思、冷冰冰的态度、让心发凉的行为，这些将导致多少世中转生在寒冰地狱里。众生的相续中潜伏了无数的寒苦种子，寒苦离众生并不遥远，只有一口气的距离。

沉溺在生死中的有情，一生又一生，留下了多少冻死而僵硬的尸体，受过多少颤抖、蜷缩、溃烂、开裂，仔细品味这些寒苦，就会知道落入轮回是何等可悲的事。再想想，有情轮回不断，往后还要有多少寒苦相连，不由人不生悲悯！

除了寒苦之外，凡夫的五蕴身还时时面临热苦的侵袭。比如，把滚烫的开水一口喝下，像撕心裂肺一样，痛苦不堪；手按在烧红的火炉上，立刻皮开肉绽、焦味刺鼻，剧烈得甚至让人晕厥；锅里油烧得滚沸，一个油星溅在皮肤上，也让人痛得乱跳；站在太阳底下，先是睁不开双眼，然后浑身冒汗，口干舌燥，意识不清，再后来脱水过多造成中暑，身体无法支撑而倒下。

以上只是人间能感受的一些热苦例子。要是堕在三恶趣中，感受的热苦更是成百上千倍的加剧,受苦时间也漫长得无法想象。

八热地狱从上至下，火焰的热度依次增上七倍，受苦程度也七倍七倍递增，在业力没有穷尽期间，需要连续不断地受苦。

饿鬼也要饱受热苦，有一类饿鬼，食物入口就立即燃烧，又

有饿鬼肚子里烧火，口里喷火，冒出浓浓的黑烟。夏天连月亮也是炎热的，外境不可能提供一点清凉来缓解苦受。

旁生界中，烈日炎炎之下，牛在田地里耕作，马在路上驮运货物。有些活鱼、活泥鳅放在油锅里煎，头和尾巴烫得卷起来。像这一类热苦，应当根据《心性休息大车疏》、《菩提道次第广论》仔细地思惟。

三、四、“饥渴”之苦

五蕴身是苦器，表现在必须小心翼翼地满足它的需求，其中也包括一日三餐不可缺少的饮食。

如果连续两餐没有进食，饥渴之苦就会立即迸发出来，会感到浑身乏力，身体虚弱，心情也难以平静，坐立不安。

随着饥渴的逼迫加强，恐惧感会不断在心中生起，这时做不了任何事，不顾一切地要去寻找食物。饿极了，再脏、再不好的食物都吃，可以吃树根、喝自己的尿。在大饥荒的年代里，许多人家甚至交换婴儿做为食品。饥渴之苦竟把人逼得如此发狂。

如果连续多天不进饮食，饥渴之苦进一步逼切，人连活动一下的气力都没有，身体消瘦，皮包骨头，用不了几天，就会死去。

所以，人类要穿衣、吃饭，都是轮回痛苦的表现，只有通过不断地进食、加减衣服，才能抵御寒热饥渴的侵袭。其实，人时时都在寒热饥渴的夹逼之下，就像四个手持利刃的怨敌一直在旁边伺机以待，稍不小心就会被伤害，甚至是致命伤害。

事实上，凡夫人无法摆脱这些苦恼，分分秒秒都在抵抗饥渴

中度过，那些随时采取的措施只不过把苦受降低一点而已。见到世人渴时要喝水，饿时要吃饭，冷时要加衣，热时要扇扇子，就应觉悟轮回是苦的本性。众生在饥渴之苦的炉灶上，为了解决温饱，昼夜不停地奔忙，就像热锅上的蚂蚁四处逃窜。眼见这样的人间苦相，怎不令人心生悲悯?

体会了做人的痛苦之后，再来观察恶趣的痛苦，就知道这些是人间痛苦的放大和延长，从果知因，这是源自更粗大的恶业力。由此，也会深信业感缘起不虚。

以近边地狱来说，众生从无极大河里出来，仰面倒在炽燃铁地上。狱卒问他有何需求，他说：我没有了其它知觉，只是非常饥渴。

狱卒便用滚烫的铁丸放入他口中，把烊铜水灌入口腔，一直穿喉过肠，内脏被烧得焦烂。

饿鬼是饥渴苦的代表，他们数百年中连水的名字都听不到，为了寻找饮食，每天拖着庞大的身躯，步履艰难地四处奔波，结果却一无所获。

饿鬼的日日夜夜都是伴随饥渴而度过的，他们的身体连血肉都变得枯槁，成了一个个“火炭”。平常口干舌燥，常常伸出舌头舐自己的嘴唇。即使得到一点饮食，如针孔般的咽喉，能受用多少呢？况且，吃进去也在体内燃烧，全部成了受苦的因缘。

思惟恶趣众生的干渴苦受比人强大千万倍，这些都是过去世慈爱自己的母亲，因此，要发大悲心把她们拔出苦海。

五、“不自在苦”，即凡夫的五取蕴不由自主，完全是他自在转。譬如，虽不想生病，但只要存在生病的因缘，就一直摆脱不了病苦纠缠，日夜心忧身苦，连睡个好觉的自在也没有。

人都不想受苦，不愿老病死衰，但在业力面前，却毫无自在。虽然希望好事长久，无奈不随人意，一旦因缘变化，立即就会现起痛苦。

六、“自逼恼苦”，指无系等外道类自我折磨的痛苦。

佛世时，有一类“尼乾子”外道，裸体不穿衣服，以五热烧身（在身体四周烧上火，头上以太阳炙烤）来受苦。他们认为自己有罪业，受苦就可以清净。其实，没人逼他这样做，都是自我折磨，这叫“自逼恼苦”。

从古至今，不计其数的众生进入外道把颠倒戒禁执著为解脱道，他们的行为稀奇古怪，有些学猪狗的行为，有些跳崖、集体自杀，有些金鸡独立，有些不吃不喝。只要他们还没有破除戒禁取见，就会一直这样无意义地折磨自己。观照众生迷失正道，应当生起强烈悲心。

七、“他逼恼苦”，即时时受别人的逼恼。有些以手、石块等打击，有些以语言攻击谩骂，还有如夏天蚊子叮咬等。

八、“一类威仪多时住苦”，即做一种威仪，时间久了就会苦恼。比如坐久了身体支撑不住，如果有脊椎错位、坐骨神经等疾病，更是痛苦不堪，要马上换姿势才能缓解苦受。到了年老时，威仪之苦更充分地表现出来，走一段路就气喘吁吁，坐久了腰挺

不直……，五蕴身是如此令人苦恼。

体会了人类能感知到的痛苦，再观察恶趣中的威仪之苦，更是千万倍地剧烈。如是推己及人，推人及恶趣，就会引起悲心。

比如近边地狱的众生被业力逼迫，毫无选择地进入漫长的利刀道，随着双脚轮番踩下，遭受被利刀穿透的剧苦。看看他们的处境，往后有更苦的尸粪泥；向前走，道路漫长，不见边际；旁边利刀密密麻麻，没有歇脚的空隙。左脚踩下，被利刀从各方向刺穿；左脚抬起，右脚又要踩下，遭遇同样的苦受。这样的威仪之苦，一直要持续到走出利刀道为止。

所以，把人间的苦受放大十倍、百倍、千倍，就知道恶趣感受何等的苦苦。应当发大悲心，救度有情出离苦海。

戌十、思惟九苦

复有九苦，一自衰损苦，二他衰损苦，三亲属衰损苦，四财位衰损苦，五无病衰损苦，六戒衰损苦，七见衰损苦，八现法苦，九后法苦。

一、自衰损苦，即自身感受的衰损之苦。

二、他衰损苦，即其他有情感受的衰损之苦。

自他衰损苦，分别言之，即是亲属衰损、财位衰损、无病衰损、戒衰损、见衰损等苦恼。以这些因缘，自他现世陷入苦恼，来世堕入恶趣，即是现法苦和后法苦。

三、亲属衰损苦，即失去亲人备感痛苦。比如孤儿，父母健在时，如掌上明珠一般疼爱，中间父母去世，过早失去父母的关爱，孤苦零丁，无依无靠。

四、财位衰损苦，即财富遭受损失的苦恼。即被强盗抢劫，被火焚烧、被水冲走，或因为造作种种罪业，失去了财富；或因经营不善，对事情处理不当，导致破产；或被他人不怀好意，侵吞了财物等，造成身心痛苦。

五、无病衰损苦，即失去健康的苦恼。例如身体得病：有不能受用美食、睡眠不安、失去娱乐等受用衰损的苦恼；有不能行走、只能卧病在床等威仪衰损的苦恼；有不能做自己喜爱的工作，不能去听课修行等苦恼。

六、戒衰损苦，即所受的戒律破损穿缺的苦恼。比如，无法生起禅定和智慧，不能生起善趣和解脱的功德。今生遭受种种不吉祥，福报耗尽、度日艰辛，受到导师佛的呵责、同梵行道友的呵责、白法护法神的呵责、信众的呵责、十方人的呵责以及自己的呵责，闻思修的功德已有的逐渐退失，无有的不能生起。临终时以破戒生起极度忧恼。后世又要堕恶趣。

七、见衰损苦，即正见遭到破坏，相续中产生邪见。

修行证果要依正见，正见衰损了，则无法证得任何果位。比如：因果正见衰损，会遮止一切白法生起，无法受持任何别解脱戒、菩萨戒、密乘戒，其结果必然堕落恶趣；四谛正见遭到破坏，执著轮回有安乐，生生世世将堕入生死，无法趣入圣道。

八、现法苦，即现世的苦恼。

九、后法苦，即来世的苦恼。

戌十一、思惟十苦

复有十苦，一诸食资具匮乏苦，二诸饮资具匮乏苦，三骑乘资具匮乏苦，四衣服资具匮乏苦，五庄严资具匮乏苦，六器物资具匮乏苦，七香鬘涂饰资具匮乏苦，八歌舞伎乐资具匮乏苦，九照明资具匮乏苦，十男女给侍资具匮乏苦。

一、诸食资具匮乏苦

食物是欲界众生生活的资具，只有不断摄取食物，才能维持正常生存。如果食物匮乏，就会引起饥饿甚至死亡。

从目前人类状况来看，并不是所有人都解决了温饱。根据去年调查结果显示，全世界有九亿人饱受饥饿困扰，仅在东非就有一千一百万人濒临饿死。成千上万年幼的孩子因为缺乏营养，严重发育不良，他们一个个脑袋巨大、身体弱小，瘦得皮包骨头，躺在母亲的怀里奄奄一息，活脱脱一副饿鬼的悲惨形象。

在亚洲、拉丁美洲甚至西方发达国家，贫困和饥饿同样普遍存在。即使在美国最繁华的都市，照样有许多身无分文、无家可归的乞讨者，并常有饿死街头的事情发生。

中国在上世纪的五十年代末，也发生了严重的自然灾害，饿死一千多万人。有一篇文章这样写到：

村民们可以吃的以及不能吃的东西也已经全部啃了、嚼了、吞下去了。榆树皮、杨树皮剥光了。柳树皮苦比黄连，也剥下来烤干磨成粉咽了下去，还有把荞麦烧成灰，和在水里喝下去，连棉絮也扒出来吃了。最后吃了荞衣，一个个肿得不成人样。

今天，在亚洲的某个国家，粮食仍然紧张，口粮供应为每人每天二两，根本无法维持生存。所以很多人只好去挖野菜，吃树皮。

观察体会众生食物资具匮乏的痛苦之后，应当发悲悯心。

二、诸饮资具匮乏苦

“诸饮资具”，包括饮用水、茶和各种饮料、汤类等，都是赖以生存的资具，缺少了就会引发痛苦。

今天地球上还有相当多地区的人们缺少水喝，比如非洲的撒哈拉大沙漠，西亚广大的沙漠地带，中国的塔克拉玛干大沙漠，黄土高原等，都是严重缺水地区。

在非洲一些饮用水资源严重匮乏的地区，居民只能在固定的时间中得到少量的定量供水。有时候，甚至动用军车从几百里以外运水来供应。常常可以看到，人们排着数百米的长队在烈日下等很长时间，只是为了得到一桶或半桶水。有些地方，水比油还宝贵，先是用来洗脸，洗了脸又用来洗菜，过滤一下，接着再洗脚，还不能倒掉，沉淀后还要喂牲口，这样反复利用。

在国内北方，许多城市也是严重缺水，而且水源受到工业污染，自来水不能直接饮用，必须花钱购买净化过的桶装水。

假如遇到旱灾，用水严重缺乏，连原来认为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自来水，也没办法提供。水也是因缘生的法，只有具备福报因缘，才能充分地受用。没有福报，就会像饿鬼那样遭受干渴之苦。

三、骑乘资具匮乏苦

“骑乘资具”，是指车、马、轮船、飞机等交通工具。如果匮乏，也是一种苦恼。

以今天来说，国内还有很多家庭没有购买和使用私家车的能力。普通的工薪阶层出门还是骑自行车或坐公交车。一年三百六十五天，时常要顶风冒雨，遭受太阳暴晒等，没有福报买不起小车，就要忍受这些苦。

坐公共汽车上班的人，往往要在烈日炎炎或者寒风大雨当中等上几十分钟。等到车来了，大家像冲锋一样争先恐后地挤上车，抢一个座位。如果车厢里人满为患，就像罐头里装满了鱼一样，人被挤得喘不过气来。像这样，每天上下班长达几个小时，感受身心疲劳的艰辛之苦。

农村人也常常遇到缺乏交通工具的苦恼，遇到急事或有人生病，需要短时间内到几百里外的城市去，如果找不到汽车、拖拉机，也让人心急如焚！

四、衣服资具匮乏苦

衣服也是资生资具，缺少衣服，不能保暖、御寒或遮羞，由此引发很大的苦恼。

一个人一年四季需要许多件衣服，来适应不同的气候条件。冬季没有暖和的棉衣，就要遭受寒苦，夏天没有凉爽的单衣，就有热苦。换洗衣服不够，也有污秽不净的苦恼。拜见一些重要人物，出入某些社交场合，没有一身体面的礼服，也会感受尴尬之苦。

五、庄严资具匮乏苦

“庄严资具”，包括庄严身体、庄严住宅等资具，比如，漂亮的服饰、贵重的首饰、假发、鞋帽、室内装潢等等。

富贵人这方面的习气重，一旦庄严资具匮乏，就有失去脸面的苦恼。凡夫都被我执紧紧束缚，拥有各种庄严资具，无非是想营造一个自我形象，让“自我”更高贵、更有气质、更耀眼。说到底，都是为了庄严“自我”，让别人尊重、羡慕。既然有这样的爱执，在缺乏庄严资具时，难免有“自我”受压抑的痛苦。自己感觉自卑，认为没有了风光体面，得不到尊重。

总之，拥有庄严资具时，内心有多少种虚荣心满足的快乐感受，一旦缺乏，就会有同样多失坏的苦恼。

比如，一位女士应邀出席宴会，参加宴会的都是上流社会有身份地位的人，她没有一身漂亮的礼服，没有贵重的首饰，也租不起豪华轿车，以这样寒酸的模样去出席宴会，只会让别人笑话，所以心里万分苦恼。

凡夫有庄严自我的欲望，尤其在这个重视包装的时代里，一旦庄严资具匮乏，就会让人陷入苦恼中，自卑不已。

六、器物资具匮乏苦

“器物资具”指各种生活所需的器物，比如，家具、餐具、文具、手表、眼镜等，缺少哪一样，都让人感到很不方便。

比如，没有桌椅，不能写字读书；没有眼镜，只能在模糊的世界里生活；没有衣柜，衣服、被子没地方放置；没有空调，冬天寒冷难受；没有煤气灶，天天烧煤，很麻烦。像这样，有一类资具匮乏，就有一类烦恼、辛苦。

七、香鬘涂饰资具匮乏苦

“香鬘涂饰资具”，是指化妆品，如香水、描眉笔、耳环、戒指、头花、唇膏等。若缺乏这些，会让欲界众生尤其是女性感到苦恼。

依靠这些化妆品，可以掩饰容貌的缺陷，庄严形象。如果这些资具缺乏，连出门都成了万分苦恼之事。

比如，一位年轻女士脸上长了很多雀斑，肤色也不好看，她买不起昂贵的化妆品，更不能去美容院美容，便会成天闭门在家，不愿出门见人，也没有任何社交活动，顾影自怜，非常苦恼。

又比如，新流行一种漂亮的头花，年轻人爱美，都买一朵戴上，如果买不起，就会因求不得而引发痛苦。

所以，我执是一切苦恼的来源，它让人活在显示自我、装饰自我当中执著不休，一旦自我的形象不能满足、显耀，就会生起强烈的忧苦。

八、歌舞伎乐资具匮乏苦

“歌舞伎乐资具”,是满足众生感官享受的资具。以今天来说，包括各种音乐、影视，钢琴、吉他等乐器。

欲界众生贪著的就是色声香味触五欲。有丰富的欲尘享受，人们会觉得很快乐，自己没有，眼巴巴看着别人享受生活，心中会苦恼不已。

比如，喜欢听歌的人贪求高品质的音响设备，但一套性能优良的高级音响需要上万元，超过他的购买能力。资具缺乏、美梦难圆，会让他心生不快。

又比如，时下各种新款式的MP3、MP4不断推陈出新，功能越来越好，成了许多年轻人追逐的目标，但没有足够的金钱，也跟不上这样快的更新速度，许多人因为买不起喜爱的新款机型，而觉得自己低人一等， 已被淘汰，无法走在时代的前沿，在新生活的海洋里冲浪。所以,“我执”最会捉弄人，众生一再在“自我”上建立这样、那样的概念，完全掉在这张魔网中出不来。

这个时代的青少年困在愚痴的我执当中，完全埋没了内在的灵性，让人心生悲悯。

九、照明资具匮乏苦

“照明资具”，指电灯、油灯、彩灯、手电等灯具。

光明是眼识受用的境界，没有光明或光线不好，都会让人产生苦恼。比如：没有灯光，眼前漆黑、心里忧虑；没有路灯，行走艰难，碰上雨天，道路泥泞，踩在污泥、水坑里，苦恼不堪。如果道路坎坷不平，有悬崖沟井，还会有跌倒、损伤、坠落的危险。

今天，电力充足，城市夜晚灯火通明，但在偏远地区，人们仍饱受照明资具匮乏的苦恼，除了富裕人家能使用太阳能照明之外，穷人夜晚只有在昏暗中点一盏油灯，做很多事都不方便。

生活在大都市的人，虚荣心强、贪欲大，他们对灯具品质的要求越来越高，需要造型美观、材料优质的灯具，才能和豪华的住宅相匹配，普通家庭没有钱买不起高档的灯具，只有在灯具店里看看、饱饱眼福而已，但心头的占有欲得不到满足，也很不是滋味。

十、男女给侍资具匮乏苦

“男女给侍资具”，指各种为自己服务的佣人。比如，富裕人家家业大、人口多，需要很多人服侍，要有门卫、清洁工、司机、保姆等。如果这一家家道败落，雇不起这么多佣人，不得不遣散这些人。安逸、舒服的生活也就从此消失了。

身边原先有一大群人服侍，衣来伸手、饭来张口，现在样样要亲手做，身心会感到无所适从。因为好吃懒做，养成了习惯，没有独立生存的能力，往后的生活会陷入严重的困境。

比如，一个普通家庭，夫妻工作非常紧张，又有卧病在床的父母和年幼的孩子需要人照顾，自己每个月拿不出几百块钱雇保姆。这样，每天除了上班外，上要伺候父母，下要照看孩子，身心疲惫不堪，非常苦恼。

以上十种匮乏苦，主要指人类缺乏种种资生资具的苦恼。身在轮回，要维持五蕴的生存，需要多少衣食住行的物质、多少满

足感官需要的欲尘、多少装饰自我的资具，追求这些使人耗尽了一生光阴，一旦缺乏，又会陷入苦恼、焦虑、自卑中，失去安乐宁静。只要心还攀缘、追求这些外物，就无法身心回归，获得自在、解脱。观照在物欲中不断沉浮、苦恼的有情，应当心生悲悯。

戌十二、思惟余九类苦

当知复有余九种苦，一一切苦，二广大苦，三一切门苦，四邪行苦，五流转苦，六不随欲苦，七违害苦，八随逐苦，九一切种苦。

以上是标出苦名。

一切苦中复有二苦，一宿因所生苦，二现缘所生苦。

“一切苦”，从时间上分成两类：一、以宿世业力因缘造成的苦难；二、以现世业力因缘所产生的苦难。

受生无始故，转生无数；转生无数故，造业无数；造业无数故，痛苦也无量。

观察自身，无数生中造了多少业，有过多少生老病死、忧悲苦恼，现在还继续造业，将来还会产生无量痛苦。这些合计起来是一切苦，也是一切皆苦。

转眼看轮回众生个个都如此，由宿世业因造成的是痛苦，现在不断造作的还是苦因，一切无不是苦因、苦果。观照这丝毫不显现真实安乐的世界，应当心生悲悯。

广大苦中复有四苦，一长时苦，二猛利苦，三杂类苦，四无间苦。

苦之广大，从四方面观察：时间上广大，长时苦；强度上广大，猛利苦；种类上广大，杂类苦；持续上广大，无间苦（无间断的痛苦）。

一、长时苦

比如，无间地狱的众生寿命是一中劫。一中劫有多长呢？按照《俱舍论》的观点，人寿从十岁开始，每一百年增加一岁，逐渐增到八万四千岁，又从八万四千岁往下减，每一百年减少一岁，减到人寿十岁，这样一增一减，是一中劫的量。

我们思量，一年卧病在床都会感觉岁月难捱，何况在一中劫中身体完全在火焰里燃烧，其痛苦何等长远深重。继续思惟：和善趣中受苦相比，恶趣受苦是何等漫长；和旁生、饿鬼受苦相比，地狱受苦是何等漫长；和其它地狱受苦相比，无间地狱受苦是何等漫长；和一生受苦相比，累世受苦是何等漫长；和有始有量之苦相比，无始无量之苦是何等漫长；和一人的受苦相比，无量众生的受苦是何等漫长；和有穷尽的受苦相比，无穷尽的受苦是何等漫长。逐渐比较，就可以了知生死苦的长时广大。

二、猛利苦

轮回中的痛苦究竟强到何种程度呢？苦无止境！把人间冷热等苦，十倍、百倍、千倍地增上去，不论在多深、多强的痛苦线

上，都有不计其数的有情匍匐其上，而且苦难越深的地方，众生越多。这样才知道，轮回是深不见底的苦海，是痛苦如此猛利的世界。

人间的苦难只是这大苦海的表层，相比来说比较轻微。高倍放大我们感受的各种身心痛苦,就是恶趣众生正感受的猛利大苦。地狱众生被烈火焚烧，吞热铁丸，饮烊铜水，饿鬼长年饥渴干焦，旁生日日负重、役使。站在苦海浅处，一直往深处看，才知道在自己丰衣足食的同时,无量无边的众生正饱受着难以言喻的大苦。见到这样的苦难，心中不忍，发大悲心，立誓尽未来际在苦海中救度众生。

譬如，从零下十度的寒苦，一直增强到寒地狱的寒苦。强烈的冷触逼迫有情的身体，全身冻得布满疮疱，继续冷下去，疮疱一个个开裂，有情冻得牙齿直打颤，只听见口中发出阿啾啾的喊叫声，之后声音也发不出了，只能听到呼呼声。再后来，皮肤变成青色，身体裂成四瓣，更严重的，皮肤从青色变成红色、大红色，裂成八瓣、十六瓣乃至无数瓣。冻裂的伤口里爬满了长着铁嘴的小虫，不断地咬噬罪人。这只是寒苦增上猛利的一例，可以扩展开来多方面观察猛利苦相。

三、杂类苦

轮回有多少种苦呢？有多少种感苦因缘，就会出现多少种苦相。

若不观察，尽管林林总总的苦相刹那刹那显现，我们却如聋如盲浑然不知。静心想一想，才知道轮回中的森罗万相，无一不

是苦的展示。走进一家大超市，我们会感觉商品琳琅满目，种类繁多，而苦的种类却无数倍超过了这些商品的种类。轮回的无量种显现，其实正是无量种苦的显现。

可以观察，缺水时渴苦，缺衣时寒苦，缺食时饥苦，缺光明时暗苦，缺色彩时单调苦，缺交通工具时行苦，苦相不一。高于我时，自卑苦；低于我时，傲慢苦；齐于我时，竞争苦；满足我时，耽著苦；不顺我时，嗔恨苦。求财苦、求名苦、求权苦、求女色苦，各有滋味。追求苦、守护苦、失去苦，拼命逐取、紧紧把住、苦苦哀叹，千头万绪。胃病、肾病、心脏病、关节炎，地大增盛、水大增盛、火大增盛、风大增盛……，八万四千病苦，各有一番滋味在心头。近一点说，单是饮食不当，吃热了、吃凉了、吃酸了、吃咸了、吃辣了，立即生起不同的苦相。

或者，有情受生有住胎苦、出胎苦；住胎有母胎黑暗苦、冷触热触苦、臭秽苦、压迫苦。

再从无间地狱到无色界天，层层分开具体观察，轮回确实是一幅无穷无尽显现苦谛的最大长卷。

以智慧辨别林林总总的苦因苦果，我们会了知在五取蕴的土壤里播下什么样的苦种子，就会出现什么样的苦芽，随一种因缘，就显现一种苦相，真是制造无量诸苦的无尽藏。

仔细想想，一个个本具恒沙性德的如来藏，竟随染污缘起表现成如此纷繁复杂、种类万千、横遍竖穷的苦相，法身流转六道，令人油然生悲。

四、无间苦

“无间苦”，指痛苦此起彼伏，刹那不间断。这有两层意思：从行苦说，凡夫受业和烦恼的驱使，按十二缘起刹那刹那迁流，始终跳不出生死的圈圈。只要还没有生起出离心、菩提心、无二慧，心心念念造转生死业，未来的苦恼仍将绵延不绝。从苦苦说，指有量的无间苦。比如，堕入地狱长劫不间断地感受剧苦，直到业力消尽为止。

譬如，被人用刀逼赶，必须连续不断地行走，如果停下脚步，就会立即被砍断头颅，这是一种不间断之苦。轮回中的无间苦如何呢？反问自己：无始劫以来，在生死迁流中歇过一刻、自在过一刻吗？轮回中的众生无不在这条漫无边际的跑道上，无法停歇地奔跑。这是一种旷日持久、分秒不息的广大苦相。心中浮现这种苦相时，不忍心舍弃有情不顾，自然发起生生世世救度有情之心。

一切门苦中亦有四苦，一那落迦苦，二傍生苦，三鬼世界苦，四善趣所摄苦。

轮回从生处分，有地狱、旁生、饿鬼三恶趣的苦，有人、天、阿修罗三善趣的苦。对这些形形色色的苦，应当依照经论善加思惟，引生悲心。

邪行苦中复有五苦。

“邪行”是与真理、与缘起空性不相应的行为。以邪行会导致大大小小的苦恼。“邪行”和苦有因果关系，行为不端正、不合理，终归是自寻烦恼、自讨苦吃。

一、于现法中犯触于他他不饶益所发起苦。

对他人打骂、嗔恚、嘲弄，叫“犯触他”。由此，自己遭他人打骂、嗔恚、嘲弄，叫“他不饶益”。

日常生活中，触犯别人，遭到报复，产生痛苦，也是一种邪行苦。

二、受用种种不平等食界不平等所发起苦。

“不平等食”指饮食过少、过多、不当、不消化。由不平等食导致身体诸界不平等，地、水、火、风哪一界增盛都会引发苦受。

我们在饮食上不能错乱，否则缘起上愚昧，一切都成为感苦的邪行，无意义地让身体消瘦或者生起各种疾病。

三、即由现法苦所逼切，自然造作所发起苦。

即因现在痛苦逼恼切身，自然造作所发起的痛苦。

人们痛苦切身时，会以各种苦行折磨自己，饮酒、吸毒、怨天尤人、对人仇恨，由此发起的痛苦，也是邪行之苦。

四、由多安住非理作意，所受烦恼、随烦恼缠，所起诸苦。

即由多半安住于非理作意中被烦恼和随烦恼缠缚所引生的苦恼。

缘对境非理作意，会使贪、嗔等烦恼在心中随逐不舍。比如，作意对境清净，无间便生起贪欲，贪心生一次，习气就加重一次。串习多了，内心便缠缚在邪思妄想中，生起许多痛苦。

展开来观察，凡夫时时作意常乐我净的假相，受八万四千烦恼缠缚，痛苦无量。

五、由多发起诸身语意种种恶行，所受当来诸恶趣苦。

这是从未来的角度讲苦。

由多发起身语意的各种恶行，将来要在恶趣中感受痛苦，也是邪行之苦。

流转苦中，复有六种轮转生死不定生苦，一自身不定，二父母不定，三妻子不定，四奴婢仆使不定，五朋友宰官亲属不定，六财位不定。

这是总标，流转苦中包括六种以“不定”所引生的痛苦。

自身不定者，谓先为王后为仆隶。

自己的身份变换不定：原先做国王，后来变成奴仆；前面做领导，后面做工人；前面是知识分子，后来成为农民等等。

父母等不定者，谓先为父母乃至亲属，后时轮转反作怨害及恶知识。

“父母等不定”，指中间四种不定——父母不定、妻子不定、奴婢仆使不定、朋友宰官亲属不定。

即过去为人父母，后来因轮回转世，角色发生了转换，反而变成怨敌或恶知识。其他为人妻子乃至亲属，后来也轮转变成怨敌和恶知识。这是由不定引生的痛苦，即先前是爱护自己或关系密切的人,转世却变成势不两立的敌人或者教自己造恶的恶知识。

财位不定者，谓先大富贵后极贫贱。

“财位不定”，指过去大富大贵，后来极其贫贱。

为什么会造成不定过患呢？原因是轮回是缘起法,“此有故彼有，此生故彼生”，因缘发生了变化，果上身份、财富、地位、彼此的关系等自然随之而变化。

有情轮转生死，亲友、妻子、奴婢等角色不断转换，暂时的财富、地位转眼即逝。轮回之中，不可能拥有一个可依托、保信的法，一切都如迷梦般毫不可靠。对这种流转状况，深生悲愍。

不随欲苦中复有七苦。

一、欲求长寿不随所欲，生短寿苦。

内心想希求长寿，偏偏不能满足所欲，年轻时就抱憾而死。

二、欲求端正不随所欲，生丑陋苦。

希求相貌端正好看，偏偏长相丑陋，非常苦恼。

三、欲生上族不随所欲，生下族苦。

想转生高贵人家，偏偏转在下贱之家，受人歧视。

四、欲求大富不随所欲，生贫穷苦。

想追求大财富，前世没有积福，一生费尽辛苦，仍贫穷困窘。

五、欲求大力不随所欲，生羸劣苦。

希求身体健壮有力，偏偏身体瘦弱无力。

六、欲求了知所知境界，不随所欲愚痴无智现行生苦。

虽想了知所知境界，希求精通世、出世间的各种知识、技艺，偏偏没有智慧，只出现愚痴的境界。

七、欲求胜他不随所欲，反为他胜而生大苦。

想胜过别人，偏偏比不过，生起失败的大苦。

总之，七种不随欲苦都是由业果愚引生的痛苦。希求一切圆满，都必须积聚正因。不从因上修，却妄求果报，当然事与愿违，不仅不会显现安乐，反而显现不如意的结果，内心不愿意接受，非常痛苦。

具体说，希求长寿，因地应慈爱有情放生、护生。不修这种善业，又损害众生，长寿不会出现，只会生生世世遭受短命的厄运。

希求端正，则应供养光明、鲜花、干净衣服，心无嗔恚、嫉妒。不种相好之因，嫉妒、嗔恨，相貌怎么会端正呢？只会相貌越来越丑陋，心越来越痛苦。

希求转生高贵，则应摧伏傲慢，对尊长常修礼貌、恭敬，对一切人如仆人般态度谦恭。不修此因，行为傲慢无礼，永远也不可能满愿。

希求财富，却不施舍衣食受用，不对三宝、父母、尊长等功德田修习供养，反而加深悭吝习气，尽管日日做发财梦，却成了堕落饿鬼的前相。

希求健壮、有力，则应处处助人为乐。这些不做，只希望别人服侍自己、凡事不愿出力，以致没有心力、体力、魄力。虽然希求力量，反而日渐下劣、羸弱，没有能力。

希求通达所知法的智慧，则应敬法、供养法，对圣法谦虚地学习、思惟、请教。不修集这些能生智慧之因，反而轻法、慢法、谤法、舍法，生生世世将盲无慧眼。

总之，众生虽希求安乐，却处处造痛苦之因，目标不可能实现，还苦苦追求，让人心生悲悯。

违害苦中复有八苦。

一、诸在家者妻子等事损减生苦。

指在家人的妻子、儿女、财产、地位等损减所引生的痛苦。

即在家人很需要、很执著的事物受到破坏、损害、衰减时，非常痛苦。

二、诸出家者贪等烦恼增益生苦。

指出家人心中贪、嗔、痴的烦恼增益所引生的苦恼。

出家本来要尽量息灭贪嗔痴，减少相续中的烦恼，但以前世习气或不如理修行等因缘，内心仍然受到各种烦恼的违害。

三、饥俭逼恼之所生苦。

“饥俭”，是饥饿、匮乏，连基本生活都无法保障。

比如，生存压力大，时时遭受缺乏衣食、支付不起房租等各类费用的痛苦。

四、怨敌逼恼之所生苦。

即自己有很多怨敌，比如，伤害自己身心的敌人，名利场上的竞争对手。因为成为敌人，关系紧张，苦恼也就随之而来，只要怨结未解，就有遭受怨敌逼恼的痛苦。即使对方没有实施伤害行为，也对自己内心造成很大的紧张、压迫。

五、旷野崄难迫迮逼恼之所生苦。

指环境造成的违害，就是身处旷野、危险地带或因空间狭窄、拥挤不堪而造成的痛苦。

六、系属于他之所生苦。

指没有自由、受人控制所引生的痛苦。

比如，行动不自由、言论不自由、受用财产不自由等的痛苦。

七、支节[11]不具损恼生苦。

指残疾人有度日艰难、生活不便、不能参与正常活动等的苦恼。

八、杀缚斫截捶打驱摈逼恼生苦。

受宰杀、捆绑、砍截、捶打、驱逐，由这些逼恼而产生痛苦。

随逐苦中复有九苦。

“随逐苦”是跟随、伴随之苦，有九种伴随凡夫的痛苦。

依世八法有八种苦，一坏法坏时苦，二尽法尽时苦，三老法老时苦，四病法病时苦，五死法死时苦。

依靠世间八种法有八种苦。前五即有漏蕴终究是败坏之法、灭尽之法、衰老之法、病之法、死之法。虽然暂时没有显现，但终有一天会到来，一旦坏灭时，就感到痛苦。

---

[11] 支节：手、脚等身体的组成部分。

“坏和尽”，指一切由因缘所造成的内外事物都是败坏、灭尽的自性。对有情而言，即“老、病、死”，凡是有漏蕴，都要被老、病、死的三把大火猛烈焚烧。

看到形形色色的人事物时，要认识这些随逐苦。比如，眼前一只活泼健康的小狗，它的五取蕴终将出现老、病、死相，这是紧随它无法摆脱的。应在狗身上贴上“老、病、死”的标签，在一切人身上贴上“老、病、死”的标签，可以看出大地众生都是一种苦相。

或者，看到一座高楼、一辆小车、一台电脑时，要明白这是坏法、尽法，到坏、尽时，就有苦恼产生。

六无利苦，七无誉苦，八有讥苦。是名八苦。

“无利”：没有如意的色、声、香、味、触；“无誉”：没有好名声；“有讥”：有讥讽。

世间本没有永久的名利，再大的名利最后也像泡沫般破灭，到了缺少名利时，必定会引起很大的失落苦、忧苦，还会受人讥讽，内心备受折磨。

九希求苦，如是总说名随逐苦。

“有求皆苦，无欲则刚。”有一种希求，随之就有一种希求之苦，对轮回的希求不断，希求之苦也将不断。

深一点讲，若对轮回圆满有希求心，十二缘起中的能生支——

“爱、取、有”就会不断积聚，随之将有无量生死，以有因必有果之故。

以上九种总的叫随逐苦。有生，就有坏、尽、病、老、死苦随逐；有名利，就有无利、无誉、有讥苦随逐；有希求，就有生死苦随逐。所以，凡夫人与苦相伴相随。

一切种苦中复有十苦。

先说前五苦。

谓如前说，五乐所治有五种苦，一因苦，二受苦，三唯无乐苦，四受不断苦，五出离远离寂静菩提乐所对治家欲界结寻异生苦。是名五苦。

“如前说五乐”，即按《菩萨地·第三十五卷》所说，菩萨安乐种种自利利他，以五种乐所摄，即因乐、受乐、苦对治乐、受断乐、无恼害乐。

五乐所对治品即以下五苦：

一、因苦，即苦因，虽没有苦，但成为苦之因。这是因乐的所对治品。

众生造非福业是苦苦因，造福业与不动业是坏苦因、行苦因。所以，不以三主要道摄持，任造何业都是因苦。

二、受苦，是果苦，显现果报时有苦的感受。这是受乐的所对治品。

三、唯无乐苦，没有快乐也是一种苦。这是苦对治乐的所对治品。

从止息或遣除了饥渴寒热等苦恼的角度，即单从对治了苦的角度，安立为苦对治乐。它的反面，单从未现前快乐的角度，叫做唯无乐苦。欲界凡夫身心缺少安乐，不必说无漏乐、有漏上界乐受，就连欲界五欲的乐受也难具足，因此具无乐之苦。

四、受不断苦，即苦、乐、忧、喜、舍五有漏受还没断除的苦。除“灭想受定”之外的受不断位，都称为苦。这是受断乐的所对治品。究竟而言，有漏受全为苦性。

五、出离远离寂静菩提乐所对治，家欲界结寻异生苦。

“家欲界结寻异生苦”，即家苦、欲界结苦、寻苦、异生苦。

“出离”所对治是家苦，出离家，趣于非家，从居家的樊笼中解脱出来，就远离了家苦。

居家摄受妻儿、眷属、财物，不能勤修正行，出离生死，所以是大苦。

“远离”所对治是欲界结苦，断除各种欲恶，证到初禅离生喜乐，有远离乐。没有入初禅，就有欲界诸结所生之苦，即内心被欲所缠，多造十恶业而生苦。

“寂静”，指二禅以上的禅定止息了寻伺，远离寻苦，有寂静之乐。未修入二禅以上时，都有由各种寻伺引生的苦恼。

“菩提”，指毕竟远离一切烦恼，对一切所知如实、平等地觉悟，这种乐是三菩提的安乐。一般来说，未断烦恼都在凡夫苦恼中。

以上出离等的四种乐叫无恼害乐。“三菩提乐”，指一切烦恼粗重、一切五蕴无余寂灭的安乐；“出离、远离、寂静”本是能随顺菩提乐之因，因上安立果名，也叫无恼害乐。

凡夫堕在家苦、欲界结苦、寻苦、异生苦中，无非恼害，故是可怜愍者。

复有五苦，一逼迫苦，二众具匮乏苦，三界不平等苦，四所爱变坏苦，五三界烦恼品粗重苦，是名五苦。

一、逼迫苦：诸多身心受逼迫之苦、被环境逼迫之苦，种种有压力之苦。

三、界不平等苦：地、水、火、风四界增盛不平等时，生起各种疾病之苦。

五、三界烦恼品粗重苦：三界烦恼种子随逐不舍的行苦。

其余二苦，前文已述。

前五此五，总十种苦。当知是名一切种苦。

前五十五，今五十五，总有一百一十种苦，是菩萨悲所缘境界。缘此境故，诸菩萨悲生起增长，修习圆满。

以上一百一十种苦即是菩萨大悲的所缘境。由缘一百一十种苦，诸菩萨悲心未出生者能令出生，已出生者能令增长，已增长者能令修习圆满。

在这之后，《菩萨地》说："又诸菩萨由前所说百一十种苦，于有情修悲心时，则为修习一切菩萨所有悲心，复能速证悲意乐净，证入菩萨净意乐地。于诸有情，获得菩萨极亲厚心、极爱念心、欲作恩心、无厌倦心、代受苦心、调柔自在有堪能心。"

"极亲厚心"：对待有情如大地般厚重的亲爱心。"极爱念心"：极爱护、怜念众生的心。"欲作恩心"：对众生真心想做利益的心。"无厌倦心"：长时利他不觉厌倦之心。"代受苦心"：代众生受苦的心。"调柔自在有堪能心"：调柔、自在、非常堪能的心。缘苦修悲能如此广大地引发善心。

《菩萨地》又说："菩萨如是以所修悲熏修心故，于内外事无有少分而不能舍，无戒律仪而不能学，无他怨害而不能忍，无有精进而不能起，无有静虑而不能证，无有妙慧而不能入。是故如来，若有请问菩萨菩提谁所建立，皆正答言：菩萨菩提，悲所建立。"菩萨由悲熏修自心，则能建立一切波罗蜜多的修行，到达菩提彼岸。

宗大师讲述下士道修恶趣苦时，曾根据《入行论》赞叹修苦是能摄众多修要的大纲要，这一点到上士道修悲时，得到更充分的体现。

午四、若未通达则不获圣者地道

【此如前说趣大乘门是发心理及以大悲为根本理，善别此等，以观察智思择修习后生证悟。】

按照上述“入大乘门唯是发心”及“大乘以大悲为根本”的道理，善加辨别这些，以观察慧思惟抉择之后反复串习、护持，就会生起感受体会。

【若其知解未善分别，惟专策勤略生感触，全无所至。】

如果未能善加辨别这些道理，只是一味地勤修，略生一点感触，则什么地方也到达不了。

即只凭简单想一想、生起一点感受，不可能进入大乘五道十地的境界。

比如修大悲，通过如理辨别，内心真正把大悲执为大乘道的根本之后，再精勤观修三有众生的苦恼，由此引生广大平等的悲心，则是名副其实的大悲。

【修余事时皆如是知。】

修他法时，也要如此了知。

比如，修皈依、修业果、修出离心，都应当先以智慧辨别引起正见，然后持续不断地串习，才能达到修量。只是稍作念修，则很难以真正转变心相续。

首先引起正见，以正见摄持，持续地串习，才是牢靠、直接的修法，不会流于表面，变成影像般的修行。

午五、慈悲生起之量

【其悲生量者。】

【《修次初篇》云:“若时犹如可意爱子身不安乐,如是亦于一切有情欲净其苦,此悲行相任运而转[12],性相应转[13],尔时即是悲心圆满,得大悲名。”】

《修次初篇》说:如同可爱的孩子身体不安乐那样,如果对一切有情欲遣其苦,具有这悲悯行相任运而转,此时即是悲心圆满,获得大悲之名。

【此说心中最爱幼儿,若有痛苦,其母能生几许悲痛,即以此许而为心量。若于一切有情悲任运转,说为圆满大悲体相。由此生起大慈之量,亦当了知。】

这是说,在心中最疼爱的小儿有痛苦时,母亲能产生多大的悲痛,即以此作为悲心之量。如果对一切有情悲心都能任运而转,说明此是圆满大悲的体相。依此类推,了知大慈生起之量。

【又彼论续[14]云:“由修如是大悲力故,立誓拔济一切有情,愿求无上正等菩提以为自性菩提之心,不须策励而得生起。”此说能生愿心之因,须前所说如是大悲[15]。】

《修次初篇》接着说:“由于修持如是大悲的力量,以立誓拔

---

12 任运而转:不必勤作、自然趣入。

13 性相应转:以其自性自然相应地趣入。与“任运而转”词义相同。

14 原文“绪”应改为“续”。

15 原文“大慈”应改为“大悲”。

济一切有情、愿求无上菩提为自性的菩提心，不必策励就能生起。”这是说能生愿菩提心之因，需要上述这种大悲。

换句话说，不必功用、欲拔众生苦的大悲心生起时，以它为因，为利有情愿成佛的菩提心不必策励便可任运发起。

午六、对菩提心遣除疑惑分五：一、初发心须具足如上之量　二、断除获得发心的增上慢后，将菩提心作为教授中心勤修　三、未生非造作菩提心之前，也可依仪轨受愿行菩萨戒　四、以菩提心获得佛果之理是中观唯识大论所说　五、菩萨与声缘修悲无量心之差别

未一、初发心须具足如上之量

【由此当知大菩提心发生之量，此非已至高上圣道所有发心，初发业者所有发心，说为如是。】

因此要知道，大菩提心生起之量并非已经达到了很高圣道时的发心，而是说初发业者的发心即应有如此的水平。

引教证明：

【《摄大乘论》亦云：“清净增上力，坚固心升进，名菩萨初修，无数三大劫。”】

“清净增上力，坚固心升进”，是说最初发起菩提心的四种差别相。

一、“清净力”：具足菩提心以违品不能胜伏的善根之故，具有清净力。

二、“增上力”：以世世不离善知识的愿力摄持的缘故，具有增上力。

三、“坚固心”：以善知识摄持终不舍弃菩提心的缘故，意乐坚固。

四、“升进”：生生世世增上善根的缘故，向上升进。

具有这四种功德相，则是真正的菩提心，这是菩萨在三大阿僧祇劫的修道中，最初入下资粮道时实修的内容。

【三无数劫起首菩萨，亦须发起如是之心。】

《摄大乘论》说到，三无数劫中最初的菩萨也必须发起如是的菩提心，即资粮道菩萨在发心上也应具足如是之量。

未二、断除获得发心的增上慢后，将菩提心作为教授中心勤修

【故全未知此之方境，仅作是念：为欲利益一切有情，愿当成佛，为此义故我行此善。发此意乐便大误会，未得谓得，坚固所有增上之慢，不以菩提心为教授中心而善修习，追求余事，励力欲想超迈多级。了知大乘扼要观之，实可笑处。】

因此，全然不知菩提心的方境（丝毫不了知发菩提心方面的事，不了知其中境界），而只是想：为利一切有情，愿我成佛；为了成佛，我行持此善法。发起这一意乐，便生起大误会，认为我修得了菩提心，坚固增上慢。因此不把菩提心作为教授中心善加修习，却追求其它事，努力妄想跨越次第。这在了知大乘扼要的人看来，

实为可笑之处。

以上谈到由增上慢造成的不良倾向，就是自以为具足菩提心而不善勤串习。

有人想：既然如此，每次修善法之前就不必发菩提心了。

驳斥：此处仅遮止误认相似发心为真实发心，并非遮止相似发心。如果生不起真实菩提心，又不发相似菩提心，则连相似发心的功德也不具足。因此，每次做善法时，至少要发起造作菩提心。

【多经宣说诸胜佛子于多劫中，尚须执为修持中心而正修学，况诸惟能了知名者。】

许多佛经中都说到，殊胜菩萨尚且还要在多劫之中将菩提心执为修持中心真实修学，何况仅在词句上了解菩提心的初学者。

【又此非说不修余道，是说须将修菩提心，而为教授中心修习。】

再者，这并非说不必修持其它道法，而是强调必须将菩提心作为教授核心来修习。

未三、未生非造作菩提心之前，也可依仪轨受愿行菩萨戒

【总未能生前说领感，若善了知大乘学处，坚信大乘，亦可先为发心正受律仪，次乃修习菩提之心。】

虽然总的没能生起前面所说的感受（不需造作便生起的感受），

但如果善能了知大乘的学处，坚信大乘，也可以先发心正受菩萨律仪，其次再修习菩提心。

【如《入行论》，先受律仪及菩提心，次于彼学六度之中，修静虑时乃广宣说修菩提心。然为成就此法器故，于先亦须修众多心，谓思惟胜利、七支归依、修治身心、了知学处、发心欲护。】

以《入行论》为例，论中首先受律仪及菩提心，其次在学习六度中的静虑度时，才广说菩提心的修法。然而，为了成为发心的法器，发心之前也要修习众多善心，即思惟发心利益、七支供与皈依、修治身心、了解学处、发心欲护戒等等。

寂天菩萨在《集学论》中说：相续中没有真正生起愿菩提心时，按愿心仪轨发心。又在《入行论》中说：没有真正生起行菩提心时，按行心仪轨发心。阿底峡尊者、仲敦巴格西和宗大师等，皆随同寂天菩萨的说法。

真正要实修菩提心，多方面的前行基础都要坚固。修成了法器再来实修菩提心就很稳当。因此，不能只以打坐前粗略地想一想“为利有情愿成佛”为满足。

末四、以菩提心获得佛果之理是中观唯识大论所说

以菩提心进道最终获得佛果之理，为大乘中观及唯识大论中所说。

【故进道中，修空性解须渐增进，尚有名在，然此相等大菩提心，亦须善修上上转胜，令道升进，名亦弗存。】

因此，在进道中，尚且有“修持空性见解，需要逐渐增进”的说法存在，但同等重要的菩提心也需要善加修习、上上辗转增胜而令道升进，却连说法也不存在。

一般不了解圣道关要的人，对于空性都很重视，也知道在资粮道和加行道中需要逐步使空性的见解生起、圆满，见道之后还要继续进修；然而，对于修菩提心却非常轻视，没见到“菩提心需要不断实修，当依修菩提心进入更高地道”的说法。

【此于一切佛子惟一真道《波罗蜜多教授论》[16]中，宣说二十二种发心，从诸论师[17]解释此等进道之理，应当了知。】

这在一切佛子唯一真实之道的《现观庄严论》中，宣说了二十二种发心，应当按照诸论师解释此等进道的道理获得了知。

《大乘庄严经论·发心品》中，同样说到大乘的二十二种发心。全知麦彭仁波切说：“始于胜解行地、终至十地的诸种发心，与二十二种比喻对应，圆满摄尽了一切大乘道的关要。”

事实上，从资粮道开始直至成佛，都要菩提心和空性双运来修持，只有双修，才能一级级修上去。

未五、菩萨与声缘修悲无量心之差别

从所缘、行相、思惟、作用、心力五方面来说明：

---

[16]《波罗蜜多教授论》：《现观庄严论》的详细名称。

[17] 诸论师：中观和唯识的论师。

一、所缘不同：小乘的悲无量心缘一切众生，不能像菩萨缘分类无量的众生。

二、行相不同：小乘的悲无量心只是想从总的痛苦中救拔众生、愿其远离痛苦，并非如菩萨具有荷担拔除众生苦之重担的意乐。

三、思惟不同：小乘不会从无尽理门思惟众生苦，菩萨则从十方、三世、体性等众多异门思惟众生之苦。

四、作用不同：声缘修悲希求回报，菩萨发心唯求利他，发心上有广狭的差别。

五、心力不同：声缘对利他有疲厌心，菩萨无论多久利他、做何种利他事业，皆无疲厌。

巳三、修增上意乐分四：一、真实修习之理　二、断疑　三、宣说彼等须护持、相续修习　四、必须相续修习的原因

【第三，修增上意乐者。】

午一、真实修习之理

【如是修习慈悲之后，应作是思：噫！此诸有情可爱悦意如是乏乐、众苦逼恼，云何能令得诸安乐、解脱众苦？便能荷负度此重担，下至语言亦当修心。】

如上修习慈悲之后，应当想：噫！可爱的诸母有情如是缺少安乐、为众苦折磨，我要怎么才能让他们获得安乐、解脱诸苦呢？由此便能荷担救度众生的重担，下至语言中也要修心（不但从内心

深处生起如是意乐，口中也要念诵这样的誓词，不断使增上意乐强化）。

小结增上意乐：

一、体相：以串习大慈大悲的力量，引起由我一人承担为一切众生遣除所有痛苦、将其安置于无上安乐的承诺之心，是增上意乐的体相。

二、分类：由我直接遣除众生痛苦之心；由我直接让众生获得安乐之心。

在《菩萨地》中还谈到十五种菩萨的增上意乐，有最上意乐、遮止意乐、波罗蜜多意乐乃至俱生意乐等。譬如：菩萨对于佛法僧最上真实，生起了殊胜意乐，叫菩萨最上意乐；菩萨对于所受持的净戒律仪，生起了殊胜意乐，叫菩萨遮止意乐；菩萨对于所修证的布施、安忍等波罗蜜多，生起了殊胜意乐，叫菩萨波罗蜜多意乐。

三、释词：增上意乐需要观待当时的内容来解释，此处特指大慈与大悲增强至殊胜的意乐。

譬如，商人谈生意，经过多次洽谈后，决定必须按这种方式来承担责任。同样，菩萨通过修习，最后断定由我来荷担众生离苦得乐的重担，此承担之心即是增上意乐。

午二、断疑

【前报恩时虽亦略生，然此说者，仅生慈悲与乐离苦，犹非满足，是为显示，须有慈悲能引是心，我为有情成办利乐。】

虽然前文修报恩时也大略生起了，但此处是说：仅仅产生愿给予安乐、遣除痛苦的慈悲还不足够，这是为了显示需要有慈悲，能引起“由我来为有情成办利乐”的增上心。

午三、宣说彼等[18]须护持、相续修习

【又此非惟于正修时，即修完后，一切威仪皆能忆念，相续修习增长尤大。】

不但在正修时修习，而且修完后在行住坐卧等威仪中都要能忆念，这样持续修习，修法的进步尤其大。

【《修次中篇》云：“此即大悲，或住定中，或于一切威仪之中，于一切时一切有情皆当修习。”】

《修次中篇》说：这是说修大悲，或安住定中修，或在一切威仪中修，总之，任何时候对一切有情都应修习。

具体可按《华严经 · 净行品》而修习，即正在做种种威仪时，随六根趣入种种境界，相应发起种种大愿，由此能将修心贯彻到日常生活中。

比如，《净行品》说：“涉路而去，当愿众生，履净法界，心无障碍。下足住时，当愿众生，心得解脱，安住不动。正身端坐，当愿众生，坐菩提座，心无所著。以时寝息，当愿众生，身得安稳，心无动乱。”

---

[18] 彼等：指修慈、修悲、修增上意乐，更广指一切修法。

读诵《净行品》并且熟记在心，做任何事时，皆忆念与当时威仪相应的涅槃法，发愿让一切众生获得安乐、解脱，由此不间断地把一切无记威仪转为道用，成为修持慈悲、增上意乐的善巧方便。

【悲是一例，随修何等所缘行相，一切皆同。】

修悲只是其中一例，实际上，不论修习何等所缘行相，都要座上正修、下座护持，使其相续不断。

午四、必须相续修习的原因

【如大德月大论师云："心树自从无始时，烦恼苦汁所润滋，不能改为甘美味，一滴德水有何益？"】

大德月说：这棵心树从无始以来就一直为烦恼苦汁所滋润，不可能顿时变成甘美甜味，所以单凭一滴功德水有什么利益呢？

这是"杯水车薪"之意，以一杯水去救一车柴所燃起的大火，力量微小，无济于事。

【谓如极苦"嘀哒"大树，以一二滴糖汁浇灌不能令甜。如是无始烦恼苦味熏心相续，少少修习慈悲等德，悉无所成，是故应须相续修习。】

譬如，极苦的"嘀哒"大树，只用一两滴糖水浇灌并不能让它转成甜味。同样，无始以来烦恼的苦味一直熏染心相续，只凭稍稍修习慈、悲等功德，不会有任何成就，因此必须持续地串习。

在“修法轨理”中，宗大师曾说：“所言修者，谓其数数于善所缘，令心安住，将护修习所缘行相。（“修”，即反复让心安住在善所缘上，护持好所缘行相，不让它间断。）盖从无始，自为心所自在，心则不为自所自在，心复随向烦恼等障，而为发起一切罪恶。（无始以来，自己被分别心支配，却不能驾驭自心，心又随着烦恼等障碍转，从而发起一切罪恶。无始以来心一直是这样串习。）此修即是，为令其心，随自自在，堪如所欲，入善所缘。（“修”，即为了让心随自己自在，能如愿安住在善所缘上。）”

以上点明了修的要点。颠倒心识是由无始串习所成，绝非一两次修习就能转变。

在“闻法轨理”中，宗大师教诫说：这就像罹患严重的麻风病，手脚脱落，单靠吃一两次药全不济事。我们无始以来恒受烦恼重病折磨，如果只依教授修习一两次，根本不够。因此，要对圆具一切道的支分精勤，如瀑布一般以观察慧不断思惟。

审查自己的心态，无始以来念念只为自己着想，即使有一点利他心，毕竟太微弱，只修一两次慈悲心怎么可能扭转如此深重的习气呢？西藏的无著菩萨都需要多年修菩提心，何况凡夫？所以，必须持续不断地观修。

卯二、修习希求菩提之心分二：一、以信和欲引起发心之理　二、宣说以大悲为因由自力发心殊胜

【第二，修习希求菩提之心者。】

辰一、以信和欲引起发心之理

【由如前说次第所致，便见利他定须菩提，起欲得心。】

通过修持前面所说的次第，便能见到若欲利他则必须成佛，由此发起欲得佛果之心。

以下便宣说为了成办利他必须求证菩提的根据：

虽由修持发起了慈、悲、增上意乐，立誓救度众生，但衡量身口意的所作，下至不能给予一位众生圆满的利益。不但一般凡夫，即便人天极具能力的转轮王、帝释、梵王也远远做不到；不但人天尊主，即便声缘阿罗汉、凡圣菩萨虽有许多功德，但也无法圆满成办一切有情的所有利乐。因为：一、因上，福慧二资粮未能圆满；二、体性上，一切身口意的功德并未成就一切种智的自性；三、作用上，不具足灭尽粗细勤作、任运成办利益一切有情的事业。

所以，利他方面，唯有佛才具足圆满成办无量众生暂时、究竟利益的最大能力。按《瑜伽师地论》所说，到了佛位，自己从轮涅粗细苦恼的怖畏中无余解脱，具有能将有情从一切怖畏中救度出来的善巧方便——身、口、意、业之功德任运自成，又具有大悲心，能对有恩无恩的众生无偏平等地利乐。总之，佛陀具有无量智悲力功德，真正堪能圆满利他，因此为了利他必须上求佛果。

【然仅有此犹非满足。】

但仅有这方面的希求心仍不足够，还应认识“自利也必须成佛才能圆满”。由于见到他利与自利都必须成佛，而引起决志成佛的欲心。

以下讲“自利也必须成佛”。

【如归依中说，由思惟身语意三事业功德，先应尽力增长净信。论说信为欲依，次于彼德发起诚心证得之欲，则于自利亦定了知，一切种智必不可少。】

按下士道皈依中所说，先应尽力思惟佛陀身、语、意、业的功德，增长对佛的清净信，再由“信为欲依”而对佛功德发起诚心求证之希欲，由此必能了知对自利而言，一切种智也必不可少。

总之，由思惟佛功德，增长对佛的清净信；由对佛功德的清净信，发起成佛之欲。

“数数思惟、忆念大菩提的功德”是必不可少的，不可能凭着空洞的“大菩提”三个字，就发起强烈的希求心。

试想，若对大菩提没有具体、深刻的了解，凭什么生起强烈的希求心呢？因此，必须依靠《宝性论·菩提品》、《大乘庄严经论·菩提品》、《瑜伽师地论·菩萨地》等大论，对诸如大菩提远离二障、具一切功德、由串习二资粮之因出生、大慈大悲普利众生、四身五智等各种断证功德，主动寻求了解，否则不容易引起对大菩提的希求心。

辰二、宣说以大悲为因由自力发心殊胜

【能为引生发心之因虽有多种，然悲为胜，自力所发极为殊胜，此是《修次初篇》引《智印三摩地经》所说。】

虽然能引发菩提心的因缘有多种，但以大悲最为殊胜，以自力所发极为殊胜。这是《修次初篇》中引用《智印三摩地经》所宣说的。

发心四因是种性圆满、善友摄受、悲愍有情、不厌患生死难行，四力是自力、他力、因力、加行力。其中，以悲心为因的自力发心极其殊胜，七种因果教授正是以悲为因而修发心的修法。

卯三、明所修果即为发心分三：一、发心总相　二、发心差别　三、不广说征难

【第三，显所修果即为发心者。】

显示以上修的结果是发起世俗菩提心。

辰一、发心总相

【总相如前所引《现观庄严》教义。】

大乘发心的总相，即《现观庄严论》中所说："发心为利他，欲正等菩提。"也就是希求利他之欲和希求成佛之欲。

辰二、发心差别

【其差别者，随顺《华严经》义，《入行论》云："应知如欲往，正往之差别，如是智应知，此二别如次。"】

发心的差别，在《入行论》中随顺《华严经》的经义说：如同想去和真正行动的差别，智者应了知愿心和行心依次有如是的差别。

【此说分为愿、行二种，异说虽多。】

此处说世俗菩提心分成愿、行两种，对此有多种不同的说法。

比如，印度佛智论师认为：凡夫的菩提心是愿心，圣者的菩提心是行心。印度法友论师认为：无仪轨而发心是愿心，依仪轨发心是行心。还有论师认为：下资粮道的发心是愿心，其上的发心是行心。

【然作是念：为利有情，愿当成佛或应成佛，作是愿已，于施等行随学未学，乃至何时未受律仪，是名愿心，受律仪已，当知此心，是名行心。】

本论的观点是：为利有情愿成佛，这样发愿后，不论是否修学过布施等行门，在未受菩萨律仪之前，此心叫"愿心"；受了菩萨律仪之后，此心叫"行心"。（即以受菩萨戒为分界，菩萨戒摄持前的发心是愿心，摄持后的发心是行心。）

【《修次初篇》云："为利一切诸有情故，愿当成佛，初起希求，是名愿心。受律仪后修诸资粮，是名行心。"】

《修次初篇》中说：为利一切有情之故，愿我成佛，最初生起希求心时，叫愿心。受持菩萨律仪后修习各种资粮，叫行心。

辰三、不广说征难

【此中虽有多种征难，兹不广说。】

《四家注》中说：有关菩提心的问题，虽有许多辩论，但宗大师在《现观庄严论·金鬘疏》中做了详细解释，这里不作广说。

以上修持菩提心，心力强者对于相关的大经论都要寻求了解，一般人至少应了达七因果的原理和方法。

丑二、依寂天佛子著述所出而修分三：一、思惟自他能换胜利及不换过患　二、若能修习彼心定能发生　三、修习自他相换法之次第

【第二，依寂天教典而修分三：一、思惟自他能换胜利及不换过患；二、若能修习彼心定能发生；三、修习自他相换法之次第。】

菩提心的第二种修法是自他相换法，依照寂天菩萨的《入行论》修持。追溯其根源，是出自《华严经》、《大方广经》、龙树菩萨的《宝鬘论》，由寂天菩萨开演而形成言教。

寅一、思惟自他能换胜利及不换过患分四：一、若欲速成二利当修自他相换　二、自他相换之胜利与不换之过患　三、若不自他相换则难以成佛等　四、现为修法教授

【今初　思惟自他能换胜利及不换过患者。】

卯一、若欲速成二利当修自他相换

【《入行论》云："若有欲速疾，救护自及他，彼应自他换，密胜应受行。"】

《入行论》说：如果想迅速救护自己和他人，应修自他交换，应当受持如此深密殊胜之妙法，善加串习。

此颂透露了"自他相换"具有迅速救护自他的功效，乃密胜之法。所谓"密"，有保密与深密二层涵义，即：于非法器不传，是"保密"；非浅智所能理解，是"深密"。此自他相换法对小乘人而言，因其心量小、不能接受，理应对其保密，所以是"密胜"，或者因小乘人难以理解此妙法，故是"密胜"。

由修自他交换，能够不顾自己，一心为众生遣除痛苦、成办利乐，从而迅速积聚资粮、成佛度众生，故是能速疾成办二利的妙法。

卯二、自他相换之胜利与不换之过患

【又云："尽[19]世所有乐，悉从利他生，尽世所有苦，皆从自利起。此何须繁说，凡愚作自利，能仁行利他，观此二差别。"】

尽世间所有安乐，都是从利他而生；尽世间所有痛苦，都是从自利而起。对此无需多说，只要观察凡夫唯一自利、佛陀一味利他，二者结果之差别，便可真相大白。

凡夫专为自利，至今仍是生死凡夫；佛陀一心利他，早已成就佛果。观察这两种结果，就会明白自己该如何做。

---

[19] 尽：无余之意。

卯三、若不自他相换则难以成佛等

【“若不能真换，自乐及他苦，非仅不成佛，生死亦无乐。”】

此颂是说不能自他相换的过患。

如果不能真正交换自乐与他苦，不仅无法成就无上菩提，即使在生死中也不会有安乐。这是说，如果不能自他相换，断定得不到丝毫安乐。

“交换自乐与他苦”,即把过去只为自己求安乐而不顾他苦的自利心，换成不为自己求安乐而只为他人除苦的心。

卯四、现为修法教授

【谓当思惟：惟自爱执，乃是一切衰损之门；爱执他者，则是一切圆满之本。】

若将上述《入行论》四颂显现为修法的教授，即须思惟两层内容：

一、爱执自己乃一切衰损之门，由我爱执的作用，将进入一切衰损中。

二、爱执他人是一切圆满之根本，所有世出世间的圆满都是从爱执他人所生的。

寅二、若能修习彼心定能发生分二：一、真实　二、遣除疑惑

【若修自他换易意乐，定能发起。】

以下论证“通过如理修持，自他相换的意乐必定能生起”。这不是假想，而是肯定。

卯一、真实

【如先怨敌闻名便怖，后若和顺相结为友，设无彼时，亦能令生最大忧恼，一切悉是随心而转。】

譬如：先前执某人为怨敌时，听到他的名字都会心生恐怖；后来关系和好，结为好友，一旦没有他时，也会生起极大忧恼。可见，一切都是随心而转。

有情的五蕴本没有“敌”、“友”的自性，一切皆是随心安立，即：对同一人，内心执为怨敌，则闻名便生恐惧；内心执他为亲友，则暂时离别也会忧伤。这说明，随心如何假立、串习，就会引起相应的行为、状态。

【故若能修观自如他，观他如自，亦能生起。】

所以，如果能串习观自己如他人、观他人如自己，也是能生起的。

有情的身心五蕴本没有什么“自”、“他”，然而，一旦把他假立成自己，串习娴熟后，一定就会成为那样。

【即此论云：“困难不应退，皆由修力成，先闻名生畏，后无彼不乐。”】

此即《入行论》所说：遇到困难不应退缩，任何事都是由串

习力所成就的。好比对同一人，原先听到他的名字就心生恐惧，后来成为朋友，没有他时，心中还怏怏不乐。

【又云："自身置为余，如是无艰难。"】

又说：将自己安立为他人，这样无甚艰难便能生起自他相换之心。

卯二、遣除疑惑

【若作是念：他身非我身，云何于彼能生如自之心耶？】

如果想：他身并非我身，怎么能对他生起如自己的心？也就是说，他是他，我是我，怎么能见他如我？

【即此身体亦是父母精血所成，是他体分，然由往昔串习力故而起我执。若于他身修习爱执，宛如自体亦能生起。】

回答：这个身体也是由父精母血生成的，本来是属于他人身体的部分，但由于往昔的串习力，入胎时生起了我执，所以一直认为这是"我的"身体。如果对他身串习爱执，也能生起宛如自己身体的感觉。

譬如：对同一套住房，最初入住后一直执著是"我的"，其实，住房的任何一块砖、木都不是"我的"；后来住房归了别人，又认为是"他的"。所以，对同一套住房，可以随自己的心执著是"他的"，也可以认为是"我的"。同样，一个蕴身，可以随心执著是"他的"，也可执著是"我的"。

【即彼论云:“如汝于他人,一滴精血聚,虚妄执为我,如是应修余。”】

此即《入行论》所说:就像你对他人的一滴精血,虚妄执著为“我”一样,应当串习将他人的身体看成是“我”。

以下总结上述两大科的内容。

【如是善思胜利、过患,则能至心爱乐修习,又见修习便能生起。】

按照这样,善加思惟修习自他相换的利益与不修之过患,便能至诚爱乐修习此法,又观察到:只要串习就能生起自他相换之心。

寅三、修习自他相换法之次第分二:一、除其障碍 二、正明修法

【彼修自他换易之理,次第云何。】

修持自他相换的次第如何。

首先认定自他相换之心的行相。

【言自他换或说以自为他、以他为自者,非是于他强念为我、于他眼等念为我所而修其心,乃是改换爱着自己、弃舍他人二心地位,应当发心爱他如自、弃自如他。】

所谓自他相换或者说以自为他、以他为自,并不是把“他”硬想成是“我”,或把他的眼根等想成是“我的”来修心,而是把爱自与舍他的两种心换位,应当发心爱他如爱自己、舍弃自己如舍他人。

也就是，将爱著自己、舍弃他人之心，换成舍弃自己、爱著他人之心，并且如爱重自己一般爱重他人，像舍弃他人那样舍弃自己。

【故说改换自乐他苦，应知亦是于我爱执视如怨敌，灭除爱重我之安乐，于他爱执见为功德，灭除弃舍他人痛苦，于除他苦殷重修习，总当不顾自乐而除他苦。】

所以要知道，“改换自乐与他苦”，也是对我爱执视如怨敌，去除爱重我的安乐，对他爱执见为功德，去除舍弃他人痛苦，认真修习遣除他苦。总之，应当不顾自己的安乐来遣除他人的痛苦。

也就是，将“不顾他苦、只求自乐”的心，换成“不顾自乐、只除他苦”之心。

在菩萨所修的五平等[20]中，此处所指是自他平等，按《入行论》、《大乘庄严经论》所说，其意义有多种理解，即：一切法无我平等、一切众生希求安乐平等、一切众生不愿受苦平等、愿断除所受痛苦平等、一切众生爱执自己平等。此处是说，对自己有多爱重，对他人也无别生起如是爱重的心，便是生起了自他平等之心。

【此中分二：一、除其障碍；二、正明修法。】

卯一、除其障碍分二：一、遣除执著自他各各类别的障碍　二、遣除第二障碍

---

[20] 五平等：轮涅平等、冤亲平等、八法平等、生佛平等、自他平等。

【今初】

先说遣除修自他换的障碍。

【修习此心有二障碍。】

辰一、遣除执著自他各各类别的障碍

【一谓执自乐他苦所依自他二身，犹如青黄各各类别，次于依此所生苦乐，亦便念云：此是我者应修应除，此是他者轻而弃舍。】

第一种障碍：执著自乐所依的自身与他苦所依的他身，如同青、黄各是一类，然后对依此所生的苦乐，也就想：这是我的苦乐，应当遣除、应当修集；那是他的苦乐，与我无关，由此轻视而舍弃。

【能治此者，谓观自他非有自性各各类别，惟互观待，于自亦能起如他心，于他亦能起自觉故，如彼山此山。譬如，彼山虽就此岸起彼山心，若至彼山则定发起此山之觉。故不同青色，任待于谁惟起青觉，不起余色之觉。】

能对治此障碍者，是观察：自、他不是实有自性的不同两类，唯一是互相观待而成立的。因为：对自己也能生起如他人之心，对他人也能生起如自己的感觉。譬如，对同一座山，既可执为彼山、也可执为此山，即：彼山观待此山会生起“彼山”之心，但是到了彼山，又一定会生起“此山”的感觉。所以，不同于青色，观待谁都只生青色感觉，而不生起其它色觉。

【如《集学论》云："修自他平等，坚固菩提心，自他惟观待，妄如此彼岸。彼岸自非彼，观谁而成此？自且不成自，观谁而成他？"】

"修自他平等，坚固菩提心"：由串习自他平等而令菩提心坚固。

"自他惟观待，妄如此彼岸"："自"与"他"只是互相观待而假立，如同河的此岸与彼岸，没有自性，全是假立。

"彼岸自非彼，观谁而成此？"：彼岸并不能不观待而自己成立为"彼岸"（因为到了彼岸，又会对它生起"此岸"之心，说明彼岸只是观待假立，没有自性成立），若没有"彼岸"的观待处，又观待谁来安立"此岸"呢？一定无法安立（"此岸"也不是自己成立，而是观待"彼岸"而成立，因为到了彼岸时，对此岸又生起彼岸之心）。

"自且不成自，观谁而成他？"：同样，并没有独立自性的"自"成立，因为站在"他"的角度，"自"就成了"他"。若没有"自"这一观待处，观待谁而成立"他"呢？如果一定有不观待而成立的"他"，为什么执取彼五蕴者认为是"我"呢？

【此说惟由观所待处而假安立，全无自性。】

这是说：仅仅由观待所观待处而假立，实际完全没有自性。

辰二、遣除第二障碍分二：一、障碍　二、遣除

巳一、障碍

【二谓又念他之痛苦无害于我，为除彼故不须励力。】

第二种障碍，就是想他的痛苦不会损害到我，所以不必为了遣除他苦而努力。

对方以“他苦无害于我”为理由，成立不必为遣除他苦而努力。

巳二、遣除

【除此碍者。】

一、以老少作业破斥

【谓若如是，则恐老时受诸苦恼，不应少年积集财物，以老时苦无害于少故。】

如果以“他苦无害于我”而不努力除苦，则同样不应以害怕年老时受苦而在年轻时积累财物，因为年老时的痛苦无害于年轻时之故。

二、以手足作业破斥

【如是其手亦不应除足之痛苦，以是他故。】

如是，手也不应遣除脚的痛苦，因为二者是他体，脚痛不会损害于手。

【老时幼年、前生后生仅是一例，即前日后日、上午下午等，皆如是知。】

老年和幼年、前生和后生只是一例，也可以前天和后天、上午和下午等为例同等破斥。因为二者是他体，所以，前天不应为后天、上午不应为下午而除苦引乐。

【若谓老幼是一相续，其手足等是一身聚，故与自他不相同者。】

对方补救说：老年与幼年是一个相续，手和脚等是一个身聚，因此不同于自、他的他性。

意思是说，上述二法是一相续或一身聚所摄的特殊他性。

以下以相续和身聚无独立自性[21]来破救。

【相续与身聚，是于多刹那、多支分而假施设，无独立性，自我、他我，亦皆于假聚、相续而安立。故言自他皆观待立，全无自性。】

“相续”是对多个刹那而假立的，“身聚”是对身体众多支分而假立的，除了假立之外，并没有单独成立的自性；而“自我”与“他我”也是对虚假的相续与身聚假立的。所以说，“自”和“他”都是观待安立，全无自性。

下文说：并且，通过串习也能对他人生起爱执。

【然由无始串习爱执增上力故，自所生苦便不忍受，若能于他修习爱执，则于他苦亦能发生不忍之心。】

虽然“自”、“他”都是观待假立的，但由无始劫来串习爱执的力量，对自己的痛苦便不能忍受。同样，如果能对他人修习爱执，也能对他苦生起不忍之心。

---

[21] 独立自性：不观待他而单独有一自性成立。

卯二、正明修法分二：一、应转“我爱执”为“他爱执”而精勤利他　二、策励修习菩提心

【如是除自他换诸障碍已，正修习者。】

辰一、应转“我爱执”为“他爱执”而精勤利他分八：一、思惟我爱执过患与他爱执利益　二、视我爱执如怨敌而令不生　三、遮止以身财善根攀缘自利　四、以思惟过患遮止身等攀缘自利　五、护持爱执有情的相续　六、思惟有情福田能生一切利乐而生起爱执及恭敬心　七、思惟对有情利益及损害的结果　八、利益有情可速成暂时、究竟之功德

巳一、思惟我爱执过患与他爱执利益

【谓由于自贪著力故，起我爱执，由此执故，无始生死乃至现在，发生种种不可爱乐。欲修自利作自圆满，行非方便，经无数劫，自他二利悉无所成，非但无成，且惟受其众苦逼恼。】

由于贪著自我的力量而生起我爱执，由此邪执，从无始生死直至如今，产生了种种不悦意的苦恼；虽然想修持自利为自己求得圆满，但所修的并非成办自利之方便，如此经历无量时劫，自他二利一无所成，不但未成，反而唯一遭受众苦的逼恼。

【若自利心移于利他，则早定成佛，圆满自他一切利益。由未如是，故经长时劳而无益。】

若将念念自利之心移至利他上，则必定早已成佛，圆满了自他一切利益。由于未能自他相换，导致长劫劳苦却未成办任何实益。

通过上述正反面的观察，可以发现：由不同的行为取向，会导致苦乐悬殊的结果。以我爱执，不仅无法实现自他二利，反而把自己送入苦海；以他爱执一味利他，毫不考虑自己，却能速疾成佛、圆满二利。

巳二、视我爱执如怨敌而令不生

【今乃了知第一怨敌即我爱执，应后依止念及正知，坚固决定励力灭除。其未生者当令不生，其已生者令不相续。】

如今才醒悟，第一号怨敌即是我爱执，今后应时时刻刻依止正念、正知，下定决心努力歼灭这个贼子。我爱执没有生起时，不让它生起；刚产生时，让它当下消灭，不再延续。

因此，首先必须认识真正的敌人，认识之后再依正知、正念全力歼灭。

【《入行论》云："此于生死中，百返损害我，意汝欲自利，虽经众多劫，以此大疲劳，汝惟引生苦。"】

《入行论》说：这"我爱执"在生死中一次次地损害我。心呀！你想利益自己，虽然历经了多劫，却只是以极大的疲劳引生苦恼而已。

所以，应当认清"我爱执"是如何损害我们，让我们不得利益。可以说，再大的怨敌所做的损害也比不上其一分。无始以来的生死、无义与苦恼，全是源自于它。

【又云："若汝从往昔，能作如是业，除佛圆满乐，定无如斯时。"】

又说：如果你从往昔就能这样自他相换，一味利他，那么如今除了现前佛果的圆满安乐之外，决定不会像此时这样身陷苦海。

巳三、遮止以身财善根攀缘自利

【如是不执自言，不护自品，当数修心，将自身财及诸善根，悉无顾虑惠施有情。】

这样不执著自己，不护持自己方面，应当数数修心，将自己的身体、资财及善根等，毫无顾虑地全数惠施有情。

【又施彼已即应利彼，不应于彼而行邪行，故于身等应当灭除自利之心。】

接着思惟：既然一切都已施予有情，就已属于他人，应当以此利益他，不应损害他。所以，对于身、财、善根等，都要灭除以之利益自己的心。

也就是说，将身体布施给众生之后，眼、耳、鼻、舌、身、意等，都要用来成办众生的利益，而不能再用来利益自己或伤害众生；一切资财也都奉献给众生了，自己已无权使用，小到毫厘都必须利益众生；一切善根也已惠施众生，不能再以此利益自己。

【如云："意汝定应知，自为他自在，除利诸有情，汝今莫想余。"】

如论中所说：心呀！你务必要知道，自己已经送给了众生，

一切由他支配。所以，除了利益有情之外，你现在不必再想别的。

这是说，应当完全抛弃自利的想法。

【“他自在眼等，不应作自利，眼等于利他，不应作邪行。”】

属于他人支配的眼根等，不应为自己作利益，要用来利他，不应作损他的邪行。

巳四、以思惟过患遮止身等攀缘自利

【若见身等弃舍利他、攀缘自利，或身语意而反于他作损害缘，应作是念而正遮止：此于往昔亦曾令受无边众苦，现今若于相似利益而生错误，随彼转者，当生大苦。】

若见身体等舍弃了利他而攀缘自利，或者身语意反而成了损人的工具，则应提起正念遮止：这个自利心，往昔让我遭受无边痛苦，现在我若仍错认相似利益，随它而转，一定又会生起大痛苦。

如此警觉后，立即将攀缘自利的心拉回到利他上。

“相似利益”，即表面是利益自己，实际是损害自己。比如：穷人乞求衣食时，我们不布施，看似保全了财富、利益了自己，实际是增长悭贪，造集未来贫乏的苦因。或者，别人骂我，我还口回骂，似乎维护了尊严，实际是造下贱之因。诸如此类，若将“相似利益”错认为“真实自利”，则会引生大苦。

【如云："汝昔伤害我，已往可不谏，我见汝何逃，应摧汝骄慢。"】

如《入行论》说："我爱执"，往昔你伤害我时，我不知你是怨敌，如今认识了，你还往哪里逃，我要摧毁你这无恶不作的骄慢者。

【"今汝应弃舍，思我有自利，我于余卖汝，莫厌应尽力。"】

现在你应当舍弃"我有权利益自己"的想法，我已把你卖给了有情，你也不必难过，应尽力利益有情。

【"放逸不将汝，惠施诸有情，汝则定将我，授予诸狱卒。"】

若我稍有放逸（被我执控制），而没有将你惠施有情，你一定会把我交给可怕的狱卒。

【"如是汝长时，舍我令久苦，今念诸怨恨，摧汝自利心。"】

"我爱执"你长期以来把我施舍给狱卒，让我久受苦恼。今天想起你对我做过的种种可恨之事，我不摧毁你这"自利心"，誓不罢休！

巳五、护持爱执有情的相续

【如是数思爱他胜利，当由至心发生勇悍，弃他之心未生不生，其已生者令不相续。】

这样反复思惟爱他的殊胜利益，要从心底深处发起勇悍。“舍弃他众之心”，未生时不让它生起，已生时不让它相续。

【于他令发可爱、可乐、可意之相，如昔于自爱乐执着，今于他所应令发起爱执之心。如云：“应执余如我。”】

让心对其他有情发起可爱、可乐、可意之相。过去对自己如何爱执，现在对有情也应发起同等的爱执之心，如《入行论》所说：“应当爱他人如爱自己。”

巳六、思惟有情福田能生一切利乐而生起爱执及恭敬心

如何才能生起爱他如己之心呢？

方法就是念恩、思惟利益，以此为因即能生起爱执有情之心。

【能发如是爱执有情，其因谓当念彼恩德，或见于自所作饶益。】

能引发如是爱执有情之心的因，就是要忆念有情的恩德，或者，通过观察而见到有情对自己所作的饶益。

下面再以比喻说明：

【此复犹如见诸沃田善植种子，能结众多上妙果实便极珍爱。】

譬如，如果见到一块肥沃的良田善加种植种子，就能长出众多上妙的果实，便会对此良田极其珍爱。

【如是若于有情福田植施等种，亦能出现时究竟一切利乐。若获定解，亦起爱执，故于是等应当思惟。】

同样，在有情福田中种下布施等种子，也能出生暂时和究竟的一切利益安乐。如果对此理获得定解，也会对有情福田生起珍爱执著，因此，应当思惟这些道理。

【《入行论》云："有情与诸佛，同能生佛法，如其敬信佛，何不敬有情？"】

《入行论》说：既然有情和诸佛同样能产生佛的功德法，为什么不像敬信诸佛一样恭敬有情呢？

缘佛修信心、修恭敬、修供养，能让我们成佛，缘有情修慈、修悲、修布施，也能让我们成佛。因此，如果对佛须恭敬，则对有情也同样要恭敬。

巳七、思惟对有情利益及损害的结果

【此如《令诸有情欢喜颂》[22]说，若杀有情，则能引其堕三恶趣，若救其杀，能引善趣复得长寿。若于有情不与而取及施资财，发瞋恚心及修慈悲，亦能引生善趣、恶趣。】

《令诸有情欢喜颂》中，首先这样对比杀生与放生而显示因果：若杀害有情，以此恶业能把你牵入三恶趣，若救护即将遭杀的有情，则能引生善趣并获长寿。以此类推，若对有情不与取及

22 《令诸有情欢喜颂》是一篇颂文。

布施财物，或对其生起嗔心及修慈悲，也分别能引生善趣与恶趣。

所以，损人就是损己，利人就是利己。

【特缘有情乃得发心，为利有情始修诸行，是故成佛亦须有情，要依有情施等乃满。】

特别就成办佛果而言，只有以有情为所缘境，才能发菩提心，为利有情，才开始修菩萨行。所以，成佛也需要有情，须依有情，才能圆满布施等波罗蜜多。

【当审思惟。】

对于上述各种道理，都应仔细思惟。

巳八、利益有情可速成暂时、究竟之功德

对此，《释菩提心论》中首先略说，其次广述。

【《释菩提心论》[23]云："世间善恶趣，其爱非爱果，皆由于有情，作利损而生。"】

论中首先略说：在世间善趣和恶趣的所依上，感受的悦意、不悦意果，都是因为对有情作利益和损害所引生的。

其次广说：

【"若无上佛位，且依有情得，人天诸资财，梵释及猛利，护世所受

[23]《释菩提心论》：龙树菩萨撰造的一部论典。

用，于此三趣中，无非利有情，所引此何奇？”】

无上佛果尚且都须依于有情而获得，何况人天财富，梵天、帝释、猛利天、四大天王（护世）的受用，无一不是从利益有情而产生的，对此又有何可惊奇的呢？

【“地狱鬼畜中，有情之所受，苦事非一种，从损有情起。”】

地狱、饿鬼、畜生三恶趣中有情感受的种种痛苦，都是从损害有情而引起的。

【“饥渴互打击，及侵害等苦，难遮无穷尽，皆损有情果。”】

在恶趣中，众生感受的饥渴、互相打击、吞食以及遭受侵害等痛苦，难以遮止、无穷无尽，都是损害有情的果报。

以下通过大、小乘的比较，更深广地阐明利他的殊胜性。

【诸声闻等果报下劣，是由未能广行利他；诸佛获得究竟果位，是由广利有情而生。应思此理，不应刹那贪着自利。】

从出世间角度思惟大、小乘果报差别的由来：声闻、缘觉等果报下劣，是因为未能广大地行持利他；诸佛成就了究竟果位，是因为广大利益有情。应当思惟此理，不应刹那贪著自利。

【即前论云：“于有情离贪，如毒应弃舍。诸声闻离贪，岂非下菩提，由不弃有情，佛证大菩提。”】

“贪”，此处指大悲。大乘菩萨对有情作悦意想后，欲从苦海中救拔有情的大悲，即是“大贪”。

即《释菩提心论》所说：对于有情远离这一大悲之大贪，应当如毒素般舍弃。理由是：声闻因为舍离了“大贪”，故只成就下等菩提。诸佛因地不舍有情，专一精勤利他，故证得了大菩提果。

【“若知生如是，利非利诸果，则于刹那顷，岂有贪自利？”】

思惟：以利他与不利他为因，会产生如是殊胜和下劣的两种果，对此获得定解后，菩萨怎么会有一刹那不行利他，而只安住自利呢？

摄义：

引发爱执有情的方法，就是思惟有情的恩德，对自己成就增上生、决定胜所起的作用。

增上生方面，通过思惟损他的过患与利他的利益，可观见增上生的安乐都来自于利他。善趣中的长寿、健康、富裕、眷属、尊贵等，无一不是从利他产生。慈爱有情，才能长寿、健康；施舍有情，才能富裕；和合有情，才能获得眷属；恭敬有情，才能尊贵。如是逐类观察，会发现有情对我们有大恩德，生活中的点点滴滴都离不开有情，今生、来世的人天安乐，也要依靠有情才能成办。

决定胜方面，成佛必须发菩提心、修持六度，而这也要依靠众生。因为：观照无边有情沉溺苦海，才能引发菩提心；以无量

众生为所缘境，才能修成布施等六度。

小乘人因为不缘有情广行利他，故而堕入寂灭边，其福慧资粮都不深广，无法现前大乘三身、四智、净土等殊胜境界。《宝性论》中说，舍弃利益众生，是如来藏显露的大障碍。相反，大乘菩萨广行利他，才圆满如海的地道功德，成就无上菩提。

总之，想成就暂时与究竟的利益，再没有比利益有情更快的方法。所以，应将有情视如佛陀一般是极其殊胜的大福田，而由衷珍爱。

辰二、策励修习菩提心分三：一、当爱乐修习菩提心之根本大悲　二、应由教言引发“菩提心乃大乘之根本及入门”的定解　三、当依种种方便发菩提心

巳一、当爱乐修习菩提心之根本大悲

【是则专住利他及菩提果，亦见是从菩提心苗之所出生，此心根本见为大悲，故诸佛子爱乐修习。若多修习令其坚固，则能任运趣极难行诸广大行。】

是则，“专一安住利他之行”及“大菩提果”二者也见是从菩提心苗芽所生，又见菩提心的根本是大悲，因此诸佛子爱乐修习大悲。若多修大悲，令大悲和菩提心坚固，则能任运趣入极其难行的广大万行。

【即前论云：“悲坚为根本，菩提心苗生，专利他觉果，诸佛子应修。”】

此即前论所说：以大悲坚固为根本，能出生菩提心的苗芽；以菩提心苗芽，能够趣入专一利他以及成就菩提的佛果。因此，诸佛子应当着重修持大悲。

此处宣说了两层因果：以大悲为因，生起菩提心；以菩提心为因，趣入一味利他、成就佛果。因此，大乘的根本是大悲，着重在这一根本上反复修持，自会引生后后之道果。

修持大乘法，首先必须了知根本，然后在根本上修。

【“若修令坚固，诸怖他苦者，能舍静虑乐，而趣入无间。”】

修行者着重多修大悲，能使大悲和菩提心稳固。先前见他人身上出血、长疮，都会心生恐惧；后来为了利生，即便禅定的喜乐都能泰然舍弃，而入于无间地狱长劫久住，或者，连头目、脑髓都能施予有情。

所以，一切皆由串习而来，如何串习，心就如何随转。自私自利的心串习久了，见众生之小苦都不愿伸手帮助；相反，利他心串习坚固后，连禅定的喜乐都可以舍弃，不顾自己而入地狱为众生遣除痛苦。

【“此奇此应赞，此为胜士法。”】

能够达到这种境界，是为稀奇，是诸智者所应礼赞，是大丈夫所为，超胜其它各种道法。

《普贤行愿品》说：“譬如旷野沙碛之中，有大树王，若根得

水，枝叶花果，悉皆繁茂。生死旷野菩提树王，亦复如是，一切众生而为树根，诸佛菩萨而为花果，以大悲水饶益众生，则能成就诸佛菩萨智慧花果。何以故？若诸菩萨以大悲水饶益众生，则能成就阿耨多罗三藐三菩提故。是故，菩提属于众生，若无众生，一切菩萨终不能成无上正觉。”

巳二、应由教言引发“菩提心乃大乘之根本及入门”的定解

【今于此义，亦应用诸先贤[24]言论而发定解。】

对于慈悲菩提心为大乘根本的要义，也应当采用先贤教言来引发定解。

【如觉沃云：“不知修慈悲之菩萨，惟藏人能知。”若尔当如何修？“须从最初次第学习。”】

阿底峡尊者曾问藏地修行者：如何发菩提心？

回答：按仪轨念诵，就是发心。

尊者又问：未念之前，如何修慈悲？

结果无人能答。尊者感叹：不知如何修慈悲的菩萨，只有藏人知道。

众人便请示尊者应当如何修。尊者答：必须从最初按次第进修。首先修好共下士道与共中士道，在此基础上，一定要修习上士道的七因果法。真正生起了菩提心，才算是真正的菩萨。

24　先贤：古大德。

【朗日塘巴[25]云："霞婆瓦与我，有十八种人方便、一种马方便。人方便者，谓发大菩提心，随作何事悉学利益有情。马方便者，谓菩提心未生者令不生，已生者令不住、不使增长者，为我爱执。故特于彼尽力违害，正对有情尽力利益。"】

朗日塘巴说：霞婆瓦和我有十八种人方便和一种马方便。"人方便"，就是发大菩提心，任做何事都学利益有情。马方便者，即让菩提心未生不生，已生不得安住、不得增长的元凶——我爱执。所以，特别对它尽力违害，对有情尽力饶益。

"十八种人方便"，是指有众多利益有情的方便。"十八种"，泛指量多，并不决定数量为十八。"一种马方便"，单指我爱执，乃菩提心的违品。

对此，《四家注》的解释很贴切，即："人方便"如同爱护亲友，菩萨的亲友——一切有情既然无量，爱护彼等的方便也就无量。"马方便"如同降伏怨敌，真正的怨敌唯一是我爱执，故"马方便"也只有一个。

确实如此。广大无边的有情界，可以分成自己与他人两类。对自己，只需做降伏我爱执这一件事，而对尽虚空界的有情，处处要行方便、施饶益，有无量事业可行持。所以，每位大乘行者都要有十八种"人方便"与一种"马方便"，即尽力对治我爱执以及随时随地利益有情。如此便从修行上显示了自他相换的具体做法。

---

[25] 朗日塘巴：与霞婆瓦同为博朵瓦格西的弟子，霞婆瓦也是朗日塘巴的弟子。

【大瑜伽师谓善知识敦巴云:"我有风息平等转[26]等，如此如此三摩地。"答云:"汝修纵能耳边击鼓不可破坏，若无慈悲及菩提心，犹当生于昼夜应悔之地。"】

有一次，大瑜伽师对善知识仲敦巴说：我现在有如此"风息平等转"等三摩地。

仲敦巴答:你纵然修成了耳边打鼓都无法破坏的甚深三摩地，若无慈悲与菩提心，仍会生在昼夜后悔的地方。

【此中意趣似说，当成能生无暇无色等处异生之因。】

话中之意似乎是说，如此修持将成为转生无色界天等凡夫无暇之处的因。

《普贤上师言教》也说:"如果离开了这一菩提心宝，那么无论见修的法多么高深莫测也对获得圆满正等觉果位起不到任何帮助。生圆次第等一切密宗的修法如果以菩提心来摄持，就会成为即生获得圆满正等觉之因。但如果离开了菩提心，就与外道没有区别了。虽然外道当中也有观修本尊、念诵咒语、观修风脉、取舍因果等众多修法，但就是因为他们不具备皈依与发心，所以无法从轮回中获得解脱。"

【康垅巴云:"我等于觉沃有情[27]颠倒行事，有情于我等亦当如是行。"】

康垅巴说：我们对觉沃有情颠倒做事，有情将来也会对我们

---

[26] 风息平等转：三摩地的一种境界。

[27] 觉沃有情：对有情的尊称。

这样做。

巳三、当依种种方便发菩提心

【立与未立大乘根本，入与未入大乘之分，一切皆是相值于此。故一切时应观于此，令心生起。】

立、未立大乘的根本，入、未入大乘的分界点，一切都归结于是否发起了菩提心，所以时时刻刻都应对此观察，让菩提心生起。

【若生者善，若未生者莫如是住，应常亲近开示此法大善知识，常与如是修心伴侣共同居住，观阅显示此法经论，勤修此因，积集资粮，净此障碍。自能如是净修其心，则定能下圆满种子。诚非小事，理应欢喜。】

菩提心若已生起固然好，倘若未生，则不应如是停住，而应时常亲近开示此法的大善知识，常常与修心道友共住一起，阅读显示菩提心法的经论，勤奋地修习发心之因，积累资粮、净除障碍。自己若能如此修心，则必能播下圆满的种子。这的确不是小事，理应欢喜修持。

如此，对菩提心须达到何种程度的欢喜呢？

以下引阿底峡尊者的教言说明。

【如大觉沃云："欲趣大乘门，觉心如日月，除暗息热恼，励劫亦令生。"】

如阿底峡尊者所说：如果想趣入大乘之门，对于如日月般能遣除黑暗、息灭热恼的菩提心，即使努力修持一大劫，也要令之生起。

丑三、摄义分二：一、七种因果的修心教授　二、自他相换的修法

寅一、七种因果的修心教授分四：一、七种因果的内容　二、大悲的地位　三、按次第正修菩提心　四、以《摄颂》摄义

卯一、七种因果的内容

佛果从菩提心生，菩提心从增上意乐生，增上意乐从悲心生，悲心从慈心生，慈心从报恩生，报恩从念恩生，念恩从知母生，前前是果，后后为因，总共七种因果或七对因果。

卯二、大悲的地位分二：一、大悲是大乘道的根本　二、其余支分是大悲的因和果

辰一、大悲是大乘道的根本

为什么大悲是大乘道之根本？所谓“根本”，即：若具有，则枝叶花果可以依之而生起、圆满；若缺少，就会导致后后不能建立。

依据诸佛菩萨经论中的开示，大悲在修习大乘的初中后三个阶段都极其重要。

最初入大乘门，必须发菩提心，而发菩提心，依赖于能荷担救度无量众生的重担；大悲的力量不够，就荷担不起。依赖大悲推动自心，为将众生救出生死苦海，而建立坚固的誓言。所以，最初发菩提心入大乘门，根本因是大悲，也正是此处成为大小乘的分野。

进入大乘之后，就要利益无边无际的众生。此时不同于独自一人求解脱，要面对广大无边、烦恼深重的众生界，会遇到很多邪行扰乱身心，所修的菩萨行又如此难行，须长夜不断地行持。在这种情况下，若大悲心不坚固，就容易退失大乘，堕入小乘。所以，为了坚固、增长大乘，中间要反复修炼大悲。大悲坚固，就可以不顾自己的安乐，任运趣入广大的菩萨行中，由此能迅速圆满成佛资粮。

最后成佛时，也是以大悲之力，任运利益有情，成为无量众生的受用处。

如此认定大悲在大乘初中后三时极为关要，才会认识到大悲是如命根一般的修法，有此一法，一切佛法自来，这样以欢喜心、殷重地长期修习。

本论一再提及大悲与菩提心是大乘之根本，也是考虑到一般人若不了解大乘关要，则容易轻视，将菩提心看成只要口头念念，稍修一两次即可的简单法门，却努力勤修其余并非大乘关要的法门，由此堕入偏道。

辰二、其余支分是大悲的因和果

知母、念恩、报恩、悦意慈是大悲之因，增上意乐和发菩提心是大悲之果。

照理说，观察众生苦就能引发悲心。为什么要以知母、念恩、报恩三法作为生悲的方便呢？虽然观苦也会产生悲心，但为了让

悲心容易、猛利生起以及生后坚固，就要缘着悦意相修。分别心的规律是：亲人有苦，内心难以忍受；怨敌受苦，反而暗自欢喜；不亲不怨的人受苦，漠不关心。所以，要将众生都修成悦意相，才会出现广大、平等的悲心。

进而须知，悲心的强度取决于对境的亲爱程度，越是亲近的人受苦，心越是不忍。所以，若能将众生观成最悦意相，就可以引起最猛利的悲心。如何观成最悦意相呢？在一切亲人中，最殊胜、最亲爱的人莫过于母亲，若依窍诀观有情都是母亲，忆念母恩并引生报恩心，则自然能引生最悦意相。观修到量时，自会引生爱执有情等同独子的悦意慈。

须辨别悦意慈和与乐慈的侧面不同：悦意慈是爱执一切有情犹如独子的慈心；与乐慈则是想给予众生安乐的慈心。两种慈心中，悦意慈决定是大悲之因，与乐慈与悲因果不定，既可以由慈生悲，也可以由悲生慈。

本论宣说完知母、念恩、报恩之后，并没有特别提及悦意慈，这是因为修好了前三者，悦意慈自然就会引生，所以不必多说。（悦意慈是大慈、大悲的基础，本论先讲与乐慈，再修拔苦悲，按照某些上师口诀，也有先修悲再修慈的。）

为何在悲心和发心之间要修增上意乐呢？小乘也有愿有情离苦得乐的慈悲无量心，但没有发心荷负此重担。因此，为了区别小乘的慈悲，在修慈悲之后，要引生增上意乐。

此处须注意，并不是在慈悲之外另有一种增上意乐，而是特

指慈与悲的增上意乐，即不但想让众生离苦得乐，并且，一切众生的乐与乐因都由我一人成办（即慈增上意乐），一切众生的苦与苦因都由我一人遣除（即悲增上意乐）。从“只是想做”发展到“由我亲自承担”，这是生起增上意乐，誓愿荷负重担，救度无边众生。

再进一步思惟，自然会引起成佛之愿。即思惟：我现在有利益众生的能力吗？显然，即便一位有情也无法圆满地利益；小乘阿罗汉也只能利益少数有情，所予利益只是解脱分段生死，并不能将有情安置在佛位。所以，不成佛就不能圆满度生大愿。因此，为了利生誓愿成佛，这是发起了愿菩提心。

卯三、按次第正修菩提心分二：一、修习希求利他之心　二、修习希求菩提之心

以上按《现观庄严论》已经认定菩提心的体相是“发心为利他，欲正等菩提”，包括欲求利他与欲求菩提。实修时，先修希求利他之心，再修希求菩提之心。

辰一、修习希求利他之心分二：一、首先修舍心与悦意相　二、次修慈悲与增上意乐

巳一、首先修舍心与悦意相

在发起希求利他心之前，要修好舍心与悦意相此二基础。比如一块田地，首先要修理平整，再用水浇灌，则种子就容易生长广大。同样，修习舍心除去贪嗔，再以慈水滋润心田，就容易使

悲心种子增广。所以，舍心和悦意相是修大悲的前提。

凡夫的心态：谁伤害我，就安立为怨敌，并生起嗔心，希望他痛苦；谁利益我，就安立为亲友，对他贪执，愿作利益；谁于我无利无害，就安立为不亲不怨，对他漠不关心、不加考虑。以如此不平等的心态，不可能生起平等利益有情的心，即使生起少许慈悲，也只是有党类的小慈小悲。所以，首先要修舍遮止亲、怨偏执。

修舍方法有二种。

一思惟：一切有情都平等希求安乐、不欲痛苦，不应只饶益一类而不饶益另一类。

二思惟：从无始流转观察，每位有情都无数次做过自己的亲友、怨敌和中庸众生，与自己的关系总体平等，没有谁是固定不变的亲人、怨敌或中庸者。所以，贪一类、嗔一类、舍一类，只是愚痴的行为。

修习次第：先缘中庸众生修，次缘亲友修，再缘怨敌修，最后缘一切有情修。前前修成后，再修后后。

之后再修悦意相，方法是串习知母、念恩、报恩。其中，知母是引起念恩和报恩的所依，对“一切有情做过自己的母亲”引起定解，非常关键。有则后后容易生起；无则念恩和报恩等都失去所依。

内心能真正建立起一切有情都是母亲的定解，这是对有情身份认知的巨变。从此，在我们眼中，有情不再毫无关系，而是自

己前世的大恩母亲，如是念恩图报，可以观成最悦意相，由此出现大慈大悲。

知母之后，为了让念恩的感受容易引起，首先缘今世的母亲观修，思惟：不但今世而且生生世世都做过母亲，每次做母亲时，一切损害为我遣除，一切利乐为我成办。特别思惟母亲今生对自己的恩德，如何怀胎、生产、抚育，如何赐予生活资具、真心代自己受苦，尤其是给予自己命根的恩德，如是逐个思惟。对现世母亲生起念恩心后，再缘亲友修，然后缘中庸者、怨敌和一切有情修。

修报恩时，首先要思惟不报恩的不合理处，以此除去邪执，承取报恩的重担。其次，要思考什么是真正的报恩，对母亲饿时给予饮食，冷时给予衣服，只是暂时的利益，并不圆满究竟，何况不以佛法引导，还会产生负作用。因为：诸母有情无始以来是以颠倒执著而流转生死，若无佛法正见，任其缘着五欲六尘，增长常乐我净四种妄执，依然会流转生死。所以，将母亲安置在解脱和成佛中，才是真正的报恩。让母亲断除一切苦、圆满一切乐，成就无住涅槃的果位，才是究竟的报恩。

对于诸母有情目前的悲苦处境，应时常如是观想而提起报恩心。譬如，一位盲眼疯母，没有人引导，正一颠一蹶地奔向悬崖，这时她的孩子能站立一旁无动于衷吗？能不报恩吗？若孩子不救护母亲，该由谁来救护！

同样，一切诸母有情处境都如此悲苦，她们被无明障蔽，如

盲人一般，没有善知识的引导、指示增上生与决定胜的善道，内心不能安住于正念，刹那刹那造集恶业，快速奔向恶趣悬崖，最后一个个掉入恶趣深渊。

如是思惟后，发起强烈的誓愿：一定要报答母恩，将母亲救出生死。

修了知母、念恩和报恩，见一切有情都是悦意相后，爱执有情等同独子的悦意慈，自然会生起。以此为基础，可以修习大慈、大悲和增上意乐。

巳二、次修慈悲与增上意乐

大慈心的功德极其殊胜，我们缘一切缺乏安乐的有情，思惟：多么希望他们获得安乐和乐因；祈愿他们获得安乐和乐因；由我来成办一切众生的安乐和乐因。如是，即使只生起一刹那的慈心，也有无量功德。思惟经论中所说慈心的利益，引起修慈的欲乐。应按《金光明经》的经文熟练串习惠施有情安乐的慈心。

修习大慈大悲时，先要了解，慈心所缘是缺乏安乐的有情，悲心所缘是具苦有情。应思：一切有情不仅没有无漏安乐，连有漏安乐也不具足。思见他们极度缺乏安乐时，祈愿他们具足安乐、发愿给予他们安乐的心，就能自然生起。

所以，应观一切有情都是失去快乐的人，缘此境不断地修慈心。先对亲人修，再对中庸修，再对怨敌修，再对一切有情修。

与修慈相似，修悲是以苦众生为所缘境，心想：多么希望他

能远离痛苦；祈愿他脱离痛苦；由我来成办远离苦与苦因的工作。

大悲心是以众生苦为所缘而发起的，所以，思惟苦、体会苦非常关键。基于这一原因，中士道中思惟三苦、八苦、六苦、六道诸苦，成为修大悲心极重要的基础。如果修好了中士道，能对苦生起深刻、强烈的感受，推己及人，缘众生思惟，就容易引生悲心。所以，苦谛在自身上修，会引起出离心，在众生身上修，会引起大悲心。

心力强的人应广修，应按《瑜伽师地论》所说的一百一十苦思惟观察。

这样，越是多方面思惟有情苦恼、缺乏安乐，就越能多引起慈悲；越多次思惟，慈悲就越猛利、坚固。所以，应将其作为重点，长期反复地广修，而并非闭眼念一遍“愿众生远离苦及苦因”即可。

慈悲的修量：能以不忍自己孩子受苦、想为他解除痛苦的心情，对待一切众生，即大悲心生起之量。能以希望自己孩子得到安乐的心情，对待一切众生，愿为他们成办安乐，这是大慈心生起的量。

一般的悲心与大悲不同。一般的悲心，只是想：愿一切众生远离苦与苦因。二乘人也具此悲心。救护的大悲心则是：一切众生远离苦与苦因的重担，由我一人荷担。不是让别人代为，而是我要亲自把众生从苦与苦因中救护出来，这是“悲的增上意乐”。就像“我愿你病好”和“由我来治你的病”一样，一者只是愿望，

并没有承担责任，另一者已经承诺了亲自来成办此事。

到发起了“一切众生离苦得乐的工作由我亲自成办”的增上意乐，就是生起了希求利他之心，修就了菩提心的第一种德相。

辰二、修习希求菩提之心

继而思惟，我现在能否真正完成这一承诺呢？想一想，自己荷担的是三界最沉重、最巨大的担子，要将尽虚空界六道有情、二乘声缘，一一安置在无住大涅槃的果位。以现在的能力，即便一位有情圆满的利益尚且无法成办，何况是将尽虚空界的有情，一一安置在佛位。

一切凡圣之中，谁能最圆满地利他呢？唯一是智悲力圆满的佛陀。对此并非泛泛而谈即可，而应依照经论思惟佛陀功德，尽自己力量增长对佛的净信心，由信心而引起成佛的欲求。

在下士道讲述修习皈依，忆念佛陀的身语意业功德时，特别提到通过长期忆念佛功德，可以引发菩提心。《三摩地王经》说：“如是念能仁，佛身无量智，常能修随念，心趣注于此，此行住坐时，欣乐善士智，欲我成无上，胜世愿菩提。”忆念佛陀无量身智功德，时常能修随念，心自然会趣入忆念，由此行住坐卧时，念念向往、欢喜佛陀圆满智慧的境界，就会引起希求成佛的愿菩提心。

不仅是他利的度生大愿必须成佛才能实现，就连自利也唯有成佛才能圆满。如《宝性论》说：十地菩萨自利的功德相比佛陀

的功德，如同牛脚印之水相比大海之水。所以，为求自利，也必须成佛。

综合欲求利他之心与欲求成佛之心此二者，就是世俗菩提心，即《现观庄严论》所说的“发心为利他，欲正等菩提”。

卯四、以《摄颂》摄义

《摄颂》如是归纳七因果的修法：

但求解脱虽可得，惜于自利且未圆，
愿修能满二利行，入大乘道求加持。
恩怨中庸今虽现，思量各各无决定，
不应虚妄分爱憎，勤修舍心求加持。
生死流转无其始，入胎受生亦无初，
故知有情皆是母，愿生斯见求加持。
今生爱我母为最，众母爱护亦如是，
思此厚恩未能报，忆念母恩求加持。
若知有恩犹舍弃，似我下劣更有谁，
是故图报当拔苦，并与胜乐求加持。
有恩母等乏安乐，我以身财善根施，
愿诸有情皆得乐，一切圆具求加持。
母等众生苦所逼，苦因苦果愿尽离，
纵有余殃我代受，勤修悲心求加持。

一切世间诸有情，获无漏乐断苦根，
我应决定如是作，愿速堪能求加持。
任运成办自他利，世尊而外更有谁，
以此为利有情事，愿速成佛求加持。

寅二、自他相换的修法分五：一、自他相换的法源　二、自他相换的涵义　三、遣除修持自他相换的障碍　四、自他相换的修行　五、以《摄颂》摄义

卯一、自他相换的法源

主要传承：由释迦佛传给文殊菩萨，文殊菩萨传给寂天菩萨，寂天菩萨传到阿底峡尊者，再传仲敦巴尊者，之后传博朵瓦、霞惹瓦，最后传给朗日塘巴、恰卡瓦。

《普贤上师言教》说，往昔世尊曾转为商主匝哦的儿子。当时因他母亲之前所生男孩全都夭折，后来生下他时，害怕取男孩的名字又会死去，就给他取了女孩的名字，叫匝哦之女。

父亲在大海中取如意宝时，不幸船毁人亡。他长大后想按当时印度的风俗继承父业，便询问母亲父亲的行业。

母亲怕他重蹈父亲的命运，不愿实话相告，便骗他说：“父亲是卖粮食的。”

他就去卖粮食，将每天挣的四块钱孝敬母亲。卖粮食的同行对他说：“你不是卖粮食的种姓，不应当卖粮食。”

他回家问母亲，母亲告诉他：“父亲是卖香的种姓。”

他又去卖香，每天赚八块钱，都供养母亲。卖香的同行也禁止他卖香。母亲又告诉他：“父亲是卖衣服的种姓。”

他又去卖衣服，每天赚十六块钱交给母亲，但仍然是同样的遭遇，同行禁止他卖衣服。母亲又骗他说：“父亲是卖珍宝的种姓。”

他又去经营珍宝，每天赚三十二块钱供养母亲。

这一回，当地的商人告诉他：“你是大海中取宝的种姓，应当从事属于自己种姓的行业。”

他回家对母亲说：“我是商人种姓，要去大海取宝。”

母亲说：“虽然你是商人的种姓，但你父亲和祖辈们都是因为入海取宝而死去的，你干这一行，最终也会落得这种结局，所以你不要去，在本地做点买卖也可以。”

他不听劝告，备齐了航海所需资具，准备入海。

临走时，母亲不放他走，一边拉着他的衣服一边哭。

他说：“在我出海取宝时，你这样哭哭啼啼很不吉祥。”说完用脚踢母亲的头，然后上船出海。

后来，在海上船只被毁坏，大多数人都死了，他抓到一根扁木，漂到一座海岛上，进入了欢喜城的一座庄严宫殿中，有四位女孩来服侍他。此后，又到更远的具喜城，有八位女孩服侍他；又到更圆满的香醉城，有十六位女孩服侍他；又到梵师城，有三十二位女孩供养承事。

最后，他来到一座高大的建筑物前，问一位手拿铁棒的红眼黑人：“这间屋子里有什么？”黑人不说话。他便自己上前去看，

见到很多同样的人，吓得他毛骨悚然。

他走进那座建筑物，看到一个人头顶上有个大铁轮在飞速旋转，白色的脑浆四处喷射。

他问："你为何遭受这种铁轮旋转之苦？"

那人回答："我以前用脚踢了母亲的头，所以遭受这样的果报。"

匝哦之女心想：我也是以这种业力来的。

这时，铁轮旋即横空飞来，在他头顶上旋转，白色的脑浆四处喷射，痛苦不堪。

这时他发起大悲心：轮回中有很多像我一样不孝顺父母的众生，也要感受这种痛苦，愿所有这样的痛苦都成熟在我一人身上，由我来承受，愿一切有情生生世世不要遭受这样的痛苦。

观修之后，铁轮马上腾空而去，匝哦之女不再受报，而且在虚空中七肘高的地方，享受无比的安乐。

又有一世，世尊转生在地狱中，与同伴一起拉一辆沉重的车子。因为拖不动，被狱卒用炽燃的兵器毒打，苦不堪言。

世尊不忍同伴受苦，便想：与其一起受苦，不如让我独自拉车承受，也好让同伴得到安乐。

他就对狱卒说："让我一个人来拉吧！"

狱卒说："各自造业，各自受报，谁也无法改变。"

说完用铁锤击打他。以此代苦的善念力，他马上从地狱转生天界。据说这是世尊利他的开端。

以上是世尊前世修自他相换的两个例子，实际上，世尊生生世世修持菩提心，舍身饲虎、割肉喂鹰，行持了无数自他相换的法行。因此，成佛后也对我们宣说这一妙法。

比如，世尊在《华严经》中讲到自他相换的法行。如普贤十大愿王中的第三愿王——广修供养中说到“代众生苦供养”，第十愿王——普皆回向中也说“若诸众生，因其积集诸恶业故，所感一切极重苦果，我皆代受。令彼众生，悉得解脱，究竟成就无上菩提”。

可见自他相换是修持大乘佛道不可缺少的究竟法门。过去噶当派的格西都把它作为修行的核心，最初是单传，后来变成普传。此中还有这样一段公案：

噶当派恰卡瓦格西，精通很多新旧派教法和因明经论。

有一次，他在另一位格西处看到两句偈颂：“亏损失败自取受，利益胜利奉献他”，觉得稀有，便询问是什么法。格西告诉他：“这是朗日塘巴的《修心八颂》。”他询问谁有这个窍诀的传承，说是朗日塘巴本人有。

他就去求法，后来得知朗日塘巴已经圆寂了，之后他去依止另一位祖师霞惹瓦。

当时，霞惹瓦格西正在给数千僧人传讲经论，恰卡瓦听了好几天，也没有听到他想求的法，便想：不知道这位格西有没有该法传承，应当问清楚，如果有我就住下，没有就离开。

一天，趁霞惹瓦格西绕塔时，恰卡瓦走到格西面前，将披单

铺在地上，请格西稍坐，请教问题。

霞惹瓦说:“你有什么解决不了的事，我在一个坐垫上圆满一切所愿。”

恰卡瓦说:“我看过‘亏损失败自取受，利益胜利奉献他’的法语，与我的心很相应，不知该法的深浅？”

霞惹瓦告诉他:“不管你的心与此法相不相应，你若不想成佛，也就罢了，若想成佛，则此法必不可少。”

恰卡瓦问:“上师，你有此法的传承吗？”

霞惹瓦说:“我有传承，这是我所有修法当中最主要的法。”

如是恰卡瓦依止了霞惹瓦上师六年，在这期间，上师唯一传授《修心八颂》。他一心专修，最后完全断除了我爱执。

恰卡瓦修了自他相换的修心法门之后，认为这样珍贵稀有的教法，若只是单传或密传，未来众生实在无福，所以从他开始普传此法，而且撰造了《修心七要》。

卯二、自他相换的涵义

所谓“自他相换”，并不是想:他是我，我是他；他的眼睛是我的，我的手是他的。

正确的涵义即:

一、将爱自舍他的心换成爱他舍自的心。（将只爱自己、不顾别人的心，换成不顾自己、只爱别人的心；如爱重自己那般爱他人，像舍弃他人那样舍弃自己。）

二、从自乐他苦的交换来说，是将不顾他苦、爱重自乐，换成不顾自乐、殷重遣除他苦。

此修法有二：一、将我爱执视为怨敌，灭除爱重自乐；二、将他爱执看成亲友，灭除舍弃他苦。

总之，是转换对待自他的态度，待人如己，待自如他。

卯三、遣除修持自他相换的障碍

有两大障碍：

一、因为执著自性的自他，认为：这是我的苦乐，要遣除、要成办；那是他的苦乐，不必去管。

对治法是思惟："自"和"他"只是观待而假立，本来没有独立的自性。比如，并没有自性成立的此山和彼山，从此处看，这是此山，那是彼山；到了那边，彼山变成此山，此山变成彼山。

同样，观待"自"，安立"他"；站在"他"的立场上，"他"又变成"自"，"自"又成了"他"，所以，"自"、"他"并没有独自成立的自性。为什么要执著"自"、"他"是一定呢？这和执著"此山"和"彼山"是一定一样可笑。

二、认为：他苦不会转到我身上，不会损害我，所以不必要遣除。

以同等理破斥：年老时的苦不会在年青时感受，故年青时不必准备遣除年老时的苦；脚上蚊虫叮咬之苦不会跑到手上，手不应为脚除苦。

对方说：这不一样。我的老年和青年是一相续所摄，我的手和脚是一身聚所摄，所以和“自”、“他”不同，有必要为此遣除痛苦。

先破“一”：其实，所谓一相续，是对很多个刹那假立的，如对一百零八颗菩提子假立为一串念珠；所谓一身聚，也只是对很多支分假立的，如对众多军人假立为一个军队。所以，一相续和一身聚是假立的，自我和他我也是假立的，此二者平等不是独立一体。只是因执著对象不同，才导致态度、行为上的差别，即：如果爱执自己的未来、爱执自己的脚，就会为其除苦；如果爱执他人，也同样会为他人除苦。

我们具体来观察，如果爱惜自己的脚，在脚受伤时，手就会遣除脚上的痛苦，如果脚残疾了，心里也会难过。如果爱执自己的老年，就会为老年存款。但是，因为对他人并没有这样爱惜，所以在他人跌倒时，不会伸手去相助；在他人劳累时，不会让他休息；也不会为他人的年老着想。这些都是以爱惜自己、串习我爱执的力量所造成的。

若能反方向不断地练习爱惜他人，串习到一定程度，也会在他人受苦时，于心不忍，或者伸手相助，或者为他的老年和更远的来世着想，甚至会为利益他的生生世世，发愿从生死中救拔他，让他成佛。以爱他执的力量，现在就会为深远的事去发愿、去行动、去回向。

另一方面，串习舍己到一定程度时，为了利他连生命都可以

舍弃。比如，在轮船即将沉没时，菩萨会毅然将救生圈让给他人，生命尚且不顾，更何况身体支分或身外之物?

所以，不必要在“自”和“他”上争论，应当以智慧观见这唯一是由爱执不同造成了不同的态度和行为。

卯四、自他相换的修行分二：一、思惟一切过患归于一“我爱执”　二、思惟一切利益归于一“他爱执”

真正要堪能修持自他相换，关键是摧伏我爱执，发起他爱执。而要做到这一点，关键是思惟我爱执的过患和他爱执的利益。所以，先要在两方面努力：一、思惟一切过患归于一；二、思惟一切利益归于一。

辰一、思惟一切过患归于一“我爱执”

上士道中，把一切痛苦、障碍、衰损，都归咎于我爱执。相比下、中士道的提法，这更深入、更切中要害。例如，受人毁谤时，思考造成痛苦的来源：未入道者认为是他人造成的，在外境上树立敌人，要进行报复；入道者都是持无害行，进入下士道，会认识这是过去毁谤他的等流果，应归咎于自己所造恶业；进入中士道，会认识这是过去起烦恼的果报，应归咎于自己的烦恼；现在修上士道，认为一切苦因苦果都是以我爱执造成的。真正的敌人，就是盘踞在心中的我爱执。

一、从现世思惟我爱执的过患

今生显现的任何不吉祥，都来源于我爱执。譬如：他人用刀砍杀我，要想这不是他的过错，而是我过去以我爱执伤害他的结果；他人破坏我的眷属，也不是他的错，是我以我爱执破他眷属的结果；今生贫穷，不能责怪外境，唯一是以我爱执不布施而贫穷的；今生多病，也要想到这是我爱执造成的。

总之，今生一切的过患都来自我爱执，这是真正损害我、让我不得安乐的敌人。所以，唯一要对我爱执生嗔，不应嗔他人。

二、人类所有的苦难都来自我爱执

进一步思惟：世界上发生的战争，团体间的竞争，人与人的冲突，都是以我爱执所引起的。由于过分爱惜自方，在得不到满足时，必然树对方为敌人，彼此争斗。一切灾荒、贫穷、疾病、家庭破裂、思想的诤论、宗派的对立敌视，也无不是由我爱执所引发的。没有谁让人们斗争，是我爱执让人们斗争的；没有谁侵夺人们的健康、福报、寿命，是我爱执让人们失去健康、福报和寿命。所以，三界最大的魔王，就是人们心头的我爱执。

三、一切六道苦难来自我爱执

比如，地狱众生长劫身陷刀山火海，这深重漫长的苦难，唯一是我爱执制造的；饿鬼终日饥渴不得受用，也是由我爱执悭吝不舍导致的。旁生、人、天、阿修罗中，任何不悦意的果报，都是以我爱执产生的。没有我爱执，不会感受微尘许的苦难。

四、自他三世苦患来自我爱执

先观察自己，无始至今，所遭受的三苦、八苦、六道无量诸

苦，一一要归咎于我爱执。如果还不遣除，任其驻留心中，未来还会不断制造痛苦。所以，只有彻底摧灭这潜藏在内心的大怨家，才能一雪长劫被伤害、愚弄的深仇大恨。

与自己相同，十方无量世界中，所有凡夫众生过去、现在的苦难都是由我爱执造成的，若不摧灭我爱执，未来还会不断引生痛苦。所以，要发心帮助众生摧灭这个大魔王。

五、二乘的过患来自我爱执

声闻、缘觉不能远离寂灭衰损，不能断除无明习气地、无漏业、意生身、不思议死、所知障，不能显现三身、四智、净土，都是我爱执的过患。以我爱执，不能为利有情而发菩提心，由此不能入大乘之门、成办大菩提果。

通过上述思惟，即知：个人群体的衰损、三世的衰损、三界六道的衰损、世出世间的衰损，完全归咎于一个我爱执。

在遭遇任何衰损时，应想这是我爱执的错，不是他人的错。我们之所以在漫长的轮回中受苦，就是因为不认识“我爱执”的过患，还一直护持它。现在了知万祸之根是我爱执，就应尽力摧灭这一痛苦之源，从而一劳永逸。

因此，在众多修心的法门中，都要求至心祈祷上师三宝：自己能够摧灭我爱执这个魔王。

辰二、思惟一切利益归于一“他爱执”

以上每一条都可以从反面思惟他爱执的利益。

时间上，不论过去、现在的利益，还是未来生生世世的利益；体性上，不论世间有漏的利益，还是出世间无漏的利益；总别上，不论各种分类的利益，还是总体的利益，不论个人的利益，还是家庭、社会、国家的利益；阶段上，不论初发菩提心，还是中间修持六度，最终成佛，这一切都归功于他爱执。

正是因为爱惜众生：才会想救护他们，也才让我们长寿；才会想解除众生的饥寒而布施衣食，也才让我们富裕。如是一一详细思惟，才知道真正能给予自己无限利益的最大亲人，就是“他爱执”。

有位大德曾以生意来比喻利他，商人做生意总是想获取利润，但不一定都能获利，这要观待自己怎么做。如果拿黄金换石头，以马换猴子，也是做生意，但不仅不会获得利润，反而会亏本。

凡夫人也是为了获利才做生意，自以为精明，其实并不聪明。虽然无始以来总想利益自己，认为利益自己可以得到快乐，结果不但没有得到真正的利益，反而将自己抛入了苦海。如果真想获得自利，为什么不去利他呢？利他可以圆满自利，这才是百分之百的获利。

总之，真正想修学大乘的人，应励力修持这一精髓，努力观修我爱执的过患与他爱执的胜利，并且持之以恒，直至自己能真正行持自他相换。

《入行论》说：“所有世间乐，悉从利他生，一切世间苦，咸由自利成。何需更繁叙？凡愚求自利，牟尼唯利他，且观此二别。”

佛因为消除了“我爱执”、取修“他爱执”而成佛，欲证佛果者，理应投入修持这一究竟之法。

卯五、以《摄颂》摄义

自他于苦皆不欲，愿得安乐此心同，
他之求乐亦如我，自他等视求加持。
爱自即成众苦因，爱他则是万善根，
生佛差别从此出，自他相换求加持。
以我善乐诸因果，他苦因果尽无余，
如风去来行取舍，由此发心求加持。

子三、发起之量

【第三，此心发起之量，如前已说，应当了知。】

菩提心生起之量，如前“悲心生量”中引莲花戒论师《修次初篇》所说：“由如是大悲力故，立誓拔济一切有情，愿求无上正等菩提以为自性菩提之心，不须策励[28]而得生起。”即通过修习大悲，“立誓救度有情而愿求成佛”的菩提心，无需策励便能自然生起时，就算是真正发起了无伪菩提心。

[28] 策励：鞭策、勉励。

上士道·仪轨受法

子四、仪轨受法分三：一、未得令得　二、已得守护不坏　三、设坏还出之方便

【第四，仪轨正受者。】

连接文：

【如大觉沃云：“欲修令此生，应励恒修习，慈等四梵住，应除贪及嫉，以仪轨正发。”若修心已，于其发心获得定解，当行受此之仪轨。】

如阿底峡尊者所说：“想要经由修持而令菩提心生起，则应恒时努力修习慈、悲、喜、舍四无量心，应遣除贪欲和嫉妒，依发心的仪轨发起此心。”若修心之后，对发心获得了定解，则应修持受菩提心的仪轨。

有人问：依前面的修法引生菩提心即可，为何还要以仪轨受持？

这有极大的必要：一、以仪轨受持能令发心坚固；二、能披上菩萨弘誓铠甲；三、能对犯戒的过失和受戒的功德，心中有所统计等。基于以上原因，应依仪轨受持发心。

【此中分三：一、未得令得；二、已得守护不坏；三、设坏还出之方便。】

丑一、未得令得分三：一、所受之境　二、能受之依　三、如何受之轨则

【初中分三：一、所受之境；二、能受之依；三、如何受之轨则。】

所受之境：传授愿心戒的阿阇黎。能受之依：堪能受持愿心戒的所依身。如何受之轨则：受愿心戒的仪轨。

【今初】

首先宣说传授愿心仪轨的阿阇黎之条件。

寅一、所受之境分二：一、正说　二、断疑

卯一、正说

【觉沃于《尊长事次第》中仅云“具相阿阇黎”，更未明说。】

阿底峡尊者在《尊长事次第》中只说了“具相阿阇黎”，此外再没有明说需要具备哪些德相。

【诸先觉说：“具足愿心住其学处，犹非完足，须具行心律仪。”此与胜敌论师说“当往具菩萨律仪善知识所”，极相符顺[29]。】

昔日诸大德说：“具备愿心、安住愿心的学处仍不足够，必须具备行菩提心的律仪。”这与胜敌论师的观点非常一致。胜敌论师说：“应当前往具备菩萨律仪的善知识前。”其中明显提到“具菩萨律仪”（传戒阿阇黎在具足愿心的基础上，还应具备行心律仪）。

《菩萨戒二十颂》说：“从彼具有胜智力，具戒上师前受持。”《入行论》说：“舍命亦不离，善巧大乘义，安住净律仪，珍贵善知识。”《道炬论》说：“贤师前受戒，通达戒仪轨，已持诸戒律，慈悲能传戒，知此为贤师。”“通达戒仪轨”：最初通达如何教诫弟子，并通达发心的仪轨、学处以及忏悔法。“已持诸戒律”：自己

---

29 极相符顺：极其符合随顺，非常一致。

受持菩萨律仪，而且未曾损坏，具有戒律清净之功德。“能传戒”：并非语言不通，而能以自力传授菩萨戒。

卯二、断疑

【《十法经》中，由他令受而发心者，说有声闻，是说由彼劝令厌离而受发心，非说声闻为作仪轨。】

《十法经》中说到，由他人使自己纳受律仪而发心的阿阇黎中也有声闻。这是说，经由他人劝化促使自己生起厌离心而受发心，并不是说由声闻传授仪轨。

寅二、能受之依

【能受之依者，总如胜敌论师说：“若善男子或善女人，具足圆满身及意乐。”谓天龙等，其身、意乐堪发愿心者，一切皆可为此之依。】

能受愿心戒的所依身，一般如胜敌论师所说：“善男子或善女人，具足圆满的身体和意乐。”即身体与意乐堪能发愿菩提心的天、龙等有情，都可以成为受愿心戒的所依。

《无热恼请问经》、《宝箧经》、《报恩经》、《海龙王请问经》等佛经中，说过六道中都有初发菩提心的有情。

【然此中者，如《道炬释论》说：“厌离生死，忆念死没，具慧大悲。”谓于前说诸道次第已修心者，是于菩提心略为生起、转变意者。】

但此处的条件，按《道炬释论》所说：“厌离生死，忆念死亡，

具足智慧和大悲。”是指对上述道次第已经修心的人，即菩提心稍有生起、心相续已有转变的人。

此处依随《道炬论》，对受者的要求较严格。

寅三、如何受之轨则分三：一、加行仪轨　二、正行仪轨　三、完结仪轨

【如何受之轨则分三：一、加行仪轨；二、正行仪轨；三、完结仪轨。】

受愿心仪轨的由来：

弥勒、无著、世亲、月官诸菩萨传授菩萨戒时，并未单独对愿心作受戒仪轨，但阿底峡尊者明显在受行心律仪之前撰造了受愿心仪轨。昔日大德一致承许阿底峡尊者具有从弥勒菩萨传来的窍诀，因此，实际上这也是无著菩萨的密意。因为这是从弥勒菩萨代代相传至阿底峡尊者的耳传教授，并未形成文字（因为是代代口耳相传而来，所以未见有传授愿心仪轨的文字记载）。此处，宗大师依随尊者的受愿心仪轨，分为加行仪轨、正行仪轨、完结仪轨三部分。

卯一、加行仪轨分三：一、受胜皈依　二、积集资粮　三、净修意乐

【初加行轨分三：一、受胜皈依；二、积集资粮；三、净修意乐。】

受愿心戒的加行仪轨，包括皈依、积资、修心三方面的内容。“胜皈依”，指大乘不共皈依。

辰一、受胜皈依分三：一、庄严处所、安布塔像、陈设供物　二、劝请皈依　三、说皈依学处

【初中分三：一、庄严处所、安布塔像、陈设供物；二、劝请皈依；三、说皈依学处。　今初】

巳一、庄严处所、安布塔像、陈设供物分五：一、庄严处所　二、安布塔像　三、陈设供物　四、迎请圣众及修七支供　五、遮止增减

午一、庄严处所

【远离罪恶众生[30]之处，善治地基令其平洁，以牛五物[31]涂洒其地，以旃檀等上妙香水而善浇洒，散妙香花。】

在远离罪恶众生的地方，善加整治地面，让地面平坦清洁，以牛五物涂洒地面，再以栴檀等优质香水善加涂洒，并抛撒各种妙好香花。

午二、安布塔像

【设三宝像[32]，谓铸塑等、诸典籍等、诸菩萨像安置床座[33]或妙棹台[34]。】

安放三宝像，即将释迦牟尼佛的铸像或塑像等、各种经书等、八大菩萨等诸菩萨像，安置在床、座或者妙好的棹台上，并用各

---

30 罪恶众生：指猛兽、毒蛇和破戒众生，尤其指破密宗誓言的众生。

31 牛五物：指未落地的黄牛的粪、尿、乳、酥、酪。以牛五物涂洒地面，是古印度的做法，现在可采用一些合适的做法清净环境。

32 三宝像：佛法僧三宝的形像——佛像、经书、菩萨像。

33 床座：指大座和小座。

34 妙棹台：层级式供台，可供一级级不杂乱地安布佛像、经书和大乘菩萨像。“妙”形容非常庄严，即有许多鲜花、珍宝、绸缎等庄严，令人赏心悦目。

种鲜花以及精美的图案严饰。

午三、陈设供物

【悬挂幡盖及香花等诸供养具，尽其所有。又当预备伎乐、饮食、诸庄严具，用花严饰大善知识所居之座。】

悬挂幡盖以及陈设香花等所有可供养的供品，又应准备音乐、饮食、各种庄严的供具，并以鲜花严饰大善知识的法座。

传戒上师的座位应是以八大狮子抬起的高大法座，法座上有如意宝、胜利幢、伞盖等严饰；而且，上师经过的道路上，应散布各种香花，罗列种种美丽的鲜花、珍宝等，地上也要用白土画上许多八吉祥等吉祥图案。

【诸先觉等又于先时供养僧伽，施食鬼趣集聚资粮。】

昔日诸大德有的在受愿心戒之前，通过供养僧众、施食鬼类而积聚广大资粮。

【若无供具，应如《贤劫经》说，其碎布等皆成供养。有者则应无诸谄曲，殷重求觅，广兴供养，令诸同伴心难容纳。】

如果没有供品，应如《贤劫经》所说，用碎布等（如干净的沙子、一般的灯）也能供养；若有供品，则应内心毫无谄曲、殷重地寻求，广兴令同伴内心难以接受的大供养。

“广兴供养”：按传统的说法，应拿出自己财物的三分之一或

六分之一作供养。

“心难容纳”：供养隆重丰盛，以致同伴心中难以接受。当然，这应根据当地的经济情况来决定。若条件好、人数多，则供养应力求广大、胜妙；若条件差、人数少，则应随分随力供养。

【传说西藏诸知识在莽宇[35]境及桑耶[36]等处，于觉沃前请发心时，觉沃教曰：“供养太恶不生。”】

据说当年西藏的善知识们在莽宇和桑耶等地，向阿底峡尊者请求传授愿心时，尊者教导说：“若供养太差，则生不起菩提心。”

【所供像中，须善开光大师[37]之像，必不可少。经典亦须《摄颂》[38]以上诸般若经。】

所供奉的圣像中，必须有已开光的大师之像，此必不可少。经典也须有《般若摄颂》以上的诸般若经（至少要有《般若摄颂》）。

午四、迎请圣众及修七支供

【次如《尊长事次第》说迎请圣众，诵念三遍供养云陀罗尼，应赞诵之。】

然后，按《尊长事次第》中所说，用心观想迎请诸佛菩萨等

---

[35] 莽宇：西藏阿里地区的一部分，靠近尼泊尔。

[36] 桑耶：在拉萨近郊。

[37] 大师：指一切显密佛法之源的释迦牟尼佛。

[38]《摄颂》：《般若摄颂》，宋译本名为《佛说佛母宝德藏般若波罗蜜经》。

圣众，念诵三遍供养云陀罗尼，应唱各种偈颂赞颂三宝功德。

迎请圣众时须念：一切有情之怙主，降尽魔众之天尊，万法如是遍知者，诸佛眷属祈莅临。

供养云陀罗尼：

纳摩鬲纳扎雅雅，纳摩巴嘎瓦得，班匝萨鬲抓玛日达呢，达塔嘎达雅，阿哈得三雅桑波达雅，达雅塔，嗡班贼日班贼日玛哈班贼日，玛哈得匝班贼日，玛哈波雅班贼日，玛哈波德泽达班贼日，玛哈波德曼卓巴桑札玛纳班贼日，萨日瓦嘎日玛阿瓦鬲纳波效达纳班贼日所哈。

【其次弟子沐浴着鲜净衣，合掌而听。尊长开示福田海会[39]所有功德，令其至心发生净信，教彼自想住于一一佛菩萨前，徐徐念诵七支供养。】

其次，弟子应当沐浴并穿着干净、整洁的衣服，合掌恭敬谛听。上师为弟子开示福田海会的功德，令弟子从内心深处发起净信，并且教导弟子观想自己安住在每一位佛菩萨面前，徐徐念诵七支供养。

弟子应当沐浴并换上洁净衣服（出家比丘应穿着三衣，以表示对受菩萨戒生起欢喜心）。为了遣除魔障，应念诵心经等。上师在上法座之前，也要穿上新法衣、戴上班智达帽等，以表示大欢喜。

阿阇黎应以归纳方式宣讲总的佛法，尤其是道次第的内涵，讲述三宝功德之后，还应宣说菩提心的利益。欲令菩提心生起，

---

[39] 福田海会：如海的诸佛菩萨大会。

则须积资净障，而积资净障的扼要完全归摄在七支供中，因此必须念修七支供。

午五、遮止增减

【先觉多云：“龙猛、寂天所传来者俱修七支，慈氏、无著所传来者，惟修礼拜、供养二支。若修悔罪，必须追悔，令意不喜，菩提心者具足踊跃欢喜方生。”】

昔日大德多说：按龙猛、寂天的传承，七支都要修习；慈氏、无著的传承，则只修礼拜、供养二支。倘若修习忏悔，则必须追悔而令心不欢喜，然而菩提心必须具足踊跃欢喜才能生起。

这是说，如果七支全修，则其中的修忏悔支将与发菩提心须具欢喜心这一点相违。

【不应道理。】

这种说法并不合理。

以下说明不合理的依据：

【大觉沃师于发心及律仪仪轨说“礼敬供养等”，以“等”字摄略。《尊长事次第》中，于发心前明说七支。】

阿底峡尊者在发心仪轨以及律仪仪轨中说“礼敬供养等”，以“等”字含摄了其余省略的部分。《尊长事次第》中，在发心之前则明显说了七支。

【又其因相若果如是，则龙猛及寂天派中，亦当许不生。】

另外，对方的根据若果真成立，即修习忏悔支等会成为发心的障碍，则龙猛和寂天的传承宗派中要求七支全修，也应承许其不能生起菩提心；然而，这显然不合理，因为在此传承中已有无数人生起了菩提心。

巳二、劝请皈依分三：一、祈求请白　二、殊胜皈依　三、皈依仪轨

【第二者。】

午一、祈求请白

【次说于师须住佛想，故应作佛胜解，礼敬供养，右膝着地，恭敬合掌，为菩提心而正请白："如昔如来应正等觉及入大地诸大菩萨，初于无上正等菩提而发其心，如是我名某甲亦请阿阇黎耶，今于无上正等菩提而发其心。"】

其次说到对于上师须安住佛想，所以应将上师观为真佛，以此胜解信礼敬、供养上师，右膝着地，恭敬合掌，为令发起菩提心而祈请说：如同往昔如来与入大地诸大菩萨，最初缘无上正等菩提而发起菩提心，我某甲也祈请阿阇黎，现在于无上正等菩提而发其心。

【乃至三说。】

上述祈请句应重复说三遍。

午二、殊胜皈依

“殊胜皈依”，指超胜下士和中士皈依的大乘皈依，具有殊胜的皈依境和皈依意乐。

【次应为授殊胜皈依，谓佛为世尊，法是大乘灭道二谛，僧为不退圣位菩萨，以为其境。】

其次，阿阇黎应为祈请者传授殊胜皈依。在皈依境中，佛为世尊，法是大乘的灭谛与道谛，僧为不退转的圣者位菩萨（初地以上的菩萨）。

【时从今起，乃至未证大菩提藏，为救一切诸有情故，归佛为师，正归于法，归僧为伴。具此总意乐。】

皈依意乐：从现在起乃至未现证大菩提藏之间，为了救度一切有情之故，皈依佛为导师，正皈依圣法，皈依僧为助伴。应具备这一总的皈依意乐。

皈依时间：从今乃至成佛之间。

皈依之所为或目的：为了救度一切有情。

皈依方式：一心立誓，以佛为大师，以僧为道伴，以圣法为所修之法。

【特如《道炬论》说“以不退转心”，当发猛利欲乐，令如是心一切时中而不退转。】

特别应如《道炬论》所说“以不退转心”，即应当发起猛利欲

乐，令此皈依意乐任何时候都不退转。（这并非仅于文字上虚说，而必须实修不退转的皈依心。）

午三、皈依仪轨

【威仪如前而受皈依：“阿阇黎耶存念，我名某甲，从今时始乃至证得大菩提藏，皈依诸佛薄伽梵两足中尊。阿阇黎耶存念，我名某甲，从今时始乃至证得大菩提藏，皈依寂静离欲诸法众法中尊。阿阇黎耶存念，我名某甲，从今时始乃至证得大菩提藏，皈依不退菩萨圣僧诸众中尊。”如是三说。】

按上述威仪而正受皈依，向阿阇黎陈白：“阿阇黎垂念我，我某甲从现在开始直至证得大菩提藏之间，皈依诸佛薄伽梵两足中尊。阿阇黎垂念我，我某甲从现在开始直至证得大菩提藏之间，皈依寂静离欲诸法众法中尊。阿阇黎垂念我，我某甲从现在开始直至证得大菩提藏之间，皈依不退转菩萨圣僧诸众中尊。”须重复说三遍。

【皈依一一宝前各一存念及归法文句，与余不同，皆如觉沃所造仪轨。】

此处，皈依三宝每一宝之前所说的存念以及皈依法的文句，不同于其它仪轨，这些都是按照阿底峡尊者所造的仪轨而宣说的。

巳三、说皈依学处

【皈依学处者，前下士时所说学处，今于此中阿阇黎耶亦应为说。】

解说皈依学处，即前面下士道所说的皈依二十条学处，在此阿阇黎也应为弟子解说。

以上加行仪轨的第一部分——受殊胜皈依完毕。

辰二、积集资粮

【积集资粮者，《发心仪轨》中，于此亦说修礼供等，《释论》中说修七支供，忆念诸佛及诸菩萨、若昔若现诸善知识，应如是行。供诸尊长者，前供养时亦应了知。七支者，《普贤行愿》、《入行论》文，随一即可。】

“积集资粮”方面，《发心仪轨》中对此也说到修持礼拜、供养等等，《释论》中说忆念诸佛菩萨以及往昔和现在的善知识之后，应修七支供。

“供养上师”方面，也应依前文所说的供养来了知。“七支供”，在《普贤行愿品》和《入行论》文中，任选一种修习即可。

辰三、净修意乐

【修净心者，《道炬论》说：“慈心为先，观苦有情而发其心。”谓令慈悲所缘行相皆悉明显，俱如前说。】

“修心”方面，《道炬论》说：“应先发起慈心，再观照苦难有情而发心。”即必须令慈悲的所缘和行相都很明显，均如前面七因果中所说。

卯二、正行仪轨分四：一、受愿心之威仪　二、能否受愿心和行心的差别　三、受愿心之仪轨　四、未获得阿阇黎时如何受愿心

【正行仪轨者。】

辰一、受愿心之威仪

【谓于阿阇黎前，右膝着地或是蹲踞，恭敬合掌而发其心。】

受戒者在阿阇黎面前，右膝着地或者蹲跪，双手恭敬合掌而发愿菩提心。

辰二、能否受愿心和行心的差别

【如《道炬论》云："无退转誓愿，应发菩提心。"《仪轨》中说："乃至菩提藏。"故非仅念为利他故，愿当成佛而为发心，是缘所发心乃至未证菩提誓不弃舍，当依仪轨发此意乐。】

《道炬论》说："应当以不退转的誓愿发起菩提心。"阿底峡尊者所造的《发心仪轨》中说："乃至菩提藏。"这些教证显示，不只是忆念为利有情愿我成佛而发菩提心，而是内心缘所发的菩提心发誓，乃至未证大菩提之间绝不舍弃。应依仪轨发起如是意乐。

此段强调：依仪轨发起的意乐，不仅仅是指忆念为利有情愿成佛的发心，而是指发起直至成佛之间绝不舍弃菩提心的誓愿，也就是不退转的誓愿。

以下首先说明能否受愿心的两种情况。

【若于愿心学处不能学者，则不应发如是之心。】

如果对愿心学处还不能修学，则不应发如是之心。

【若用仪轨仅发是念，为利一切有情我当成佛者，则于发心学处，能不能学皆可授之。愿心容有如是二类。】

若以仪轨仅仅发起这样的心念：为利有情我当成佛，则不论发心者能否受学愿心学处，都可以为他传授愿菩提心。愿心允许有这两类。

以上是说，不论能否修学愿心学处，都可以为他传授愿菩提心，但传授行心则必须严格简别。

【若用仪轨受其行心，若于学处全不能学，则一切种决定不可。】

如果要以仪轨受行菩提心，若对学处完全不能修学，则在任何情况下，绝对不可为他传授行心戒。（受行心戒的前提，是对行心的学处都能修学。）

【故有说云龙猛与无著所传律仪仪轨，于众多人有可授不可授之差别者，是大蒙昧。】

“龙猛与无著所传律仪仪轨，于众多人有可授不可授之差别”：龙猛的传戒仪轨，对所有能或不能受学学处的人，都可以传授；无著的传戒仪轨，适用范围稍狭，只对能够修学学处的人传

授。这是某一类人的观点。

所以，有人说龙猛和无著所传的律仪仪轨，对众人有可以传授和不可传授的差别，这是对其内涵不了解的大蒙昧。

【复有一类造初发业行法论[40]，说受行心仪轨令数数受，然全不知诸总学处及根本罪，未尝宣说所学差别，是令受行最大无义。】

还有一类人撰造初学者的行法论，其中讲到受行心的仪轨，让受者数数受，但受戒者全然不知诸多总的学处及根本罪，也不曾为其解说所学的差别，这样使受行心戒成为最大无义。（若不了知各种学处的差别，受戒之后日日犯戒，造集罪业，这样受戒毫无意义。）

引经证明上述观点：

【《教授胜光王经》说："若不能学施等学处，亦应惟令发菩提心，能生多福。"】

《教授胜光王经》说："如果不能修学布施等学处，也应让他只发菩提心，如此能产生大量福德。"

【依据此意，《修次初篇》云："若一切种不能修学诸波罗蜜多，彼亦能得广大果故，方便摄受亦当令发大菩提心。"此说若于施等学处不能修学，容可发心，不可受戒，最为明显。】

莲花戒论师依据《教授胜光王经》的意义，在《修次初篇》

---

[40] 造初发业行法论：撰造初学者修学仪轨的书。

中说：如果任何情况下都不能修学诸波罗蜜多，则仅仅发心也能获得广大果利，故应以方便摄受使他发起大菩提心。

这是说，若不能修学布施等学处，也可以发愿心，但不能受行心戒。对此说得非常明显。

辰三、受愿心之仪轨

【受心仪轨者：“惟愿现住十方一切诸佛菩萨于我存念，阿阇黎耶存念，我名某甲，若于今生若于余生，所有施性、戒性、修性善根，自作教他见作随喜，以此善根，如昔如来应正等觉及住大地诸大菩萨，于其无上正等菩提而发其心，如是我名某甲，从今为始乃至菩提，亦于无上正等菩提而发其心，有情未度而当度之，未解脱者而令解脱，诸未安者而安慰之，未涅槃者令般涅槃。”】

受愿心仪轨：唯愿现在安住十方的一切诸佛菩萨垂念我，阿阇黎垂念我，我某甲今生及其它生中所有施性、戒性、修性的善根，自作、教他作、见作随喜的善根，以这些善根，如同往昔如来、住大地诸大菩萨于无上正等菩提如何发心，我某甲从现在开始乃至成佛也于无上正等菩提而发心，有情未度越者，我令其度越，有情未解脱者，我令其解脱，有情未得安慰者，我令其得安慰，有情未入涅槃者，我令其入大涅槃。

宗大师在《菩萨戒品释》中引注释说：“未度而当度之”，指声闻、独觉未度越所知障，故而令其度越；“未解脱而令解脱”，指大梵天王等未解脱愚痴等二障的系缚，故而令其解脱；“未安者

而安慰之”，指地狱众生等未能出离痛苦，故而令其出苦；“未涅槃者令涅槃”，指有情未入无住涅槃，故而将其安立于无住涅槃。

【如是三说。】

这样重复说三次。

【皈依仪轨及此[41]二种虽未明说须随师念，然实须之。】

在阿底峡尊者的皈依仪轨及受愿心仪轨中，虽未明说须随上师念诵，实际上必须这样做。

理由:《俱舍论》中讲述居士戒的皈依时，要求受戒者必须随阿阇黎重复念诵，无著菩萨在《菩萨地》中也要求受行心戒者必须重复随念，寂天菩萨在《集学论》中也说须随阿阇黎祈祷而重复念诵仪轨文句。

洛钦大译师说：有些是以自力苏醒大乘种性，有些以他力由听闻而了知无上菩提的利益，有些是依靠加行力。受戒时应作三种想：一、于阿阇黎作真佛想；二、于自己作如梦如幻想；三、于一切众生作父母想。

辰四、未获得阿阇黎时如何受愿心

【此是有师之轨，若未获得阿阇黎者应如何受？觉沃所造《发心仪轨》云：“若无如是阿阇黎耶自发菩提心之仪轨者，自当心想释迦牟尼如来，

---

[41] 此：指上述受愿心的仪轨。

及其十方一切如来，修习礼供诸仪轨等，舍其请白及阿阇黎语，皈依等次第悉如上说。”如此而受。】

若没有具相阿阇黎时，应如何受戒呢？在尊者所造的《发心仪轨》中说："未得如是阿阇黎而自发菩提心的仪轨，即自己应以心观想释迦牟尼佛和十方诸佛，于诸佛前修习礼敬、供养诸仪轨等，舍去祈请陈白及仪轨中'阿阇黎耶存念'等词语，皈依等次第完全和上面一样。"应这样受愿心戒。

在何种情况下，才可以不依上师而在佛像前自誓受戒呢？即在受戒途中等时，将有生命危险或戒律方面的违缘，或找不到具相传戒上师时。

《集经论释》中说："若有身命梵行障难，近亦如无。若无彼难，纵远处有，亦当往求。（如果有身命或者梵行方面的障难，即使附近有传戒上师，也不能去受戒。若没有这些障难，纵然上师在远方，也应去求戒。）"三律仪中，别解脱戒和密乘戒，最初若无上师则无法受戒；菩萨律仪，最初受戒时，若没有遇到具相上师，则可在佛像前以受戒法清净正受，如此也能产生圆满德相之戒。

卯三、完结仪轨

【完结仪轨者，阿阇黎耶应为弟子宣说愿心诸应学处。】

完结仪轨，即阿阇黎应为弟子宣说诸愿心学处。此后，弟子向上师供养供物、曼陀罗，师徒一起念诵回向偈、吉祥偈等。

丑二、已得守护不坏分三：一、修学现法不退发心之因　二、修学余生不离发心之因　三、摄义

【第二，得已守护不令失坏者，谓当知学处故应宣说，此中分二：一、修学现法不退发心之因；二、修学余生不离发心之因。】

寅一、修学现法不退发心之因分四：一、为于发心增欢喜故应当修学忆念胜利　二、正令增长所发心故应当修学六次发心　三、为利有情而发其心应学其心不舍有情　四、修学积集福智资粮

【初中分四：一、为于发心增欢喜故应当修学忆念胜利；二、正令增长所发心故应当修学六次发心；三、为利有情而发其心应学其心不舍有情；四、修学积集福智资粮。】

为令今生发心不退，应在这四方面修持：一、修学忆念发心的利益，目的是为了对发心增长欢喜；二、每日六次修习发心，目的是令所发的菩提心得以增长；三、修学内心不舍弃有情，目的是为利益有情而发心；四、修集福智二资粮。

【今初】

卯一、为于发心增欢喜故应当修学忆念胜利分三：一、教典中所说胜利　二、以圣言赞叹之理　三、教诫诸佛菩萨观见之故，应于发心增长勇悍欢喜

辰一、教典中所说胜利分三：一、《华严经》所说　二、《菩萨地》所说　三、《勇授问经》所说

巳一、《华严经》所说

【若阅经藏或从师闻，思菩提心所有胜利，《华严经》中广宣说故，应当多阅。】

修学的方法，是自己阅读经藏或从上师听闻，之后，应思惟菩提心的殊胜利益。尤其《华严经》中有广泛的宣说，故应多阅《华严经》中有关的章句。

以下引《华严经》宣说二种最重要的发心利益。

一、菩提心犹如种子，是成佛的不共因

【如前所引，说如一切佛法种子。】

如前面讲述“发心是入大乘门”时，引《华严经》说：“菩提心者，犹如一切佛法种子。”

成就佛果的一切因缘中，菩提心是如种子般的不共因。由菩提心摄持的任何善根，都成为佛果之因，若无则决定不能成佛。

《八十华严》中说：“能生一切诸佛法故。”即菩提心能生一切诸佛功德法的缘故，犹如种子。

二、菩提心总摄一切菩萨道的扼要

【又说总摄菩萨一切行愿故，犹如总示。谓若广说，支分无边，于总示中能摄一切，故谓总示。】

《华严经》又说：总摄菩萨一切行愿的缘故，犹如总示。即若广说菩萨的行愿，则有无量支分，而在总示中能统摄这一切，故称“总示”。

比如，普贤菩萨的无量行愿海，或者四弘誓愿[42]，都能以菩提心无余含摄。

【又如嗢柁南，摄集一切菩萨道法所有扼要，说为嗢柁南。】

经中又说“菩提心如嗢柁南”，即菩提心摄集了一切菩萨道法的扼要，故说是大纲要。

《华严经》说：“善男子！菩提心者，成就如是无量功德，举要言之，应知悉与一切佛法诸功德等。何以故？因菩提心出生一切诸菩萨行，三世如来从菩提心而出生故。是故善男子，若有发阿耨多罗三藐三菩提心者，则已出生无量功德，普能摄取一切智道。”

巳二、《菩萨地》所说分二：一、略说　二、广说

午一、略说

【《菩萨地》中所说胜利，是愿心胜利。彼最初发坚固心有二胜利：一谓成就尊重福田，二能摄受无恼害福。[43]】

《菩萨地》中所说的胜利，是指愿心的利益。菩萨最初发起坚固愿菩提心时，有两种利益：

一、成就尊重福田：唐译为：“初发菩提心已，即是众生尊重福田，一切众生皆应供养，亦作一切众生父母。”

二、能摄受无恼害福。

[42] 众生无边誓愿度，烦恼无尽誓愿断，法门无量誓愿学，佛道无上誓愿成。

[43] 出自唐译《瑜伽师地论·卷三十五》。

午二、广说分二：一、成就尊重福田　二、能摄受无恼害福

未一、成就尊重福田分四：一、成为世间殊胜福田　二、映蔽声闻缘觉　三、作小福成大果　四、成为世间依止

【第一者。】

以下从四方面宣说愿心成就尊重福田的道理。

申一、成为世间殊胜福田

【如云："天人世间皆应敬礼"，谓发心无间[44]，即成一切有情所供养处。】

比如，《入行论》中说："世间人天应礼敬"，即发心无间便成为一切有情所供养的对境。

申二、映蔽声闻缘觉

【又如说云："发心无间，由种性门[45]，亦能映蔽诸阿罗汉。"谓成尊上。】

又比如说："发起菩提心的无间，以种性也能映蔽阿罗汉。"这是说，发心菩萨成为超胜人天、二乘的尊上。

比如，有一种叫平伽鸟的雏鸟，还在蛋壳内就能发出美妙音声，因而胜过其它鸟类。同样，初发心菩萨虽然仍被业惑束缚，但以其高贵的菩萨种性便已超胜一切二乘阿罗汉。

《华严经》说："善男子！如王子初生，即为大臣之所尊重，以种性自在故。菩萨摩诃萨亦复如是，于佛法中发菩提心，即为

[44] 无间：没有一刹那的间隔。
[45] 由种性门：由种性的方面。

耆宿久修梵行声闻、缘觉所共尊重，以大悲自在故。善男子！譬如王子，年虽幼稚，一切大臣皆悉敬礼。菩萨摩诃萨亦复如是，虽初发心修菩萨行，二乘耆旧皆应敬礼。善男子！譬如王子，虽于一切臣佐之中未得自在，已具王相，不与一切诸臣佐等，以生处尊胜故。菩萨摩诃萨亦复如是，虽于一切业烦恼中未得自在，然已具足菩提之相，不与一切二乘齐等，以种性第一故。”

申三、作小福成大果

【又说：“虽作小福亦能出生无边大果，故为福田。”】

又说：即使只对发心菩萨稍作些许小福德，也能出生无边大果报，因此是福田。

比如《能入定不定契印经》中说，假如十方有情的眼睛都被恶人挖去，有人以慈悯心使他们全部复明，相比之下，若有人对能胜解大乘的菩萨，以净信心瞻视及由净信心欢喜瞻视，则此福德超过前者无量倍。因此，菩萨是大福田，对其稍作利益就会出生广大福德。

申四、成为世间依止

【“一切世间悉应依止，犹如大地”，谓如一切众生父母。】

“一切世间都应当依止，犹如大地”，是说发心菩萨犹如一切众生的父母。

菩萨初发坚固愿菩提心时，犹如父母慈爱独子般，以大慈悲

心对待一切众生。从发起愿心开始，菩萨将会一直饶益有情的色身和法身，暂时将其安置于善趣，究竟安置于佛果。因此，愿心坚固的菩萨犹如一切众生的父母。

未二、能摄受无恼害福分八：一、守护无害　二、易成咒等　三、现住安乐　四、不感病苦　五、无不堪任　六、烦恼轻微　七、伏遣随惑　八、难生恶趣、生亦速脱

【第二者。】

以下所说的八种无恼害福，几乎都是引用《菩萨地》原文。

申一、守护无害

【如说得倍轮王护[46]所守护，若寝若狂或放逸时，诸恶药叉[47]、宅神[48]、非人不能娆害。】

因为有二千名护法神的守护，发心菩萨不论睡眠、迷闷或放逸时，恶性药叉、宅神、非人等都不能扰乱、伤害。

申二、易成咒等

【若余众生为欲息灭疾疫、灾横所用无验咒句明句，若至此手尚令有验，何况验者。】

[46] 倍轮王护：人间福德最殊胜的转轮王，以福德力感召，日常有一千名护法神环绕守护他。而发起愿心的菩萨福德更殊胜，有两倍于转轮王的守护，即有两千名护法神守护。

[47] 药叉：旧译夜叉，译为能啖鬼等，此鬼能吃人、伤害人。

[48] 宅神：住宅中的神。

其余众生为了息灭疾病、灾难所用的不灵验的咒语，到了菩萨手中，菩萨尚且能使它灵验，何况本来就灵验的咒语。

【由此显示息灾等业，发心坚固则易成办。诸共成就，若有此心亦得速成。】

由此显示：凡是息、增、怀、诛等事业，如果发心坚固，则容易成办。各种共同成就，若有菩提心，也能速疾修成。

申三、现住安乐

【随所居处，于中所有恐怖、斗诤、饥馑过失，非人损恼[49]，未起不起，设起寻灭。】

发心菩萨不论居住在城市、乡村或者山林，凡是他所居住的地方，所有恐怖、斗诤、饥荒等过失，非人所作的疾病、灾难等，未生的不会生起，若已生起也会很快息灭。

所以，发菩提心能给世界带来和平安宁。凡是发心者所在之地都将平安吉祥。

申四、不感病苦

【转受余生少病无病，不为长时重病所触。】

发心菩萨转世再来时，以发心的福德力摄持，将很少生病甚至完全无病，不会长期遭受重病恼乱。

---

[49] 非人损恼：参照唐译，即非人所作的传染病和各类灾难。

菩萨转世，以菩提心的特性，自然很少遭受损害，即使受到一点损害，也是短暂而轻微。

申五、无不堪任

【常为众生宣说正法，身无极倦，念无忘失[50]，心无劳损。】

以菩提心的力量，在成办众生的利益方面，菩萨的身体和语言堪能勇猛勤作，常常为众生宣说正法，而身不疲倦、心无忘念、心力不减。

由四、五可知，发菩提心法尔感得具足大力、有大堪能，发心菩萨身心都特别有力量。

申六、烦恼轻微

【菩萨安住种性之时，由其自性粗重[51]微薄，既发心已，身心粗重转复薄弱。】

菩萨安住种性时，以菩萨的天性自然烦恼轻微，发了菩提心之后，身心的烦恼将变得更加薄弱。

由此可见菩提心与身心的关系，发菩提心能强有力地对治烦恼、转变气质。菩提心是极殊胜的善心，决定具有对治烦恼的作用。

---

50 念无忘失：记忆力强，什么事都不会忘记。

51 粗重：烦恼。

申七、伏遣随惑

以发心力能胜伏、遣除随烦恼。

【由其成就堪忍柔和，能忍他恼不恼于他，见他相恼深生悲恼，忿嫉谄覆等多不现行，设暂现起亦无强力，不能久住速能远离。】

因为菩提心使菩萨成就了殊胜的堪忍与调柔，所以菩萨受人损恼时，能够安然忍受而不恼害别人。见到其他众生互相伤害，心中便会难受、不欢喜；而且，忿恚、嫉妒、谄曲、覆藏等随烦恼大多不现行，即便暂时现起也没有大的力量，不能在心中久留，很快就能远离。

申八、难生恶趣、生亦速脱

【难生恶趣，设有生时速得解脱，即于恶趣受小苦受，即由此缘深厌生死，于彼有情起大悲心。】

生起菩提心之后，很难转生恶趣，假使转生恶趣，多半也能速疾解脱。即便在恶趣中也只是略受小苦，并且以此受苦因缘而于生死深生厌离，对恶趣有情生起大悲心。

《大乘庄严经论释》中说：其他众生转生地狱等恶趣时，在寿命尚未穷尽期间，须长时间住在彼处；但是，菩萨种性者不会久住，速疾就能脱免，而且只需感受轻微的痛苦，就能从恶趣中解脱。

比如，未生怨王因为杀害了获得预流果的父亲而堕落，但他堕入地狱时，就像拍皮球，落地立即弹起，很快便获解脱。

而且，菩萨种性者感受恶趣痛苦时，见众生受业力支配不自在地受苦，便会对这些痛苦心生厌离，以此厌离为因缘，推己及人而油然发起大悲，心中唯愿与自己同样遭遇的众生能够脱离痛苦，并祈愿将他们安置于善根中，成熟其相续。

以菩萨种性的功能尚且能使堕落恶趣者略受小苦便快速解脱，并在观见众生受苦时，自然引生厌离和大悲心，何况已发起了菩提心，力量更是不可思议！

唐译《瑜伽师地论》中，最后总结说："如是一切，皆因摄受无恼害福。最初发心坚固菩萨，由能摄受无恼害福，便得领受如是等类众多胜利。"

巳三、《勇授问经》所说

【菩提心福若有色形，虽太虚空亦难容受，以诸财宝供养诸佛，尚不能及此福一分。】

菩提心的福德若有色法形相，即使虚空也难以容纳，以诸财宝供养诸佛的福德，尚且不及此发心福德之一分。

理证：

菩提心的所缘是尽虚空界从地狱乃至声缘等无量有情，所求是具无量功德的大菩提，誓愿拔除众生三苦所摄的无量痛苦，给予众生增上生与决定胜的无量安乐。因此，菩提心的福德无量无边。

教证：

【《勇授问经》云：“菩提心福德，假设若有色，遍满虚空界，福尤过于彼。”】

上文已释。

【“若人以诸宝，遍满恒沙数，诸佛刹土中，供养世间依[52]。若有敬合掌，心敬礼菩提，此供最殊胜，此福无边际。”】

譬如，若有人以遍满恒河沙数佛刹的各种珍宝供养诸佛，又有人双手恭敬合掌，诚心敬礼大菩提，则此供养最为殊胜，此福德无有边际。

辰二、以圣言赞叹之理

【传说觉沃绕金刚座时，心作是念：当修何事而能速证正等菩提？】

传说一次阿底峡尊者右绕金刚座时，心想：应修何法才能速证大菩提呢？

【时诸小像起立请问诸大像曰：欲速成佛，当修何法？答曰：当学菩提心。】

当时，那些小佛像一致起立，请问大佛像：“若想快速成佛，应修何种法门？”

大佛像回答：“应当修学菩提心。”

---

[52] 世间依：世间依怙——佛陀。

【又见寺上虚空之中，有一少女问一老妇，亦如前答。】

尊者又见虚空中有位少女请问一位老妇人，老妇人也是如前一般回答。

【由闻是已，于菩提心，心极决定。】

由于听到诸佛的言教，从此尊者对菩提心心中极其肯定。

辰三、教诫诸佛菩萨观见之故，应于发心增长勇悍欢喜

【由是能摄大乘教授一切扼要，一切成就大宝库藏，超出二乘大乘特法，策发菩萨行广大行最胜依止，应知即是菩提之心。】

因此，能统摄大乘教授的所有扼要、一切成就的大宝库藏、超胜声缘二乘的大乘特法、策发广大菩萨万行的最胜依止，应知即是此菩提心。

【于修此心，当渐增长勇悍欢喜，如渴闻水，乃至多劫以希有智，最极深细观察诸道，诸佛菩萨惟见此是速能成佛胜方便故。】

对于修持菩提心，应当逐渐增长勇悍欢喜，达到犹如久渴闻水般的心情，因为：诸佛菩萨于多劫之中，以稀有的智慧极其深细地观察种种道法，唯一洞见菩提心是能速疾成就佛道的殊胜方便。

【如《入行论》云："能仁多劫善观察，惟见此能利世间。"】

如《入行论》所说：佛陀在多劫中甚深地观察，唯见菩提心能广大利益世间。

卯二、正令增长所发心故应当修学六次发心分二：一、不舍所发心愿 二、学令增长

【正令增长所发心故应当修学六次发心分二：一、不舍所发心愿；二、学令增长。 今初】

辰一、不舍所发心愿分四：一、舍愿心之罪重过别解脱根本罪 二、未舍愿心纵享五欲仍具戒律 三、若舍愿心则须长夜驰骋恶趣 四、当如粪聚中获得如意宝王般欢喜

巳一、舍愿心之罪重过别解脱根本罪

【如是以佛菩萨知识为证，立彼等前立大誓愿，未度有情令度脱等。次见有情数类繁多、行为暴恶，或见长久须经多劫励力修行，或见二种资粮无边难行皆须修学，为怯弱缘，若更舍置发心重担，较别解脱他胜之罪[53]尤为重大。】

这段是说，在建立誓愿之后，若由于各种因缘而舍弃愿心，其罪业比别解脱他胜罪还严重。

以下分别解释。

一、建立誓愿的对境

---

[53] 他胜罪：戒律中之根本罪，又称边罪。此罪如同断首之刑，不可复生，永被弃于佛门之外，故称极恶。又此罪能破沙门戒体，令彼堕落，魔必得胜，故亦称他胜；善法名自，恶法名他，以恶法胜善法，故犯者称他胜罪。

“以佛菩萨知识为证，立彼等前”：受愿心戒时，祈请了十方诸佛菩萨和善知识作证，自己是在诸佛菩萨、善知识前立誓，所以对境极为殊胜广大。

二、建立誓愿的内容

“未度有情令度脱等”：所建立的誓愿极其广大，即：一切声闻、缘觉未度越所知障者，都让他们度越；一切梵天等未解脱生死者，都让他们解脱；一切恶趣众生未获安慰者，都让他们得到安慰；一切有情未入无住涅槃者，都让他们获得无住涅槃。

三、舍弃愿心的因缘

（一）“次见有情数类繁多、行为暴恶”：

“见有情数类繁多”，即见到有情数量繁多，尽虚空界无量无边；见到有情种类繁多，有胎生、卵生、湿生、化生，有依地水火风而生存者，有依虚空、草木而生存者，种种生类，种种色身，种种形状，种种相貌，种种寿量，种种族类，种种名号，种种心性，种种知见，种种欲乐，种种意行，种种威仪，种种衣服，种种饮食，处在种种村营、聚落、城邑、宫殿，乃至一切天龙八部人非人等，无足、二足、四足、多足，有色、无色，有想、无想，非有想非无想。

“行为暴恶”，即有情相续中有八万四千种烦恼，由于受烦恼驱使，身口意造作八万四千种暴恶邪行。

因为见到有情数量及其种类繁多、行为暴恶，内心怯弱而舍弃发心。

（二）“或见长久须经多劫励力修行”：见到佛道长远，须经历三大阿僧祇劫努力修行，由见历时久远而舍弃发心。

（三）“或见二种资粮、无边难行皆须修学”：见到若要圆满成佛度生的大愿，则必须修学福慧二资粮以及无边的难行苦行，由此心生怯弱而舍弃发心。

四、舍弃发心的罪业

在殊胜对境的诸佛、菩萨、善知识前，已建立了广大誓愿，然而在实际度生、修行时，因见众生繁多难度、佛道长远难行，内心怯弱而舍弃发心重担，这种罪业比犯别解脱根本罪更严重。

教证：

【如《摄颂》云：“虽经亿劫修十善，欲得独胜[54]及罗汉，尔时戒过戒失坏，发心重过他胜罪。”】

如《般若摄颂》说：虽经一亿劫修持十善，后来却退大为小，发起只想证得独觉和阿罗汉的小乘心，这时即失坏了大乘根本的发心戒，此罪比失坏小乘根本戒还严重。

巳二、未舍愿心纵享五欲仍具戒律

【此说菩萨毁犯尸罗，以能防护二乘作意[55]即是菩萨最胜尸罗，故若失此即是破戒。若未舍此，纵于五欲无忌受用，犹非破坏菩萨不共防护心故。】

---

[54] 独胜：独觉。“独”指最后生不依止阿阇黎而独自证果，“胜”即从生死中胜出。

[55] 二乘作意：小乘只求自己解脱的作意。

这是说，菩萨虽然毁犯了其它戒律，但由于“防止二乘作意即是菩萨最殊胜尸罗”的缘故，若失坏愿心，即是破戒；若未舍弃愿心，即便毫无顾忌地享受五欲，也没有破坏菩萨不共的防护心。

【即前经云：“菩萨受用五欲尘，皈依佛法及圣僧，作意遍智愿成佛，智者应知住戒度。”】

此即《般若摄颂》所说：菩萨虽然受用色声香味触五欲尘，但其内心皈依佛法僧三宝，作意一切种智而誓愿成佛，智者应知这位菩萨仍然安住于戒波罗蜜多中。

巳三、若舍愿心则须长夜驰骋恶趣

【若弃如是所受之心，则须长夜驰骋恶趣。】

若弃舍如是所受的愿菩提心，则须长夜无自在地驰骋于恶趣。

【《入行论》云：“于少恶劣物，由意思布施，若人后不施，说为饿鬼因。”】

《入行论》说：譬如，对于少量的下劣物品，心中想要布施，但是之后却不施舍，则说这是堕为饿鬼的业因。

【“若于无上乐[56]，至心请唤已，欺一切众生，岂能生善趣？”】

---

[56] 无上乐：无上佛果的安乐，以“无上”摄尽一切暂时的人天安乐。

若于佛果的无上安乐并非虚言，而是从心底深处已召唤宴请一切众生，并且承诺：我要对你们普施暂时善趣及究竟成佛的安乐。如是发心之后，却欺骗一切众生，如此怎么能转生善趣?

心中想要布施乞丐一碗饭，之后却不布施，如此尚且要堕饿鬼，更何况已发誓要给予一切有情无上佛果的安乐，如果舍弃承诺，其罪业将超过前者无数倍，怎能不堕恶趣?

巳四、当如粪聚中获得如意宝王般欢喜

【是故此论又云:“如盲于粪聚，获得妙珍宝，如是今偶尔，我发菩提心。”】

所以《入行论》又说：如同贫穷的盲人在污秽的粪堆里，幸运地拾获了稀有、珍贵、美妙的如意宝。同样，福薄慧浅的我，今天竟然在上师三宝的加持下，于此业惑感召的有漏身中，偶尔发起了稀有、珍贵、微妙的菩提心。这是何等幸运！我应日日抱持这颗如意宝，刹那不离。

比喻与意义对应：

“贫穷的盲人”，比喻贫无福德、盲无慧眼的凡夫。

“粪堆”，比喻由业惑所感召的不清净五取蕴。“粪”比喻不净。“堆”指色、受、想、行、识之多体法。

“稀有、珍贵、美妙的如意宝”:“难得”指无始以来未曾生起殊胜的利他心，今天能够发起，可谓稀有难得。“珍贵”指菩提心超胜声闻独觉之一切功德。“美妙”是指从菩提心中将如愿出现

一切暂时和究竟的利乐。

《入行论》此颂实际是修心的教授，教导我们应如下文所说而修。

【谓当思念：我得此者极为希有，于一切种[57]不应弃舍。更当特缘此心，多立誓愿刹那不舍。】

即应当时常思惟忆念：我得到此菩提心，极为稀有！无论何时何地，纵然舍弃生命，也不应弃舍菩提心。进而应当特别缘此菩提心多次立誓，下至一刹那也不舍弃。即应较前更加增上自己的意乐，直至发起猛利誓愿，下至一刹那也不舍弃。

辰二、学令增长分二：一、仅不舍愿心尚不足够必须令其增长　二、六时所作的仪轨内容

【第二者。】

第二，学令增长。譬如，学技艺时，若不断练习就会增长功力。同样，发菩提心是一种极殊胜、极具价值的大修炼，若每日坚持修六次，则能令愿心不断增长。

巳一、仅不舍愿心尚不足够必须令其增长

【如是不舍尚非满足，须昼三次及夜三次，励令增长[58]。】

---

[57] 于一切种：在任何情况下。

[58] 励令增长：通过努力训练而使发心增长。这需要精勤修习，并非不修就会增长。

仅仅不舍弃菩提心还不足够，必须昼夜各修三次，努力使发心辗转增长。

每天念发心仪轨时都要念这一颂：

菩提心妙宝，未生者当生，已生勿退失，辗转益增长。

倘若不想成佛则无需多言，如果立志成佛度众生，就一定要使菩提心生起，而且生起之后首先保证不退失，再令其辗转增长。

菩提心是大乘之根本，若未如是实修，如何成佛呢？有哪尊佛的菩提心不圆满呢？所以应当勤修菩提心这一根本。

巳二、六时所作的仪轨内容

论中宣说了广、略两种仪轨。

【此复如前所说仪轨，若能广作即如是行，若不能者，则应明想福田，供诸供养，修慈悲等，六返摄受[59]。】

上述受愿心的仪轨，若能广作就按那样修习；如果不能，则应清晰地观想福田，作种种供养，修习慈悲等，昼夜六次纳受愿菩提心。

【其仪轨者，谓“诸佛正法众中尊，乃至菩提我皈依，以我所修布施等，为利众生愿成佛。”[60]每次三返。】

59　六返摄受：昼夜各三次受愿菩提心。

60　此颂也译为：“诸佛正法贤圣三宝尊，从今直至菩提永皈依，我以所修施等诸资粮，为利有情故愿大觉成。”

略仪轨中，前二句是修皈依，后二句是修发心。

其略仪轨即："诸佛正法众中尊，乃至菩提我皈依，以我所修布施等，为利众生愿成佛。（乃至成就菩提之间，我永远皈依诸佛、皈依正法、皈依圣僧。我以所修的布施等一切善根，为利有情誓愿成佛。）"每次按仪轨修三次。

洛钦大译师说：修习发心之因，是修慈悲；修习真实发心，是每日昼夜六次按照广仪轨受持愿心戒。为了做好趣入菩萨行的准备，应先练习将自己的安乐和善根给予众生，把众生的痛苦和罪业取来代受，如此修习自他相换。

卯三、为利有情而发其心应学其心不舍有情分二：一、修学不舍有情二、心舍有情之量

辰一、修学不舍有情

【学心不舍有情者，《道炬论》及《发心仪轨》中说学处时，虽未说及，《道炬释》云："如是摄受不舍有情，于菩提心所缘及其胜利、发心轨则、共同增长及不忘故，应当守护。"尔时数之，与根本文意无乖违，故于此事亦应修学。】

《道炬论》和《发心仪轨》中宣说学处时，虽然没有说到"不舍有情"，但《道炬论释》说："如是摄受不舍弃有情，是为了菩提心的所缘及其利益、发心仪轨、共同增长以及不忘的缘故，应当守护。"文中将"不舍有情"也算在内，这与《道炬论颂》原文的意义并不相违。因此，对于"不舍有情"也应修学。

辰二、心舍有情之量

【心弃舍之量者，依彼造作非理等事而为因缘，便生是念：从今终不作此义利。】

心舍有情之量：依靠有情对自己造作非理等事为因缘，而生起如是心念：今后终究不对他作利益。

譬如，受到某人扰乱时，心中动念：今后我不再帮他遣除损害、成办利益。乃至对一位有情这么想，就是舍弃有情。

卯四、修学积集福智资粮

【修学积集二种资粮者，从以仪轨受愿心已，当日日中供三宝等勤积资粮，是能增上菩提心因。】

所谓修学积集二资，即以仪轨纳受愿心之后，每日应由供养三宝等精勤积累资粮，这是能增上菩提心的因。

【此除先觉传说而外，虽未见有清净根据，然有大利。】

这条学处虽然未曾出现在阿底峡尊者的《道炬论》、《发心仪轨》以及《道炬释》等可靠的教典中，但噶当派的大德们曾宣说了这条学处，宗大师观察其有大利益，便将之归入学处。

《普贤上师言教》中说："不积累资粮而希望获得成就，如同想从河边的沙子中榨出油来一样，就算是费尽九牛二虎之力挤压沙子，也不可能从中得到一点一滴油的成分。而想通过积累资粮

来获得成就则好似榨芝麻得油一样，榨多少芝麻就会出多少油，哪怕是仅仅将一粒芝麻放在指甲上挤压，它也会使指甲变成油渍渍的。”

积累资粮与成就有决定的因果关系。以精勤修积二资为助缘，定能使菩提心不退并且辗转增上。

寅二、修学余生不离发心之因分二：一、断除能失四种黑法　二、受行不失四种白法

【第二，修学余生不离发心之因分二：一、断除能失四种黑法；二、受行不失四种白法。　今初】

卯一、断除能失四种黑法分二：一、宣说黑白四法之出处　二、正说黑四法

辰一、宣说黑白四法之出处

【《大宝积经·迦叶问品》说：成就四法，于余生中忘失发心或不现行。又成就四法，乃至未证菩提中间，不忘菩提之心或能现行。此即愿心学处。】

《大宝积经·迦叶问品》中说：成就四种黑法，将导致菩萨在其它生中忘失发菩提心或令菩提心不现行；又成就四种白法，则能在未现证菩提之间世世不忘失菩提心或令菩提心现前。这就是愿心的学处。

《宝积经》云：“复次迦叶，菩萨有四法失菩提心。何谓为四？欺诳师长，已受经法而不恭敬；无疑悔处令他疑悔；求大乘者诃

骂诽谤广其恶名；以谄曲心与人从事。迦叶，是为菩萨四法失菩提心。复次迦叶，菩萨有四法，世世不失菩提之心，乃至道场自然现前。何谓为四？失命因缘不以妄语，何况戏笑；常以直心与人从事，离诸谄曲；于诸菩萨生世尊想，能于四方称扬其名；自不爱乐诸小乘法，所化众生皆悉令住无上菩提。迦叶，是为菩萨四法世世不失菩提之心，乃至道场自然现前。”

辰二、正说黑四法分四：一、欺诳亲教等　二、于他无悔令生追悔　三、说正趣大乘诸有情的恶名等　四、于他人所现行谄诳，非增上心

巳一、欺诳亲教等

【四黑法中，欺诳亲教及阿阇黎尊重福田者，当以二事了知。】

第一黑法——欺诳亲教师、阿阇黎、尊重、福田，应从两方面了知：一、对境；二、对此境由作何种事而成黑法。

【一、境：二师易知。言尊重者，谓欲为饶益。言福田者，谓非师数，然具功德。此是《迦叶问品释论》所说。】

一、在所欺诳的四个对境中，亲教师与阿阇黎容易了知。所谓尊重，是指欲作饶益。所谓福田，是指虽不属于师长但具有功德之人。这是坚慧论师在《迦叶问品释论》中所说。

【二、即于此境由作何事而成黑法，谓于此等随一之境故知欺诳，则成黑法。】

二、于这些对境由作何事而成为黑法，即对以上任何一种对境明明知道还故意欺骗，则成为黑法。

【欺诳道理者，《释论》[61]解云："谓彼诸境以悲愍心举发所犯，以虚妄语而蒙迷之。"】

欺诳的方式，《释论》中解释说：这些亲教师等师长出于悲悯心，问你是否犯了堕罪等时，你说妄语蒙骗迷惑他。

【总其凡以欺诳之心作蒙蔽师长等方便，一切皆是。】

古大德说：凡是以欺骗之心作蒙蔽师长等方便，都属于欺诳。

【然谄诳非妄者，如下当说。此须虚妄，以《集学论》说断除黑法即是白法，能治此者，即四白法中第一法故。】

但是"谄诳"并不属于此处的妄语，"谄诳"将在第四黑法中讲述。这一黑法必须是虚妄，因为《集学论》中说"断除黑法即是白法"，而能对治此一黑法的，即四白法中第一法（乃至以失去生命的因缘，下至戏笑也应断除对师长说妄语）的缘故。

【若于尊重启白余事，而于屏处另议余事，说善知识已正听许[62]，亦是弟子欺蒙师长。】

---

[61] 《释论》：坚慧论师对《大宝积经 · 迦叶问品》的释论。

[62] 听许：听任、允许、同意。

如果在尊重前禀白某事，背后却又另说一事，谎称善知识已经同意，这也是弟子欺骗师长。

即禀白善知识时存心欺骗，心想首先以这种方式说，等善知识同意后，又以另一种方式做。比如，怕上师不准假，就对上师说自己有病，背后又说上师同意我放假。这就带有欺骗的性质。

小结：

第一黑法：欺诳师长等。

对境：亲教师、阿阇黎、尊重、福田。

等起：明知是自己的亲教师等，而欲作欺骗。

加行：说妄语。

究竟：对境了知所说。

巳二、于他无悔令生追悔

第二黑法，即在他人行善而无后悔心时，令他心生追悔。

【于他无悔令生追悔，其中亦二：境者，谓他补特伽罗修诸善事，不具追悔。于境作何事者，谓以令起忧悔意乐，于非悔处令生忧悔。】

“于他无悔令生追悔”也应从两方面了知：

一、境，指其他修行善法而无追悔心的人。

二、于对境作何事而成为黑法，即想让对方对不应追悔之处生起忧悔。

“令起忧悔意乐”：心中想让对方生起忧悔的发心。“非悔处”是相对“悔处”而言：造恶是应追悔之处，故叫“悔处”；行善并

非应悔之处，故叫“非悔处”。

【《释论》中说，同梵行者正住学处，以谄诳心令于学处而生蒙昧。】

《释论》中说：道友正安住戒律学处时，以谄诳心让他对某条学处糊涂。如此即造下第二黑法。

比如，对出家人说：“非时不食没有功德，现在都什么时代了，还这样做。”诸如此类，使他人对学处糊涂，都是“于他无悔令生追悔”。

【此上二法，能不能欺、生不生悔，皆同犯罪。《释论》亦同，然《释论》中于第二罪作已蒙昧。】

上述二法（一、欺诳亲教等；二、于他无悔令生追悔），不论亲教师等是否受骗或道友等是否生起悔心，都属于犯罪。（换言之，对境没有受骗或未生后悔心也属于犯罪。）《释论》也是这样说。但《释论》中对第二种罪，说到“作后让他蒙昧”，即以方便令他人对善行糊涂，则不论对方是否生起忧悔心，都同属犯罪。

小结：

第二黑法：于他无悔令生追悔。

对境：行善者。

等起：明知对方是行善不具追悔之人，而想使他生起忧悔。

加行：让对方生后悔心的加行已完成。

究竟：已生后悔。（此观点是依据才丹夏仲的广论注释所说。）

巳三、说正趣大乘诸有情的恶名等

【说正趣大乘诸有情之恶名等。】

说正趣入大乘之有情的恶称、恶名、恶誉、恶赞等。

【境者，有说已由仪轨正受发心而具足者，有说先曾发心现虽不具为境亦同，此与经违，不应道理。其《释论》中仅说菩萨，余未明说，然余处多说具菩萨律学所学处者。谓正趣大乘，似当具足发心。】

这一黑法的对境，有的说是已由仪轨受了发心戒的人，有的说是先前曾发了菩提心而现已退失的人，也属于此处的境。这些解释和《宝积经》的意义相违，并不合理。《宝积经·迦叶问品》的《释论》中只说到“菩萨”，其它并没有明说，但在其它地方则多次讲到是具菩萨律学学处的具戒者。本论认为，“正趣大乘”似乎应当是指具足发心的人。

这是说，“正趣大乘者”，以“正趣”简别不是发心之后又退失的人，而且“正趣”应从具足发心开始，虽然未以仪轨受发心戒，但发了菩提心也应包括在内，否则“正趣大乘”的范围就狭隘了。

【于此作何事者，谓说恶名等。】

对正趣大乘者作何种事而成黑法，即宣说恶名等。

【由瞋恚心发起而说，与《释论》同。】

此黑法之“等起”，是由嗔心引发而宣说，这和《释论》的说法相同。

【对于何境而宣说者，《释论》说云：“如彼菩萨欲求法者，信解大乘或欲修学，为遮彼故对彼而说。”然了义者即可。】

对何种对象宣说，《释论》中说：“如果彼菩萨想要求法，信解大乘或想修学大乘，为了阻止他而宣说其恶名等。”只要对方了解所说的意义即可。

以下辨明恶称、恶名、恶誉、恶赞的差别。

【其恶称者，如云本性暴恶，未明过类。】

所谓恶称，譬如说：“你的性格粗暴恶劣”，并没有明说是哪类过恶。

【恶名者，如云行非梵行，分别而说。】

恶名，譬如说：“你做了不净行”，这是分别说，即明说恶行的种类。

【恶誉者，如云以如是如是行相[63]行非梵行，广分别说。】

恶誉，譬如说：“你以如是如是的行相，做了不净行”，这是较前者更详细地分别宣说。

[63] 行相：此处指行事的相状。

【恶赞者，通于前三之后。】

恶赞，即在宣说恶称、恶名、恶誉任何一者之后，又说呵斥之语。

【是《释论》解。】

以上“恶称”等是《释论》中所释。

总之，“恶称”是笼统地说，“恶名”是分别说，“恶誉”是广分别说，“恶赞”是说时呵斥。

譬如：说他是恶人，这是恶称；说他偷盗，是恶名；说他何时、何地、对何人、以何种方式偷盗，是恶誉；说这些时使用呵斥的语言，是恶赞。

以下是教诫。

【此于我等最易现行，过失深重，前已略说。】

这种罪业对我们来说最容易现行，而且过失极其深重，这在前文中已大略宣说过。

“前”，即下士道中宣说业力轻重的内容。比如，宣说粗恶语时，讲到“由其事故，粗恶语者，谓于父母等及余尊长”，“余尊长”中即包括发心菩萨。《亲友书》中说，对具有功德之对境造业，属于重业。在“福田门”中特别强调，菩萨是极具大力的善不善田，其中引用《能入发生信力契印经》说：譬如，大肆抢劫南赡部洲一切有情的所有财物，虽然罪业极大，但相比之下，轻毁任

何一位菩萨的罪业超过前者无数倍。若有人造下烧毁恒河沙数诸佛塔庙的滔天大罪，又有人对胜解大乘的菩萨起损害心，以嗔心宣说菩萨的种种恶称，则其罪业超胜前者无数倍。

因此，对趣入大乘的菩萨应极其小心谨慎。倘若放逸，极易造下重罪。尤其僧团中有许多菩萨，凡夫肉眼不能了知谁是菩萨，如若放纵自己的烦恼，将不知造下多少堕落地狱的重罪！

以下宣说对菩萨诋毁、嗔恚的过患。

【又如菩萨起毁呰[64]心，则此菩萨须经尔劫恒住地狱。】

若菩萨对正趣入大乘者生起了诋毁心，则生起了多少恶念，就要在那么多劫中恒常住在地狱中。

【《寂静决定神变经》说：惟除毁谤诸菩萨外，余业不能令诸菩萨堕于恶趣。】

《寂静决定神变经》中说：唯除毁谤菩萨之外，其它罪业并不能使菩萨堕入恶趣。

【《摄颂》亦云："若未得记诸菩萨，忿心诤毁得记者，尽其恶心刹那数，尽尔许劫更擐甲[65]。"】

---

[64] 呰：诋毁、指责。

[65] 更擐甲："擐甲"即穿上铠甲，比喻精进。"更擐甲"即再次发起精进。

《般若摄颂》中说：如果未获得授记[66]的菩萨以嗔恚心斗诤轻毁一位已获授记的菩萨，则其生起多少刹那的恶心，就要在那么多劫中重新擐甲，发起精进。

【谓随生如是忿心之数，即须经尔许劫更修其道，则与菩提极为遥远。故于一切种当灭忿心，设有现起，无间励力悔除防护。】

随着生起多少念嗔心，就必须经历那么多劫重新修道，因此距离菩提极为遥远。（比如，生起一百念嗔心，则须再修一百劫。嗔心越多，离菩提就越遥远。）因此，在任何情况下都要灭除嗔心，若有嗔心现起，应立即努力忏除、防护。

守护净戒的前提是诚信业果。若对业果生不起胜解信，想要守持净戒则十分困难。因此，奠定前行基础至关重要！

以下教诫须灭除慈悲心的违品——嗔恚心。

【即前经云："应念此心非善妙，悔前防后[67]莫爱乐，彼当学习诸佛法。"】

此即《般若摄颂》所说：应当忆念此心不善妙，追悔以往的过失，防护以后不再犯。切莫爱乐这种不善心，而应修学无上胜妙的佛法。

---

[66] 授记：佛陀事先为菩萨记别说：你将于某时在某国土成佛，名号如何，所化眷属如何……

[67] 悔前防后：指忏悔，以"悔前"具备破恶力，以"防后"具备恢复力。

【若有瞋恚，则其慈悲先有薄弱，若先无者，虽久修习亦难新生，是断菩提心之根本。若能灭除违缘瞋恚，如前正修，则渐渐增长以至无量。】

如果有嗔恚心，则会直接障碍慈悲心，即先前已有的慈悲会变得薄弱，而先无的慈悲即使长久修习也难以产生。嗔恚是斩断菩提心的根本。若能灭除菩提心的违缘——嗔恚，而依前面那样修持，则会使菩提心逐渐增长达到无量。

【《释量论》云："若无违品害，心成彼本性。"】

《释量论》说：如果没有嗔恚等违品损害，心就可以转成大悲的本性。

《释量论》的注释中有一段问答：

问：一切有情应该具有大悲心，因为悲心是从前念同类而产生，时间无有初始的缘故。

答：悲心以自己的种子为因，若无违品损害，则在心中自然转成它的体性，是从自己的种子所生的内心功德之故。如果在悲心之后产生了嗔恚等违品，违害了它的种子，由于不能相续增长之故，并非一切有情都能成就大悲。

【又云："由前等流种[68]，渐次增长故，此诸悲心等，若修何能住？"】

前两句说明理由，后两句是结论。

---

68 前等流种：以前的等流种子或同类种子。比如，现前愿给予安乐的慈心来自前面的慈心种子，此种子就叫前面的等流种子或同类种子。

又说：以前的同类种子渐次增长的缘故，一旦修习悲心等觉悟心，怎么会停住呢？将会不断地增长。

以《释量论》的教证可以证明前面所说："若能灭除违缘的嗔恚而按前面那样修持，慈悲、菩提心等则会逐渐增长，以至无量。"

"若修何能住"：如若修持，则不可能停止不动，而会逐渐增长。比如，种子遇到违缘，则会减弱其功能；若无违品，又有水等助缘，则种子不可能安住不动，将会不断生长。

小结：

第三黑法：宣说正趣大乘诸有情的恶名等。

对境：正趣大乘者。

等起：嗔恚心。

加行：正说恶称、恶名、恶誉、恶赞之一。

究竟：四者之中随一宣说完毕时，对方了知意义。

巳四、于他人所现行谄诳，非增上心

【于他人所现行谄诳，非增上心。】

"增上心"，指未夹杂谄诳的正直心。

【境者，谓他随一有情。】

对象，即任何一位有情。

【于此作何事者，谓行谄诳。】

于对境作何事而成黑法，即作谄诳的行为。

【增上心者，《释论》说为自性意乐。】

增上心，《释论》中说是不夹杂谄诳的一般心态。

【谄诳者，谓于秤斗行矫诈等。】

谄诳，即在秤斗上短斤少两、入轻出重等。经商时，贩卖假冒伪劣商品等，都属于谄诳。已受菩萨戒的人，尤其在家居士对此尤须注意，否则，每天造违背学处的黑法，将使自己后世忘失菩提心或者不现行菩提心。

【又如胜智生，实欲遣人往惹玛，而云遣往垛垅，后彼自愿往惹玛。】

又如胜智生论师所说：其实是为了自己的利益而想派人到惹玛（地方名）去，但口中却说准备派他去垛垅（地方名），并说往垛垅的路程如何遥远等，让他感到为难，之后又转移话题，说可以派往惹玛，而使他自己愿意去惹玛。

【《集论》[69]中说，此二俱因贪着利养增上而起贪痴一分。诳谓诈现不实功德，谄谓矫隐真实过恶。言矫隐者，谓于自过，矫设方便令不显露。】

《集论》中说，谄和诳都是因为贪著利养而生起的，属于贪、

---

[69]《集论》：无著菩萨所著的《大乘俱舍论》。

痴的一分。“诳”是诈现不实的功德，即本无此功德，而诈现有此功德。“谄”是矫饰隐瞒自己实有的过恶。“矫隐”，即矫饰自己的过失，令其不显露。

小结：

第四黑法：于他人所现行谄诳，非增上心。

境：任一有情。

等起：以谄诳心引起。

加行：行持欺骗他人的方便。

究竟：行持欺骗他人的方便完毕。

必须断除四黑法的总结：

四黑法（有法），理应修学断除（所立），因为它是来世现前菩提心的障碍之故（能立），比如为了让芽果顺利生长，必须提前遣除障碍（比喻）。

卯二、受行不失四种白法分四：一、于有情断除明知而故说妄语　二、于有情不行谄诳正直而住　三、于菩萨起佛想宣扬功德　四、令所化受行大乘

“受行不失四种白法”，即应行持乃至成佛之间不失坏菩提心的四种白法。

辰一、于有情断除明知而故说妄语

【四白法中初白法中，境者，谓凡诸有情。】

第一白法的对境，即任何一位有情。

【事者，谓于彼所以命因缘下至戏笑，断除故知而说妄语。若能如是，则于亲教及轨范等殊胜境前，不以虚妄而行欺惑。】

“事”，即对上述对境作何种事而成为白法，即作业之义。

第一白法的“事”，即对有情上至遭遇生命危险，下至开玩笑，也应断除明明知道而故意说妄语。若能这样做，则在亲教师、轨范师等殊胜对境前，就不会说妄语欺骗。

这一学处是要求对任何人都要诚实，一旦养成了诚实的品德，就不会欺骗师长，否则，即便对师长也会欺骗。俗话说：“江山易改，本性难移。”如果没有打好做人的基础，修大乘法时就会有很多障碍。

这条学处也显示了“十善业道是菩萨道的基础”。所以，修行应回到做人的原点上，所谓“仰止唯佛陀，完成在人格，人成即佛成，是名真现实。”

辰二、于有情不行谄诳正直而住

【第二白法：境者，谓一切有情；事者，谓于彼所不行谄诳住增上心，谓心正直住。】

境：一切有情。

事：对他人不行谄诳，安住在增上心中，内心正直而住。

总的这条白法，是要求对所有人修正直心。菩萨不必无功德而诈现功德，也不必有过失而遮掩覆藏，待人处事都要心地正直，不用谄诳方便，不说谄诳语。

【此能对治第四黑法。】

这一白法能对治第四黑法——于他人所现行谄诳。

辰三、于菩萨起佛想宣扬功德

【第三白法：境者，谓一切菩萨。】

对境，即所有已发菩提心的菩萨。

任何地区、修学任何法门的菩萨都包括在内，只要是已发菩提心的人，都属于此处所应宣扬功德之对象。不能认为我是学汉传佛教，不必宣扬藏地菩萨的功德，或者，我是学藏传佛教，不必赞叹修学、弘扬汉传佛教的人，否则便无法修成这条白法。

扩展开来，不但地球上的菩萨，十方世界中所有已发心的菩萨，都是此处所应赞叹的对境。

【事者，谓起大师想，于四方所，宣扬菩萨真实功德。】

事，即于菩萨起佛陀想，在四方宣扬此菩萨的真实功德。

以下教诫须守护的道理。

【我等虽作相似微善，然无增相，尽相极多，谓由瞋恚毁呰、破坏菩萨伴友而致穷尽。】

我们虽然作了少许相似的善法，却没有增长之相，而使善根穷尽的相却非常多，也就是由嗔恚、轻毁、破坏菩萨和道友，导致所积累的少许善根也被摧毁无余。

【故能断此及破坏菩萨者，则《集学论》说：依补特伽罗所生诸过悉不得生。】

所以，若能断除这种过失以及断除破坏菩萨，则如《集学论》所说：依靠补特伽罗所生的种种过失都不会产生。

【然于何处有菩萨住，非所能知，当如《迦叶问经》所说，于一切有情起大师想，修清净相赞扬功德。】

然而，何处有菩萨安住或者谁是菩萨，并非凡夫肉眼所能了知。因此，须如《迦叶问经》所说，对一切有情起佛想，修清净观，赞扬其功德。

当年，印光大师教人“看一切人都是佛菩萨，唯有我一人是凡夫”，就是这个道理。

此处要求观一切人都是佛，因为看别人都是佛，观想清净，就不会造罪，而且有无量功德。

以下是抉择前面“于四方所宣扬功德”的涵义。

【谓有听者时至，非说不往四方宣说便成过咎。】

“于四方所宣扬功德”，即无论在何处，到了有听者该宣说功德时，就应宣扬菩萨的功德，并不是未去四方宣说就成了过失。

【此能对治第三黑法。】

“宣扬菩萨功德”能对治第三黑法——宣说正趣大乘诸有情

的恶名等。

辰四、令所化受行大乘分二：一、正说　二、其它教典也宣说之理

巳一、正说

【第四白法：境者，谓自所成熟之有情；事者，谓不乐小乘令其受取正等菩提。】

境：自己所成熟的有情。

事：让不爱乐小乘者受取正等菩提。

【此就自己须令所化受行大乘。若彼所化不能发生大乘意乐，则无过咎，非所能故。】

这是从自己必须使所化众生受行大乘的角度而言。若所化是小乘根机，不能生起大乘意乐，则无过失，因为并非自己能力所及的缘故。

【由此能断第二黑法。若由至心欲安立他于究竟乐，定不为令他忧恼故，而行令他忧恼加行。】

行持这一白法能断除第二黑法——于他无悔令生追悔。原因是：若由至诚心希望将他安立于究竟安乐，必定不会为了使他忧恼而做令他忧恼的加行。

巳二、其它教典也宣说之理

【《师子请问经》云："由何一切生，不失菩提心，梦中尚不舍，何况于醒时！"】

《师子请问经》中有一段问答。

问：如何才能生生世世不失坏菩提心，连梦中尚且都不舍弃，何况在醒觉时？

【答曰："于村或城市，或随住境中，令正趣菩提，此心则不舍。"】

答：在乡村、城市或者不论身在何处，都能引导众生趣向菩提，若能这样将众生安立于发心中，就能不舍菩提心。

由此可见自利与利他的关系：能将他人安立于发心中，其等流果是让自己不舍菩提心。因此，在在处处应将有缘者安置于发心中。

【又《曼殊室利庄严佛土经》说："若具四法不舍大愿，谓摧伏我慢，断嫉，除悭，见他富乐心生欢喜。"】

《曼殊室利庄严佛土经》说：若能做到四法，便能不舍菩提大愿。此四法即：一、摧伏我慢；二、断除嫉妒；三、断除悭吝；四、见其他众生富贵安乐，心生欢喜。若能如是串习，就能不失坏菩提心。

【《宝云经》[70]说："若于一切威仪路中修菩提心，随作何善，以菩提

---

[70]《宝云经》：有些注释中说，此处《宝云经》应是《宝积经》，因为《菩提道次第略论》和《集学论》中引用相同教证时都说是《宝积经》。

心而为前导，于余生中亦不舍离如此心宝，如如若人多观察。”等[71]，明显宣说。】

这是说，若作任何威仪以及行善前都能发菩提心，就能生生世世不舍菩提心。

若能在行住坐卧一切威仪中修习菩提心，不论行何种善法，下至供一杯水、绕一次塔，都以菩提心为前导，则来世也不会舍离菩提心宝。

如前文所引《三摩地王经》所说，若有人能反复观察，心不离观察，则心自然能如是趣入。（此规律在任何观察上都能成立。）所以，来世是否不舍菩提心，端看今生如何串习。若行任何善法之前，都能先发菩提心，则自然生生世世不离菩提心。

以理归纳：

四白法（有法），应当修学而摄取（所立），因为它是来世现前发心的方便的缘故（能立），正如须精勤摄集来年能产生芽果的方便（比喻）。

希求未来得果，现在就应积集因缘。我们应将眼光放远，为了生生世世都能现前发心，今生就要精进摄取四种白法。对于来世现行菩提心来说，现在能摄取一分四白法，就种下一分现行的因缘；能摄取十分，就种下十分现行的因缘；能圆满修持，则来世俱生就有菩提心。

---

[71] 等：表省略的偈颂，即本论宣说皈依时，所引《三摩地王经》中的一颂：“教汝应悟解，如人多观察，由住彼观察，心能如是趣”。

寅三、摄义

以上“获得愿心之后，守护令不失坏的修行”，即是修学令今生不退发心的四条学处以及令他生不离发心的八条学处。

一、令今生不退发心的学处

（一）为了对发心增长欢喜，应修忆念菩提心的利益；

（二）为了使发心增长，每日应修六次发心；

（三）为了利益有情而发心，应学内心不舍有情；

（四）为了增上菩提心，应学积集福慧资粮。

二、令他生不离发心的学处

（一）断除他生失坏菩提心的四黑法

1、断除欺诳师长等；

2、断除让修善无追悔心的人生起追悔；

3、断除对于正趣大乘者宣说恶名等；

4、断除对于任何有情现行谄诳。

（二）受行他生不失坏菩提心的四白法

1、对有情不说妄语；

2、对有情不行谄诳，心正直住；

3、于一切菩萨起大师想，于四方宣扬菩萨功德；

4、自己所成熟的不乐小乘的有情，令他受取正等菩提。

对上述的愿心学处，首先应当认真听闻、具体了解，然后一一铭记在心。受了愿心戒之后，若对学处蒙昧无知，即便口中说我是大乘人，也只是徒有虚名而已。对大乘获得定解的智者们，

不会欢喜这种对愿心学处一无所知的状况。

听闻了解之后，关键还应勤学这十二条学处，不应像穷人数宝，日日数这十二条学处，却一分也不修。

《集法句经》说："多说善语人，放逸不实行，如牧数他畜，不得沙门分。（口中说许多善语的人，若放逸而不实行，就像牧童数主人家的牦牛而自己无份一样，得不到沙门功德。）虽少说善语，正行法随法，能离贪嗔痴，此得沙门分。（说的善语虽少，但能真正修持，法随法行，便能远离贪嗔痴，获得沙门功德。）"我们应随学后者，即受了愿心戒之后，首先牢记十二条学处，然后精勤修持，时常以正知正念防护。由此今生决定能不失坏发心，未来生生世世也不忘失菩提心，而行大乘道。

丑三、设坏还出之方便分二：一、失坏之相　二、真实还出之方便

【第三，犯已还出道理者。】

即犯后如何还出的方便或方法。

寅一、失坏之相分二：一、观察是否是舍弃或退失之因　二、对《道炬释论》中别说学处的评论

卯一、观察是否是舍弃或退失之因分二：一、过去大德之观点　二、宗大师的评述

辰一、过去大德之观点

【多作是说：犯四黑法及心舍有情之五，或加念云“我不能成佛”弃舍发心，共为六种。】

藏地诸大德大多这样说：犯四黑法和心舍有情五者，或加上心想“我不能成佛”而舍弃发心，总共有六种失坏之相。

【若越一时[72]，则舍愿心，若一时内而起追悔，仅是失因。】

如果过了一时，就是舍弃了愿心，若在一时之内，心中生起了追悔，则只是退失发心之因。

【若犯六次发心及学二资粮，亦惟退失之因。】

如果违犯了六次发心与修学福慧二资粮这两条学处，也只是退失菩提心之因。

【若已失者，应以仪轨重受愿心，若惟退失因者，则不须重受，悔除即可。】

若已失坏，则应以仪轨重新受取愿心；如果只是退失菩提心之因，则不必重受，以四力忏悔悔除即可。

辰二、宗大师的评述

一、若念“我不能成佛”，则当下即舍愿心

---

72 一时：按古印度时间制，一天二十四小时分成昼夜各三时，即上午、中午、下午是昼三时，初夜、中夜、后夜是夜三时，一时即为六时之一。

【其中若念“我不能成佛”故舍发心者，即彼无间弃舍，无待一时，故一切种毕竟非理。】

其中，若心想“我不能成佛”，故而舍弃发心，则在动念的当下便已弃舍，不必等到过了四小时。因此，“若越一时则舍愿心”的说法，毕竟不合理。

“一切种毕竟非理”，语气决定，即无论如何都不合理。

二、犯四黑法并非舍戒之因缘

【四黑法者，非是现法失发心因，是于他生令所发心不现起因，故于现法而正遮止。】

四黑法并非今生失坏发心之因，而是令其它生中不能现起发心之因。因此，今生就应预先遮止，防患于未然。

对于“四黑法并非舍戒的因缘”，以下再以教理成立。首先引《道炬论》证明。

【《道炬论》云：“此为余生忆念故，如说学处应尽护。”言如说者，谓如《迦叶问品》所说也，即此经意亦是如此。】

《道炬论》说：这是为了在其它生中也能忆念菩提心的缘故，而应尽量守护如说之学处。“如说”，是指如《迦叶问品》所说，即该经的意思也是如此。

【四白法时显然说云：“迦叶，若诸菩萨成就四法，一切生中生已无

间，菩提之心即能现起，乃至菩提中无忘失。”四黑法时，虽无现后明文，故亦当知是约后世。然于现法若行黑法，则所发心势力微弱。】

《宝积经 ·迦叶请问品》中宣说四白法时，明显说到：“迦叶，如果菩萨成就四种法，一切生中出生之后无间便能现起菩提心，乃至成就菩提之间，恒不忘失菩提心。”在宣说四黑法时，虽无“现世后世”等明显字句，但以白法类推，也应了知是指后世。然而，若在现世行持黑法，则会使发心的势力微弱。

【若非尔者，则具菩提心律仪者，为戏笑故，略说妄语，于有情所略起谄诳，瞋恚菩萨略说恶名，于他善根略令生悔，自无追悔，过一时竟，皆当弃舍菩萨律仪。】

倘若犯四黑法并非是令后世不现起发心之因，而是今生失坏发心之因，则应成：具有菩提心律仪的人开玩笑而稍说妄语，对有情稍起谄诳，嗔恚菩萨而稍说恶名，让他人行善后稍生追悔，犯了四黑法后自己心无追悔，若过了一时，则都应成舍弃了菩萨律仪。

以下再说“应成舍弃菩萨律仪”的理由。

【以由此等弃舍愿心，若舍愿心即舍律仪，《菩萨地》中及《集学论》俱宣说故。】

因为由这些黑法而舍弃了愿心，若舍弃愿心便舍弃了律仪，《菩萨地》、《集学论》中都曾说舍弃愿心即舍律仪的缘故。

【若许尔者，亦应立彼为根本罪，然任何中悉无立者，不应理故。】

如果这样承许，也应安立这些是根本罪，然而何处也未见如是安立者，因为必定不合理的缘故。

小结：

犯四黑法如果就是舍愿心，而舍愿心即舍律仪，则应成四黑法是根本罪，然而这并不合理，所以“犯四黑法若越一时即舍愿心”并不成立。

因此，犯四黑法仅是来世现前发心的障碍，并非舍弃愿心，但它会减弱发心的势力。

三、“以一时为限”不是经文原意

【又算时者，当是依于《邬波离请问经》，然彼全非义，我于《戒品释》中已广抉择，故此不说。】

另外，在计算时间方面，先觉的依据应是《邬波离请问经》，但这完全不是经文的原意，我（指宗大师）在《菩萨戒品释》中已广泛抉择，故此处不繁说。

四、以理成立“心舍有情即是失坏愿心”

【心舍有情者，若缘总有情，谓我不能作此许有情之事，心弃舍者，即舍愿心，极为明显。】

关于“心舍有情”方面，如果缘总体有情，认为我不能作利益有情的事业，而发自内心舍弃，便是舍弃了愿心，这极其明显。

【若缘别有情，谓我终不作此义利，若起是心，如坏一分即坏整聚，便坏为利一切有情所发之心。若不尔者，则弃二三四等多有情已，为余有情而发心者，亦当能发圆满菩提之心。】

如果是缘个别有情决定“我终究不利益他”，若生起这种心念，就像失坏一分便失坏整体一样，也应算是损坏为利一切有情所发的誓愿；否则，应成立：舍弃了二、三、四等多位有情，而只为剩余的有情发心，也应当能发起圆满的菩提心。

圆满的菩提心包括希求利他之心和希求菩提之心两部分德相。“希求利他之心”的所缘境是一切有情，下至舍弃了一位有情，便已失坏了希求利他之心，从而舍弃了愿菩提心。如同三角架失去一脚便会失坏整体，只要舍弃一位有情，就足以失坏菩提心。

小结：

先觉说：犯四黑法、心舍有情以及心想“我不能成佛”六者，超过一时不追悔就算舍弃了愿心。

宗大师的观点：愿心的德相是“发心为利他，欲正等菩提”，若生起了“我不能成佛”或者“我终究不对此有情作利益”的心，由于舍弃了愿心的德相，不必等过一时，当下就是舍弃愿心。若犯其它四黑法，只会障碍来世现行菩提心，并不构成舍弃愿心，只是会令现世的愿心减弱。

卯二、对《道炬释论》中别说学处的评论分二：一、《道炬释论》中别说的学处　二、宗大师的评论

辰一、《道炬释论》中别说的学处

【如是于此发心学处，《道炬释论》别说，恩扎补底[73]、龙猛、无著、勇识、寂天、大德月、静命等派各有差别。】

对于发心学处，《道炬释论》中特别说到，恩扎补底、龙猛、无著、马鸣、寂天、大德月、静命等派各有差别。

【有者许为尽初发心[74]及行诸行[75]所有学处。】

有的承许发心学处无余包括胜解行地和一至七地的所有学处。

【又有许为经说一切皆应守护。】

又有论师承许经中所说的所有学处都应守护。

【复有许为尽资粮道所有学处。】

又有承许是包括资粮道的所有学处。

【余者有谓不许如此如此定相。】

还有不承许这样断定的相。

【有余更许于其皈依学处之上应护八法，谓不忘心法及忘失心法。】

---

[73] 恩扎补底：原文的“因陀罗补底”应改为“恩扎补底”。

[74] 初发心：对应胜解行地。

[75] 行诸行：对应一至七地。

有的承许在皈依学处之上应守护八法，即能不忘失发心的四白法和舍离能忘失发心的四黑法。

【说此诸轨皆是经说，应随自师所传受持，说云“我师所说”，许彼一切皆是经义。】

《道炬释论》中又说，以上诸轨则都是经中所说，应随自己上师所传而受持，并说这是我上师的说法，承许这一切都是经义。

辰二、宗大师的评论

首先解释《道炬释论》的作者和内容，其次宣说该论所引的学处混杂并与教理相违。

【总此《释论》，从善知识敦巴所传诸大知识，皆不说是觉沃自造，拏错所传则说是觉沃造，是拏错之秘法。】

总的这部《道炬释论》，从善知识仲敦巴所传的诸大知识都未说是觉沃自己撰造的，拏错译师所传的善知识则说是觉沃所造，是拏错的秘法。

【然诸先觉传说觉沃于补让时作一《略释》，次在桑耶，译师请其更为增释，觉沃教令广之即可。是以觉沃所作略解，更引众谈说之事而为增补，故亦略有数处谬误，然于正义亦多善说。诸无谬者，我于余处及《道次》中亦多引述。】

然而，诸先觉传说觉沃在补让地方造了一部《略释》，后来在

桑耶地区，译师祈请尊者再作广释，觉沃吩咐将《略释》增广即可。

由此可知，《道炬释论》是以觉沃所作的《略释》为基础，再引用许多谈说之事做了增补，因此也稍有几处错误，但对正义也有许多善说。没有错误的部分，我在其它地方以及《道次第》中也多有引述。

【此说学处多不可信，若以发心是为行心，其学处者，则于皈依学处之上，仅加取舍白黑八法，定非完足，故不应理。】

但是，以上《道炬释论》所引的这些学处大多不可信。如果以发心为行心，则行心的学处只是皈依学处加上取舍白黑八法，这决定是不够的，所以不应理。

【若单取愿心者，则其学处不须俱学经说一切，及入行以后所有学处。若非尔者，则与律仪学处无差别故。】

如果只是受取愿心，那么愿心的学处并不需要全部学习经中所说的一切以及趣入行心之后的所有学处，否则就和行心律仪学处毫无差别了。

【除前所说二学处外，诸余学处是如《道炬论》及《发心仪轨》所说。】

本论除了前面所说的两条学处（学心不舍有情和修学积集二资）之外，其余学处都是按照阿底峡尊者的《道炬论》和《发心仪轨》而宣说的。

【须学《七法经》者，说是欲求速发通者所应修学，故非发心特别学处，此中不录。】

所谓“须修学《七法经》”，是说想求迅速开发神通者所应修学，所以并非发心的特别学处，此处就不摘录。

寅二、真实还出之方便

【如是自宗除舍愿心、心舍有情，犯余学处，乃至未具菩萨律仪，无依菩萨之罪犯，仅违所受中类善性学处[76]，故是恶行，应以四力而悔除之。】

宗大师认为：除了“舍弃愿心、心舍有情”之外，若违犯其它学处，乃至未受菩萨律仪（行心律仪）之间，并未犯菩萨罪，只是违背了所受的中类善性学处，故是恶行，应以四力忏悔悔除。

“舍弃愿心、心舍有情”，即从根本上舍弃了愿菩提心，不仅要以四力忏悔，还须重受愿心戒，否则相续中没有愿心戒体。

【从得菩萨律仪之后，即犯违越律仪学处，如论所说还出罪法依行即可。故即摄入行心学处，非为别有，然六次发心是为愿心不共学处。】

从获得菩萨律仪（行心律仪）之后，若有违犯，即是违犯了律仪学处，此按论中所说的出罪法出罪即可。因此，受行心律仪之后，愿心学处已归摄在行心学处中，并非行心学处之外另有愿心学处，但六次发心却是愿心的不共学处。

---

76 中类善性学处：此处指发了愿心，但尚未受学行心律仪的中间阶段的学处。

这是说，愿心学处除了“六次发心”这一条之外，其它学处自从受了行心律仪之后，都成为行心学处，如同沙弥受了比丘戒后，沙弥学处大多成为比丘的学处。

还出的方便：在愿心的十二条学处中，舍弃愿心或心舍有情，必须以四力忏悔并重受愿心戒。若违犯此外的学处，不具行心律仪时，应以四力忏悔还出；若具行心律仪时，必须以出罪法还出。

上士道·既发心已学行道理

癸三、既发心已学行道理分三：一、发心已后须学学处之因相[77]　二、显示学习智慧方便一分不能成佛　三、正释学习学处之次第

【第三，既发心已于诸胜行[78]修学道理分三：一、发心已后须学学处之因相；二、显示学习智慧方便一分不能成佛；三、正释学习学处之次第。今初】

子一、发心已后须学学处之因相分二：一、不学学处定不成佛故当修学　二、学处是成佛的方便故当修学

丑一、不学学处定不成佛故当修学

【如是发愿心已，若不修学施等学处，虽如前引《慈氏解脱经》说有大胜利，然不修学菩萨学处定不成佛，故于胜行应当修学。】

如是发了愿心之后，若不修学布施等学处，虽然如前文所引的《慈氏解脱经》所说，仅发愿心便具有大利益；然而，若不修学菩萨学处，则必定不能成佛。因此，对于殊胜的菩萨六度万行应当修学。

“前引《慈氏解脱经》”，即上士道开始时引《圣弥勒解脱经》说：“善男子，譬如破碎金刚宝石，然能映蔽一切胜妙金庄严具，亦不弃舍金刚宝名，亦能遣除一切贫穷。善男子，如是发起一切智心金刚宝石，纵离修习，然能映蔽声闻独觉一切功德金庄严具，亦不弃舍菩萨之名，能除一切生死贫穷。”虽然经中说发心之后纵然未修六度也具有大利益，但不修六度决定不能成佛。(“只发愿心

---

[77] 因相：理由。

[78] 诸胜行：指殊胜的六度万行。

便具大利益”并不等于“只发愿心便能成佛”。)

为何不学学处定不成佛呢?论中继续阐述:

丑二、学处是成佛的方便故当修学

【《伽耶经》云:“菩提是以正行而为坚实[79]诸大菩萨之所能得,非以邪行而为坚实诸人所有。”】

《伽耶经》说:无上菩提唯一是那些以正行为实义的诸大菩萨所能获得,并非以邪行为实义的人所能具有。

【《三摩地王经》亦云:“故以正行而为坚实,何以故?童子,若以正行而为坚实,无上正等菩提非难得故。”】

《三摩地王经》也说:因此以正行为实义。为什么呢?童子!因为若以正行为实义,则不难获得无上菩提。

以上讲了以正行为实义才能成佛,那么“正行”到底是什么呢?论中认定:

【言正行者,谓成佛方便,即是学习菩萨学处故。】

所谓正行,即成佛之方便,也就是学习菩萨的学处。

【《修次初篇》亦云:“如是发心菩萨,自未调伏不能伏他。如是知已,自于施等极善修学,若无正行不得菩提。”】

---

[79] 坚实:实义、心要。

《修次初篇》中也说：发心菩萨如果不能调伏自心，就不能调伏他人。知道这一点之后，便对布施等极其认真地修学，若无正行则不能证得菩提。

【《释量论》云："具悲为摧苦，当修诸方便，彼方便生因，不现彼难宣。"】

《释量论》说：具大悲心的菩萨为了拔除众生的苦难，应当修学拔苦的方便。因为方便生是果，方便是因，心中若不显现方便，则难以说法度化他人。

【谓于他所若有大悲，须除他苦；又除彼苦，但有善心愿其离苦犹非满足，故应转趣除苦方便。】

这是说：如果对众生具有大悲心，则必须遣除他的痛苦，而要遣除他的痛苦，只有愿他离苦的善心仍不足够，因此应转而趣入拔除他苦的方便。

【又若自不先趣方便，不能度他，故欲利他当先自调。又于自调，经说"正行而为坚实"，其正行者，说"受律仪已，学其学处"。】

而且，如果自己不先趣入方便，也不可能度化他人，因此想要利益他人，首先应当调伏自心。而对于调伏自心，经中说"以正行为实义"，所谓正行即是"受律仪之后，修学律仪学处"。

【故以正行为坚实者，于所行处无错为要。】

因此，以正行为心要者，对所行之处没有错误是十分重要的。

总之，菩萨欲拔除众生的苦难，唯有将众生安立在六度中，才能去除其由悭吝等引生的众苦。而要调伏众生，将其安立于六度，菩萨自己先须以六度为坚实。因此，仅发愿心尚不足够，必须受菩萨律仪后，善加修学布施等学处。

子二、显示学习智慧方便一分不能成佛分七：一、必须修学无谬、圆满之道　二、对治邪执　三、破救　四、教诫如何修学　五、一切种智由多种因成就　六、方便智慧以六度总摄而修学是显密共道之相　七、故以上说为种子教诫爱惜修学大乘

【第二者。】

丑一、必须修学无谬、圆满之道

【如是欲求成佛犹非满足，应须进趣成佛方便。】

如是仅仅希求成佛仍不足够，必须进趣能够成就菩提的方便。

成佛的方便，又必须具足无错误和圆满两个条件：

【又此方便须无错谬，于错谬道任何励力终不生果，如欲构乳而扯牛角。若虽不错，然不圆满，纵多励力亦不生果，犹如种子及水土等，随缺一缘亦不生芽。】

这一成佛方便必须没有错误，因为对于错误之道无论如何努

力，终究不会有成果，如同想挤牛奶却扯牛角一般，白费辛苦。方便虽然没有错谬，但若不圆满，纵然付出许多努力，也不会有成果，就像种子、水、土等因缘缺少任何一分，也不会发芽。

【故如《修次中篇》云："若于错因殷重修习，虽极长时终不能获所欲得果，譬如从角而构牛乳。若不修行一切因者，亦不生果，如种子等随缺一缘，亦不发生芽等果故。故欲得果，当依无错一切因缘。"】

因此，如《修次中篇》所说：如果对于错误之因殷重修习，纵然在极长的时间中持续勤修，也终究不获所求之果，如同从牛角中挤牛奶一般。再者，若不修习所有的因也不能生果，如同种子等因缘缺少任何一分，便不能产生芽等果实。因此，若希求得果，应依无错、一切因缘（圆满无缺的因缘）。

【若尔，何为圆满无错因缘耶？】

那么，无错、圆满的成佛因缘（成佛之道）究竟是什么呢？

【如《毗卢遮那现证菩提经》云："秘密主，一切种智者，从大悲根本生，从菩提心因生，以诸方便而至究竟。"[80]其中大悲如前已说。菩提心者，谓世俗、胜义二菩提心。方便者，谓施等圆满。是莲花戒大师所说。】

如《毗卢遮那现证菩提经》所说："金刚手，一切种智是从大悲这一根本产生，是从菩提心这一因而出生，是以诸方便而到达

---

[80] 这段密续经文，《大日经》中译为："大悲为根，菩提为因，方便为究竟。"

究竟。”此中所说无错、圆满的成佛因缘，即是“大悲”、“菩提心”、“方便”三者。

莲花戒论师对此解释为：大悲即如前文所说，菩提心是指世俗和胜义二种菩提心，方便是指布施等圆满。

丑二、对治邪执分二：一、他宗观点　二、遮破他宗

寅一、他宗观点

【支那堪布[81]等于如此道颠倒分别，有作是云：“凡是分别，况恶分别，即善分别亦能系缚生死，其所得果不出生死。金索、绳索皆是系缚，黑白二云俱障虚空，黑白狗咬皆生痛苦，是故惟有无分别住是成佛道。”】

支那堪布等对于此道颠倒分别，而有这样的说法：凡是分别，不必说恶分别，即便善分别也能将人系缚于生死中，其所得之果不会超出生死。金索和绳索都是系缚，乌云和白云都能遮障虚空，被黑狗和白狗咬都会产生痛苦。因此，唯有无分别安住才是成佛之道。

【“其施戒等，为未能修如是了义愚夫而说，若已获得如是了义更修彼行，如王为农，得象求迹。”】

布施、持戒等是为那些不能修习如是了义的愚夫而宣说的，如果已获如是了义还去修它，这就像身为国王还去种田，得到大

---

[81] 支那堪布：“支那”即中国的古称。“支那堪布”即唐朝一位名叫摩诃衍的和尚，主张初学者最初便无念放松而住，其所建立的宗派被称为无念和尚宗。

象仍去寻觅象迹一样，屈尊为卑，得本求影，极不合理。

由上可知他宗观点：获得了义之后，可以不必修习布施、持戒等。

【和尚于此引八十种赞叹无分别经根据成立。】

和尚对此引用了八十种赞叹无分别的佛经根据予以成立。

寅二、遮破他宗分四：一、此乃最下倒见且智者已破　二、无住大涅槃须以方便和智慧二道成办之理　三、为证佛果须具一切种最胜空性　四、教典中遮破仅承许唯修智慧之理

卯一、此乃最下倒见且智者已破

【此说一切方便之品，皆非真实成佛之道，毁谤世俗，破佛教之心藏，破观察慧思择无我真实义故，故亦远离胜义道理。任何胜进终惟摄于奢摩他品。于此住心执为胜道，是倒见中最下品者。】

这是说一切方便的品类均非真实成佛之道，以此观点毁谤了世俗，破坏了佛教心要，同时因为破坏了以观察妙慧思惟抉择无我真实义，所以也远离了胜义道理，无论如何超胜上进，终究也只是世间奢摩他所摄。将这种“安住心”执为殊胜道，是颠倒见中的最下品。

【莲花戒大菩萨以净教理已善破除，弘扬如来所爱善道。】

莲花戒菩萨已经以清净的教理善加破除，弘扬了如来所喜爱的善道。

以下讲末世修行者的三类颠倒——行颠倒、见颠倒、修颠倒。

一、行颠倒

【然由圣教将近隐没，能以了义无垢教理判决正道圆满扼要诸善士夫亦尽灭亡，又诸有情多是薄福，虽于正法略有信仰，然其慧力最极羸劣，故现仍有轻毁行品[82]持戒等事，于修道时弃舍此等，宛如和尚所教而修。】

但是，由于圣教接近隐没，有能力以了义无垢教理判决正道圆满扼要的善士们也都圆寂了，而且，众生大多福德浅薄，虽对正法稍有信心，但智慧力极其微劣，因此如今仍有轻视毁谤行品持戒等事，在修道时舍弃这些，就像和尚所教一般而修。

这是说末法时代，没有能判决正道圆满扼要的善知识，修行人大多福德薄、信心小、智慧差，因此仍有人舍弃行品持戒等，安住在庸俗的无分别中。

二、见颠倒

【又有一类除毁谤方便而外[83]，见解道理许和尚说而为善哉。】

又有一类除了毁谤方便之外，其它见解方面都承许和尚的说法善妙。

三、修颠倒

【又有余者弃舍观慧全不思惟，意许和尚修法为善。】

---

[82] 行品：布施、持戒、礼拜等行为的品类。

[83] 原文“又有一类除不毁谤方便而外”应改为“又有一类除毁谤方便而外”。

又有人舍弃观察妙慧完全不思惟,内心赞许和尚的修法善妙。

以上三种颠倒，在宣说毗钵舍那时破见颠倒，宣说奢摩他时破修颠倒，此处则着重遮破行颠倒。

卯二、无住大涅槃须以方便和智慧二道成办之理

【此等之道，全未接近修空方所。纵许修空，然若说云：已得无倒空性之义、无谬修习有修证者，惟当修空，不当更修世俗行品，或说行品不须执为中心多门修习，亦与一切圣教相违，惟是违越正理之道。】

这些道完全没有接近修空的方面。纵然承许修空，但如果说：已获得无倒空性之义、无错谬修习而具有修证之人，唯一应当修空，不必再修世俗行品，或者不须将行品执为中心多方面修习，这也与一切圣教相违，唯一是违越正理之道。

这一段是说：如果承许不必修世俗行品或者不必以行品为中心多门修习，则与教理相违。

以下宣说与正理相违的理由。

【以诸大乘人所应成办，是为无住大般涅槃。其能不住生死者，是由觉悟真实义慧，依胜义道次甚深之道，智慧资粮智慧支分之所成办故。不住寂静般涅槃者，是由了悟尽所有慧，俗谛道次广大之道，福德资粮方便支分之所成办故。】

大乘人所应成办之果，即是不住生死、涅槃二边的无住大涅槃。“不住生死”是由觉悟真实义的智慧，依于胜义谛道次甚深之

道，以智慧资粮智慧支分所成办的。“不住涅槃”是由了悟尽所有的智慧，依于世俗谛道次广大之道，以福德资粮方便支分所成办的。因此，只须修空而不必修持世俗行品的说法，显然违背正理。

若不修学福德资粮方便分，则不能达到“不住涅槃”，也就无法成办无住大涅槃。因此，不必修习世俗行品，违越了正理之道。

“觉悟真实义慧”：“真实义”指胜义空性，诸法实相究竟的本性是空性，觉悟真实义的智慧即是觉悟真实义慧。

“依胜义道次”：因为行境是胜义谛，故说依于胜义之道。

“甚深之道”：行境深细难以证悟，故为甚深之道。

“智慧资粮”：以智慧为因能成就法身，故安立智慧是法身的资粮，称为智慧资粮。

“智慧支分”：在能辨别的能境中，最殊胜之能境即是智慧，从智慧的侧面称为智慧分。

“了悟尽所有慧”：了悟万千差别相的智慧。

“俗谛道次”：因行境为世俗谛，故说依于世俗谛之道。

“广大之道”：这是体性、因、果等都是无量之道，故称“广大之道”。

“福德资粮”：以福德为因能成就色身，故安立福德是色身的资粮，称为福德资粮。

“方便支分”：成为色身为主的二身之方便，称为方便，从方便的侧面称为方便分。

以下宣说与圣教相违的理由。

【如《秘密不可思议经》云："智慧资粮者，谓能断除一切烦恼；福德资粮者，谓能长养一切有情。世尊，以是因缘，菩萨摩诃萨当勤修习福智资粮。"】

如《秘密不可思议经》说：智慧资粮的作用，是能断除一切烦恼；福德资粮的作用，是能长养一切有情。世尊，以此因缘，大菩萨应当勤修福智资粮。

从自他二利的角度观察：智慧资粮不圆满，便不能断尽烦恼而圆满自利；福德资粮不圆满，就不能长养一切有情而圆满他利。二利不圆满则不能成佛。因此经中说，菩萨应勤修福智资粮，并非不需修习世俗行品。

【《圣虚空库经》云："由慧智故，而能遍舍一切烦恼；由方便智故，而能不舍一切有情。"】

《虚空藏经》说：由觉悟真实义的智慧，能舍离一切烦恼；由通达利他方便法的智慧，能不舍一切有情。

【《圣解深密经》云："我终不说一向弃背利益众生事者，一向弃背发起诸行所作者，能得无上正等菩提。"】

《解深密经》说：我始终不会说一向舍离利益众生之事者、一向舍离发起六度万行者，能得无上菩提。

经中明显说到，舍弃利他事业、舍弃行品不能成佛。

【《无垢称经》云："何为菩萨系缚解脱？若无方便摄取三有，是为菩萨系缚；若以方便趣向三有，是为解脱。若无智慧摄取三有，是为菩萨系缚，若以智慧趣向三有，是为解脱。方便未摄慧为系缚，方便所摄慧为解脱；慧所未摄方便为缚，慧摄方便是为解脱。"如是广说。】

《维摩诘经》中说：什么是菩萨的系缚和解脱？

这有四对答案：

一、没有以方便摄取三有是菩萨的系缚，以方便趣向三有是菩萨的解脱。

二、没有以智慧摄取三有是菩萨的系缚，以智慧趣向三有是菩萨的解脱。

三、没有以方便摄持的智慧是系缚，以方便摄持的智慧是解脱。

四、没有以智慧摄持的方便是系缚，以智慧摄持的方便是解脱。

如是广作宣说。

这段经文指出"无方便摄取三有"和"方便未摄智慧"都是菩萨的系缚，堕于寂灭边执，即可证明不能舍弃方便行品。

由以上充分的理证、教证，而下结论说：

【是故欲得佛果，于修道时须依方便、智慧二分，离则不成。】

因此，若希求佛果，修道时就必须依仗方便、智慧二分，缺少一分则不能成就。犹如鸟依双翼方能高飞，车靠两轮才能行驶，缺一不可。

【《伽耶经》云："诸菩萨道略有二种。何等为二？谓方便、智慧。"】

《伽耶经》说："诸菩萨道简要言之有两种，即是方便与智慧。"

【《祥胜初品》云："般若波罗蜜多者是母，善巧方便者是父。"】

《祥胜初品》也说：智慧为母，方便为父。证明二者缺一不可。

【《迦叶请问经》云："迦叶，譬如大臣所保国王，则能成办一切所作。如是菩萨所有智慧，若由方便之所摄持，能作一切诸佛事业。"】

《迦叶请问经》中，佛说：迦叶！譬如，有大臣拥护的国王，则能成办一切事业。同样，菩萨的智慧若由方便摄持，则能作一切诸佛事业。

经中将"智慧"比喻为"国王"，"方便"比喻为"大臣"。国王若无财政、教育等群臣辅佐，则成办不了任何事业。同样，智慧若远离了布施等利生方便，也无法成办诸佛事业。又如国王若有群臣拥护，便能成办一切所作。同样，智慧若以布施等方便摄持，就可行持无边事业。

卯三、为证佛果须具一切种最胜空性

【故当修习完具施等一切方便、具一切种最胜空性，仅以单空，于大乘道全无进趣。】

因此，应当修习圆具布施等一切方便、具一切种的最殊胜空性，仅凭一个单空（脱离方便的单单的空），对大乘道不会有任何进

趣，不必说见道、修道，就连资粮道、加行道也无法进入。

【《宝顶经》云：“应披慈甲住大悲处，引发具一切种最胜空性而修静虑。何等名为具一切种最胜空性耶？谓不离布施，不离持戒，不离忍辱，不离精进，不离静虑，不离智慧，不离方便。”如经广说。】

《宝顶经》说：“应当披上慈心的铠甲安住于大悲中，引发具一切种的最胜空性而修持静虑。什么叫‘具一切种的最胜空性’？所谓不离布施、不离持戒、不离忍辱、不离精进、不离静虑、不离智慧、不离方便。”其余如经中广泛宣说。

总之，并非脱离六度谈空，而是在行持布施等中离一切相。如《金刚经》云：“以无我相、无人相、无众生相、无寿者相，修一切善法，则能成就阿耨多罗三藐三菩提。”

【《上续论》中释此义云：“此诸能画者，谓施戒忍等。具一切种胜，空性为王像。”】

对于上述《宝顶经》的经文，《宝性论》中解释说：这些能绘画的画师，是指布施、持戒、忍辱等。具一切种殊胜方便的空性，比喻为国王圆满的身像。

【谓如有一善能画首不善画余，有知画手不知余等，集多画师画一王像，若缺一师亦不圆满。国王像者譬如空性，诸画师者譬如施等，施等方便若有缺少，则同缺头残手等像。】

《宝性论》此颂是说：在众多的画师中，有的只擅长画头，不善于画其他部分；有的通晓如何画手，却不懂得画其它。因此，要集合众多的画师才能画出一幅完整的国王身像，只要缺少其中一位便画不圆满。国王的圆满身像比喻空性，诸画师比喻布施等，如果布施等方便有所缺少，就如缺头、缺手等的画像，并非圆满证空。

卯四、教典中遮破仅承许唯修智慧之理

【又若执谓惟应修空余不应修，世尊亲为敌者而善破斥。谓若果尔，则菩萨时多劫行施、护尸罗等，悉成坏慧、未解了义。】

“世尊亲为敌者而善破斥”：佛陀亲自把这种观点作为辩论的敌方善加破斥。

如果执著唯独应修空性而不应修其它，世尊已亲自对此善加破斥。世尊说：倘若如此，则菩萨在因地时多劫行施、护戒等，都应成损坏智慧、未能理解了义。

世尊具体是如何破斥的呢？

【《摄研经》云：“弥勒，若诸菩萨为欲成办正等菩提，修行六种波罗蜜多，然诸愚人作如是说：菩萨惟应修学般若波罗蜜多，何须诸余波罗蜜多？此是思惟破坏诸余波罗蜜多。”】

《摄研经》中，佛告诉弥勒菩萨：若诸菩萨为了成办无上菩提而修行六度，而愚人却说：菩萨唯应修学般若波罗蜜多，何须修学其余波罗蜜多。这些人是思惟破坏其余波罗蜜多。

此观点也与世尊精勤修行的传记相违。

【“无能胜[84]，此作何思？前为迦希王时，为救鸽故自肉施鹰，岂慧坏耶？弥勒白言：不也，世尊。”】

无能胜！你对此是怎么想的。我往昔为迦希王时，为了救护鸽子而自割身肉布施老鹰，这是失坏智慧吗？

弥勒答：不是！世尊！

【“世尊告曰：弥勒，我昔修行菩萨行时，修集六种波罗蜜多相应善根，是诸善根有损我耶？弥勒白言：不也，世尊。”】

世尊又说：弥勒！我往昔修菩萨行时，精勤修集六种波罗蜜多相应的善根，这些善根有损于我吗？

弥勒说：不会有损害的！世尊！

以下世尊又说，这与弥勒菩萨修持的传记相违。

【“世尊告曰：无能胜，汝亦曾于六十劫中正修布施波罗蜜多，六十劫中正修尸罗波罗蜜多，六十劫中正修忍辱波罗蜜多，六十劫中正修精进波罗蜜多，六十劫中正修静虑波罗蜜多，六十劫中正修般若波罗蜜多。”】

世尊说：弥勒！你也曾于六十劫中正修布施度，六十劫中正修尸罗度，六十劫中正修忍辱度，六十劫中正修精进度，六十劫中正修静虑度，六十劫中正修般若度。

---

[84] 无能胜：梵语“阿逸多”，是弥勒菩萨的另一名号。

如果只应修空而不必修其它，则弥勒菩萨多劫的修持也成了坏慧、不解了义。

【“彼诸愚人作如是说，惟以一法而证菩提，谓以空法，此等未能清净诸行。”】

那些愚人这样说：唯独以一法而证悟菩提，所谓以空法。这些人未能清净诸行。

【故若说云“有空解者不须励力修方便分”，是谤大师昔本生事为是未解了义之时。】

因此，如果说通达空性的人不必努力修持方便分，这是毁谤释迦牟尼佛往昔的本生事迹都是在未解了义时行持的。

而事实上，佛陀的许多本生事迹都是登地之后行持的。

丑三、破救分三：一、遮破承许证空性则不需方便之补救　二、遮破空性见中具足六度故而不需方便之补救　三、宣说遮破他宗

寅一、遮破承许证空性则不需方便之补救分二：一、宣说他宗　二、破彼

卯一、宣说他宗

【设作是念：由种种门修施等行，是未获得坚固空解，若有空解[85]即此便足。】

[85] 空解：通达空性的智慧。

假如认为：通过种种途径修持布施等行品，是尚未获得坚固空解，若具有空解，则有空解便已足够。

卯二、破彼分二：一、总破　二、引教证别破

辰一、总破

【是大邪见。此若是实，则已获得无分别智、证胜义谛大地菩萨[86]，及诸特于无分别智获得自在八地菩萨，不须修行，然此非理。】

这是大邪见。如果这种观点是真实的，则应成获得无分别智、证得胜义谛的大地菩萨，特别是对无分别智获得自在的八地菩萨都不需要修行，但这并不合理。

若已获得坚固空解就不必修其它行品，则一地以上的菩萨尤其是八地菩萨肯定获得了坚固空解，应成圣者菩萨都不必修习波罗蜜多，然而，这是无法成立的。

辰二、引教证别破分二：一、承许大地菩萨不须修行与了义经相违　二、承许八地菩萨不须修行与了义经相违

巳一、承许大地菩萨不须修行与了义经相违

【《十地经》说：“于十地中，虽各各地于施等行别别增上，然于余行非不修行。”故一一地中说皆修六度或修十度，此等经义，无能胜尊、龙猛、无著皆如是释，定不可作余义解故。】

---

[86] 大地菩萨：已入圣者地的一至十地菩萨。

《十地经》说:“十地中，虽然各各地对布施等行品别别增上（一地增胜布施度、二地增胜持戒度等等），但并非不修其它行品。”因此，经中对每一地都宣说了修习六度或十度。对此经义，弥勒、龙猛、无著等大菩萨都一致如是解释，绝不能作其它解释。

具体在弥勒菩萨的《现观庄严论》、《大乘庄严经论 ·行住品》、《辨中边论 ·辨无上品》、龙猛菩萨的《宝鬘论》、无著菩萨的《瑜伽师地论》、月称菩萨的《入中论》中，都是这样解释的。

巳二、承许八地菩萨不须修行与了义经相违

首先以“八地菩萨也由如来劝请修持方便和智慧”的依据，予以遮破。

【特八地位灭尽一切烦恼、安住寂灭一切戏论胜义之时，诸佛于彼作是劝云:“惟此空解，不能成佛，声闻、独觉亦皆得此无分别故。当观我身及智、土等此无量德，我之力等汝亦非有，故当精进。又当思惟，未能静寂诸有情类，种种烦恼之所逼恼，亦复不应弃舍此忍。”】

特别在八地灭尽一切烦恼、安住寂灭一切戏论的胜义时，诸佛会劝请八地菩萨说:“仅仅以此空解不能成佛，声闻、独觉也都获得这无分别的缘故。应当观察我的三身、四智、净土等无量功德以及我的十力等，你也没有，所以你应当精进；而且你应思惟，未能获得寂灭的众生正被种种烦恼折磨。再者，你也不应舍弃这无生法忍。”

诸佛对八地菩萨从三方面劝导：一、自利尚未圆满，仍未证

得佛果无量功德，故应精进；二、无量众生受烦恼逼恼，应发大悲利他；三、同时也不应弃舍无生法忍。

【尚须修学菩萨诸行，得少三昧便生喜足，弃舍余德，诚为智者所轻笑处。】

若连八地菩萨都还必须修学菩萨诸行，则凡夫仅仅得到少许三摩地，便心生满足而舍弃其它功德，的确是智者轻笑之处。

【如《十地经》云："佛子，若有菩萨安住菩萨此不动地[87]，诸佛世尊于此安住法门之流[88]、发宿愿力，为令善修如来智慧，作是教言：善男子，善哉善哉，当随证悟一切佛法，此虽亦是胜义法忍，然汝尚无我之十力及无畏等圆满佛法。为遍求此圆满佛法故，当发精进，亦不应舍此法忍门[89]。"】

如《十地经》所说：佛子，若有菩萨安住于不动地，诸佛对此安住法门之流、发起宿愿力的菩萨，为了使他善修如来智慧而教诫说：善男子，善哉！善哉！应当随顺证悟所有佛功德法，虽然这也是胜义法忍，但仍未具足我之十力、四无畏等圆满佛法。为了成就圆满的佛法，你应发起精进，也不应弃舍此法忍门。

【"善男子，汝虽得此静寂解脱，当思此诸异生凡夫未能静寂，起种种惑，种种损恼。"】

---

[87] 此不动地：指八地。

[88] 此安住法门之流：指八地入根本慧定获得上品法忍。

[89] 此法忍门：此处"法忍"指安住空性之入定，即无生法忍。

善男子！你自己虽然证得了寂灭解脱，但你应当思惟这些凡夫未能获证寂灭，常起种种烦恼，种种寻伺相互损害，你应悯念这些众生。

【“又善男子，当念宿愿、饶益有情、不可思议智慧之门。”】

又善男子！你应当忆念往昔的誓愿，应当忆念饶益有情，应当忆念不可思议智慧之门。

【“又善男子，此乃诸法法性，随诸如来出不出世，然此法界恒常安住。谓一切法空性，一切法不可得性，非以此故差别如来，一切声闻、独觉亦皆得此无分别法性。”】

又善男子！这是诸法的法性，不论诸佛是否出世，法界都是恒常安住的。所谓一切法的空性，一切法不可得性，诸佛并非因为证得此法而名为如来，这并非如来所特有，一切声闻独觉也都获得此无分别的法性。

【“又善男子，当观我身无有限量：无量智慧、无量佛土、无量成办智、无量光明轮、无量清净音声，汝亦当如是修。”】

又善男子！你应当观察我的法报化三身无有限量：无量智慧、无量佛土、无量成办利生的智慧、无量光明轮、无量清净音声，你也应当这样修行。

【《十地经》又说：“譬如大船入大海已，顺风所吹一日进程，未入海前励力牵行，纵经百年亦不能进。如是已至八地不待策励，须臾进趣一切智道，若未得入此地之前，纵经亿劫励力修道，亦不能办。”】

《十地经》又说：譬如大船入海之后顺风航行一天的进程，未入海之前纵经百年努力牵引行进，也不能有如此的进展。同样，到达八地时无需勤作，须臾之间所进趣的一切种智之道，在未入八地之前纵然经历亿劫努力修道，也不能成办。

【故若唱言有速疾道，不须修学菩萨行者，是自诳自。】

因此，若声称有捷径可以不必修学菩萨行，则只是自己欺骗自己而已。

小结：

一、八地之前即便有速疾道也无法超胜八地之道，因为在《十地经》中，佛说八地之前纵历亿劫修道，也不如八地须臾的进程。

二、既然速疾如八地仍须修行，如此凡夫自称有速疾道，不必学菩萨行，显然只是自欺而已。

八地菩萨于无分别智获得自在、安住法性灭定之时，诸佛尚且还要劝导菩萨出定于后得位修集资粮，积集成就诸佛十力等功德之因；而凡夫却声称通达真实义之后，不必修积其它资粮，只需专修空性，这显然与《华严经》等了义经义相违。

寅二、遮破空性见中具足六度故而不需方便之补救分二：一、补救 二、破彼

卯一、补救

【设谓非说不须施等，然即于此无所思中完具施等，不着所施、能施、施物，具无缘施，如是余度亦悉具足，经中亦说一一度中摄六六故。】

假设对方又说：我并非说不必修布施等行品，然而，在这无所思中就已圆满具足布施等行品，比如，不执著所施、能施、施物，即具有无缘施，如此也具足其它诸度。而且，经中也说每一度都含摄六度的缘故。

“一一度中摄六六”：以布施为例，布施中具有远离悭吝的布施体性，是施摄施；具足饶益有情戒，是施摄戒；布施时安忍邪行、劳苦，堪能施舍受用，是施摄忍；对布施有信心、恒时行施，是施摄进；布施时不被散乱所夺，是施摄定；通达布施的大小、真伪、净染等法相，是施摄慧。

卯二、破彼

一、若无所思中具足六度，应成外道与声缘也具足六度。

【若仅由此便为完足，则诸外道心一境性奢摩他中，亦当具足一切波罗蜜多，于住定时亦无如是执著故。】

如果仅仅以此便已满足，则外道安住在心一境性的定中也应具足一切波罗蜜多，因为其安住定中时，也没有这样的执著。

如果承许无所思中具足六度，则外道入世间定时，没有执著

所施、能施、施物，故应具足布施度；没有执著所忍、能忍、忍，故应具足安忍度。依此类推，当时未执著某度，便具足此度，如此应成雪猪子冬眠时也具足一切波罗蜜多。

【特如前说声闻、独觉于诸法性无分别时，应成大乘，具足一切菩萨行故。】

特别如上述的声闻、独觉安住于法性无分别中时，应当成立是大乘，因为此时具足了六度所摄的一切菩萨行之故。

二、若以经说一一度中含摄六度而满足，应成供一曼陀罗即已足够。

【若因经说一一度中摄六六度，便以为足，若尔供献曼陀罗中"具牛粪水[90]即是施"等文，亦说具六，惟应修此。】

"亦说具六"：涂牛粪水是布施；作此涂施是净戒，以香水洗净之故；谨慎选择、去除坏秽是安忍；勤作此事是精进；一心专注是禅定；明了观想是智慧。

如果因经中说每一度中含摄六度，便以此为足，则在供曼陀罗时所念的"具牛粪水即是施"等文中，也说具有六度，如此应成只需修这一法就足够了。

虽然说某行品中含摄六度，但并不等于此行品中圆满了六度；否则，以同等理必须成立，只需供一个曼陀罗就无余圆满了六度的修行，因为它可以含摄六度的缘故。

[90] 具牛粪水：古印度供曼陀罗时所使用的牛五物。

三、以下解释“见摄行、方便摄慧”的正确涵义。首先以譬喻启发，再显示其互摄之理。

【故见摄行、方便摄慧者，譬如慈母丧失爱子，忧恼所逼，与诸余人言说等时，任起何心，忧恼势力虽未暂舍，然非一切心皆是忧心。】

因此，所谓“以见摄行、以方便摄智慧”，譬如：慈母痛失爱子，内心被忧恼逼迫，在和他人说话等时，不论起何种心，虽然一刻也没有舍离忧恼的势力，但并非一切心都是忧心。

【如是解空性慧若势猛利，则于布施、礼拜、旋绕、念诵等时，缘此诸心虽非空解，然与空解势力俱转，实无相违。】

同样，通达空性的智慧若势力猛利，则作布施、礼拜、转绕、念诵等时，当时缘境之心虽然不是空解，但和空解的势力一起随转，二者实不相违。

【如初修时，若菩提心猛势为先，入空定时，其菩提心虽非现有，此力摄持亦无相违。】

譬如，最初修习时，如果菩提心猛利的势力在先，则在入空定时，虽然未显现菩提心，但以其势力摄持也不相违。

【故于如此名无缘施，若全无舍心则不能施，如是于余亦当了知。】

所以，是对此而称为无缘施，如果没有任何舍心，则不能作布施，绝对不会因此而成为无缘施。对其它度也应如是了知。

【方便智慧不离之理，当知亦尔。】

方便与智慧相互不离的道理，应知也是如此。

寅三、宣说遮破他宗分二：一、自己词句相违　二、遮破他宗所引教证能立

卯一、自己词句相违

他宗的观点：经中曾说福德资粮之果是生死中的身、受用、长寿等，所以我们不必修持布施、持戒等，因为这些都是生死之因。

以下首先阐明经义，再以“他宗说法词句相违”予以破斥。

【又经宣说福资粮果，为生死中身及受用、长寿等事，亦莫误解。若离智慧善权方便，虽则如是，若由此摄持，亦是解脱一切智因。】

经中宣说“福德资粮之果是生死中的身、受用、长寿等增上生事”，对此也不应误解。如果远离了智慧和善巧方便时，的确如此，但若由智慧和方便摄持，也是解脱和一切种智之因。

【如《宝鬘论》云：“大王总色身，从福资粮生。”教证无边。】

如《宝鬘论》所说：“大王！总的色身是从福德资粮出生。”能证明此理的教证无量无边。因此，福德资粮之果不决定是生死中事。

【又汝有时说一切恶行、一切烦恼恶趣之因，皆能变为成佛之因，有时又说施戒等善增上生因，是生死因，非菩提因，应当令心正住而说。】

再者，你有时说“恶趣之因的一切恶行、一切烦恼，都能变为成佛之因”，有时又说“增上生之因的布施、持戒等善行只是生死之因，并非菩提之因”，还是让心正直安住后再说话吧！

即：如果恶趣之因都能变为成佛之因，则布施等善行更能成为成佛之因；如果布施等决定只是生死之因，则恶行、烦恼更只能是生死之因。

卯二、遮破他宗所引教证能立分二：一、举出他宗自许的无缘之能立 二、显明经文正义

辰一、举出他宗自许的无缘之能立

【又如经说：“著施等六，是为魔业。”《三蕴经》说：“堕所缘故而行布施，由戒胜取守护戒等，如是一切皆悉忏悔。”《梵问经》云：“尽其所有一切观择，皆是分别。无分别者，即是菩提。”】

又如经中说：“执著布施等六法，是为魔业。”《三蕴经》说：“堕于所缘而行持布施，由戒胜取而守护戒律等，一切都应忏悔。”《梵问经》说：“所有的观察思择都是分别，无分别即是菩提。”

他宗以这三种经文，作为成立应当舍弃布施等的教证。

辰二、显明经文正义

【于此等义亦莫误解。】

对这些经文的意义，也不能误解。

以下依次解释。

【初经义者，谓于二我颠倒执著，所起施等未清净故，说为魔业，非说施等皆是魔业；若不尔者，六度俱说静虑、般若，亦当许为是诸魔业。】

第一种经文的意义：由于颠倒执著人法二我所引生的布施等不清净之故，而说它是魔业，并非说任何布施等都是魔业；否则，六度中所包括的静虑、般若，也应承许为魔业。

对方以“著施等六是为魔业”为依据，证明不必修布施等。

破斥：并非布施等六度为魔业，而是以二我执所引生的布施等是魔业。如果你们忽略“著”字，只说“布施等六是魔业”，则连汝宗最爱重的静虑和般若也一并是魔业。

【第二经义，亦于颠倒执着所起未清净者作如是说，非说不应修习施等。若不尔者，说堕所缘而行布施，则不须说堕所缘故，理应总云行施当悔，然未作如是说故。】

第二种经文的意义，也是针对由颠倒执著所引起的不清净布施等，而说“一切皆悉忏悔”，并非说“不应修习布施等”。否则，经中说“堕所缘故而行布施”，根本不必加上“堕所缘”三字以示简别，而应总的直说“行施应忏悔”，然而经中并未如此宣说，由此可见并非遮止布施等。

【《修次下编》如是回答，理最切要。若倒解此，则一切行品皆为补特伽罗或法我相执，许为有相故。】

《修次下编》中这样回答，这个道理最为切要。如果对此颠倒理解，则一切行品都是人我相执或法我相执，因为许为有相的缘故。

【又若舍心念舍此物，及防护心防此恶行，如是等类诸善分别，一切皆是执着三轮法我执者，则诸已得法无我见，于一切种理应断除，如瞋、慢等不应习近。】

倘若“以舍心想施舍此物、以防护心防护此恶行”等诸如此类的善分别，都是执著三轮的法我执，那么已证法无我见者理应在任何情况下都要断除它，如同对嗔恚、我慢等不应串习一般。

【又诸分别念此为此，一切皆是分别三轮法我执者，则思知识所有功德及思暇满、死没无常、诸恶趣苦、净修皈依、从如此业起如是果、大慈大悲及菩提心、修学行心所有学处，一切皆思“此者为此、此从此生、此中有此功德过患”而引定解，如于此等增长定解，当是渐增诸法我执，又法无我增长定解，此道定解渐趣微劣，行见二品违如寒热，故于二品全无发生猛利恒常定解之处。】

再者，如果分别、忆念“此是此”等都是分别三轮的法我执，那么思惟善知识的功德以及思惟暇满难得、死没无常、诸恶趣苦、净修皈依、从如是业起如是果、大慈大悲、菩提心、修学行心所有学处，一切都是通过思惟“此是此，此从此生，此中有如是功德、如是过患”从而引发定解，若对这些增长定解，也应逐渐增

长法我执，而若对法无我增长定解，对这些道的定解则将逐渐趣于微弱、下劣，行和见二者如同寒热般相违。因此，对见行二品根本不可能同时发生猛利、恒常的定解。

【故如果位安立法身为所应得，及立色身为所应得，二无相违，于如是道时，二我相执所缘之事虽微尘许戏论永离引发定解，及于此从此生、此中有此功德过失引发定解，二须无违。】

因此，如同于果位“安立法身是所应得”和“安立色身是所应得”互不相违一般，在如是道时，对“二我相执所缘之事连极微尘许戏论也永时远离”引发定解，和对于“此从此生，此中有此功德、过患”引发定解，二者也应无有相违。

【此复依赖因位正见抉择二谛之理。故以教理抉择生死涅槃一切诸法，于自本性无少自性，立胜义量，与因果法各各决定无少紊乱，安立因果名言之量。此二互相，况为能损所损，实互为伴。获此定解，其后乃为证二谛义，始得堕入获得诸佛密意数中。】

而这又必须依赖因位的正见，来抉择世俗谛和胜义谛之理。因此，以教理抉择生死与涅槃诸法于自本性没有少许自性，而安立胜义量；因法和果法各各决定没有少许紊乱，安立因果名言之量。这二者不仅不是能损和所损的关系，而且一者是另一者的助伴。

对此获得定解之后，才是通达了二谛的意义，才开始算是获得了诸佛的密意。

【此理于毗钵舍那时，兹当广说。】

有关这方面的道理，在宣说毗钵舍那时将广泛宣说。

【第三经义，其经文时正是观择生等之时，故说施等真实无生。言分别者，显其惟是分别假立，非说施等不应习近而应弃舍。】

第三《梵问经》的经义：宣说此句经文时，正是观察生等的时候，因此说布施等真实无生。经中说“分别”是显示它唯一是分别所假立，并非说布施等不应串习而应舍弃。

丑四、教诫如何修学

首先总的教诫未成佛前始终应学菩萨行，其次开示现前的做法，而遮止不合理的做法。

【是故乃至未成佛前，于此诸行无不学时，故须学习六度等行。】

因此，乃至尚未成佛之间，对诸菩萨行没有不学的时候，因此必须修学六度等行品。

总的是六度万行都必须修学，但对初学者来说，目前应如何修学呢？论中说：

【此复现在当由至心励力修行，诸能修者策励而修，暂未能者当为愿境，于能修习此等之因，集聚资粮，净治业障，广发大愿，是则不久当能修行。】

现在应当以至诚心努力修行，对于能修的道品应策励实修，暂时不能修的道品，则应作为发愿的目标，对于能修习此等的正因，集聚资粮、净治业障、广发大愿，由此不久将有能力修行。

【若不如是行，执自不知及不能行，谓于此等不须学者，自害害他，亦是隐灭圣教因缘，故不应尔。】

如果没有这样行持，而执著自己不了知和不能行持，就认为这些不必修学，这是自害害他，也是令圣教隐灭的因缘，所以不应如此。

【《集经论》云："观察无为厌有为善，是为魔业。知菩提道而不寻求波罗蜜多道，是为魔业。"】

《集经论》中说：观察无为而厌离有为善行，是为魔业；了知菩提道而不寻求波罗蜜多道，是为魔业。

对此，《四家注》解释为：观察空性而厌离福德资粮，是为魔业；了知菩提道的方便行品修习，却不寻求波罗蜜多道之见，也是魔业。

因此，欲求无上菩提却不修习六度，与《集经论》的论义相违。

【又云："若诸菩萨离善方便，不应勤修甚深法性。"】

论中又说：如果诸菩萨远离了方便，则不应勤修甚深的法性。这是明示不能离开方便而修习法性。

【《不可思议秘密经》云："善男子，如火从因然，无因则灭，如是从所缘境，心乃炽然，若无所缘，心当息灭。此诸善巧方便菩萨，般若波罗蜜多遍清净故，亦能了知息灭所缘，于诸善根不灭所缘，于诸烦恼不生所缘，安立波罗蜜多所缘，亦善观察空性所缘，于一切有情以大悲心亦观所缘。"】

《不可思议秘密经》说：善男子！就像火是以因而燃烧，无因便会息灭。同样，以所缘境，心才炽燃；没有所缘，心便息灭。这些善巧方便的菩萨因为般若波罗蜜多清净的缘故，也能了知息灭所缘，于善根不灭所缘，于烦恼不生所缘，安立波罗蜜多所缘，也善观察空性所缘，于一切有情也以大悲心观所缘。

【此中别说无缘有缘，当善分别。】

此处分别宣说了无缘和有缘的道理，应当善加分别。

【如是烦恼及执相缚当须缓放，学处之索则当紧束。当坏二罪，不当灭坏诸善所作。学处系缚与执相缚，二事非一；护律缓放与我执缚缓放，二亦不同。】

如是，烦恼和执相的束缚应当放松，学处的绳索则应紧系，不能毁坏戒律。应当摧坏两种罪（自性罪和佛制罪），不应灭坏诸多善行。学处系缚和执相系缚不同，护律缓放和我执缚缓放也不相同。（即烦恼和执相系缚必须放松，对学处及护律系缚不应放松。）

丑五、一切种智由多种因成就分四：一、执一因将遮二资粮门　二、以大小乘的名称成立　三、以果随因行的规律成立　四、以圣教成立

寅一、执一因将遮二资粮门

【一切种智由多因成，仅一一因非为完足。】

一切种智是由多种因所成就，只是一一因并不足够。

【获妙暇身，本当从其种种门中而取坚实。若说一石惊飞百鸟，修道一分不修余者，当知是遮二资粮门不善恶友。】

获得善妙的暇满人身，本应从种种途径摄取实义，然而，若说以一石惊飞百鸟，仅仅修习道的一分而不修其余，应知这是阻止趣入二资粮门的恶友。

“一石惊飞百鸟”，比喻由修一因而圆满佛道。

寅二、以大小乘的名称成立

【又大小乘亦是修时学不学习无边资粮。曰少分乘及曰小乘，二是异名，少分义者，是一分故。】

而且,大小乘也是以修行时是否学习积集无边资粮而区分的。说“少分乘”和说“小乘”，只是名称不同而已，因为少分之义即是一分的缘故。

从反面推理：之所以说一者是大乘、另一者是小乘，必定是由修因的差别所致，即大乘修因圆满，小乘修因不足；否则，若

修因相同，怎么能安立大与小的差别呢？因此，成佛的大乘，其因决定是修积无边资粮，并非以少分资粮便能成佛。

寅三、以果随因行的规律成立

【现在劣果饮食等事，尚须众多因缘成办，而于士夫第一胜利欲修成佛，反计一分而为完足，极不应理，果随因行是诸缘起法性尔故。】

现在即便成办下劣的果实、饮食等事，尚需积聚众多因缘，然而对士夫第一胜利的欲修成佛，反而认为一分因缘就已足够，这是极不合理的，因为“果必定随着因行”是缘起法的规律，法尔如是。

为了一口饮食，我们都肯一丝不苟地积聚水、火等因缘，为何对于具最大利益的成佛却不知道积聚圆满的因缘，而仅以一分因缘就满足呢？

寅四、以圣教成立

【《悲华》于此密意说云：“少分成少分，一切成一切。”】

针对这一密意，《悲华经》说：“少分因缘成就少分果，一切因缘成就一切果。”

【《如来出现经》云：“若诸如来出现于世，非一因缘。何以故？最胜子，诸如来者要以十亿无量正因乃能成办。何等为十？谓以无量福智资粮圆满正因。”乃至广说。】

《如来出现经》说:“诸佛并非仅以一个因缘而出现于世间。为什么呢？最胜子,诸佛需以十亿无量正因才能成办。何等为十？所谓以无量福智资粮圆满的正因。”乃至一一广说。

【《无垢称经》亦云:“诸友伴，如来身者从百福生，从一切善法生，从无量善道生。”如是广说。】

《无垢称经》也说:“诸友伴！如来之身是从百福出生，是从一切善法出生，是从无量善道出生。”如是广说。

【龙猛菩萨亦云:“若佛色身因，如世间无量，尔时法身因，如何而可量。”】

龙猛菩萨也在《宝鬘论》中说：如果诸佛色身之因，如世间无量无边一般不可计量，尔时具二种清净的法身之因（智慧），又怎么能计量呢？因为无边之故。

以上引经据典证明：须以无量因缘才能成就佛道，仅仅以一分因缘并不足够。

全知麦彭仁波切说:“如是诸如来者,唯以利他大悲圆满无量福德之因而得成就，故说‘是福等流’。”

丑六、方便智慧以六度总摄而修学是显密共道之相

【如是方便、智慧以六波罗蜜多总摄修学者，如前所说，是诸密咒与波罗蜜多二所共同。】

如是“方便和智慧以六波罗蜜多总摄而修学”，如同道前基础“教授殊胜”中所说，是密乘和波罗蜜多乘的共同之处。

因为波罗蜜多道的体性无余摄入密乘，故对于波罗蜜多的意乐——发菩提心和行为——修学六度，密乘行者也须依止。《胜金刚顶续》云：“纵为活命故，不应舍觉心。”“六度彼岸行，毕竟不应舍。”

【诸大咒典释诸宫殿及中诸尊，尽其所有，一切皆是内心德时，数数说为六波罗蜜多、三十七菩提分、十六空等圆满波罗蜜多道故。故除少数补特伽罗差别，以诸欲尘为正道等，与波罗蜜多所说略有取舍，当知诸余惟是共学。】

各大密续解释“无量宫殿”和“诸本尊”，尽其所有，一切都是内心之功德时，数数宣说是为六波罗蜜多、三十七菩提分、十六空等圆满波罗蜜多道的缘故。

因此须知，除了少数“由于补特伽罗的差别而以欲尘为正道等”和波罗蜜多所说稍有取舍的差别之外，其余唯是共同的学处。（详见《密宗道次第论》）

丑七、故以上说为种子教诫爱惜修学大乘

【若以上说而为种子善思惟已，非一分道，于全分道未获定解，则不能知大乘总道。故具慧者当于此发坚固定解，由多门中渐增大乘种性堪能。】

如果以上述内容作为种子善加思惟之后，便知：并非对一分道而是对全分道体没有获得定解，则不能了知大乘的总道。因此，具慧者应当对此发起坚固的定解，由多种途径逐渐增长大乘种性的堪能。

子三、正释学习学处之次第分二：一、于总大乘学习道理　二、特于金刚乘学习道理

【第三，解释学习学处次第分二：一、于总大乘学习道理；二、特于金刚乘学习道理。】

丑一、于总大乘学习道理分三：一、净修欲学菩萨学处　二、修已受取佛子律仪　三、受已如何学习道理

【初中分三：一、净修欲学菩萨学处；二、修已受取佛子律仪；三、受已如何学习道理。　今初】

首先应修欲学之心，至心发起欲学之心后，再受取菩萨律仪，之后应学六度四摄。因此，“修欲学心”、“受菩萨戒”、“学习六度”三者，前前为因，后后为果。

寅一、净修欲学菩萨学处

【律咒[91]二中，若先未受各各律仪，不可听闻所有学处。此不同彼，此诸学处先当善知，净修相续，次乐受者，乃可授予诸律仪故。】

---

[91] 律咒：指别解脱戒和密乘戒。

别解脱戒和密乘戒，在未受戒之前，不准听闻戒律学处，原因是受戒前听闻的负作用大于必要。菩萨戒则不同，未受戒之前，先应善加了知学处，在相续清净而爱乐受菩萨戒时，才可以授予菩萨律仪。

【如《菩萨地》云："欲受菩萨净戒律仪，先应为说菩萨法藏摩怛履迦[92]，其中所说菩萨学处及犯处相，若慧观察自思择已至心爱乐，非为他劝，非为胜他，当知是名坚固菩萨，堪受菩萨净戒律仪。如受戒法，彼亦应受，亦应授彼。"】

如《菩萨地》说：为了让求受律仪的菩萨内心坚固，应在传授律仪之前，为他宣说菩萨法藏论藏，即《菩萨地》中所说的菩萨学处及犯处之相，让他观察自己能否修学。若他以智慧观察自己堪受律仪且至心爱乐，并非不爱乐而仅由他人劝导，也不是为了胜过他人，当知是名坚固菩萨，堪受如是净戒律仪。按照受戒之法，他也应受取菩萨戒，也应为他传授菩萨戒。

因此，受菩萨戒的心态必须至心爱乐，而非他劝或为了胜过他人。

【故先了知诸所学处，为作意境。若于学处至心爱乐，修欲学已，次受律仪则极坚固，是善方便。】

因此，首先了知菩萨的各个学处，以学处为作意的对境。若

---

[92] 摩怛履迦：直译本母，译为论藏。菩萨论藏，即《瑜伽师地论 · 菩萨地》等。

对学处至心爱乐，修习欲学之后，再受菩萨律仪，就非常坚固，这是善妙的方便。

【此及下文二处宣说，文恐太繁，当于后释。】

此处和下文两处的内容，恐文太繁，将在后面解释。

寅二、修已受取佛子律仪分二：一、有师法[93]　二、无师法[94]

【第二者，初当如何正受道理，受已无间于根本罪及恶作罪防护道理，设有毁犯还出道理，《戒品释》中已广抉择。未受律仪，定须先阅，如彼当知。】

第二，受取菩萨律仪：最初应如何正受菩萨戒的道理，受戒之后无间防护根本罪和恶作罪的道理，以及若有毁犯如何还出的道理，在《菩萨戒品释》中均已广作抉择。未受戒之前，务必事先阅读，应按《戒品释》中所说来了知。

以下略说受菩萨戒的道理。

卯一、有师法分三：一、加行法　二、正行法　三、结行法

辰一、加行法分五：一、请白　二、修集资粮　三、劝速授戒　四、修胜欢喜　五、诘问障难

巳一、请白分二：一、补特伽罗差别　二、受法差别

---

93 有师法：有上师传授的受戒仪轨。

94 无师法：没有上师而自受的受戒仪轨。

午一、补特伽罗差别分二：一、身差别　二、境差别

未一、身差别

受菩萨戒须以何种身作为所依呢？即对菩萨学处三聚净戒具有爱乐心、诚心想修学，于大菩提已发愿心的在家或出家菩萨。

如果只是想受菩萨律仪，但对菩萨学处不能修学或者并未发起愿心，都不应为他传授菩萨律仪。

因此，受菩萨戒的所依必须具备两个条件：一、已有愿心；二、对菩萨学处有爱乐之心。为此，受戒之前须修欲学之心。宗大师在《菩萨戒品释》中说："若有成就如是意乐，律仪乃生，若未成就，则戒不生。"

未二、境差别

须在何种对境前受律仪呢？即"应访求已发大愿的同法菩萨，有智有力，于语表义能授能开，于如是等功德具足胜菩萨所。"即应寻求已发愿菩提心，善自安住菩萨律仪，有智慧、有能力，对受戒所有作请白等的语表，既能忆持文句，又能解释仪轨内容的菩萨，应在具足这些功德的菩萨前请受。

相反，"不应从一切聪慧菩萨受菩萨戒，谓坏意乐、坏加行。"虽然具有聪慧能通达仪轨内容，但失坏意乐与加行的菩萨，不能作为传戒上师。

"坏意乐"，即无净信，对菩萨律仪最初没有胜解，其次也不趣入，又不思惟或不精进。

“坏加行”，即失坏六度加行。

一、布施方面：如果是对身体、财物有悭贪心，心随悭贪而转、被贪压制，未得时贪欲强烈、已得后却不知足、忍受布施违品的人，不应依他受戒。

二、持戒方面：如果是违犯根本罪、律仪无余毁坏（没有戒体），或者有剩余律仪但造恶作罪，对学处不恭敬、放逸的人，不应依他受戒。

三、忍辱方面：如果是遇逆缘不能堪忍、现前恼乱心的忿勃者，忆念怨害数数恼乱的怀恨者，对他人的恶骂、嗔怒、捶打、寻过失等不堪忍受者，不应依他受戒。

四、精进方面：如果是不喜爱善法的懒惰者，欢喜恶法的懈怠者，即多分耽著日夜睡乐、倚乐、卧乐，喜爱谈论、以猥杂言语空耗时间的失坏精进者，不应依他受戒。

五、静虑方面：如果是心不能安住奢摩他等的散乱者，下至不能在挤牛奶的短暂时间内对一善所缘修持住心者，不能依他受戒。

六、般若方面：（一）现行恶慧，即自己不能了知真实的暗昧者，或纵然为他宣说也不能理解的愚痴类者，或性情愚蒙、心极怯弱者；（二）持恶慧因，即毁谤菩萨经藏、菩萨论藏者。不应依此二者受戒。

午二、受法差别

一、受者受法的差别

先应顶礼传戒者双足，并如胜敌论师、无畏论师所说，首先供献曼陀罗，其次请白说：“我今欲于善男子所，乞受菩萨净戒律仪，惟愿须臾不辞劳倦，哀愍听授。”

受者应顶礼并主动求受，因为：若不恭敬则不会生戒，若不求受也不会生戒。

二、境受法的差别

有能力传授净戒的菩萨，应当为求戒菩萨广说菩萨律仪的广大利益，之后为他宣说学处的诸轻罪和重罪。又为了使他发起勇悍心，应告诉他：“善男子！谛听！汝今为欲令诸有情，未度者度，未解者解，未出者出，未涅槃者令般涅槃，绍继佛种令不断否？汝当于此发坚固心，立坚固誓。”

巳二、修集资粮

别解脱戒，只需对僧众生起恭敬心就能获得，而菩萨律仪则更为殊胜，所以首先必须供养一切诸佛菩萨，之后才能获得。总的先应洒扫地基，善加严饰处所，供养本师释迦牟尼佛像及诸圣像，犹如十方诸佛菩萨亲自现前一般。求受菩萨律仪者，应偏袒右肩，于佛像前专心忆念：三世诸佛及现前安住十方已入大地获得甚深智慧、广大威力之诸菩萨众的不共功德，都是因为成就如是律仪而获得，从而生起殷重的信心。

其次，迎请尊长坐于狮子座上。按仪轨所说，于尊长应作佛

想，并且陈设众多上妙的花香、灯烛。上师引弟子于三宝和上师前，首先礼赞，并以曼陀罗和供物恭敬供养。

菩萨律仪须由最殊胜的善净意乐才能生起，故应至心随自己现在的功用能力及宿因力，生起殷重清净的信心，或者由这些因缘力，生起少许净心恭敬供养。

巳三、劝速授戒

此后求戒菩萨应谦恭作礼，右膝着地或蹲跪而坐，如是祈请："大德（上师若是在家身，则称其'善男子'；上师若是出家身，戒腊幼，则称'具寿'，戒腊高，就称'大德'），惟愿哀愍，传授我菩萨净戒律仪。"

阿底峡尊者说，应再次祈请说："惟愿速授。"如是请求三次。

巳四、修胜欢喜

祈请阿阇黎传戒之后，自己应专心忆念一境，长养清净心，即思惟："我不久当得无尽、无量、无上的大福德藏。"接着思惟此义而生起欢喜心，恭敬合掌默然安住。

巳五、诘问障难

有智慧、有能力的传戒者，或安坐或站立，以无乱心对受戒者说："某某善男子听！（或法弟子听！）汝是菩萨否？"

受戒者应答："是。"

“汝发了菩提大愿否？”　应答：“已发。”

传戒上师诘问这两个问题有二目的：一、为了醒觉种性堪能；二、为了坚固愿心。（诘问“你是菩萨吗”，是令受戒者种性的功能力醒觉；诘问“你发了菩提愿吗”，是让他坚固愿心。）

辰二、正行法

上师首先应善加开晓受戒仪轨的文义，其次应这样说：“汝如是名善男子，过去一切菩萨所有学处、所有净戒，未来一切菩萨所有学处、所有净戒，普于十方现在一切菩萨所有学处、所有净戒。于是学处，于是净戒，过去一切菩萨已学，未来一切菩萨当学，普于十方现在一切菩萨今学。菩萨所有一切学处，菩萨所有一切净戒，谓律仪戒、摄善法戒、饶益有情戒，从我受否？”如此重复说三遍。每说一遍时，受戒者都回答“受”。

所谓学处，即所应修学之处；所谓净戒，即于学处修学的自性。

此段仪轨中，首先显示三世菩萨共同的修学，其次说到学习之相，即过去菩萨已完成这个修学，未来菩萨即将进入这一修学，现在菩萨正在修学。最后将一切学处、净戒归摄为三聚净戒，这是所正受的菩萨律仪。

辰三、结行法分四：一、请证　二、赞扬胜利　三、礼谢供养　四、不应率尔宣说律仪

巳一、请证

传戒菩萨在佛像前，向十方现在一切诸佛菩萨顶礼双足，并合掌说：某菩萨现在于我某菩萨面前，乃至三说求受菩萨戒，我某菩萨已为某某菩萨作证，正受菩萨戒。惟愿十方无边无际诸世界中的诸佛菩萨第一真圣，对于一切时处不现的一切有情悉能现量知觉的您们，也来为这位菩萨作证。（此处“不现”是针对凡夫而说隐蔽不见，诸佛菩萨则无不现见。诸佛菩萨了然现见当下传戒、受戒者表白的情况，故请诸佛菩萨作证。）

此处传承的作法是：弟子不起立，自己应以胜解观想顶礼十方刹土中诸佛菩萨的双足，向每一方均礼三拜，散花供养。之后起立合掌，首先祈请诸佛菩萨存念说：“十方一切诸佛菩萨于我存念。”然后祈请作证。

顶礼上、下方的作法：观想上、下，同时向东方顶礼及向西方顶礼。

巳二、赞扬胜利

受戒羯磨的当下，十方无边世界中现在安住的诸佛及入大地的诸菩萨前，法尔显现座位震动等瑞相，由此表示如是菩萨已受取了菩萨律仪。此后对于在何地、于谁前、是谁求受律仪等，诸佛菩萨生起忆念。由于忆念的缘故，正智见转，由正智见如实觉知某世界中名为某某的菩萨在某菩萨前正受净戒律仪。诸佛将这位受戒菩萨视为爱子，菩萨视其为胞弟，生亲善心，眷念怜悯，

愿他无有灾难、众义成就。因为诸佛菩萨眷念之故，使得这位菩萨诸善增广、无有退减。

与其它所受的净戒律仪相比，菩萨受取净戒律仪具有以下四种殊胜，故而最为殊胜。

一、再无超出菩萨律仪之上故，称为无上。

二、受菩萨律仪摄集无量福德果利之故，称为无量大福德藏之所随逐。

三、普为利乐一切有情以增上意乐所发起故，称为第一善心意乐之所发起。

四、普能对治一切有情身口意三业所起一切恶行。

受别解脱戒相比于受菩萨戒的福德，百分不及一，千分不及一，数分不及一，计分不及一，算分不及一，喻分不及一，邬波尼沙昙分亦不及一。

巳三、礼谢供养

师徒均起立，如前一样供养十方无边世界中的诸佛菩萨，顶礼诸佛菩萨双足。

巳四、不应率尔宣说律仪

诸菩萨虽于受菩萨律仪的仪轨能够持文解义，但对嗔恚、毁谤菩萨藏而无信心的有情，终究不应轻率、不观察法器，便为其宣说文句、开晓仪轨的意义。

因为：此类有情听闻后不能信解，由于被大无知障覆蔽而将诽谤仪轨不善、不清净、无意义。如同安住菩萨律仪能成就无量大福德藏，由诽谤之故，诽谤者也将被无量罪障随逐。

卯二、无师法

虽然想受菩萨戒，但又未能值遇具备上述功德的传戒上师时，应在佛像前自受菩萨戒。

即：应偏袒右肩、右膝着地或以蹲跪坐而说："我如是名，仰启十方一切如来、已入大地诸菩萨众，菩萨所有一切学处，菩萨所有一切净戒，谓律仪戒、摄善法戒、饶益有情戒，过去一切菩萨已学，未来一切菩萨当学，普于十方现在一切菩萨今学，于尊等前我亦誓受。"如是重复说三遍后，其余一切均如前而作。

寅三、受已如何学习道理分三：一、何所学处　二、其中能摄诸学道理　三、于此如何学习次第

【第三分三：一、何所学处；二、其中能摄诸学道理；三、于此如何学习次第。　今初】

卯一、何所学处

【若广差别虽无边际，随类略摄，于六度中尽摄菩萨诸应学事，故六度者，摄菩萨道一切扼要大嗢柁南。】

若广说菩萨学处的差别，虽然无有边际，但若按大类简要归

纳，则在六度中无余含摄了菩萨所应修学的学处。因此，六度是总摄菩萨道一切扼要的大纲要。

这是说，菩萨道的要点都含摄在六度中。

【四摄亦即于其中：摄施易知；爱语者，是依六度教诫所化；利行者，是安立他于所教义；同事者，是自亦同所化行故。】

四摄也含摄在六度中，显然，布施度中含摄了布施摄。其它三种摄中，爱语是依六度法教诫所化，利行是将他人安立于所教导的六度中，同事是自己也和所化一同行持六度。

换言之，“爱语”是演说六度的教诫，“利行”即将他人安立于六度，“同事”是和众生一同修行六度，皆与六度相关，只是为了显示成熟有情的道理，而另外安立了四摄。其必要是针对“成熟有情”这一主题，显示其中的道理。

【又二资粮及三学等，亦摄菩萨一切正道，然如六度所引解了，诸余能摄则不能尔，故以六度为能摄事最为第一。】

“六度所引解了”：六度是一种菩萨行的归类法，由此归类所引生多方面的了解，称为“六度所引解了”。“能摄事”：能统摄之事。比如，把人类按行业归为士、农、工、商四类，这四类即是能统摄人类之事。或将有情归为圣、凡两类，圣凡即是能摄有情之事。

虽然以福慧二资粮、戒定慧三学等，也能摄尽菩萨的一切正

道，但却不能如六度那样引生许多不共的了解，因此在各种能统摄菩萨道的能摄事中，以六度最为第一。

卯二、其中能摄诸学道理分二：一、正义数量决定　二、兼说次第决定

【第二分二：一、正义[95]数量决定；二、兼说[96]次第决定。　今初】

辰一、正义数量决定分二：一、弥勒菩萨在《大乘庄严经论》中对佛说六度总纲密意的开解　二、狮子贤论师对无著菩萨在《摄大乘论》中观点的解释

巳一、弥勒菩萨在《大乘庄严经论》中对佛说六度总纲密意的开解分六：一、观待增上生数量决定　二、观待引发二利数量决定　三、观待引发圆满一切利他数量决定　四、观待能摄一切大乘数量决定　五、依一切种道或方便数量决定　六、观待三学数量决定

【佛薄伽梵略说六度总嗢柁南，最胜绍尊[97]如佛密意而为开解，解释如是重要因相，令发定智，即此数量决定道理。】

对于佛陀略说的六度总纲，弥勒菩萨在《大乘庄严经论》中依佛密意开显、解释了六度之所以重要的理由，目的是为了引发他人不可夺的智慧，其内容即是六度数量决定之理。

【若于此理获胜定解，则执六度修持为胜教授故，当得定解。】

[95] 正义：真正的意义。
[96] 兼说：连带宣说。
[97] 最胜绍尊：一生补处的弥勒菩萨。“绍”即继承之义。

如果对“六度数量决定之理”获得了殊胜定解，就会将修持六度执为殊胜教授，因此必须力求取得此定解。

换言之，只要对以下的道理思惟透彻，就会生起感受，而将六度执为殊胜教授，即对原先并不重视的六度，执为极殊胜的实修教授。

本论所具有的“一切圣言现为教授”及“速能获得胜者密意”之殊胜，在此又一次得到了体现。

以上是点明，弥勒菩萨论中所开显的六度数量决定之理，并不是与修行无关的空头理论。实际上，这本是需要观察修的重要内容，要求学者自己作一番思考。为了能有坚定的志力，如理如量、如次第地投入六度修持，先要在认识上生起“六度是极殊胜教授”的深刻定解。学者若能遵循这些正理反复思惟，一旦引生定解，必定会执六度为殊胜教授。从此，不须他人劝励，将主动致力于六度的修行。否则，若无胜解摄持，则很难对修持六度矢志不渝。

【其中分六。】

午一、观待增上生数量决定分三：一、增上生圆满的必要性　二、增上生圆满的内容　三、增上生圆满的正因

【观待增上生，数决定者。】

未一、增上生圆满的必要性

【谓圆满菩提广大行者，必须转经无量生世。此复进道若无圆满德相之身，如现在身略有少相，纵勤修行实难增进，故须身德一切圆满。】

圆满菩提的广大修行，必须辗转经历无量生世。在这进道的过程中，如果没有德相圆满的所依身，如同现在的所依身仅有少许功德相，则纵然精勤修行，也难以增长进步，因此所依身各方面的功德必须圆满。

末二、增上生圆满的内容

增上生圆满的内容，包括财富、身体、眷属、事业、不随烦恼而转和无颠倒取舍。

先讲前四，再讲后二。

【又须具足所受用财、能受用身、同受用伴、凡所作业悉能成办四种圆满。】

为了来世能够修持广大菩萨行，必须具备四种圆满：所受用的财富圆满、能受用的身体圆满、一同受用的眷属圆满、所作事业都能成办的事业圆满。

前三者是围绕受用而说，所受用的是财富，能受用的是身体，一同受用是眷属。譬如，拥有住宅，所受用的住宅是财，能受用者是身，一同受用者是眷属。

以下宣说须不随烦恼转和无颠倒取舍。

【又此盛事亦多变为烦恼之缘，故须不随烦恼力转。】

再者，这些圆满之事也多半会变成引生烦恼的因缘，因此务必不随烦恼的势力而转。

【此犹非足，尚须对于诸取舍处，能善分辨、无倒进止。】

这仍然不足够，还必须对诸取舍处有能力善加分辨，无颠倒地取舍。

【若不尔者，犹如竹蕉结子便枯，骡孕自死，即彼盛事而为害故。】

否则，就像竹子、芭蕉结子之后就会枯槁，骡子因怀孕而导致死亡，即依靠这些圆满反而将会损害自己之故。

“芭蕉结子”、“骡子怀孕”比喻享用盛事，“便枯”、“自死”比喻其后果是毁坏自己。

【若有智慧，知是往昔妙业之果，更勤修因令渐增长。若无智慧，受尽先果而不增新，后苦起首。】

如果具有智慧，了知这些圆满都是往昔善业的果报，就会更加勤修正因，使它逐渐增长；如果没有智慧，只是享尽先前善业的福果，而不能创造新的福报，则在前福享尽之时，后苦便会开始现前。

因此，有没有智慧所造成的结果截然不同。有智慧的人，享福一分，修福十分，福德绵绵辗转增上；无智慧者，享福即是消福、造罪，前福享尽，后苦立即产生。

末三、增上生圆满的正因

【故于余生感六盛事，非为无因、不平等因，其随顺因定为六度。故于现法，当修当习当多修习六到彼岸，以殊胜因能感如是殊胜果故。】

因此，来生感得上述圆满六事并非无因，亦非源于不平等因，其随顺因必定是六度。所以，此生应修、应习、应多修习六度，以殊胜因必能感得如是殊胜果之故。

譬如，来生财富圆满，并不是无因无缘所能获得，以偷盗等不平等因也不会产生，其等流因必定是布施。因此，为了来世受用圆满，一定要多修布施，今生有一分耕耘，来世就有一分收获。

又如，来生获得善妙人身，这并非是由不持戒或坏戒、破戒所成办，其等流因必是持戒。发心持戒、多持戒、善护戒，来世必得妙身，而且持戒越清净，人身越殊胜。

依此类推，为了来世眷属圆满，应勤修安忍；为了来世事业圆满，应勤修精进；为了来世享福时有定力不随烦恼转，应勤修静虑；为了来世能明辨取舍，善用因缘而辗转增上，应勤修智慧。总之，创造未来各种圆满的方法尽在六度中。今生若能修好六度，未来必有善妙的增上生，由殊胜因必感殊胜果之故。

以下是简别。

【此是现前增上生果。身圆满等究竟增上生者，惟佛地有。】

这是指暂时的增上生果。身圆满等究竟的增上生，唯一在佛地时才有。佛之色身、眷属、净土、事业，即是究竟增上生。

【如《庄严经论》云："受用身眷作，圆满增上生，恒不随惑转，诸事无颠倒。"】

如《大乘庄严经论》所说：受用、身、眷属、事业四种圆满增上生事，是由前四度——施、戒、忍、进所成办；恒时不随烦恼流转，于诸事无颠倒取舍，是由后二度定、慧所成办。

小结：

圆满的增上生（有法），须以六度成办，数量决定（所立）。

因为：增上生圆满之量安立为增上生的四种圆满、不随烦恼而转和能无误辨别而无倒取舍，对此，能成就的正因即是六度，在六度之外不需更多，少了也不能归摄的缘故。

这一点也成立，因为：所受用的财富圆满，须依布施成就；受用者的身体圆满，须依持戒成就；一同受用者的眷属圆满，须依忍辱成就；所作的事业圆满，须依精进成就；恒时不随烦恼而转，须依静虑成就；于所作诸事无颠倒了知，须依智慧成就。若无六度，则无法成就此六种圆满的增上生事，因此六度数量决定。

午二、观待引发二利数量决定分二：一、成办利他须依前三度　二、成办自利须依后三度

【以如是身学菩萨行，菩萨惟有二所作事，谓正引发自利利他，是故观待引发二利，数决定者。】

菩萨依靠增上生圆满之身修学菩萨行，只有两种所作之事，即引发自利和利他。因此，若观见引发自他二利所应修的正因不

多不少恰好是六度，就可以决定：引发二利唯一应修六度。

未一、成办利他须依前三度

【其修利他，先须以财而作饶益。此若损恼有情而施，亦无所济，善遮损他[98]及所依事[99]，利他极大，故须尸罗。若不能忍他作怨害，报一报二[100]，戒难清净，故戒究竟，须耐怨害忍。由不报复，能免众多他所造罪，他若信乐堪令行善，故是最大利他。】

以修持利他而言，首先须以财物饶益有情。对此若边损恼有情边行布施，也无助益，若能遮止损害众生的行为和意乐，则利他极大，因此必须护戒。若不能安忍他人的损害，报一报二，则戒律也难以清净，所以持戒要达到究竟又须依靠耐怨害忍。由于不报复，就能让他人避免造下许多罪业，如果他人信乐，就能令他行善，因此是最大的利他。

要成办利他：首先应以财物布施饶益有情，故须布施；为使利他广大，必须不损恼有情，故须持戒；不能安忍，则戒律不得清净，故须忍辱。因此，欲成办最大的利他，必须修持布施、持戒、安忍。

未二、成办自利须依后三度

【自利者，谓以慧力得解脱乐。若心散乱不能得此，故须静虑令心住

[98] 损他：身语七支——杀、盗、淫、妄语、两舌、恶口、绮语。
[99] 所依事：指意三支——贪、嗔、痴。
[100] 报一报二：他人损害一次，就报复一次；损害两次，就报复两次。

定，堪能如欲安住所缘。有懈怠者不能生此，故须昼夜发勤精进，无有劳倦。此即彼等一切根本。】

所谓自利，即是以智慧力获得解脱的安乐。如果内心散乱，则不能获得解脱，所以必须由静虑令心安住三摩地，堪能按自己的意愿安住于所缘境。若有懈怠则不能引生静虑，所以必须日夜不断地激励自己精进，毫无疲倦地修持。精进即是这一切（指静虑和智慧）的根本。

自利是以智慧获得解脱，智慧要依静虑产生，而静虑又依精进引生，因此成办自利必须依赖智慧、静虑、精进三度。

【故修二利，六度决定。】

因此，修持自他二利决定要依六度，数量决定。

【如云："勤行利有情，修舍不害忍，住脱及根本，一切自利行。"】

如《大乘庄严经论》所说：菩萨精勤利益有情之时，修习施舍饶益他人；又以持戒不损害有情，远离杀生、不与取等恶业；他人损害也不报复，仍然以安忍而作利益。因此，成办利他必须依赖前三度。修习静虑，令心安住所缘；依定修持智慧，令心解脱；二者的根本或所依即是精进，因为依靠精进便能令心入定而修持胜观。因此，须以后三度修持一切自利行。

【此中利他非一切种。】

【言住脱者，心住所缘是静虑行迹[101]，解脱生死是慧行迹。若辨此二，则于寂止不致误为毗钵舍那。如是自许甚深持心，亦仅是此静虑一分，故于六度圆满之体，当求定解。】

所说的"住"和"脱"，应当辨别其各是何者的结果：心安住所缘是修习静虑的结果，解脱生死是修习智慧的结果。若能辨明这二者的差别，就不致于把寂止误认为胜观。比如，有人认为自己护持心的程度很深，其实这也只是静虑的一部分。因此，应对六度圆满之体求得定解。

若对六度圆满的体性获得定解，则不会产生各类修行上的偏差，即不会把寂止当成胜观，不会以智慧而舍弃方便，不会偏于自利，也不会忽视前前而只重视后后等等，有很多必要。

小结：

自他二利（有法），须以六度成办，数量决定（所立）。

因为：布施而不损恼他人并且达到究竟的缘故，而成办他利；依靠不倦的精进，令心安住所缘并以智慧修习解脱之故，而成办自利。能成办二利的正因在六度之外不需要更多，少了也不能含摄。

对此成立的理由：

要成就利他，最初将有情摄受为眷属，须依惠施财物的布施；其次，行持远离损恼的布施，须依持戒；持戒要达究竟，须依遭人损害而不报复的忍辱。要成就自利，须依能解脱二障的智慧，

101 行迹：结果。

智慧又须依赖堪能如欲安住所缘的静虑引发，而定慧二者的所依即是精进。若无六度，则不能成办二利，因此六度数量决定。

午三、观待引发圆满一切利他数量决定

【观待引发圆满一切利他，数决定者。】

【先以财舍除其匮乏，次于有情不为损恼，且忍怨害，于助他事发起精进而无厌离，依于静虑以神通等引摄其意，若成法器，次依智慧善说断疑，令解脱故，六度决定。】

“依于静虑以神通等”：静虑是引发神通等的正因，引摄众生必须依靠神通等方便。

首先通过惠施财物遣除有情的匮乏，其次不损恼有情，并且忍受怨敌伤害而不报复，对饶益有情的事业发起精进、心无疲厌，依靠静虑运用神通等引摄众生的心，使他生起信心，一旦堪为法器，便以智慧为他说法断除疑惑，使其解脱。因此，从引发圆满的利他而言，须依六度，数量决定。

【如云：“不贪及不害，耐怨事无厌，引摄善说故，利他即自利。”】

如《大乘庄严经论》所说：以无贪施舍有情所需的物资，令其受用不匮乏；以持戒不损害有情；以忍辱遭受有情伤害时不生嗔心，堪能忍耐怨害；以精进对行持利他之事心无疲厌；以静虑显现神通等，使有情生起信心并且欢喜；以智慧能为所化善说圣法，由此成办他利。如此精勤利他，暂时也能自然成办自利，究

竟能让自己获得无上菩提。因此，依靠六度能任运产生自他二利。

小结：

圆满利他（有法），须以六度成办，数量决定（所立）。

因为：既以布施财物遣除他的贫穷，又不对他作损害，又在他损害自己时能够安忍，又对行持利他之事心无疲厌，又以神通使他生信，又以佛的善说解脱他的相续，由此必能圆满成就他利。对此，在六度之外不需更多，少了也不能含摄。

这一点也成立，因为：要做到让所化不匮乏，需要布施；要做到不损恼他人，需要持戒；要做到他人损害时安然忍受，需要忍辱；要做到行持利他事业何时也不厌离，需要精进；要做到以神通等令他人信服，需要静虑；要做到相应法器而善说开导，需要智慧。因此，若无六度则不能圆满利他，因此六度数量决定。

以下是对于前二种观待道理总的教诫。

【此二颂[102]说修自他利不可不依六度，若于引发自他利理获得定解，则能殷重修习六度。】

这两颂说到修持自他二利不可不依仗六度，如果对六度能引发自他二利的道理获得定解，就能殷重修习六度。

午四、观待能摄一切大乘数量决定

【观待能摄一切大乘，数决定者。】

---

[102] 此二颂：指此颂和上一颂。

【谓已得财位无所贪著，及于未得不希求故，于诸财位能不顾恋；有此则能守护学处，受戒敬戒；依情非情所生众苦，能堪忍故不起厌患；修善所作勇悍无厌；修奢摩他无分别瑜伽，及毗钵舍那无分别瑜伽。以此六事摄尽一切能趣大乘[103]，此由六度次第引发，无须更多。】

一、对于已获的财位无所贪著，对于未获的财位心无希求，由此便能不顾恋财位。

二、不贪财位，则能守护好学处，受持戒、恭敬戒。

三、依靠有情和无情所引生的众苦都能安忍，故而不起厌离。

四、修持善法内心勇悍无有厌倦。

五、六、修持奢摩他的无分别瑜伽和毗钵舍那的无分别瑜伽。

以这六事摄尽了一切能趣入大乘的行为，这些是由六度依次引发的，此外不需更多。

【如云："不乐著受用，极敬二无厌，无分别瑜伽，诸大乘惟此。"】

"不乐著受用"：对内外一切受用不欢喜、不贪著。

"极敬"：对戒律极其恭敬，连微小的恶作罪也不造作。

"二无厌"：对依有情和无情所生的众苦不生厌离，以及修持善法无有疲厌，即是安忍和精进。也就是，依靠安忍而能忍受有情的损害与种种苦行，依靠精进饶益一切有情，任何难行都能行持，心无疲厌，并且发起无量精勤。

"无分别瑜伽"：以静虑一缘专注而安住的无分别瑜伽，及以

103 能趣大乘：是从因乘上说，即能趣入大乘的行为。

智慧对诸法都无分别的瑜伽。

"诸大乘唯此":一切菩萨的行为唯一是此六者,大乘行为尽在其中。

【由是因缘,欲入大乘弃舍六度,实为相违。】

由于趣入大乘的行为唯一是六度,因此,欲趣入大乘却舍弃六度,实际是自相矛盾。

小结:

一切大乘道(有法),以六度能归摄,数量决定(所立)。

因为:不贪著受用而恭敬学处,安忍依有情、无情所生之苦,于一切大乘道心不舍离,从而修行止观所摄的一切圣道,由此将圆满一切大乘。对此,在六度之外不需更多,少了也不能含摄。

这一点也成立,因为:对受用不欢喜、不贪著,须依布施;恭敬学处而如理守护,须依持戒;对于依靠有情和无情所生之苦不生厌离,须依安忍;作任何善法加行不生厌离,须依精进;以寂止不分别,须依静虑;以胜观不分别,须依智慧。若无六度,则不能圆满一切大乘道,因此六度数量决定。

午五、依一切种道或方便数量决定

【依一切种道或方便,数决定者。】

《大乘庄严经论》中用的是"道"字,此处解释为方便。以下依次解释每一度分别是何者的方便。

【谓于已得境界受用无贪欲道或方便者，谓行惠施，由修能舍离彼贪故。】

对已获得的境界受用心无贪欲的方便（道），即是行持布施，通过修布施便能舍离对受用的贪欲之故。

【诸未得境为得彼故功用散乱[104]，防护方便，谓持净戒，由能安住苾刍律仪，一切事业边际散乱悉不生故。】

为了追求未得到的境界受用，而引起勤作的散乱。能防止这些散乱的方便，即是持戒。因为若能安住比丘律仪，一切事业的散乱都不会产生。

凡夫散乱习气严重，分别心没有约束时，会不断向外攀缘、散乱。佛制定戒律，禁止了一切导致散乱的因缘，若能安住佛制学处，就不会趣向散乱、行持无意义之事。比丘戒断行的学处圆满、广大，若能安住比丘律仪，一切无意义的散乱都可以遮止。

【不舍有情方便，谓能堪忍，不厌怨害一切苦故。】

不舍弃有情的方便，即是能堪忍，因为修习安忍便能不厌离怨敌损害等一切苦恼之故。

【增善方便，谓发精进，由发精进善增长故。】

增长善根的方便即是精进，由发起精进能令善根辗转增长之故。

---

104 功用散乱：由于用功做加行所引起的散乱。

【净障方便，谓后二度，静虑伏惑，般若能净所知障故。】

净除二障的方便，即是后二度——静虑和般若，因为以静虑能压伏烦恼障、以般若主要能净除所知障之故。

【故六度决定。】

一切种类的方便，都包含在六度中，因此六度数量决定。

【如云："不贪诸境道，余防为得散[105]，不舍有情增，余二能净障。"】

如《大乘庄严经论》所说：不贪五欲境界的正道即是布施，因为舍与贪相违，施舍了一切所有，心也就无贪无执了；防止因追求五欲而内心散乱的正道，即是持戒，因为持戒可以约束自心，不令心趣入追求、经营世间琐事的散乱中；当有情以各种邪行损害自己时，能够不舍弃有情的正道，唯一是安忍；令善根不断增长的正道，即是精进；剩余的静虑和般若能清净二障，大乘静虑是压伏二障的正道，般若为根断二障的正道。

【又不随已生欲尘散乱，自在转者，谓无贪施。】

不随已产生的欲尘散乱，自在而转的方便，即是无贪的布施。

【若先未生预遮灭者，则须尸罗防护无义、非义散乱。】

---

[105] 余防为得散："余"，布施之外；"防"，防止、禁止；"为得散"，为了求得五欲而散乱。

尚未产生之前，若要预先遮止、息灭，则须以戒律防止无有实义及具有邪义的散乱。

【恶行有情数多易遇，由此因缘退舍利他，能对治者，谓当修习有力堪忍。】

行为恶劣的有情数量众多而且容易值遇，菩萨往往因此退失或舍弃利他，对此能对治的方便，即是修习有力量的安忍。

【净善众多长时修作令增长者，要由思惟此胜利等，发起恒常猛利勇进。】

对于众多清净的善法，要由长期修持使其增长，必须依靠思惟此善法的利益等，以发起恒常猛利的勇猛精进。（思惟胜利等，能让修善的欢喜心持续不断而且力量强猛。）

【暂伏烦恼，须修静虑。灭烦恼种及所知障，谓须般若。】

暂时压伏烦恼，须依修习静虑。摧灭烦恼种子和所知障，须依修习般若。

【此于六度，能与最大决定知解。】

思惟这些道理，能给予学人应修六度的最大定解。

当今时代，五欲的诱惑力极大，处在迷乱的欲尘中，要使心不贪著五欲的方法，即是修布施。要防止心随五欲外散的方法，

即是持戒。于此浊世之中，不免会遇到许多恶行有情，而让自己不退失利他的方法，是修忍辱。要在各种违缘、苦受之中坚持修行，必须依靠思惟善行的利益等，从而发起猛利、恒常的欢喜心。压伏烦恼的方法是修静虑，灭除二障的方法是修般若。所以，到彼岸的一切方便即是六度，大乘行者应当昼夜勤修六度；若离开六度，就会中途退转，无法圆满菩提。

小结：

大乘一切方便（有法），以六度能含摄，数量决定（所立）。

因为：大乘的一切方便完全摄于六种方便之中，即：对已得的身体和受用遮止贪著的方便，对未得的欲尘防止因追求而散乱的方便，内心不舍有情的方便，增长善法的方便，净除二障的方便，即是六度，在六度之外不需更多，少了也不能含摄。

这一点也成立，因为：心要不随五欲流转，须依不贪著欲境的布施；防止因追求五欲而功用散乱，须依防止散乱的持戒；不因有情恶劣、数量众多而退舍利他，要依内心不舍的忍辱；对于数量众多的善法，需经长时修行使其增长，要能对此不生疲厌并增上欢喜，须依精进；压伏烦恼障，须依静虑；坏灭二障种子，须依般若。若无六度，必不能如是成就，因此六度数量决定。

午六、观待三学数量决定

【观待三学，数决定者。】

【戒学自性即是戒度，此要有施，不顾资财，乃能正受，是戒资粮；

既正受已，由他骂不报骂等[106]忍耐守护，忍是眷属。静虑心学，般若慧学，精进遍通三学所摄，故六度决定。】

戒学的自性是持戒度，这又要有布施、不顾恋资财才能真正受戒，所以布施是持戒的资粮；受戒之后，要由他骂不还骂等的忍耐心守护戒律，故安忍是持戒的眷属。静虑是心学，般若为慧学，精进则通于戒定慧三学。因此六度数量决定。

【如云："依三学增上，佛正说六度，初学摄前三，后二摄后二，一通三分摄。"】

如云：针对戒定慧三学，佛陀无颠倒地宣说了六度。戒学中包含施、戒、忍前三度，后二者心学、慧学中含摄静虑、般若后二度，精进一度通于三学，属于三学所摄。

小结：

三学（有法），以六度能归摄，数量决定（所立）。

因为：圆满三学必须依赖六度，在六度之外，不必更多，少了也不能含摄。

这一点也成立，因为：戒学的体性，即是持戒；为了不贪受用而真正受戒，需要布施；持戒时要做到不违越沙门四法，需要安忍。故前三度摄于戒学。静虑是心学的自性，般若是慧学的自性，精进通于三学。因此，以六度能使三学究竟圆满，若无六度则不能圆满成就三学。

---

[106] 他骂不报骂等：沙门四法。"等"字包括他怒不还怒、他打不还打、寻过不还报。

以下总的教诫应重视六度数量决定的道理。

【如是当以何等胜身、圆满何等自他二利、安住何乘、由具几种方便之相、修行何学，能满能摄如是身、利、大乘、方便及诸学者，当知即是六波罗蜜。】

此句实际是上述六种观待道理的总结。

如是应当以何等殊胜之身、圆满哪些自利他利、安住何种大乘中、由具备哪几种方便之相、修行何种学处，能圆满如是身、如是二利、如是大乘，能统摄如是方便、如是三学的妙法，须知即是六波罗蜜多。

【总摄菩萨一切修要大嗢柁南，乃至未得广大定解，应当思惟。】

对这总摄菩萨一切修要的大总纲，乃至没有获得广大定解之前，应当不断思惟，直到获得决定为止。

“广大定解”，是学习这一科所应达到的目标。“广大”，是指认识到一切菩萨的修要全都含摄在六度中，犹如百川同归大海，由此方知六度是菩萨万行的总纲。

总的必须认识“万行归六度”、“六度开万行”。“万行归六度”，是由思惟以上内容，而认识到菩萨万行的关要完全摄于六度中；“六度开万行”，即由此广大定解积极趣入六度，开展菩萨道的无量修行，此内容将在下一科判中广说。

巳二、狮子贤论师对无著菩萨在《摄大乘论》中观点的解释分三：一、就断除所治品的能治法数量决定　二、就能成办一切佛法根本扼要数量决定　三、就随顺成熟有情数量决定

午一、就断除所治品的能治法数量决定

【又初不令超出生死，其因有二，谓贪资财及著家室。能治此者，谓施及戒。】

最初不让我们出离生死的主因有两个，即贪著资财与贪著家室。其能对治即是布施和持戒。以布施能远离对资财的贪执，以持戒能远离对家室的贪执。

【设暂出离，不能究竟而复退堕，其因有二，谓由有情邪行众苦、长修善品而生厌离。能治此者，谓忍及进。】

虽然暂时出离了，但修道不能究竟而中途退堕的因素也有两个，即由于遭遇有情的邪行和众苦而生厌离，以及由于长期修持善法而生厌离。其能对治即是安忍和精进。

【以耐众苦及他怨害，经无量时犹如一日，善知修习勇悍之法，若多修练发起忍进，则能对治退堕之因，极为扼要。】

依靠忍耐众多勤苦和他人的损害，经历无量时间犹如一日，善能了知并修习勇悍之法，如果多修多炼而发起安忍、精进，便能对治退堕之因，此极为扼要！

【非但修此菩萨诸行，即现在时修诸善行，于少艰辛忍力薄弱，于所修道无大勇悍，以是因缘初入虽多，然于中间能不退者，实不多见，皆由未修忍辱、精进教授所致。】

不仅长劫修持菩萨诸行，即便现在修一些善行时，由于对少许艰辛忍耐力薄弱，对所修之道没有大的勇悍心，以致最初趣入的人虽然很多，但中途能不退转的实为罕见，这些都是由于没有修习忍辱和精进的教授所导致的。

【又于中间虽未退转，然有二种失坏之因，谓心散乱不住善缘及坏恶慧[107]。对治此者，谓静虑、般若。】

另外，在修道中间虽然没有退转，但有二种失坏修道的因素，即内心散乱不安住于善所缘以及颠倒取舍的恶慧。此二者的能对治，即是静虑和般若。

以下说明为何散乱和恶慧是失坏善法之因。

【佛说散心修念诵等无大义故。】

佛说以散乱心修习念诵等没有大的义利之故。

这是以散乱会失坏善法的理由。即以散乱心行善，势力薄弱，杂诸妄念，利益极小。

【若于内明法藏之义无简择慧，虽于粗显取舍之处，亦起错误颠倒行故。】

---

[107] 坏恶慧：恶慧或邪慧。

如果对内明三藏法义不具备简择的智慧，即使对粗大、明显的取舍处，也会错误颠倒而行持之故。这是以恶慧失坏善法的理由。即没有智慧而颠倒行善，不但无益而且有损。

因此，只是修忍辱、精进使自心不退转还不足够，还必须修习静虑、般若，才能保证善行不失坏。

【此依断除所对治品能治增上[108]，数量决定。】

以上是依断除所对治品的能治法，说明六度数量决定。

小结：

断除所对治品的能对治法（有法），需要六度，数量决定（所立）。

因为：最初障碍超出生死、中间退堕、最后失坏的因缘决定只有六个，其能对治即是六度，在六度之外，不必更多，少了也不能含摄。

这一点也成立，因为：贪著资财而不能超出生死，须以布施对治；贪著家室而不能超出生死，须以持戒对治；虽已出离资财和家室，但因众生的邪行及众苦而生厌离，致使中途退堕，须以忍辱对治；由于长期修持善法加行而生起厌离，以致退堕，须以精进对治；虽无退堕，但以散乱心不能安住善所缘而失坏善法，须以静虑对治；虽无退堕，但以邪慧失坏，须以般若对治。若无六度，则不能如是对治，因此六度数量决定。

---

108 增上：针对这个方面。

午二、就能成办一切佛法根本扼要数量决定

【依能成办一切佛法根本扼要，数决定者，谓初四度是定资粮，以此四种能成不散静虑度故；依此因缘若修妙观，则能通达真实义故。】

从能成办一切佛法的根本扼要——止观来衡量，六度数量决定。因为：前四度为定资粮，依靠这四度能成办不散乱的静虑度；又依此静虑因缘，若修妙观，则能通达真实义。

小结：

一切佛法的根本扼要（有法），以六度能成办，数量决定（所立）。

因为：以静虑体性的寂止和智慧体性的胜观堪能成办一切佛法功德，而成就止观须依六度，不必更多，少了也不能含摄。

这一点也成立，因为：以施、戒、忍、进四者成就不散乱的静虑，故为三摩地资粮；依于静虑体性的寂止成就胜观，故是智慧资粮。若无六度则不能如是成就。

午三、就随顺成熟有情数量决定

【随顺成熟有情增上，数决定者，与前所说第三义同。】

“第三义”指“观待引发圆满一切利他，数量决定”。

从随顺成熟有情的方面衡量，六度数量决定，此与上面所说的第三义相同。

【此是圣者无著所许，如狮贤论师所立而说，对于六度引发定解，最为切要。】

以上是无著菩萨在《摄大乘论》中所承许的观点，本论按照狮子贤论师在《般若八千颂与现观庄严论对照广释》中的安立而解说，这段内容对于六度引发定解最为切要。

辰二、兼说次第决定分三：一、生起次第　二、胜劣次第　三、粗细次第

【第二，兼说次第决定分三。】

巳一、生起次第

【生起次第者，若能布施，于诸资财不顾不贪，则能受戒；若具尸罗善防恶行，则于怨害而能堪忍；若有忍耐不厌难行，退缘微少，能发精进；若能昼夜发勤精进，能发正定，心于善缘堪能安住；若心定者，乃能如实通达真实。】

六度生起的次第：若能布施，对资财不顾恋、不贪著，便能受戒；若具足戒律，防护三门恶行，便能安忍怨敌的损害；若有安忍，心不厌舍一切难行，修道退转的因缘微少，便能引发精进；若能昼夜勤奋精进，便能引发正定，内心堪能安住善所缘；若心一缘专注而不散乱，便能如实通达真实。

从反面观察：以贪著受用之故，便无法舍家受戒；以不能禁止身口意诸恶行之故，便无法安忍损害及众苦；以不能安忍众苦之故，便无法发起精进；以不能恒时精进行善之故，便无法成办一缘安住的静虑；以不能一缘安住之故，便无法生起通达真实的智慧。因此，六度以前前为因便能生起后后，若无前前则无法成

办后后。

因此，以前因后果排列次第，决定是从布施排至般若。

巳二、胜劣次第

【胜劣次第者，前前微劣，后后殊胜。】

六度胜劣之次第，即：依次前前比后后微劣，后后较前前殊胜，因此先说微劣者再说殊胜者。

世间虽有布施者，但能严禁自己身语意造恶者更为稀有，因此布施为下品，持戒为上品；严禁恶行虽难，但受伤害时心能安忍不动更难；安忍虽难，但恒时于善法发起精进更难；恒时精进虽难，但以三摩地令心调柔更难；成就四禅、四无色界心虽难，但以智慧证悟真谛更难。所谓易修，即烦恼粗重时也能修；所谓难修，即要求烦恼微薄、功德广大。因此，以劣胜排列次第，一定是从布施排至般若。

此外须知，此处的胜劣只是针对同一人的事、意乐、所依而说。如果身份不同，则后后超胜前前并不决定，比如，资粮道菩萨的持戒不如登地菩萨的布施殊胜。而且，这只是从大体上安立，如果事相不同，则六度不决定前劣后胜。比如，断不与取不如布施身命殊胜，稍稍精进行善不如安忍大的损害殊胜。

巳三、粗细次第

【粗细次第者，前较后者易转易作，故相粗显；后较前者难转难作，各较自前，故为微细。】

粗细的次第："粗"指前前比后后容易趣入、容易行持，所以行相粗显；"细"是后后较前前难以趣入、难以行持，因此较前前微细。

比如布施，上至总统下到屠夫都能趣入，所以容易了知也容易行持，其行相最为粗显。相比之下，持戒则较微细，而安忍又比持戒更细，如此越往后者自性越微细，最后的般若最为微细。因此，若以粗细程度排列次第，决定是从布施排到般若。

【《庄严经论》云："依前而生后，安住胜劣故，粗显微细故，说如是次第。"】

《大乘庄严经论》说：依前前而引生后后的缘故，前前微劣、后后殊胜的缘故，以前前粗显、后后微细的缘故，而宣说如是次第。

世上最善妙的话语，佛陀皆已说尽；世上最准确的法相，佛陀都已善为安立。佛语字字句句都体现了大智慧。佛以尽所有智照见一切差别相、一切缘起、一切道，因此宣说了六度总纲。我们学习四谛，从最初的鹦鹉学舌，到学习大论之后，知道仅仅"苦集灭道"四字，就包含了如海般深广无量的法义。同样，此处佛说六度，具有种种数量决定、次第决定的道理，成为摄尽一切菩萨道修要的大总纲。对此，越往后面越能充分体现。

附录 一:

《瑜伽师地论·菩萨地》一百一十苦文

此中菩萨于有情界观见一百一十种苦，于诸有情修悲无量。何等名为百一十苦?

谓有一苦。依无差别流转之苦，一切有情无不皆堕流转苦故。

复有二苦。一欲为根本苦，谓可爱事若变若坏所生之苦。二痴异熟生苦，谓若猛利体受所触，即于自体执我我所，愚痴迷闷生极怨嗟。由是因缘受二箭受。谓身箭受及心箭受。

复有三苦。一苦苦，二行苦，三坏苦。

复有四苦。一别离苦，谓爱别离所生之苦。二断坏苦，谓由弃舍众同分死所生之苦。三相续苦，谓从此后数数死生展转相续所生之苦。四毕竟苦，谓定无有般涅槃法诸有情类。五取蕴苦。

复有五苦。一贪欲缠缘苦，二瞋恚缠缘苦，三昏沉睡眠缠缘苦，四掉举恶作缠缘苦，五疑缠缘苦。

复有六苦。一因苦，习恶趣因故。二果苦，生诸恶趣故。三求财位苦，四勤守护苦，五无厌足苦，六变坏苦。如是六种总说为苦。

复有七苦。一生苦，二老苦，三病苦，四死苦，五怨憎会苦，六爱别离苦，七虽复希求而不得苦。

复有八苦。一寒苦，二热苦，三饥苦，四渴苦，五不自在苦，六自逼恼苦，谓无系等诸外道类，七他逼恼苦，谓遭遇他手块等触蚊虻等触，八一类威仪多时住苦。

复有九苦。一自衰损苦，二他衰损苦，三亲属衰损苦，四财位衰损苦，五无病衰损苦，六戒衰损苦，七见衰损苦，八现法苦，九后法苦。

复有十苦。一诸食资具匮乏苦，二诸饮资具匮乏苦，三骑乘资具匮乏苦，四衣服资具匮乏苦，五庄严资具匮乏苦，六器物资具匮乏苦，七香鬘涂饰资具匮乏苦，八歌舞伎乐资具匮乏苦，九照明资具匮乏苦，十男女给侍资具匮乏苦。

当知复有余九种苦。一一切苦，二广大苦，三一切门苦，四邪行苦，五流转苦，六不随欲苦，七违害苦，八随逐苦，九一切种苦。

一切苦中复有二苦。一宿因所生苦，二现缘所生苦。

广大苦中复有四苦。一长时苦，二猛利苦，三杂类苦，四无间苦。

一切门苦中亦有四苦。一那落迦苦，二傍生苦，三鬼世界苦，四善趣所摄苦。

邪行苦中复有五苦。一于现法中犯触于他他不饶益所发

起苦，二受用种种不平等食界不平等所发起苦，三即由现法苦所逼切自然造作所发起苦，四由多安住非理作意所受烦恼随烦恼缠所起诸苦，五由多发起诸身语意种种恶行所受当来诸恶趣苦。

流转苦中复有六种轮转生死不定生苦。一自身不定，二父母不定，三妻子不定，四奴婢仆使不定，五朋友宰官亲属不定，六财位不定。自身不定者，谓先为王后为仆隶。父母等不定者，谓先为父母乃至亲属。后时轮转反作怨害及恶知识。财位不定者，谓先大富贵后极贫贱。

不随欲苦中复有七苦。一欲求长寿不随所欲生短寿苦，二欲求端正不随所欲生丑陋苦，三欲生上族不随所欲生下族苦，四欲求大富不随所欲生贫穷苦，五欲求大力不随所欲生羸劣苦，六欲求了知所知境界，不随所欲愚痴无智现行生苦，七欲求胜他不随所欲反为他胜而生大苦。

违害苦中复有八苦。一诸在家者妻子等事损减生苦，二诸出家者贪等烦恼增益生苦，三饥俭逼恼之所生苦，四怨敌逼恼之所生苦，五旷野崄难迫迮逼恼之所生苦，六系属于他之所生苦，七支节不具损恼生苦，八杀缚斫截捶打驱擯逼恼生苦。

随逐苦中复有九苦。依世八法有八种苦。一坏法坏时苦，二尽法尽时苦，三老法老时苦，四病法病时苦，五死法死时

苦，六无利苦，七无誉苦，八有讥苦。是名八苦。九希求苦，如是总说名随逐苦。

一切种苦中复有十苦。谓如前说，五乐所治有五种苦。一因苦，二受苦，三唯无乐苦，四受不断苦，五出离远离寂静菩提乐所对治家欲界结寻异生苦。是名五苦。复有五苦。一逼迫苦，二众具匮乏苦，三界不平等苦，四所爱变坏苦，五三界烦恼品粗重苦。是名五苦。前五此五总十种苦。当知是名一切种苦。

前五十五，今五十五，总有一百一十种苦。是菩萨悲所缘境界。缘此境故，诸菩萨悲生起增长，修习圆满。

附录 二:

华严经·净行品

菩萨在家，当愿众生：知家性空，免其逼迫。

孝事父母，当愿众生：善事于佛，护养一切。

妻子集会，当愿众生：冤亲平等，永离贪著。

若得五欲，当愿众生：拔除欲箭，究竟安隐。

伎乐聚会，当愿众生：以法自娱，了伎非实。

若在宫室，当愿众生：入于圣地，永除秽欲。

着璎珞时，当愿众生：舍诸伪饰，到真实处。

上升楼阁，当愿众生：升正法楼，彻见一切。

若有所施，当愿众生：一切能舍，心无爱著。

众会聚集，当愿众生：舍众聚法，成一切智。

若在厄难，当愿众生：随意自在，所行无碍。

舍居家时，当愿众生：出家无碍，心得解脱。

入僧伽蓝，当愿众生：演说种种，无乖诤法。

诣大小师，当愿众生：巧事师长，习行善法。

求请出家，当愿众生：得不退法，心无障碍。

脱去俗服，当愿众生：勤修善根，舍诸罪轭。

剃除须发，当愿众生：永离烦恼，究竟寂灭。

着袈裟衣，当愿众生：心无所染，具大仙道。

正出家时，当愿众生：同佛出家，救护一切。

自归于佛，当愿众生：绍隆佛种，发无上意。

自归于法，当愿众生：深入经藏，智慧如海。

自归于僧，当愿众生：统理大众，一切无碍。

受学戒时，当愿众生：善学于戒，不作众恶。

受阇黎教，当愿众生：具足威仪，所行真实。

受和尚教，当愿众生：入无生智，到无依处。

受具足戒，当愿众生：具诸方便，得最胜法。

若入堂宇，当愿众生：升无上堂，安住不动。

若敷床座，当愿众生：开敷善法，见真实相。

正身端坐，当愿众生：坐菩提座，心无所著。
结跏趺坐，当愿众生：善根坚固，得不动地。
修行于定，当愿众生：以定伏心，究竟无余。
若修于观，当愿众生：见如实理，永无乖诤。
舍跏趺坐，当愿众生：观诸行法，悉归散灭。
下足住时，当愿众生：心得解脱，安住不动。
若举于足，当愿众生：出生死海，具众善法。
着下裙时，当愿众生：服诸善根，具足惭愧。
整衣束带，当愿众生：检束善根，不令散失。
若着上衣，当愿众生：获胜善根，至法彼岸。
着僧伽黎，当愿众生：入第一位，得不动法。
手执杨枝，当愿众生：皆得妙法，究竟清净。
嚼杨枝时，当愿众生：其心调净，噬诸烦恼。
大小便时，当愿众生：弃贪瞋痴，蠲除罪法。
事讫就水，当愿众生：出世法中，速疾而往。
洗涤形秽，当愿众生：清净调柔，毕竟无垢。
以水盥掌，当愿众生：得清净手，受持佛法。
以水洗面，当愿众生：得净法门，永无垢染。
手执锡杖，当愿众生：设大施会，示如实道。
执持应器，当愿众生：成就法器，受天人供。
发趾向道，当愿众生：趣佛所行，入无依处。

若在于道，当愿众生：能行佛道，向无余法。
涉路而去，当愿众生：履净法界，心无障碍。
见升高路，当愿众生：永出三界，心无怯弱。
见趣下路，当愿众生：其心谦下，长佛善根。
见斜曲路，当愿众生：舍不正道，永除恶见。
若见直路，当愿众生：其心正直，无谄无诳。
见路多尘，当愿众生：远离尘坌，获清净法。
见路无尘，当愿众生：常行大悲，其心润泽。
若见险道，当愿众生：住正法界，离诸罪难。
若见众会，当愿众生：说甚深法，一切和合。
若见大柱，当愿众生：离我诤心，无有忿恨。
若见丛林，当愿众生：诸天及人，所应敬礼。
若见高山，当愿众生：善根超出，无能至顶。
见棘刺树，当愿众生：疾得翦除，三毒之刺。
见树叶茂，当愿众生：以定解脱，而为荫映。
若见华开，当愿众生：神通等法，如华开敷。
若见树华，当愿众生：众相如华，具三十二。
若见果实，当愿众生：获最胜法，证菩提道。
若见大河，当愿众生：得预法流，入佛智海。
若见陂泽，当愿众生：疾悟诸佛，一味之法。
若见池沼，当愿众生：语业满足，巧能演说。

若见汲井，当愿众生：具足辩才，演一切法。

若见涌泉，当愿众生：方便增长，善根无尽。

若见桥道，当愿众生：广度一切，犹如桥梁。

若见流水，当愿众生：得善意欲，洗除惑垢。

见修园圃，当愿众生：五欲圃中，耘除爱草。

见无忧林，当愿众生：永离贪爱，不生忧怖。

若见园苑，当愿众生：勤修诸行，趣佛菩提。

见严饰人，当愿众生：三十二相，以为严好。

见无严饰，当愿众生：舍诸饰好，具头陀行。

见乐著人，当愿众生：以法自娱，欢爱不舍。

见无乐著，当愿众生：有为事中，心无所乐。

见欢乐人，当愿众生：常得安乐，乐供养佛。

见苦恼人，当愿众生：获根本智，灭除众苦。

见无病人，当愿众生：入真实慧，永无病恼。

见疾病人，当愿众生：知身空寂，离乖诤法。

见端正人，当愿众生：于佛菩萨，常生净信。

见丑陋人，当愿众生：于不善事，不生乐著。

见报恩人，当愿众生：于佛菩萨，能知恩德。

见背恩人，当愿众生：于有恶人，不加其报。

若见沙门，当愿众生：调柔寂静，毕竟第一。

见婆罗门，当愿众生：永持梵行，离一切恶。

见苦行人，当愿众生：依于苦行，至究竟处。

见操行人，当愿众生：坚持志行，不舍佛道。

见着甲胄，当愿众生：常服善铠，趣无师法。

见无铠仗，当愿众生：永离一切，不善之业。

见论议人，当愿众生：于诸异论，悉能摧伏。

见正命人，当愿众生：得清净命，不矫威仪。

若见于王，当愿众生：得为法王，恒转正法。

若见王子，当愿众生：从法化生，而为佛子。

若见长者，当愿众生：善能明断，不行恶法。

若见大臣，当愿众生：恒守正念，习行众善。

若见城郭，当愿众生：得坚固身，心无所屈。

若见王都，当愿众生：功德共聚，心恒喜乐。

见处林薮，当愿众生：应为天人，之所叹仰。

入里乞食，当愿众生：入深法界，心无障碍。

到人门户，当愿众生：入于一切，佛法之门。

入其家已，当愿众生：得入佛乘，三世平等。

见不舍人，当愿众生：常不舍离，胜功德法。

见能舍人，当愿众生：永得舍离，三恶道苦。

若见空钵，当愿众生：其心清净，空无烦恼。

若见满钵，当愿众生：具足成满，一切善法。

若得恭敬，当愿众生：恭敬修行，一切佛法。

不得恭敬，当愿众生：不行一切，不善之法。

见惭耻人，当愿众生：具惭耻行，藏护诸根。

见无惭耻，当愿众生：舍离无惭，住大慈道。

若得美食，当愿众生：满足其愿，心无羡欲。

得不美食，当愿众生：莫不获得，诸三昧味。

得柔软食，当愿众生：大悲所熏，心意柔软。

得粗涩食，当愿众生：心无染著，绝世贪爱。

若饭食时，当愿众生：禅悦为食，法喜充满。

若受味时，当愿众生：得佛上味，甘露满足。

饭食已讫，当愿众生：所作皆办，具诸佛法。

若说法时，当愿众生：得无尽辩，广宣法要。

从舍出时，当愿众生：深入佛智，永出三界。

若入水时，当愿众生：入一切智，知三世等。

洗浴身体，当愿众生：身心无垢，内外光洁。

盛暑炎毒，当愿众生：舍离众恼，一切皆尽。

暑退凉初，当愿众生：证无上法，究竟清凉。

讽诵经时，当愿众生：顺佛所说，总持不忘。

若得见佛，当愿众生：得无碍眼，见一切佛。

谛观佛时，当愿众生：皆如普贤，端正严好。

见佛塔时，当愿众生：尊重如塔，受天人供。

敬心观塔，当愿众生：诸天及人，所共瞻仰。

顶礼于塔，当愿众生：一切天人，无能见顶。
右绕于塔，当愿众生：所行无逆，成一切智。
绕塔三匝，当愿众生：勤求佛道，心无懈歇。
赞佛功德，当愿众生：众德悉具，称叹无尽。
赞佛相好，当愿众生：成就佛身，证无相法。
若洗足时，当愿众生：具神足力，所行无碍。
以时寝息，当愿众生：身得安隐，心无动乱。
睡眠始寤，当愿众生：一切智觉，周顾十方。

附录 三：

华严经·入法界品[109]

菩提心者犹如种子，能生一切诸佛法故。
菩提心者犹如良田，能长众生白净法故。
菩提心者犹如大地，能持一切诸世间故。
菩提心者犹如净水，能洗一切烦恼垢故。
菩提心者犹如大风，普于世间无所碍故。
菩提心者犹如盛火，能烧一切诸见薪故。
菩提心者犹如净日，普照一切诸世间故。

[109] 大方广佛华严经卷第七十八·入法界品第三十九之十九

菩提心者犹如盛月，诸白净法悉圆满故。
菩提心者犹如明灯，能放种种法光明故。
菩提心者犹如净目，普见一切安危处故。
菩提心者犹如大道，普令得入大智城故。
菩提心者犹如正济，令其得离诸邪法故。
菩提心者犹如大车，普能运载诸菩萨故。
菩提心者犹如门户，开示一切菩萨行故。
菩提心者犹如宫殿，安住修习三昧法故。
菩提心者犹如园苑，于中游戏受法乐故。
菩提心者犹如舍宅，安隐一切诸众生故。
菩提心者则为所归，利益一切诸世间故。
菩提心者则为所依，诸菩萨行所依处故。
菩提心者犹如慈父，训导一切诸菩萨故。
菩提心者犹如慈母，生长一切诸菩萨故。
菩提心者犹如乳母，养育一切诸菩萨故。
菩提心者犹如善友，成益一切诸菩萨故。
菩提心者犹如君主，胜出一切二乘人故。
菩提心者犹如帝王，一切愿中得自在故。
菩提心者犹如大海，一切功德悉入中故。
菩提心者如须弥山，于诸众生心平等故。
菩提心者如铁围山，摄持一切诸世间故。

菩提心者犹如雪山，长养一切智慧药故。
菩提心者犹如香山，出生一切功德香故。
菩提心者犹如虚空，诸妙功德广无边故。
菩提心者犹如莲花，不染一切世间法故。
菩提心者如调慧象，其心善顺不犷戾故。
菩提心者如良善马，远离一切诸恶性故。
菩提心者如调御师，守护大乘一切法故。
菩提心者犹如良药，能治一切烦恼病故。
菩提心者犹如坑阱，陷没一切诸恶法故。
菩提心者犹如金刚，悉能穿彻一切法故。
菩提心者犹如香箧，能贮一切功德香故。
菩提心者犹如妙华，一切世间所乐见故。
菩提心者如白栴檀，除众欲热使清凉故。
菩提心者如黑沉香，能熏法界悉周遍故。
菩提心者如善见药王，能破一切烦恼病故。
菩提心者如毘笈摩药，能拔一切诸惑箭故。
菩提心者犹如帝释，一切主中最为尊故。
菩提心者如毘沙门，能断一切贫穷苦故。
菩提心者如功德天，一切功德所庄严故。
菩提心者如庄严具，庄严一切诸菩萨故。
菩提心者如劫末火，能烧一切诸有为故。

菩提心者如无生根药，长养一切诸佛法故。

菩提心者犹如龙珠，能消一切烦恼毒故。

菩提心者如水清珠，能清一切烦恼浊故。

菩提心者如如意珠，周给一切诸贫乏故。

菩提心者如功德瓶，满足一切众生心故。

菩提心者如如意树，能雨一切庄严具故。

菩提心者如鹅羽衣，不受一切生死垢故。

菩提心者如白氎线[110]，从本已来性清净故。

菩提心者如快利犁，能治一切众生田故。

菩提心者如那罗延，能摧一切我见敌故。

菩提心者犹如快箭，能破一切诸苦的故。

菩提心者犹如利矛，能穿一切烦恼甲故。

菩提心者犹如坚甲，能护一切如理心故。

菩提心者犹如利刀，能斩一切烦恼首故。

菩提心者犹如利剑，能断一切憍慢铠故。

菩提心者如勇将幢，能伏一切诸魔军故。

菩提心者犹如利锯，能截一切无明树故。

菩提心者犹如利斧，能伐一切诸苦树故。

菩提心者犹如兵仗，能防一切诸苦难故。

菩提心者犹如善手，防护一切诸度身故。

---

110 白氎线：即白细棉线。“氎”音 dié。

菩提心者犹如好足，安立一切诸功德故。

菩提心者犹如眼药，灭除一切无明翳故。

菩提心者犹如钳镊，能拔一切身见刺故。

菩提心者犹如卧具，息除生死诸劳苦故。

菩提心者如善知识，能解一切生死缚故。

菩提心者如好珍财，能除一切贫穷事故。

菩提心者如大导师，善知菩萨出要道故。

菩提心者犹如伏藏，出功德财无匮乏故。

菩提心者犹如涌泉，生智能水无穷尽故。

菩提心者犹如明镜，普现一切法门像故。

菩提心者犹如莲华，不染一切诸罪垢故。

菩提心者犹如大河，流引一切度摄法故。

菩提心者如大龙王，能雨一切妙法雨故。

菩提心者犹如命根，任持菩萨大悲身故。

菩提心者犹如甘露，能令安住不死界故。

菩提心者犹如大网，普摄一切诸众生故。

菩提心者犹如羂索，摄取一切所应化故。

菩提心者犹如钩饵，出有渊中所居者故。

菩提心者如阿伽陀药，能令无病永安隐故。

菩提心者如除毒药，悉能消歇贪爱毒故。

菩提心者如善持咒，能除一切颠倒毒故。

菩提心者犹如疾风，能卷一切诸障雾故。

菩提心者如大宝洲，出生一切觉分宝故。

菩提心者如好种性，出生一切白净法故。

菩提心者犹如住宅，诸功德法所依处故。

菩提心者犹如市肆，菩萨商人贸易处故。

菩提心者如炼金药，能治一切烦恼垢故。

菩提心者犹如好蜜，圆满一切功德味故。

菩提心者犹如正道，令诸菩萨入智城故。

菩提心者犹如好器，能持一切白净法故。

菩提心者犹如时雨，能灭一切烦恼尘故。

菩提心者则为住处，一切菩萨所住处故。

菩提心者则为寿行，不取声闻解脱果故。

菩提心者如净瑠璃，自性明洁无诸垢故。

菩提心者如帝青宝，出过世间二乘智故。

菩提心者如更漏鼓，觉诸众生烦恼睡故。

菩提心者如清净水，性本澄洁无垢浊故。

菩提心者如阎浮金，映夺一切有为善故。

菩提心者如大山王，超出一切诸世间故。

菩提心者则为所归，不拒一切诸来者故。

菩提心者则为义利，能除一切衰恼事故。

菩提心者则为妙宝，能令一切心欢喜故。

菩提心者如大施会，充满一切众生心故。

菩提心者则为尊胜，诸众生心无与等故。

菩提心者犹如伏藏，能摄一切诸佛法故。

菩提心者如因陀罗网，能伏烦恼阿修罗故。

菩提心者如婆楼那风，能动一切所应化故。

菩提心者如因陀罗火，能烧一切诸惑习故。

菩提心者如佛支提，一切世间应供养故。

善男子！菩提心者，成就如是无量功德，举要言之，应知悉与一切佛法诸功德等。何以故？因菩提心，出生一切诸菩萨行，三世如来，从菩提心而出生故。是故善男子，若有发阿耨多罗三藐三菩提心者，则已出生无量功德，普能摄取一切智道。

善男子！譬如有人得无畏药离五恐怖。何等为五？所谓火不能烧，毒不能中，刀不能伤，水不能漂，烟不能熏。菩萨摩诃萨亦复如是，得一切智菩提心药，贪火不烧，瞋毒不中，惑刀不伤，有流不漂，诸觉观烟不能熏害。

善男子！譬如有人得解脱药终无横难，菩萨摩诃萨亦复如是，得菩提心解脱智药，永离一切生死横难。

善男子！譬如有人持摩诃应伽药，毒蛇闻气即皆远去，菩萨摩诃萨亦复如是，持菩提心大应伽药，一切烦恼诸恶毒蛇，闻其气者悉皆散灭。

善男子！譬如有人持无胜药，一切怨敌无能胜者，菩萨摩诃萨亦复如是，持菩提心无能胜药，悉能降伏一切魔军。

善男子！譬如有人持毘笈摩药，能令毒箭自然堕落，菩萨摩诃萨亦复如是，持菩提心毘笈摩药，令贪恚痴诸邪见箭，自然堕落。

善男子！譬如有人持善见药，能除一切所有诸病，菩萨摩诃萨亦复如是，持菩提心善见药王，悉除一切诸烦恼病。

善男子！如有药树名珊陀那，有取其皮以涂疮者，疮即除愈，然其树皮随取随生终不可尽，菩萨摩诃萨，从菩提心生一切智树亦复如是，若有得见而生信者，烦恼业疮悉得消灭，一切智树初无所损。

善男子！如有药树名无生根，以其力故，增长一切阎浮提树，菩萨摩诃萨菩提心树亦复如是，以其力故增长一切学与无学，及诸菩萨所有善法。

善男子！譬如有药名阿蓝婆，若用涂身，身之与心咸有堪能，菩萨摩诃萨得菩提心阿蓝婆药亦复如是，令其身心增长善法。

善男子！譬如有人得念力药，凡所闻事忆持不忘，菩萨摩诃萨得菩提心念力妙药，悉能闻持一切佛法，皆无忘失。

善男子！譬如有药名大莲华，其有服者住寿一劫，菩萨摩诃萨服菩提心大莲华药亦复如是，于无数劫寿命自在。

善男子！譬如有人执翳形药，人与非人悉不能见，菩萨摩诃萨执菩提心翳形妙药，一切诸魔不能得见。

善男子！如海有珠名普集众宝，此珠若在，假使劫火焚烧世间，能令此海减于一滴无有是处，菩萨摩诃萨菩提心珠亦复如是，住于菩萨大愿海中，若常忆持不令退失，能坏菩萨一善根者，终无是处，若退其心，一切善法即皆散灭。

善男子！如有摩尼名大光明，有以此珠璎珞身者，映蔽一切宝庄严具，所有光明悉皆不现，菩萨摩诃萨菩提心宝亦复如是，璎珞其身，映蔽一切二乘心宝，诸庄严具悉无光彩。

善男子！如水清珠能清浊水，菩萨摩诃萨菩提心珠亦复如是，能清一切烦恼垢浊。

善男子！譬如有人得住水宝，系其身上入大海中不为水害，菩萨摩诃萨亦复如是，得菩提心住水妙宝，入于一切生死海中，终不沉没。

善男子！譬如有人得龙宝珠，持入龙宫，一切龙蛇不能为害，菩萨摩诃萨亦复如是，得菩提心大龙宝珠，入欲界中，烦恼龙蛇不能为害。

善男子！譬如帝释着摩尼冠，映蔽一切诸余天众，菩萨摩诃萨亦复如是，着菩提心大愿宝冠，超过一切三界众生。

善男子！譬如有人得如意珠，除灭一切贫穷之苦，菩萨摩诃萨亦复如是，得菩提心如意宝珠，远离一切邪命怖畏。

善男子！譬如有人得日精珠，持向日光而生于火，菩萨摩诃萨亦复如是，得菩提心智日宝珠，持向智光而生智火。

善男子！譬如有人得月精珠，持向月光而生于水，菩萨摩诃萨亦复如是，得菩提心月精宝珠，持此心珠，鉴回向光而生一切善根愿水。

善男子！譬如龙王首戴如意摩尼宝冠，远离一切怨敌怖畏，菩萨摩诃萨亦复如是，着菩提心大悲宝冠，远离一切恶道诸难。

善男子！如有宝珠名一切世间庄严藏，若有得者，令其所欲悉得充满，而此宝珠无所损减，菩提心宝亦复如是，若有得者，令其所愿悉得满足，而菩提心无有损减。

善男子！如转轮王有摩尼宝，置于宫中，放大光明破一切暗，菩萨摩诃萨亦复如是，以菩提心大摩尼宝，住于欲界，放大智光，悉破诸趣无明黑暗。

善男子！譬如帝青大摩尼宝，若有为此光明所触即同其色，菩萨摩诃萨菩提心宝亦复如是，观察诸法回向善根，靡不即同菩提心色。

善男子！如瑠璃宝于百千岁处不净中，不为臭秽之所染着，性本净故，菩萨摩诃萨菩提心宝亦复如是，于百千劫住欲界中，不为欲界过患所染，犹如法界性清净故。

善男子！譬如有宝名净光明，悉能映蔽一切宝色，菩萨

摩诃萨菩提心宝亦复如是，悉能映蔽一切凡夫二乘功德。

善男子！譬如有宝名为火焰，悉能除灭一切暗冥，菩萨摩诃萨菩提心宝亦复如是，能灭一切无知暗冥。

善男子！譬如海中有无价宝，商人采得船载入城，诸余摩尼百千万种，光色价值无与等者，菩提心宝亦复如是，住于生死大海之中，菩萨摩诃萨乘大愿船，深心相续，载之来入解脱城中，二乘功德无能及者。

善男子！如有宝珠名自在王，处阎浮洲，去日月轮四万由旬，日月宫中所有庄严，其珠影现悉皆具足，菩萨摩诃萨发菩提心净功德宝亦复如是，住生死中照法界空，佛智日月一切功德悉于中现。

善男子！如有宝珠名自在王，日月光明所照之处，一切财宝衣服等物，所有价值悉不能及，菩萨摩诃萨发菩提心自在王宝亦复如是，一切智光所照之处，三世所有天人二乘，漏无漏善一切功德皆不能及。

善男子！海中有宝名曰海藏，普现海中诸庄严事，菩萨摩诃萨菩提心宝亦复如是，普能显现一切智海诸庄严事。

善男子！譬如天上阎浮檀金，唯除心王大摩尼宝，余无及者，菩萨摩诃萨发菩提心阎浮檀金亦复如是，除一切智心王大宝，余无及者。

善男子！譬如有人善调龙法，于诸龙中而得自在，菩萨

摩诃萨亦复如是，得菩提心善调龙法，于诸一切烦恼龙中而得自在。

善男子！譬如勇士被执铠仗，一切怨敌无能降伏，菩萨摩诃萨亦复如是，被执菩提大心铠仗，一切业惑诸恶怨敌，无能屈伏。

善男子！譬如天上黑栴檀香，若烧一铢，其香普熏小千世界，三千世界满中珍宝，所有价值皆不能及，菩萨摩诃萨菩提心香亦复如是，一念功德普熏法界，声闻缘觉一切功德皆所不及。

善男子！如白栴檀，若以涂身悉能除灭一切热恼，令其身心普得清凉，菩萨摩诃萨菩提心香亦复如是，能除一切虚妄分别贪恚痴等诸惑热恼，令其具足智慧清凉。

善男子！如须弥山，若有近者即同其色，菩萨摩诃萨菩提心山亦复如是，若有近者，悉得同其一切智色。

善男子！譬如波利质多罗树，其皮香气，阎浮提中，若婆师迦，若薝卜迦，若苏摩那，如是等华所有香气皆不能及，菩萨摩诃萨菩提心树亦复如是，所发大愿功德之香，一切二乘无漏戒定，智慧解脱，解脱知见诸功德香悉不能及。

善男子！譬如波利质多罗树，虽未开华，应知即是无量诸华出生之处，菩萨摩诃萨菩提心树亦复如是，虽未开发一切智华，应知即是无数天人众菩提华所生之处。

善男子！譬如波利质多罗华，一日熏衣，薝卜迦华，婆利师华，苏摩那华，虽千岁熏亦不能及，菩萨摩诃萨菩提心华亦复如是，一生所熏诸功德香，普彻十方一切佛所，一切二乘无漏功德，百千劫熏所不能及。

善男子！如海岛中生椰子树，根茎枝叶及以华果，一切众生，恒取受用无时暂歇，菩萨摩诃萨菩提心树亦复如是，始从发起悲愿之心，乃至成佛，正法住世，常时利益一切世间无有间歇。

善男子！如有药汁名诃宅迦，人或得之，以其一两变千两铜悉成真金，非千两铜能变此药，菩萨摩诃萨亦复如是，以菩提心回向智药，普变一切业惑等法，悉使成于一切智相，非业惑等能变其心。

善男子！譬如小火随所焚烧其焰转炽，菩萨摩诃萨菩提心火亦复如是，随所攀缘智焰增长。善男子！譬如一灯然百千灯，其本一灯无减无尽，菩萨摩诃萨菩提心灯亦复如是，普然三世诸佛智灯，而其心灯无减无尽。

善男子！譬如一灯入于暗室，百千年暗悉能破尽，菩萨摩诃萨菩提心灯亦复如是，入于众生心室之内，百千万亿不可说劫，诸业烦恼种种暗障悉能除尽。

善男子！譬如灯炷随其大小而发光明，若益膏油明终不绝，菩萨摩诃萨菩提心灯亦复如是，大愿为炷，光照法界，

益大悲油，教化众生，庄严国土，施作佛事无有休息。

善男子！譬如他化自在天王冠阎浮檀真金天冠，欲界天子诸庄严具皆不能及，菩萨摩诃萨亦复如是，冠菩提心大愿天冠，一切凡夫二乘功德皆不能及。

善男子！如师子王哮吼之时，师子儿闻皆增勇健，余兽闻之即皆窜伏，佛师子王菩提心吼，应知亦尔，诸菩萨闻增长功德，有所得者闻皆退散。

善男子！譬如有人以师子筋而为乐弦，其音既奏余弦悉绝，菩萨摩诃萨亦复如是，以如来师子波罗蜜身菩提心筋为法乐弦，其音既奏，一切五欲及以二乘诸功德弦悉皆断灭。

善男子！譬如有人以牛羊等种种诸乳，假使积集盈于大海，以师子乳一滴投中，悉令变坏直过无碍，菩萨摩诃萨亦复如是，以如来师子菩提心乳，着无量劫业烦恼乳大海之中，悉令坏灭直过无碍，终不住于二乘解脱。

善男子！譬如迦陵频伽鸟在卵壳中有大势力，一切诸鸟所不能及，菩萨摩诃萨亦复如是，于生死壳发菩提心所有大悲功德势力，声闻缘觉无能及者。

善男子！如金翅鸟王子初始生时，目则明利飞则劲捷，一切诸鸟虽久成长无能及者，菩萨摩诃萨亦复如是，发菩提心为佛王子，智慧清净，大悲勇猛，一切二乘虽百千劫久修道行所不能及。

善男子！如有壮夫手执利矛刺坚密甲直过无碍，菩萨摩诃萨亦复如是，执菩提心铦[111]利快矛，刺诸邪见随眠密甲，悉能穿彻无有障碍。

善男子！譬如摩诃那伽大力勇士，若奋威怒，于其额上必生疮疱，疮若未合，阎浮提中一切人民无能制伏，菩萨摩诃萨亦复如是，若起大悲，必定发于菩提之心，心未舍来，一切世间魔及魔民不能为害。

善男子！譬如射师有诸弟子，虽未惯习其师技艺，然其智慧方便善巧，余一切人所不能及，菩萨摩诃萨初始发心亦复如是，虽未惯习一切智行，然其所有愿智解欲，一切世间凡夫二乘悉不能及。

善男子！如人学射先安其足后习其法，菩萨摩诃萨亦复如是，欲学如来一切智道，先当安住菩提之心，然后修行一切佛法。

善男子！譬如幻师将作幻事，先当起意忆持幻法，然后所作悉得成就，菩萨摩诃萨亦复如是，将起一切诸佛菩萨神通幻事，先当起意发菩提心，然后一切悉得成就。

善男子！譬如幻术无色现色，菩萨摩诃萨菩提心相亦复如是，虽无有色不可睹见，然能普于十方法界示现种种功德庄严。

---

[111] 铦：锋利，音 xiān 。

善男子！譬如猫狸才见于鼠，鼠即入穴不敢复出，菩萨摩诃萨发菩提心亦复如是，暂以慧眼观诸惑业，皆即窜匿不复出生。

善男子！譬如有人着阎浮金庄严之具，映蔽一切皆如聚墨，菩萨摩诃萨亦复如是，着菩提心庄严之具，映蔽一切凡夫二乘功德庄严悉无光色。

善男子！如好磁石少分之力，即能吸坏诸铁钩锁，菩萨摩诃萨发菩提心亦复如是，若起一念，悉能坏灭一切见欲无明钩锁。

善男子！如有磁石，铁若见之即皆散去无留住者，菩萨摩诃萨发菩提心亦复如是，诸业烦恼二乘解脱，若暂见之即皆散灭，亦无住者。

善男子！譬如有人善入大海，一切水族无能为害，假使入于摩竭鱼口，亦不为彼之所吞噬，菩萨摩诃萨亦复如是，发菩提心入生死海，诸业烦恼不能为害，假使入于声闻缘觉实际法中，亦不为其之所留难。

善男子！譬如有人饮甘露浆，一切诸物不能为害，菩萨摩诃萨亦复如是，饮菩提心甘露法浆，不堕声闻辟支佛地，以具广大悲愿力故。

善男子！譬如有人得安缮那药以涂其目，虽行人间人所不见，菩萨摩诃萨亦复如是，得菩提心安缮那药，能以方便

入魔境界，一切众魔所不能见。

善男子！譬如有人依附于王，不畏余人，菩萨摩诃萨亦复如是，依菩提心大势力王，不畏障盖恶道之难。

善男子！譬如有人住于水中不畏火焚，菩萨摩诃萨亦复如是，住菩提心善根水中，不畏二乘解脱智火。

善男子！譬如有人依倚猛将，即不怖畏一切怨敌，菩萨摩诃萨亦复如是，依菩提心勇猛大将，不畏一切恶行怨敌。

善男子！如释天王执金刚杵，摧伏一切阿修罗众，菩萨摩诃萨亦复如是，持菩提心金刚之杵，摧伏一切诸魔外道。

善男子！譬如有人服延龄药，长得充健不老不瘦，菩萨摩诃萨亦复如是，服菩提心延龄之药，于无数劫修菩萨行，心无疲厌亦无染着。

善男子！譬如有人调和药汁，必当先取好清净水，菩萨摩诃萨亦复如是，欲修菩萨一切行愿，先当发起菩提之心。

善男子！如人护身先护命根，菩萨摩诃萨亦复如是，护持佛法亦当先护菩提之心。

善男子！譬如有人命根若断，不能利益父母宗亲，菩萨摩诃萨亦复如是，舍菩提心，不能利益一切众生，不能成就诸佛功德。

善男子！譬如大海无能坏者，菩提心海亦复如是，诸业烦恼二乘之心所不能坏。善男子！譬如日光，星宿光明不能

映蔽，菩提心日亦复如是，一切二乘无漏智光所不能蔽。

善男子！如王子初生即为大臣之所尊重，以种性自在故，菩萨摩诃萨亦复如是，于佛法中发菩提心，即为耆宿久修梵行声闻缘觉所共尊重，以大悲自在故。

善男子！譬如王子年虽幼稚，一切大臣皆悉敬礼，菩萨摩诃萨亦复如是，虽初发心修菩萨行，二乘耆旧皆应敬礼。

善男子！譬如王子虽于一切臣佐之中未得自在，已具王相，不与一切诸臣佐等，以生处尊胜故，菩萨摩诃萨亦复如是，虽于一切业烦恼中未得自在，然已具足菩提之相，不与一切二乘齐等，以种性第一故。

善男子！譬如清净摩尼妙宝，眼有翳故见为不净，菩萨摩诃萨菩提心宝亦复如是，无智不信谓为不净。

善男子！譬如有药为咒所持，若有众生见闻同住，一切诸病皆得消灭，菩萨摩诃萨菩提心药亦复如是，一切善根，智慧方便，菩萨愿智共所摄持，若有众生见闻同住忆念之者，诸烦恼病悉得除灭。

善男子！譬如有人常持甘露，其身毕竟不变不坏，菩萨摩诃萨亦复如是，若常忆持菩提心露，令愿智身毕竟不坏。

善男子！如机关木人，若无有楔，身即离散不能运动，菩萨摩诃萨亦复如是，无菩提心，行即分散，不能成就一切佛法。

善男子！如转轮王有沉香宝名曰象藏，若烧此香，王四种兵悉腾虚空，菩萨摩诃萨菩提心香亦复如是，若发此意，即令菩萨一切善根永出三界，行如来智无为空中。

善男子！譬如金刚唯从金刚处及金处生，非余宝处生，菩萨摩诃萨菩提心金刚亦复如是，唯从大悲救护众生金刚处，一切智智殊胜境界金处而生，非余众生善根处生。

善男子！譬如有树名曰无根，不从根生，而枝叶华果悉皆繁茂，菩萨摩诃萨菩提心树亦复如是，无根可得，而能长养一切智智神通大愿，枝叶华果，扶疏荫映，普覆世间。

善男子！譬如金刚，非劣恶器及以破器所能容持，唯除全具上妙之器，菩提心金刚亦复如是，非下劣众生悭嫉破戒，懈怠妄念无智器中所能容持，亦非退失殊胜志愿散乱恶觉众生器中所能容持，唯除菩萨深心宝器。

善男子！譬如金刚能穿众宝，菩提心金刚亦复如是，悉能穿彻一切法宝。

善男子！譬如金刚能坏众山，菩提心金刚亦复如是，悉能摧坏诸邪见山。

善男子！譬如金刚虽破不全，一切众宝犹不能及，菩提心金刚亦复如是，虽复志劣少有亏损，犹胜一切二乘功德。

善男子！譬如金刚虽有损缺，犹能除灭一切贫穷，菩提心金刚亦复如是，虽有损缺不进诸行，犹能舍离一切生死。

善男子！如小金刚悉能破坏一切诸物，菩提心金刚亦复如是，入少境界即破一切无知诸惑。

善男子！譬如金刚非凡人所得，菩提心金刚亦复如是，非劣意众生之所能得。

善男子！譬如金刚，不识宝人，不知其能不得其用，菩提心金刚亦复如是，不知法人，不了其能不得其用。

善男子！譬如金刚无能销灭，菩提心金刚亦复如是，一切诸法无能销灭。

善男子！如金刚杵，诸大力人皆不能持，唯除有大那罗延力，菩提之心亦复如是，一切二乘皆不能持，唯除菩萨广大因缘坚固善力。

善男子！譬如金刚一切诸物无能坏者，而能普坏一切诸物，然其体性无所损减，菩提之心亦复如是，普于三世无数劫中，教化众生，修行苦行，声闻缘觉所不能者咸能作之，然其毕竟，无有疲厌亦无损坏。

善男子！譬如金刚余不能持，唯金刚地之所能持，菩提之心亦复如是，声闻缘觉皆不能持，唯除趣向萨婆若者。

善男子！如金刚器无有瑕缺用盛于水，永不渗漏而入于地，菩提心金刚器亦复如是，盛善根水，永不渗漏，令入诸趣。

善男子！如金刚际能持大地不令坠没，菩提之心亦复如

是，能持菩萨一切行愿，不令坠没入于三界。

善男子！譬如金刚久处水中不烂不湿，菩提之心亦复如是，于一切劫处在生死业惑水中，无坏无变。

善男子！譬如金刚一切诸火不能烧然，不能令热，菩提之心亦复如是，一切生死诸烦恼火，不能烧然不能令热。

善男子！譬如三千世界之中金刚座上能持诸佛，坐于道场，降伏诸魔，成等正觉，非是余座之所能持，菩提心座亦复如是，能持菩萨一切愿行诸波罗蜜，诸忍诸地，回向受记，修集菩提助道之法，供养诸佛，闻法受行，一切余心所不能持。

善男子！菩提心者，成就如是无量无边乃至不可说不可说殊胜功德，若有众生发阿耨多罗三藐三菩提心，则获如是胜功德法。是故善男子，汝获善利，汝发阿耨多罗三藐三菩提心，求菩萨行，已得如是大功德故。

善男子！如汝所问，菩萨云何学菩萨行，修菩萨道？善男子！汝可入此毘卢遮那庄严藏大楼阁中，周遍观察，则能了知学菩萨行，学已成就无量功德。

思考题



菩提心次第·修悲

46、说出悲心的所缘境和行相。

47、修习平等、舍、慈、悲时，“先各别修再总缘一切有情修”和“先缘一切有情修”的效果有什么差别?

48、修习悲心的方法如何?

49、为什么修悲心时需要由无量门恒常思惟有情之苦?

50、本论讲修报恩心时曾说过以有漏安乐报恩不合理，在讲修慈时指示依照《金光明经》观修，经文当中有很多给予有情轮回安乐的偈文，是否有前后相违的过失?

51、思惟一百一十苦，回答:

（1）什么是依无差别流转之苦? 缘此苦如何引发悲心?

（2）为什么说欲是根本苦? 缘此苦如何引发悲心?

（3）说出“痴异熟生苦”的相状，缘此苦如何引发悲心?

（4）说出苦苦、行苦和坏苦的相状。

（5）别离苦、断坏苦、相续苦、毕竟苦分别具有哪种苦相? 有哪些方面值得悲愍?

（6）说出贪欲缠缘苦、嗔恚缠缘苦、昏沉睡眠缠缘苦、掉举恶作缠缘苦、疑缠缘苦的苦相。

（7）结合当今时代的情况，具体说明现代人的因苦、果苦、求财位苦、勤守护苦、无厌足苦和变坏苦。

（8）说明如何缘生苦、老苦、病苦、死苦引生悲心。

（9）说明如何缘怨憎会苦、爱别离苦、求不得苦引生悲心。

（10）有人说：寒、热、饥、渴都是一些支末的苦事，和修悲关系不大，不必要这样繁琐地思惟。您是否同意这种观点，请说出您的看法。

（11）说明如何缘不自在苦、自逼恼苦、他逼恼苦一类威仪多时住苦引生悲心。

52、为什么修任何所缘行相都要求座上正修，座下一切威仪中忆念？

53、解释颂词：

心树自从无始时，烦恼苦汁所滋润，
不能改为甘美味，一滴德水有何益？

54、请说明如何修习希求菩提之心？

55、本论如何判别愿、行菩提心？

56、为什么说只要修习就一定能生起自他相换之心？

57、自他相换之心，换的是什么？

58、如何遣除以下的执著：

（1）他是他，我是我，这是我的苦乐，应当遣除、应当修集；这是他的苦乐，不必要理睬。

（2）他的痛苦不会损害我，为什么要努力为他除苦呢？

59、解释颂词：

修自他平等，坚固菩提心，自他惟观待，妄如此彼岸。
彼岸自非彼，观谁而成此？自且不成自，观谁而成他？

60、阅读本论原文，具体说明应当如何灭除我爱执？

62、如何修才能对有情发起爱执之心？能否不依有情而成佛？请说明理由。

63、解释颂词：

（1）**于有情离贪，如毒应弃舍，诸声闻离贪，岂非下菩提，由不弃有情，佛证大菩提。若知生如是，利非利诸果，则于刹那顷，岂有贪自利？**

（2）**悲坚为根本，菩提心苗生，专利他觉果，诸佛子应修。若修令坚固，诸怖他苦者，能舍静虑乐，而趣入无间，此奇此应赞，此为胜士法。**

仪轨受法

1、依本论观点授愿心的阿阇黎应具何种条件？

2、能受愿心的所依如何？

3、为什么求受愿心戒时需对阿阇黎和圣众广兴供养？

4、加行仪轨中求受殊胜皈依，其殊胜的意义如何？

5、解释《道炬论》中“无退转誓愿，应发菩提心”一句的意义。

6、受愿心和受行心，对受者在要求上有什么差别？

7、解释论文意义：

（1）**复有一类造初发业行法论，说受行心仪轨令数数受，然全不知诸总学处及根本罪，未尝宣说所学差别，是令受行最大无义。**

（2）有情未度而当度之，未解脱者而令解脱，诸未安者而安慰之，未涅槃者令般涅槃。

8、无师如何受愿心？

9、解释论文涵义：

（1）菩提心犹如一切佛法种子。

（2）菩提心犹如总示。

（3）菩提心如嗢陀南。

（4）初发坚固愿心，成就尊重福田。

10、以愿菩提心摄受哪些方面的无恼害福？

11、以理成立菩提心的福德无量无边。

12、为什么要忆念发心的胜利？对此应如何修学？

13、为什么纵历多劫也应勤修菩提心？

14、解释颂词：

（1）虽经亿劫修十善，欲得独胜及罗汉，
尔时戒过戒失坏，发心重过他胜罪。

（2）菩萨受用五欲尘，归依佛法及圣僧，
作意遍智愿成佛，智者应知住戒度。

（3）于少恶劣物，由意思布施，若人后不施，说为饿鬼因。
若于无上乐，至心请唤已，欺一切众生，岂能生善趣？

15、以喻义对应的方式解释颂词：

如盲于粪聚，获得妙珍宝，
如是今偶尔，我发菩提心。

16、令菩提心增长应如何修持?

17、心舍有情之量如何?

18、为什么修菩提心时应积集二种资粮?

19、说出以下导致余生失坏发心的四种黑法的境与事。

（1）欺诳亲教、阿阇黎、尊重、福田。

（2）于他无悔令生追悔。

（3）说正趣大乘诸有情之恶名等。

20、解释颂词:

（1）若未得记诸菩萨，忿心诤毁得记者，

尽其恶心刹那数，尽尔许劫更擐甲。

（2）若无违品害，心成彼本性。

（3）由前等流种，渐次增长故，此诸悲心等，若修何能住?

21、说出四白法的境和事。

22、解释论文涵义:

我等虽作相似微善，然无增相。尽相极多，谓由瞋恚毁訾破坏菩萨伴友，而致穷尽。故能断此及破坏菩萨者，则《集学论》说：依补特伽罗所生诸过悉不得生。然于何处有菩萨住，非所能知，当如《迦叶问经》所说，于一切有情起大师想，修清净相赞扬功德。谓有听者时至，非说不往四方宣说，便成过咎。此能对治第三黑法。

23、解释教证意义:

（1）于村或城市，或随住境中，令正趣菩提，此心则不舍。

（2）**若于一切威仪路中修菩提心，随作何善，以菩提心而为前导，于余生中亦不舍离如此心宝，如如若人多观察。**

24、为什么说仅有愿心不能成佛？

25、为什么成佛需要无错、圆满因缘？此无错、圆满因缘指什么？

26、有人说："获得无倒空性之义无谬修习而有修证的人，唯应修空，不应当更修世俗行品，或说不须执行品为中心多门修习。"对此，你的看法如何？

27、如果认为"并不是不需要布施等，而是在此无所思中完具施等，不著所施、能施、施物，则具足无缘施，如是其余度也都具足。经中也说一一度中含摄六六之故。"您如何看待这种观点？

28、有人说："布施等福资粮只是生死中事"，对此应如何破斥？

29、以下经文是否呵斥布施等行品？其正确涵义如何？

（1）经云："著施等六，是为魔业。"

（2）《三蕴经》云："堕所缘故而行布施，由戒胜取守护戒等，如是一切皆悉忏悔。"

（3）《梵问经》云："尽其所有一切观择，皆是分别。无分别者，即是菩提。"

30、如何善加分别有缘和无缘？

31、三乘戒受戒前的作法有何不同？其原因何在？

32、为什么说受菩萨戒前净修欲学是善方便？

33、以《大乘庄严经论》所说六种观待道理决定六度数量决定。

（1）**受用身眷作，圆满增上生，恒不随惑转，诸事无颠倒。**

（2）**勤行利有情，修舍不害忍，住脱及根本，一切自利行。**

（3）**不贪及不害，耐怨事无厌，引摄善说故，利他即自利。**

（4）**不乐著受用，极敬二无厌，无分别瑜伽，诸大乘惟此。**

（5）**不贪诸境道，余防为得散，不舍有情增，余二能净障。**

（6）**依三学增上，佛正说六度，初学摄前三，后二摄后二，一通三分摄。**

34、依《大乘庄严经论》所说三种道理决定六度次第决定。

依前而生后，安住胜劣故，

粗显微细故，说如是次第。